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發佈的《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摘要》《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2026年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建議方案暨關於貫徹落實「提質增效重回報」專項行動的公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聘任本公司202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內控審計機構的公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5年度募集資金存放、管理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摘要》《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劉子斌）》《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鄧富民）》《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韓文龍）》《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關於獨立董事獨立性情況的專項意見》《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履職情況報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5年會計師事務所履職情況的評估報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履職評估及履行監督職責情況的報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非經營性資金佔用及其他關聯資金往來情況匯總表的專項審計報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5年度募集資金存放、管理與實際使用的專項報告的鑒證報告》《中銀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資金存放、管理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核查報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青

中國•四川，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周青先生、劉龍章先生及李昆先生；(b)非執行董事柯繼銘先生及譚鏖女士；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子斌先生、鄧富民先生及韓文龍先生。

* *僅供識別*

公司代码：601811　　公司简称：新华文轩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法律责任。

一、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长	周青	其他事务	刘龙章

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负责人周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永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贺小茂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本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6,845.05 万元。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 123,384.10 万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20 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 51,821.32 万元（含税）。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经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详细阐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指	本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举行之股东周年大会
2025 年度股息	指	董事会建议就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派发股息每股人民币 0.42 元（含税）
A 股	指	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不时修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视内文具体情况而定
本公司、新华文轩、公司、上市公司	指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川发展	指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川省委深改委	指	四川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控股股东、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指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新华文化物业	指	四川新华文化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民族社	指	四川民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文轩投资	指	文轩投资有限公司
文轩在线	指	四川文轩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文轩网	指	文轩在线旗下纸质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平台
文轩九月	指	文轩在线旗下数字内容阅读服务平台
哈工智能	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皖新传媒	指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	指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凤凰	指	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新华互联	指	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并购	指	中信并购投资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文轩恒信	指	文轩恒信（深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金石	指	青岛金石智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文轩鼎盛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文轩鼎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凉山州新华书店	指	凉山州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中金启辰贰期	指	中金启辰贰期（无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石成长	指	金石成长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文投锦文	指	四川文投锦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石化销售公司	指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天地出版社	指	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
四川人民出版社	指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四川科技出版社	指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码洋	指	图书背面印有的图书定价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年度、本期间、报告期、本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开卷数据	指	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开发布的监测数据
中金易云	指	中金易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布的监测数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华文轩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 Media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nhua Winsha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青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淼	李泽源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新华之星A座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新华之星A座
电话	028-86361022	028-86361022
传真	028-86361020	028-86361020
电子信箱	xh-dsb@winshare.com.cn	xh-dsb@winshare.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1栋1单元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6年12月15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人民南路一段86号12楼”变更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239号4栋1层1号”。2022年8月25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239号4栋1层1号”变更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1栋1单元”。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1栋1单元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winshare.com.cn
电子信箱	xh-dsb@winshare.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http://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https://www.stcn.com 《证券日报》https://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华文轩	601811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华文轩	00811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雷江、陈超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1,731,677,466.92	12,328,513,892.29	-4.84	11,868,490,425.19
利润总额	1,636,927,123.33	1,708,926,123.14	-4.21	1,563,172,06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8,450,497.66	1,544,856,196.33	1.53	1,579,146,00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7,441,832.40	1,658,227,272.52	-12.11	1,624,041,98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458,892.06	1,772,478,831.63	-14.90	2,353,028,211.32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60,687,340.27	14,606,455,619.02	4.48	13,070,948,143.35
总资产	23,444,441,325.05	22,898,703,360.27	2.38	21,787,563,374.3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27	1.25	1.60	1.2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27	1.25	1.60	1.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18	1.34	-11.94	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8	11.13	减少0.65个百分点	1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4	11.95	减少2.21个百分点	12.6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487,814,739.84	3,039,614,687.09	2,369,444,717.93	3,834,803,32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864,121.11	596,680,635.81	120,168,341.75	591,737,39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5,906,945.62	600,736,079.58	92,246,572.92	518,552,23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660,866.05	382,069,026.99	249,603,442.81	638,125,556.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595,657.18		1,655,050.26	-51,983,662.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	25,280,339.81		31,156,604.23	20,223,029.92

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422,010.71		-9,515,523.72	-56,944,184.47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96,361,666.91	96,361,666.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86,430.40		-42,704,572.11	-41,262,205.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97,877.31		-511,007.43	12,374,106.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5,034.73		-1,888,024.63	-1,083,482.05
合计	111,008,665.26		-113,371,076.19	-44,895,979.7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上市公司股票	60,122.67	47,285.12	-12,837.55	5,810.45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15,232,141.87	13,659,195.61	-1,572,946.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皖新传媒	914,857,600.00	820,131,200.00	-94,726,4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哈工智能	438,147.26		-438,147.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成都银行	1,368,800,000.00	1,289,600,000.00	-79,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	375,393.81	375,393.8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信并购	54,735,996.10	46,276,696.26	-8,459,299.84	10,580,725.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文轩恒信	37,271,655.94	6,943,403.29	-30,328,252.65	8,892,827.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文轩鼎盛	77,397,665.02	73,045,120.14	-4,352,544.88	1,741,384.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青岛金石	110,225.19		-110,225.19	-30,118.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金启辰贰期	119,730,029.16	180,782,445.62	61,052,416.46	31,412,537.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金石成长	31,263,184.99	59,927,396.02	28,664,211.03	8,664,211.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文投锦文	39,898,387.42	39,858,068.88	-40,318.54	-40,318.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新华互联	1,055,422.24	1,055,422.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石化销售公司	61,365,524.00	58,873,779.09	-2,491,744.91	-2,491,744.91
合计	2,722,591,495.67	2,590,575,406.08	-132,016,089.59	58,735,314.31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公司作为以出版发行为主业的全国一流文化企业，以传承优秀文化、引领产业发展为使命，是集内容创意出版、文化消费服务、教育服务、供应链服务和资本经营等业务为一体的文化产业经营实体。主营业务包括出版业务、阅读服务业务、教育服务业务等，销售的商品包括自有出版物和外采商品。

（一）出版业务

本公司旗下 15 家出版传媒单位，涉及图书、报刊、音像、电子出版物、网络出版物等出版品类。其中 8 家大众图书出版社，主要按照社科、少儿、文艺、古籍、科技等专业方向策划出版一般图书；1 家教育图书出版社，主要负责教育类图书及部分大众图书的研发及出版；1 家数字出版单位；2 家报社和 3 家期刊社。各出版单位围绕自身专业定位组织策划选题，按出版流程完成各类别产品的规范出版并对外销售。

（二）阅读服务业务

本公司在四川省拥有直营门店 179 家，构建了自建官网及云店、第三方电商平台、内容电商、线下分销等渠道，形成了多场景的线上线下阅读服务体系，主要为城乡居民、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提供图书、文创、电子书、有声书等阅读文化产品。

（三）教育服务业务

本公司拥有由覆盖全省的 153 家分公司组成的教育服务网络，主要为学校及师生提供教学用书、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产品和服务、劳动与实践教育服务、教师培训服务等。总部负责渠道建设、制定营销策略和组织商品采购。四川省内各分公司通过接受省内中小学的报订进行教材销售，按照自愿原则面向学生进行评议教辅、文教图书销售；通过参与招标等方式进行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产品的销售，与学校合作开展劳动与实践教育服务、教师培训服务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5 年，中央及地方出台一系列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举措，激发文化消费潜能，为行业繁荣注入新动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的部署在 2025 年落实推进，持续激发各类文化主体创新创造的强大活力；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擘画了文化发展的清晰蓝图，指明了出版业的前行方向；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全民阅读促进条例》，明确了全民阅读促进工作的原则、目标、任务和措施，为建设书香社会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的若干经济政策》《关于进一步培育新增长点繁荣文化和旅游消费的若干措施》等政策文件，全方位支持和促进文化产业发展；中共四川省委通过了《关于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做大做强文化旅游业的决定》，推出一系列政策举措，加快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做大做强文化旅游业，为构建富有四川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有力支撑。与此同时，随着技术革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已成为推动出版业乃至整个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与普遍共识，驱动产业加速转型升级。

出版业进入转型升级的深化阶段，图书整体市场处于结构性调整期。开卷数据显示，2025 年整体图书零售市场码洋规模达 1,104 亿元，码洋同比下降 2.24%，实洋同比下降 3.80%。从渠道增长看，市场分化加剧。仅内容电商保持正向增长，同比增长 30.43%，平台电商、垂直及其他电商与实体书店则持续承压，同比降幅分别为 22.67%、10.63%、4.63%。从渠道构成看，线上渠道主导地位巩固。其中：内容电商占整体零售市场份额已达到 40.53%，成为第一大零售细分渠道；平台电商、垂直及其他电商和实体书店的份额被重新分配，占比分别为 32.37%、13.44%、13.65%。中金易云数据显示，2025 年图书市场码洋为 987.13 亿元，同比下降 11.20%，降幅进一步扩大。从各渠道销售同比情况来看，传统电商渠道和实体零售渠道降幅逐年扩大，持续处于下行通道；短视频电商渠道由高速增长阶段逐渐过渡至稳定上升阶段，发展势头趋于缓和。渠道构成方面，传统电商和短视频电商渠道占比相近，二者共同构成图书市场的核心销售渠道，在整体市场份额中占据主导地位。剔除文教类图书，传统电商渠道占比为 50.01%，短视频电商渠道占比为 34.93%，实体零售（含馆配、团购）占比为 15.06%。

面对技术迭代加速与消费需求变化的双重牵引，出版企业持续聚焦主责主业，积极将宏观政策导向与市场内生动力相结合，以培育新质生产力为核心引擎，着力提升内容创新、技术融合与精准供给能力，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本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四川省委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深化改革，着力提质增效，加快数智化转型，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受教育服务行业政策调整、人口结构变化、图书零售市场结构性调整等因素影响，出版发行行业经营发展面临多重挑战。面对市场环境变化，本公司切实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健全出版与发行渠道联动机制，构建数据驱动内容创制能力，深入推进 IP 开发运营；加快推进门店调改和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发挥互联网图书电商优势，做好内容定制产品开发，提升部分细分品类的市场占有率；主动适应教育“双减”政策和素质教育需求，优化文

教图书产品结构。2025年，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32亿元，其中出版分部主营业务收入28.95亿元，较上年减少0.85亿元；发行分部主营业务收入102.12亿元，较上年减少6.55亿元。

公司通过积极优化业务模式，探索拓展业务增量，同时加强采购管理和费用管控、做好应收账款压降工作等措施，努力提升盈利能力。但受外部市场环境影响，导致销售结构变化，本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和利润有所下降。

（一）深耕内容创新，出版传媒影响力显著

2025年，本公司坚守出版主业，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内容创新，深挖优质选题与作者资源，夯实主题出版阵地，打造原创精品力作。提升全产业链协同效能，健全出版与发行渠道联动机制，激活业务内生动力，稳步推进出版传媒板块提质增效。开卷数据显示，本公司整体图书市场实洋占有率排名第11位，在地方同类单位中排名第7位。

本公司稳步推进出版融合发展工作，积极构建“出版+”融合生态，推动内容资源与文旅、教育场景深度联动，持续丰富出版业态。推出电子书、有声书、广播剧、数字藏品、元宇宙图书、文创等融合新品1,000余种。打造多个重点融合出版项目，“看熊猫全媒体立体传播平台”业务维度进一步拓展，熊猫IP影响力与商业价值持续释放；基于公司丰富的教育、教学资源，将传统的图书出版服务转化为智能知识服务平台，利用人工智能技术为用户提供多场景教学、多形态产品。

（二）积极挖潜拓能，教育服务水平不断优化

2025年，本公司紧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规范管理等政策，适应产品服务需求和市场变化，持续推进产品结构优化、服务延伸与业务融合，构建与教育改革深度适配的高质量教育服务体系。

本公司持续推动自有产品体系提质增效与结构优化，强化供应链协同，深化数智化转型，持续提升教育服务水平。聚焦教育教学变革，强化产品研发迭代，优化产品内容和形态，新编修订产品占比超70%，同步优化学段布局，新增普通高中选修模块用书及中职升学教辅材料；以数字化赋能传统教辅，新增3.5万份教材配套数字资源，联合互联网教育头部企业开展数智作业试点，提供智能批改、学情分析等教学服务；创新品牌营销模式，以品牌活动助力业务转化与市场巩固，实现品牌影响力与经营效益同步提升；围绕优质资源与高效课堂，打造“文轩优教”“文轩优学”“文轩优选”数字化平台矩阵，覆盖教、学、购全场景，构建环境建设、教学应用、运营服务一体化全链条模式，其中“文轩优教”年度访问量达302.78万次，“文轩优学”覆盖学校超6,000所、服务学生超496万人；劳动与实践教育服务全省中小学生46.4万人次，教师培训项目落地360个、服务教师8.5万余人次，全方位构建多元化、高质量的教育服务生态。

（三）深化融合创新，文化服务场景更加多元

2025年，本公司深入推进阅读服务融合发展，不断提升线上线下全渠道运营能力。持续夯实重点主题时政读物发行主渠道，全力做好重点主题时政读物征订发行服务保障工作。创新开展公共文化服务，积极融入全省农家书屋改革提升试点，上线“文轩乡阅”小程序，为11个试点县（区）提供选品服务，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持续推动门店升级改造，完成南充书城等门店焕新升级，拓展文旅融合快闪店，提升读者文化消费体验感。优化调整产品结构，进一步完善学生读物产品体系，依托原创IP开发文创产品，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强化新技术应用，赋能线上渠道精细化运营，深耕内容电商生态矩阵，稳固图书电商在全国的领先优势。优化线上“云店”经营模式，“阅读到家”即时零售业务入驻京东秒送、美团、淘宝闪购等平台，推动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打造多元化消费场景。

（四）推进数智赋能，供应链服务品质持续升级

2025 年，本公司以数智化赋能供应链服务提档升级，在西南、华东物流中心上线包件智能分拣设备，助力电商包件分拣效率和揽收时效大幅提升；升级可视化订单跟踪系统，GPS 订单跟踪覆盖率显著扩大。同时，持续完善物流服务质量管理体系，提升精细化服务能力，全年订单差错率、电商 C 端发货时长不断降低，图书 24 小时出库率和运输时效履约率等不断提升。持续优化三方物流业务结构，实现三方物流收入同比增长 4.56%。以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为建设方向，持续更新印装设备，提高文轩印材使用范围，不断提升生产保障能力；同时，强化质量管理，承印产品质量持续保持优秀等级。

（五）优化投资布局，资本经营效能稳步提升

2025 年，本公司持续推进资本经营与实业经营协同发展。一方面在面临外部市场环境复杂变化的情况下，持续加强基金业务管理，强化风险跟踪和项目监测，风险控制能力有效提升，投资业绩逐步显现。另一方面围绕业务发展需求，持续优化资源配置，积极培育未来业务增长点，推动公司相关业务资源整合与转型升级。

（六）办好天府书展，打造高水平阅读盛会

2025 年，本公司以“书香满天府 安逸读四川”为年度主题，采取“线上线下融合、展示展销结合、业内业外聚合”方式，成功举办第七届天府书展。本届书展共吸引国内 30 余家出版传媒集团、600 余家出版发行单位、1,000 余家馆配机构参展，展示展销各类图书 80 余万种，举办各类文化活动 1,200 余场；法兰克福书展、国际书店携精品图书和世界非遗文化商品参展。书展期间，共有 6,300 余万人次参与线上线下逛展，图书及文创产品实现销售码洋 1.09 亿元，馆配馆建交易会采选码洋 3.05 亿元。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版发行产业链一体化经营的出版传媒企业，通过改革增效、创新赋能、管理提质，竞争力及影响力不断增强。

（一）出版能力优势

本公司内容资源聚集开发能力稳步提升，与各行业权威专家以及阿来、北猫、何建明、黄亚洲、李姗姗、郦波、刘心武、龙平平、饶雪莉、谭楷、王蒙、杨红樱（按姓氏字母排序）等知名作家建立了密切合作关系，获得 Disney（迪士尼）、DK、Viacom（维亚康姆）、Penguin Random House（企鹅兰登）、Hasbro（孩之宝）等全球著名出版传媒机构的多种授权。本公司打造了“壹卷 YeBook”“尔文”“天喜文化”“远涉文化”等一系列知名的出版品牌，推出了一批紧密贴合市场需求的优质图书产品，品牌孵化、市场运作与精品出版能力进一步提升。在少儿类图书出版上形成了较强的内容品牌优势，旗下出版社拥有“米小圈”“口袋里的超级坦克”“汪汪队”等多种爆款少儿 IP 出版权，持续登上开卷少儿图书全国畅销榜。本公司出版的图书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有影响力的图书品种不断增多，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的《那年那兔那些事儿漫画故事书》、天地出版社的“爱阅读”“雪梨老师”系列等 7 个品种全年销售均逾百万册。

（二）阅读服务能力优势

本公司构建了集城市旗舰店、标准书店、主题书店、IP 快闪店、出版物互联网阅读服务平台为一体、立足四川、辐射全国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阅读服务网络体系，满足用户多元化文化消费需求。本公司拥有“新华文轩”“轩客会”“文轩 BOOKS”“Kids Winshare 文轩儿童书店”“熊猫书店”等实体书店品牌，满足不同细分群体的个性化需求；拥有由“文轩网”“文轩九月”及三方平台店群组成的网络服务体系，将产品和服务精准及时触达目标消费群体。

（三）教育服务能力优势

本公司是四川省唯一具备开展中小学教科书发行业务资质的企业，同时拥有中小学全学科教辅材料出版资质。经过多年积累和沉淀，形成了四川区域市场全品类、全覆盖、高效率的教育服务能力。本公司面向区域教育部门、各级各类学校，围绕学科内容和课堂教学场景，依托数字教育服务业务专业优势，开发及整合教育数智化产品，提供数字化资源、教学软硬件和数字化学科工具等教育服务，是省内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产品和服务主要运营商。同时，本公司的劳动与实践教育服务、教师培训服务业务在区域市场具有品牌竞争优势。

（四）供应链能力优势

本公司拥有面向行业的供应链服务能力。基于互联网思维搭建了出版物协同交易平台，赋能行业上游单位以及下游经销商，为行业提供涵盖数据整合、营销协作、供应链管理等多方面专业服务。打造了以四川成都、江苏无锡、天津西青、广东清远 4 个物流基地为骨干的全国性物流服务网络，运营管理仓库面积超 25 万平方米，拥有自有及协作车辆超千台，具有全国分拨、区域中转、城市配送的物流服务能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32 亿元，同比下降 4.84%，主要受教育服务行业市场环境影响，教材教辅及学生读物销售量同比有所下降。实现净利润 16.08 亿元，得益于转制文化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上年转回 2023 年末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净利润较上年略有增长。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731,677,466.92	12,328,513,892.29	-4.84
营业成本	7,555,178,468.97	7,802,676,830.02	-3.17
销售费用	1,383,001,873.94	1,438,983,986.01	-3.89
管理费用	1,624,855,897.16	1,673,614,925.66	-2.91
财务费用	-218,842,260.21	-217,168,251.4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8,776,229.09	30,463,683.64	2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458,892.06	1,772,478,831.63	-1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297,948.72	-822,945,700.8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122,129.30	-1,065,293,099.26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735,314.31	-9,942,365.68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835,758.88	-31,230,043.8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878,366.90	-42,899,168.97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595,657.18	1,655,050.26	4,286.31

营业外收入	5,447,968.53	2,682,376.70	103.10
所得税费用	29,220,595.36	105,264,449.29	-72.24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56,030.31	58,805,477.52	-33.2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914,176.41	717,636,964.30	-124.2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教育服务行业市场环境影响，教材教辅及学生读物销售量同比有所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随销售规模的下降而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公司本年继续加强费用管控，宣传促销费、物流费用、机动车费及差旅费等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公司本年继续加强费用管控，业务招待费、折旧及摊销、修理费、差旅费及会议费等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变化不大。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在业务管理系统以及与业务融合的科技创新应用方面的投入有所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销售量下降带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年配置的定期存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年支付现金股利 7.90 亿元，较上年同期 9.51 亿元减少 1.61 亿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集团投资的中金启辰贰期、文轩恒信、中信并购等基金持有的项目本年受资本市场行情影响带来的公允价值变动。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年加强了历史欠款回收工作，收回部分历史欠款，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教育服务行业市场环境影响，本年度教学用书计提拨备有所增长。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处置北京方庄办公楼带来的收益。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本年处置报废商品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转制文化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影响，上年转回 2023 年末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本公司持有皖新传媒、成都银行等上市公司股份的市值波动的影响。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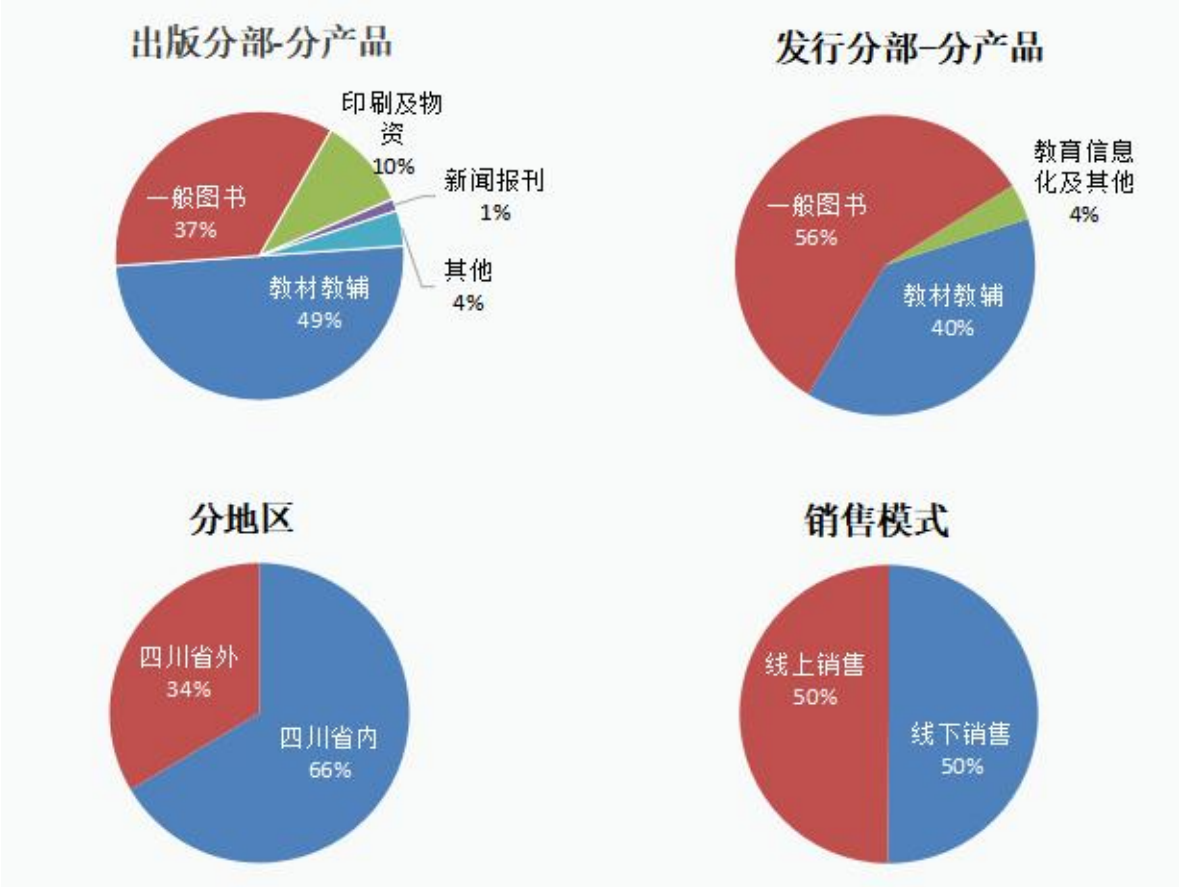
本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32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5.48 亿元，同比下降 4.94%，主要受教育服务行业市场环境影响，教材教辅及学生读物同比有所下降。营业成本 75.55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75.19 亿元，同比下降 3.43%，主要随销售规模的下降而减少。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出版	2,895,483,541.70	1,992,634,191.00	31.18	-2.84	-0.53	减少 1.60 个百分点
发行	10,211,662,432.51	7,167,806,782.51	29.81	-6.03	-5.13	减少 0.67 个百分点
其他	444,456,899.86	375,912,598.05	15.42	1.14	0.93	增加 0.17 个百分点
内部抵销数	-2,003,809,586.09	-2,017,705,564.66				
合计	11,547,793,287.98	7,518,648,006.90	34.89	-4.94	-3.43	减少 1.0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一、出版	**2,895,483,541.70**	**1,992,634,191.00**	**31.18**	**-2.84**	**-0.53**	**减少 1.60 个百分点**
教材教辅	1,447,842,739.12	820,493,731.67	43.33	-1.10	-1.51	增加 0.24 个百分点
一般图书	995,615,659.08	792,283,335.39	20.42	-9.23	-4.56	减少 3.90 个百分点
印刷及物资	298,341,082.96	264,920,418.84	11.20	-2.23	-0.72	减少 1.36 个百分点
新闻报刊	39,520,778.15	23,254,056.18	41.16	-27.68	-26.01	减少 1.33 个百分点
其他	114,163,282.39	91,682,648.92	19.69	91.07	119.26	减少 10.33 个百分点
二、发行	**10,211,662,432.51**	**7,167,806,782.51**	**29.81**	**-6.03**	**-5.13**	**减少 0.67 个百分点**
教材教辅	3,938,054,788.55	2,525,852,073.82	35.86	-10.20	-9.29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一般图书	5,877,618,817.12	4,308,429,211.82	26.70	-2.59	-2.24	减少 0.26 个百分点
教育信息化及其他	395,988,826.84	333,525,496.87	15.77	-11.57	-8.24	减少 3.07 个百分点
三、其他	**444,456,899.86**	**375,912,598.05**	**15.42**	**1.14**	**0.93**	**增加 0.17 个百分点**
其中：物流服务	434,734,395.19	372,592,082.59	14.29	0.86	0.61	增加 0.21 个百分点
内部抵销数合计	**-2,003,809,586.09**	**-2,017,705,564.66**				
合计	**11,547,793,287.98**	**7,518,648,006.90**	**34.89**	**-4.94**	**-3.43**	**减少 1.0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四川省内	7,673,934,258.03	4,113,806,012.33	46.39	-7.80	-6.59	减少 0.70 个百分点
四川省外	3,873,859,029.95	3,404,841,994.57	12.11	1.28	0.68	增加 0.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线下销售	5,789,135,100.80	3,625,312,684.02	37.38	-8.80	-5.68	减少 2.07 个百分点
线上销售	5,758,658,187.18	3,893,335,322.88	32.39	-0.73	-1.24	增加 0.35 个百分点
合计	**11,547,793,287.98**	**7,518,648,006.90**	**34.89**	**-4.94**	**-3.43**	**减少 1.0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营业收入占比情况如下图：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出版业务：							
其中：教材教辅	万册	24,863.37	24,856.24	11.58	-3.97	-4.22	160.14
一般图书	万册	14,961.94	14,811.40	2,171.31	9.33	8.00	2.56
发行业务：							
其中：教材教辅	万册	29,190.99	34,218.10	1,853.69	-25.36	-7.61	-74.21
一般图书	万册	21,435.16	22,153.88	6,590.35	-15.75	-12.53	-10.78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上表中发行业务中教材教辅和一般图书的“生产量”指“采购量”。

发行业务教材教辅本年库存量较上年库存量 7,187.55 万册减少 5,333.86 万册，主要因 2026 年春季开学时间晚，备货减少。

(3).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出版	营业成本	1,992,634,191.00	20.90	2,003,295,670.51	20.17	-0.53	
发行	营业成本	7,167,806,782.51	75.16	7,555,264,754.20	76.08	-5.13	
其他	营业成本	375,912,598.05	3.94	372,440,388.52	3.75	0.93	
内部抵销数		-2,017,705,564.66		-2,145,190,393.25			
合计		7,518,648,006.90	100.00	7,785,810,419.98	100.00	-3.4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一、出版	营业成本	1,992,634,191.00	20.90	2,003,295,670.51	20.17	-0.53	
教材教辅	营业成本	820,493,731.67	8.60	833,086,241.66	8.39	-1.51	
一般图书	营业成本	792,283,335.39	8.31	830,122,455.46	8.36	-4.56	
印刷及物资	营业成本	264,920,418.84	2.78	266,841,821.86	2.69	-0.72	
新闻报刊	营业成本	23,254,056.18	0.24	31,430,288.08	0.32	-26.01	
其他	营业成本	91,682,648.92	0.96	41,814,863.45	0.42	119.26	
二、发行	营业成本	7,167,806,782.51	75.16	7,555,264,754.20	76.08	-5.13	
教材教辅	营业成本	2,525,852,073.82	26.49	2,784,456,848.57	28.04	-9.29	
一般图书	营业成本	4,308,429,211.82	45.18	4,407,347,262.80	44.38	-2.24	
教育信息化及其他	营业成本	333,525,496.87	3.50	363,460,642.83	3.66	-8.24	
三、其他	营业成本	375,912,598.05	3.94	372,440,388.52	3.75	0.93	
内部抵销数	营业成本	-2,017,705,564.66		-2,145,190,393.25			
合计	营业成本	7,518,648,006.90	100.00	7,785,810,419.98	100.00	-3.43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供应商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人美教材（北京）有限公司、人民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供应商中国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责任公司、人民音乐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

客户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4.83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2.8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1.37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6.2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销售费用 13.83 亿元，较上年同期 14.39 亿元减少 0.56 亿元，降幅 3.89%。主要因本公司本年继续加强费用管控，宣传促销费、物流费用、机动车费及差旅费等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025 年度，管理费用 16.25 亿元，较上年同期 16.74 亿元减少 0.49 亿元，降幅 2.91%。主要因本公司本年继续加强费用管控，业务招待费、折旧及摊销、修理费、差旅费及会议费等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025 年度，财务费用-2.1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为-2.17 亿元变化不大。

2025 年度，研发费用 3,877.62 万元，较上年同期 3,046.37 万元增加 831.25 万元，增幅 27.29%。主要因本年在业务管理系统以及与业务融合的科技创新应用方面的投入有所增加。

4、 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7,501,442.5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2,626,238.44
研发投入合计	40,127,680.9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3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31.47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7
本科	75
专科	14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6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54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3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5
60 岁及以上	-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15.08 亿元，较上年同期净流入 17.72 亿元减少 2.64 亿元，下降 14.90%，主要因销售下降带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22.94 亿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出 8.23 亿元，主要因本年配置的定期存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8.9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净流出 10.65 亿元减少 1.68 亿元，主要为本年支付现金股利 7.90 亿元，较上年同期 9.51 亿元减少 1.61 亿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889,644.13	97,505,449.62	73.21	主要因转制文化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本年收到 2024 年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库款项 1.30 亿元，上年收到企业所得税退库款项 0.60 亿元。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983,483.92	393,903,480.51	-45.17	主要因本期收到的利息收入、政府补贴以及押金保证金较上年同期下降。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831,589.89	386,515,207.98	-56.84	主要因转制文化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本期支付的企业所得税等同比减少较多。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402,703.87	28,450,610.87	94.73	主要因本年基金退出收回投资较上年增加。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346,881.50	195,521,762.30	-43.56	主要因本年收到皖新传媒、海南凤凰等参股公司的分红以及定期存款利息较上年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447,799.77	2,394,927.68	4,887.53	主要因本年收到北京方庄办公楼处置款。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000,000.00	890,000,000.00	-81.46	系定期存款到期收回。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388,261.75	211,763,664.25	-76.21	本年主要为配置基金投资支出，上年主要为购买大额存单支出。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145,261.68	1,576,352,500.00	59.55	主要因配置的未来一年内不能提前支取或无计划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变化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933,791.30	0.00	-100.00	主要因本年末物流业务使用商业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的货款余额较年初减少。
预付款项	101,661,653.47	0.43	64,815,102.00	0.28	56.85	主要为预付货款的增加。
其他应收款	155,434,051.60	0.66	261,437,606.97	1.14	-40.55	主要因转制文化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本年收到2024 年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库款项 1.30 亿元。
合同资产	10,220,367.99	0.04	5,584,567.76	0.02	83.01	主要为质保金的变化。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507,427.20	0.10	49,263,308.47	0.22	-54.31	主要因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的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业务货款，随着约定付款期到期转入应收账款，致年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长期应收款	13,693,637.50	0.06	39,192,878.89	0.17	-65.06	主要因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的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业务货款，将约定付款期于 1 年内到期的部分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致年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在建工程	3,394,771.08	0.01	73,670,872.15	0.32	-95.39	主要因本公司子公司凉山州

						新华书店盐源县分公司教材库房以及西昌市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本期完工转固。
使用权资产	330,892,995.19	1.41	234,572,966.34	1.02	41.06	主要因本年初与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续签三年期租赁合同，在此基础上再考虑续租期致使用权资产增加。
开发支出	7,650,470.72	0.03	3,745,447.13	0.02	104.26	主要因本年末尚未结项的软件研发项目较年初有所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45,071,401.54	13.42	2,001,715,747.53	8.74	57.12	主要因配置的无计划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及银行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4,486,667.50	0.02	-100.00	主要因本年末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物流业务等使用票据结算的应付货款余额较年初减少。
预收款项	7,506,790.10	0.03	1,662,994.41	0.01	351.40	主要因预收的房屋租金余额变化。
租赁负债	268,414,242.75	1.14	179,938,995.53	0.79	49.17	主要因本年初与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续签三年期租赁合同，在此基础上再考虑续租期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增加。
长期应付款	5,374,260.12	0.02			不适用	主要为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本年新增应付特许权使用费。
递延收益	85,837,398.10	0.37	53,436,961.20	0.23	60.63	主要为本年图书补贴和项目补贴的变化。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中“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一）行业格局和趋势”部分。

新闻出版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主要业务板块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出版分部和发行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业务种类为基础确定的。

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出版：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数字产品等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服务及物资供应；

发行：向学校及师生提供教学用书、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业务；出版物零售、分销及互联网销售业务等。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概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量(万册)			销售码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出版业务：															
自编教材教辅	9,615.33	7,718.82	-19.72%	135,421.76	120,269.88	-11.19%	69,516.11	61,852.57	-11.02%	33,188.96	29,324.94	-11.64%	52.26	52.59	0.33
租型教材教辅	14,084.74	15,092.38	7.15%	110,497.63	119,047.44	7.74%	69,935.96	75,984.94	8.65%	44,171.61	46,763.26	5.87%	36.84	38.46	1.62
一般图书	13,713.93	14,811.40	8.00%	547,427.07	669,565.58	22.31%	109,681.76	99,561.57	-9.23%	83,012.25	79,228.33	-4.56%	24.32	20.42	-3.90
代印教材教辅	2,250.30	2,045.05	-9.12%	10,368.46	10,386.12	0.17%	6,936.67	6,946.76	0.15%	5,948.05	5,961.17	0.22%	14.25	14.19	-0.06
发行业务：															
教材教辅	37,035.51	34,218.10	-7.61%	454,195.33	407,572.49	-10.26%	438,516.82	393,805.48	-10.20%	278,445.68	252,585.21	-9.29%	36.50	35.86	-0.64
一般图书	25,328.63	22,153.88	-12.53%	1,014,765.20	1,013,547.73	-0.12%	603,404.17	587,761.88	-2.59%	440,734.73	430,842.92	-2.24%	26.96	26.70	-0.26

2、 各业务板块经营信息

(1). 出版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成本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教材教辅出版			一般图书出版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教材教辅租型费用	9,136.25	9,445.29	3.38	/	/	/
版权费	2,835.24	2,988.35	5.40	1,043.26	1,380.70	32.34
稿酬	3,584.54	3,806.80	6.20	22,134.86	18,990.45	-14.21
印刷成本	22,484.15	23,405.15	4.10	32,553.07	34,298.56	5.36
纸张材料费	41,381.36	38,011.78	-8.14	20,905.08	18,920.22	-9.49
编录经费	986.06	1,554.65	57.66	5,238.48	4,560.37	-12.94
其他	2,901.03	2,837.35	-2.20	1,137.50	1,078.03	-5.23

注：印刷装订环节，一般图书的生产模式包括不包工包料和包工包料两种情况，其中不包工包料模式的结算价格仅为印制费；包工包料模式下由印刷单位负责纸张采购，结算价格包括印制费和纸张成本。此处印刷成本中包括了印制费和纸张材料费。

教材教辅出版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原新闻出版总署出版管理司《关于四川教育出版社等 16 家出版社中小学教辅材料出版资质的批复》（出版管字〔2012〕605 号），本公司旗下四川教育出版社具有全科教辅材料出版资质，其余 8 家出版社拥有不同出版科目的中小学教辅材料出版资质，出版的教材教辅主要在四川省内销售。

2025 年，本公司顺应市场变化，持续深化改革创新。汇聚行业专家与优秀编辑团队，提升内容创作质量；实施差异化产品策略，针对不同地区、不同学段、不同学科，开发独具特色的教育产品；强化特色化品牌建设，挖掘自身优势资源，打造具有辨识度和影响力的教育出版品牌。

本公司按要求推进国家课程非统编教材、地方教材的编修、送审工作。国家课程教材小学《英语》、国家课程省级审定教材《信息科技》、省级教材《可爱的四川》等完成编修，顺利通过审定。加强政策、市场研究，开发贴合新课程标准与渠道需求的教辅产品，同时积极拓展省外征订渠道，提升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

本公司聚焦技术创新及用户需求、使用场景、消费习惯，整合优质资源推进教育出版融合发展，并基于市场反馈迭代数字化产品，提升产品竞争力。授权“纳米盒”“猿辅导”等 APP 提供川教版小学英语课标教材数字资源；丰富喜马拉雅平台“川教学习”专属频道以及“文轩优教”平台相关学习资源；打造“AI 伴我学”融合出版项目，创新开发“纸质图书+AI 数字化平台”的产品模式，包含作文、文言文、英语、劳动教育、心理健康 5 个系列，覆盖小学、初中、高中三个学段。开展图书数字版权授权合作，内容覆盖线上教育类应用及教育电子产品类硬件终端。

本年度，出版业务中教材教辅实现销售收入 14.48 亿元，较上年同期 14.64 亿元下降 1.10%；销售成本 8.20 亿元，较上年同期 8.33 亿元下降 1.51%；毛利率为 43.33%，较上年同期 43.09%略有增长。

一般图书出版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本公司践行出版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正确出版导向，精心打造重点选题，推出了一批双效俱佳的精品力作。

紧扣重大主题，围绕纪念抗战胜利 80 周年、红军长征 90 周年重要节点推出《刀锋刻史——李少言抗战版画艺术》《红缨枪》《惠通桥之战》《华西坝的钟声》《雪山丰碑 1935——红军长征翻越夹金山》等重点出版物。弘扬传统文化，稳步推进“三苏文化”“三星堆文化”“蜀道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巴蜀优秀文化传承创新、长篇文学精品等出版工程，本年度陆续推出了《三苏与巴蜀论说》《苏东坡的理想国》等三苏文化精品，《幽幽蜀道情》《蜀道方志集成·河南道卷》等蜀道文化精品。《眉州三苏：苏洵、苏轼与苏辙的人生故事》累计发行 5.1 万册，系传统文化领域的畅销图书。

报告期内，本公司取得良好社会效益。《古蜀文明研究丛书》等 8 个项目入选国家出版基金项目；《寻找甘宇》等 4 种出版物入选（入围）2024 年度中国好书；《原来中国长这样》等 3 种出版物入选 2025 年度中国好书月榜；《李榕手札校注》等 9 个项目入选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资助项目；《成都往事》等 9 个项目入选四川省 2024 年度重大文艺扶持项目和精品奖励作品名单；《中国大熊猫百科全书》等 20 个项目入选四川出版发展公益基金会 2025 年度出版资助项目；《苹果花开》等 18 种出版物入选 2024 年四川好书。

本公司出版品牌建设亮点突出。四川人民出版社熊猫出版品牌“卷宝”凭借鲜明 IP 形象与创新的内容表达，入选“金锚点年度新锐品牌”；旗下子品牌“与点”在 2025 年出版品牌影响力大会上荣获“2024/2025 年度出版子品牌·文学类”。四川科技出版社与四川大学华西医院深度合作打造的“华西医学大系”品牌持续扩容，最新推出《脑卒中：女性全生命周期的预防与管理》等多部医学科普与专业著作，收获业内认可与好评。天地出版社纸书品牌“新天地童书”年销售码洋突破 2 亿元，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有声品牌“天地童声”在喜马拉雅平台拥有 42.9 万粉丝，上架作品 45 个，实现了纸书与有声内容的协同发展，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

本年度，本公司深入贯彻落实文化“走出去”战略，积极组织参与意大利博洛尼亚书展、塞尔维亚中国主题图书节、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等 10 余场国际性文化展会，系统展示四川出版成果与文化形象；进一步推动天府书展国际化，成功举办“一带一路”出版合作研讨会、天府文学周——“中国文学走出去”版权交流推介会等系列活动，以图书为媒介深化文明对话，不断提升中华文化的国际影响力。本年度输出各类版权 508 项，出口书刊 5.4 万册（件/套）。本公司及旗下四川人民出版社、天地出版社等 5 家单位和四川美术出版社南亚出版中心项目入选“2025—2026 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及重点项目”，旗下 9 家图书出版社再次全部入选“2025 中国图书海外馆藏影响力 100 强”，全年获选“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丝路书香出版工程”等 50 余个国家级和省级对外传播项目及荣誉。本公司在高质量推进中国—尼泊尔、中国—柬埔寨经典著作互

译项目的基础上，获任中国—马来西亚、中国—文莱经典著作互译项目主承办单位，积极服务国家文化外交大局。

本年度，出版业务中一般图书实现销售收入 9.96 亿元，较上年同期 10.97 亿元下降 9.23%；销售成本为 7.92 亿元，较上年同期 8.30 亿元下降 4.56%；毛利率为 20.42%，较上年同期 24.32%减少 3.90 个百分点。

(2).发行业务

教材教辅发行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四川省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教材单一来源采购的供货方，每学年和省教育厅签订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教科书采购合同。2025 年，本公司已与省教育厅签订了“四川省 2025—2026 学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合同书”。

本年度，教材教辅销售量 34,218.10 万册，销售码洋 40.76 亿元，销售收入 39.38 亿元，同比下降 10.20%；毛利率 35.86%，同比减少 0.64 个百分点。

一般图书发行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本公司不断丰富互联网全渠道、多场景阅读服务新格局。打造文化体验新场景，持续挖掘门店私域流量价值，推动实体门店与云店深度融合，主动融入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布局店外业务，持续优化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营销体系。面对市场变化，以学生读物为核心构建立体化营销矩阵，通过精准化市场布局和创新服务模式，全面满足师生多元化、个性化的阅读需求。

本年度，一般图书销售量为 21,153.88 万册，销售码洋 101.35 亿元；销售收入 58.78 亿元，同比下降 2.59%；销售成本 43.08 亿元，同比下降 2.24%；毛利率为 26.70%，同比减少 0.26 个百分点。

其中，通过品牌电商平台实现销售收入 20.42 亿元，占一般图书销售总收入的 34.75%。

销售网点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四川省内建有直营门店 179 家，总面积 16.22 万平方米。自有产权面积 6.81 万平方米，占总面积的 41.98%。2025 年，本集团对实体书店进行了优化调整，迁址和改造格致书馆、南充书城等 11 家门店，迁址和改造面积共 1.68 万平方米，减少轩客会银泰城店、轩客会恒宣店等 4 家门店。

(3).新闻传媒业务

报刊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旗下拥有 13 个报刊品牌（2 报 11 刊，含出版社主办报刊），涉及文化、少儿、科普、时尚等类别，受众群体覆盖从幼儿到中老年的各个年龄段。报刊出版原创报道质量进一步提升，四川画报、读者报、看熊猫全媒体平台共发布 12,906 条推文，总阅读量超 1,021 万。其中 6 篇文章阅读量超 10 万，近 30 篇稿件被人民网、新华网、学习强国、中国日报等中央级媒体转发。

主要报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报刊名称	报刊类别	主要发行区域	营业收入	发行量（万份）
读者报	生活类报纸	全国	728.20	1,073.43
少年时代	青少年期刊	省内二级城市	565.25	7.09
时代英语	青少年期刊	四川省	460.83	36.74
看熊猫	大众类期刊	全国	454.62	81.72
智慧魔方·迷你世界	青少年期刊	全国	399.70	113.89
米小圈	青少年期刊	全国	381.26	91.77
其他	报纸、期刊	全国	962.22	103.23
合计			3,952.08	1,507.87

报刊出版发行的收入和成本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纸			期刊			占比（%）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营业收入：							
发行收入	931.20	618.56	-33.57	3,975.35	2,840.60	-28.54	87.53
广告收入	292.28	365.34	24.99	234.33	127.58	-45.55	12.47
其他相关服务或活动收入	31.84	-	-100.00				
营业成本：							
印刷成本	706.47	449.63	-36.36	1,581.06	1,143.45	-27.68	68.51
发行成本	21.66	-	-100.00	591.73	558.33	-5.65	24.01
其他成本	159.48	148.59	-6.82	82.63	25.41	-69.25	7.48
毛利率	29.29%	39.20%	增加 9.91 个百分点	46.42%	41.81%	减少 4.61 个百分点	

广告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方	被投资单位	主营业务活动	本期投资额	持股比例（%）	备注
文轩投资	中金启辰贰期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3,000.00	8.73	非流动金融资产
文轩投资	金石成长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2,000.00	2.04	非流动金融资产
合计	/	/	5,000.00	/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2,284,155,869.93	5,810.45	-173,910,101.88		388,261.75	861,355.13		2,109,778,485.12
私募基金	360,407,143.82	61,221,248.77			50,000,000.00	64,795,262.38		406,833,130.21
其他	78,028,481.92	-2,491,744.91			102,102,433.79	103,675,380.05		73,963,790.75
合计	2,722,591,495.67	58,735,314.31	-173,910,101.88		152,490,695.54	169,331,997.56		2,590,575,406.0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	/	432,524.15	自有	60,122.67	5,810.45		388,261.75	406,909.75	692,727.00	47,285.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1838.SH	成都银行	240,000,000.00	自有	1,368,800,000.00		-79,200,000.00			71,280,000.00	1,289,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1801.SH	皖新传媒	186,415,328.00	自有	914,857,600.00		-94,726,400.00			24,928,000.00	820,131,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000584.SZ	哈工智能	783,556.84	自有	438,147.26		16,298.12		454,445.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427,631,408.99	/	2,284,155,869.93	5,810.45	-173,910,101.88	388,261.75	861,355.13	96,900,727.00	2,109,778,485.12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投资	本期收回投资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中信并购	54,735,996.10		19,040,025.05	10,580,725.21	46,276,696.26
文轩恒信	37,271,655.94		39,221,079.80	8,892,827.15	6,943,403.29
文轩鼎盛	77,397,665.02		6,093,929.68	1,741,384.80	73,045,120.14
青岛金石	110,225.19		80,106.55	-30,118.64	0.00
中金启辰贰期	119,730,029.16	30,000,000.00	360,121.30	31,412,537.76	180,782,445.62
金石成长	31,263,184.99	20,000,000.00		8,664,211.03	59,927,396.02
文投锦文	39,898,387.42			-40,318.54	39,858,068.88
合计	360,407,143.82	50,000,000.00	64,795,262.38	61,221,248.77	406,833,130.21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图书出版	1,000.00	154,037.88	121,659.94	79,471.86	32,303.14	32,305.55
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教材租型印供	5,000.00	72,757.72	60,284.15	37,707.87	14,856.23	14,856.37
文轩在线	子公司	网络销售各类产品	6,000.00	334,936.74	-6,981.73	361,321.60	1,632.33	1,001.0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政策持续赋能，筑牢高质量发展制度保障。“十四五”期间，国家层面持续出台鼓励和支持文化与出版发展政策，从制度层面为行业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十五五”时期是建设文化强国的关键阶段，《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强调要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提出实施积极的文化经济政策。政策红利有望持续释放，为行业发展注入持久动能。同时，全民阅读促进工作从政策引导步入制度化、法制化保障新阶段，《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发布以及“全民阅读活动周”设立，将有力推动出版业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需求。

2. 人工智能深化应用，加速行业数智化转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探索文化和科技融合的有效机制，实现文化建设数字化赋能、信息化转型，把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文化发展优势”，为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指明了方向。人工智能技术正促使出版业在内容生产、营销服务、渠道运营与产业协同等层面发生系统性变革，推进出版业向智能化转型。出版业将抓住人工智能浪潮带来的转型机遇，强化内容与技术的双向赋能，推动出版全链条再造与延伸，加快向新向智发展。

3. 产业跨界融合，拓展出版价值边界。技术革命与文化消费需求升级的双重挑战驱动出版业重塑出版价值链核心逻辑。出版业正由“出版物供给”转向“知识生态运营”，延展融入教育、影视、文旅等文化业态，形成多业态协同的产业格局。通过文化 IP 全产业链开发，打造多元化的产品及服务体系，满足不同文化消费场景需求，为出版业打开了新的价值空间。

4. 国际传播提效，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中华文明与其他文明之间的交流互鉴不断加深，文化出海从“走出去”过渡到“走进去”。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将有利于出版业创新文化产品形态和传播模式，增强国际竞争力，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面向“十五五”，出版业将进一步完善国际传播体制机制，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聚焦出版传媒主业，创新产业发展模式，通过“科技+资本”双轮驱动，推动出版传媒产业链升级，构筑一流的内容创意出版、教育服务、文化消费服务、供应链服务四大产业体系和资本经营投融资体系，满足人民群众美好文化生活需要，打造创新成长性的出版传媒企业、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综合性文化服务集团。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聚焦主责主业，坚持创新驱动，全面深化改革，加快培育出版发行新质生产力，以开局即冲刺的奋进姿态，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不断开创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2026 年公司将实施以下经营计划：

1. 提升内容出版核心竞争力

深耕优质内容与核心作者资源，聚焦重大主题出版及四川特色文化 IP，完善原创储备，坚持双效统一；延伸“出版+”边界，加速数智化转型，探索跨界融合新业态，实现数智赋能内容生产；发挥全产业链优势，以数据驱动内容优化，提升市场转化效能；强化“走出去”业务，以版权贸易深化海外合作，拓展国际市场，助力中国文化出海。

2. 优化教育服务业务体系

主动适应技术和政策变化，加强内容建设，创新教育产品研发机制，不断提升自有教辅产品质量；围绕教育教学提供数字化资源服务，探索开发数智教育产品，拓展智能教学应用场景；推动线上服务平台优化升级，打通数据与资源壁垒，搭建一体化用户运营体系；优化城市教育服务资源配置，创新销售模式，提升市场竞争力；统筹推进区域研学业务，打造精品研学产品，扩大市场影响力。

3. 加快阅读服务融合创新

充分发挥出版发行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全力做好重点主题时政读物宣介发行和服务保障工作；推动文旅融合，深度融入在地文化，实施门店分类运营管理，升级文创业态，提升实体门店体验感；积极拓展图书馆及高校阅读服务、政企机构文化空间定制服务、农家书屋文化服务等业务；优化平台电商场景化营销，加快推进内容电商深度运营；大力推进 AI 技术与业务融合，推进新技术在经营过程中的应用；创新办展模式，持续打造以天府书展、“书香天府·全民阅读”等活动为支撑的全民阅读活动体系，策划开展首届“全民阅读活动周”，深化全民阅读活动影响力。

4. 深化供应链服务体系建设

加强数智化赋能，持续构建数智化物流体系，打造数智驱动的物流运营协同平台和物流运行管理平台，推进智能分拣设备全面上线，不断提升“数据驱动、敏捷响应、可定制化”的供应链柔性服务能力。持续优化印刷物资供应链，全面推进车间数据采集平台建设，着力打造数智绿色样板工厂，不断提升生产效率，全力保障产品质量。

5. 推进资本经营提质增效

聚焦主责主业，把握文化科技融合趋势，以资本方式继续推动公司相关业务转型升级，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储备优质项目、培育核心能力；进一步完善资本经营业务结构，合理配置投资组合，强化风险防控，获取资本经营收益。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风险

近年来，新兴渠道快速发展，加之消费者对多元化知识服务和沉浸式交互体验的需求不断提升，对公司的内容生产质量、创新能力及渠道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面临多重市场风险挑战。本公司将紧密跟踪市场趋势与用户需求，积极创新内容呈现形式，持续提升内容品质与体验价值，拓展并优化新兴渠道网络，推动渠道精细化运营，着力提升内容产品和服务的供给水平。

2. 政策风险

行业政策和教育政策的调整将深刻影响经营环境和市场竞争格局，如果不能及时适应政策变化，抢抓政策窗口期，将难以适应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动态，提

升对政策导向的研判能力，及时优化经营策略，持续完善产品与服务体系，不断增强适应力与竞争力。

3. 技术风险

随着数智化发展趋势的深入，融合出版、智慧教育等领域技术的加速迭代正在重塑出版发行产业链，为行业变革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同时也对本公司内容与技术的融合转型构成了挑战。本公司将主动拥抱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利用新技术推动产品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以科技赋能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出版新质生产力。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责明确、协调运转、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在战略发展、人事薪酬、财务监控、内部监控、风险管理、ESG 管治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决策和监控职能。

1.公司治理制度

本公司十分重视公司治理制度建设，根据监管要求不断修订和完善并遵照执行。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已制定及不时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A 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制度保障。该等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股东及股东会

本公司致力于确保公司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及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为保障股东权益和权利，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就各项重大事宜分别提出议案提呈股东会审议。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

3.董事及董事会

本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则设董事会，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包括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聘任年度审计师、章程及配套制度修订、信息披露等专项制度修订等议案，并严格履行相关召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4.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并根据上市地的监管规定不时进行修订，用以规范本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行为，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于本年度，本公司按照合规、透明、充分和持续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责任，确保股东及投资者能够及时和完整地了解本公司重大信息。同时，本公司一直坚持与股东及投资者保持良好、有效的双向沟通，通过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券商策略会等形式为投资者提供了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方式，使境内外投资者能够及时和充分地了解本公司的运营和发展状况。

5.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董事会负责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机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性评估，通过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效能进行持续检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组织企业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的日常运行。管理层全面指导企业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日常运行并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设有法务与风险管理部，具体组织及协调内控及风险管理工作；设有审计部，专责对经济事项进行内部审计监督。董事会已检讨了公司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系统的建立和运行情况，认为本公司形成了多维度、多层次的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体系，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内部监控并无重大监控失误，风险管理系统充分、有效。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影响本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四川省委深改委关于深化省属国有文化企业改革相关战略安排，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与四川党建期刊集团签署了《四川民族出版社整体无偿划转协议》，并于当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自此，民族社成为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管理的附属单位。鉴于民族社主要从事出版发行业务，该无偿划转将导致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附属企业与本公司存在潜在同业竞争。为有效解决上述潜在同业竞争，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根据其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及 2013 年 6 月 14 日向本公司发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进一步作出承诺：将尽快完成民族社的改制工

作，并于民族社工商变更登记及国有产权变更登记完成后五年内且条件成熟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满足相应的决策程序的基础上按照有利于维护新华文轩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促使竞争业务及资产尽快注入新华文轩以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及 2021 年 12 月 17 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及 2021-047 号）。截至报告期，民族社已完成改制工作。

本公司认为公司控股股东接受无偿划转国有股权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并提示控股股东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尽早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并及时公告相关安排与进展。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周青	董事、董事长	男	56	2023年8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是
刘龙章	董事、副董事长	男	58	2021年5月21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是
李昆	董事	男	54	2026年3月11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是
	总经理			2026年2月10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李强	董事（离任）	男	52	2022年1月24日	2026年2月10日					144.73	否
	总经理（离任）			2019年4月19日	2026年2月10日						
戴卫东	董事（离任）	男	56	2021年5月21日	2025年9月16日						是
柯继铭	董事	男	55	2022年1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是
谭廛	董事	女	55	2023年8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是
刘子斌	独立董事	男	56	2022年5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35.30	否
邓富民	独立董事	男	53	2023年12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26.60	否
韩文龙	独立董事	男	42	2024年5月21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25.10	否
邱明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49	2023年8月29日	2025年12月23日						是
薛丰	监事（离任）	男	32	2024年5月21日	2025年12月23日					9.00	否
王焱	监事（离任）	女	47	2015年3月6日	2025年12月23日					57.42	否
王媛媛	监事（离任）	女	45	2022年1月24日	2025年12月23日					73.50	否
冯建	监事（离任）	男	62	2022年1月24日	2025年12月23日					10.60	否
王莉	监事（离任）	女	64	2022年1月24日	2025年12月23日					12.10	否
邹健	副总经理	男	53	2022年1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110.06	否

胡勃	副总经理	男	52	2022年1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98.76	否
胡巍	副总经理	男	53	2022年1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125.52	否
汪峰	副总经理	男	57	2024年6月17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113.92	否
马晓峰	副总经理	男	52	2022年1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98.20	否
徐永平	财务总监	男	47	2024年5月9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99.97	否
杨淼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22年1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103.20	否
合计	/	/	/	/	/	/	/	/	/	1,143.97	/

注： 1.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包括薪酬、奖金及企业为其缴纳的各项社保等，不包含任期激励。

2. 单人税前薪酬总额加总与合计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形成。

3. 年龄计算截至报告期末。

4. 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的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本公司〈章程〉暨取消监事会的议案》，公司取消监事会，并明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同日，监事邱明、薛丰、王焱、王媛媛、冯建及王莉离任监事职位。

5.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于2025年1月23日届满，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证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工作将适当延期，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将相应顺延。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全体成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刊登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青	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曾任四川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国家统计局办公室副主任（挂职）；四川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四川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局长、四川省电影局局长，于2023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于2023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周先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法学理论专业，获得法学硕士学位，并完成四川省委党校经济学专业研究生课程。曾获中宣部、司法部全国“五五”普法中期先进个人，中宣部、司法部2006—2010年全国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刘龙章	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曾任四川省都江堰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秘书科副科长、综合科科长；四川省政府研究室综合处副处长，调研处处长，副主任；四川省政府办公厅党组成员、机关党委书记，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主任；四川省委宣传部机关党委书记、副部长，于2021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于2021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刘先生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哲学系，获得哲学学士学位。
李昆	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1993年7月至2022年12月在四川日报报业集团工作，历任集团财务部综合管理科科长、事业发展部副主任、四川欣闻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集团财务部主任、消费质量报社长、社委会主任，集团办（党委办、保卫部）主任、总经理助理等职务，曾挂任华西都市报副总经理、华西都市报社委会副主任、常务副总经理，2012

	年10月起担任四川日报报业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3月兼任本公司监事。2022年12月至今在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于2026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于2026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李先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亦为会计师、高级经济师。
李强	于2001年1月至2026年3月曾任四川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教材发行公司销售部副经理、经理和运营中心经理，本公司教材发行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监事、副总经理，亦曾任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四川亚新盛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李先生毕业于武汉大学图书出版发行学专业，获得文学学士学位，亦为正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
柯继铭	现任本公司董事，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曾任四川大学历史系教师，成都市委组织部助理调研员，四川省委宣传部办公室副主任、政策法规研究室主任、干部管理处处长，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董事，于2022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柯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先后获得历史学学士学位、硕士学位以及博士学位。
谭麈	现任本公司董事。曾任成都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副主任科员，四川新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文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总监，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四川文投文化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四川文投盛文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四川文化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谭女士曾于2005年5月至2014年2月任本公司财务中心主任、运营中心主任、上市办公室主任、资本经营中心主任，于2023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谭女士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刘子斌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PKF Consulting Inc. Limited.（安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瀚信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合伙人。刘先生曾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会计人员、高级审计师，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核数经理，普惠财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Finpass Consulting Company Limited.董事，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联交所股份代码：01671）独立董事，于2022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刘先生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获得会计学学士学位。现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特许金融分析师协会持证人及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
邓富民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大学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码：000404）独立董事。曾任四川大学原工商管理学院工程硕士教育中心主任、副院长，商学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邓先生亦为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常务理事、四川省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主要研究方向为技术进步与产业发展、质量管理、公司治理等；主持并参与多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省社科规划重大项目、国家自科基金项目、单位委托课题，在《管理世界》《系统工程理论与实践》等期刊发表了多篇学术论文，并多次获国家级、省级奖项，于2023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邓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得管理学博士学位。
韩文龙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韩先生亦担任四川省经济学会副会长，四川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四川省社会科学学术基金会监事；主要研究方向为数字经济和政治经济学等；主持多项国家社科基金，出版多本专著；在《中国社会科学》《经济研究》等期刊发表多篇论文，在《光明日报》和人民网等报纸、媒体发表多篇评论性论文，多次获得国家级、省级奖项，于2024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韩先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
邹健	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于1993年7月至2024年6月曾任职于四川计算机软件公司、四川省新华书店电算科，曾任四川文轩连锁

	有限公司计算机中心主任，本公司信息中心副主任、主任及总经理助理，四川天宇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爱阅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墨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文轩在线总经理、董事长，四川欣雅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四川兴悦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四川学海之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看熊猫杂志有限公司董事，于2021年6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委员，于2022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邹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并获有工程师专业技术职称。
胡勃	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0年10月至2005年5月曾任职于四川新华发行集团人力资源开发部，2005年5月至2022年8月曾任本公司人力资源开发部副主任、主任及总经理助理，于2021年6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委员，于2022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胡先生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亦为高级经济师。
胡巍	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1994年7月至2023年12月曾任四川新华书店储运公司发运科科长，四川新华发行集团配送公司副经理，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物流发展事业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运营中心副主任、主任及总经理助理，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于2021年6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委员，于2022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胡先生毕业于重庆师范大学地理教育专业，获得理学学士学位，亦为政工师。
汪峰	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本公司教育服务事业部党总支书记。曾任四川省新闻出版局科员、副主任科员、发行市场管理处副处长、出版物发行管理处副处长，四川出版集团发行中心经理、主任，四川新华印刷厂党委书记、厂长，于2010年6月至2024年6月曾任四川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生产总监，于2024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于2024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汪先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获得法学学士学位。
马晓峰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文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3月至2024年11月曾任四川民族出版社美术编辑室副主任、艺术编辑室主任，四川画报社有限公司副社长，四川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社长，四川省委宣传部出版处（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办公室）副处长、二级调研员，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总经理助理，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看熊猫杂志有限公司董事，文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于2022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马先生毕业于四川美术学院美术教育专业，并获有编审专业技术职称。
徐永平	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曾任四川省遂宁市大英县回马镇人民政府科员，四川省遂宁市商务局科员，四川省遂宁市招商服务局科员、副科长、科长，四川省世界银行贷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科员，四川省财政厅资产管理处主任科员、二级主任科员、一级主任科员、四级调研员，挂任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四川省财政厅财务处副处长、三级调研员，于2024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徐先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法学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及法学学士双学位。
杨淼	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出版研究院党支部书记。2006年6月至2024年11月曾任本公司经理办公室董事会工作人员，上市办公室专职工作人员，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关系管理专员、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文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于2022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杨女士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青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 年 4 月	
刘龙章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0 年 10 月	
李昆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2 年 12 月	2025 年 12 月
		党委副书记、董事	2025 年 12 月	
戴卫东	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0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柯继铭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0 年 9 月	
谭鏖	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2 年 3 月	2025 年 7 月
邱明	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部主任	2020 年 10 月	2025 年 12 月
		投资发展部主任	2025 年 12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任职。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谭鏖	四川文投文化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21 年 6 月	2025 年 8 月
	四川文投盛文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22 年 5 月	2025 年 9 月
	四川文化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21 年 11 月	2025 年 12 月
刘子斌	PKF Consulting Inc.Limited.	董事	2015 年 2 月	
	瀚信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6 年 1 月	
邓富民	四川大学商学院	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2022 年 1 月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5 月	
韩文龙	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21 年 12 月	
		副院长	2022 年 8 月	
邱明	四川文投汇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 月	
	四川川出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1 年 8 月	
	成都市温江区兴文科技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9 月	
	香港川文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5 月	

薛丰	成都市华盛（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资金经理	2016 年 7 月	
		监事	2016 年 12 月	
	成都华盛实业蜀都花园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2 月	
	成都华盛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成都市乐创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四川文翰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7 月	
	成都禹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9 月	
	成都海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8 月	
冯建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8 年 12 月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8 月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8 月	
胡勃	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胡巍	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 年 6 月	
	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4 年 12 月	
马晓峰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文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	2024 年 8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其他单位任职。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标准由股东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1. 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 2024 年度目标绩效基数建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经营管理团队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2. 于 2025 年 8 月 5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本公司经营管理团队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薪酬的议案》； 3. 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系数计算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考核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25 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25 年—2028 年任期考核方案〉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的薪酬依据经股东会审议批准的薪酬建议标准确定，在本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其薪酬依据所担任行政职务为标准进行考核和发放，不领取董事、监事薪酬及津贴；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依据为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管理办法》《领导班子成员薪

	酬系数计算实施细则》及《领导班子成员考核评价管理办法》。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已根据上述依据按时支付薪酬，任期激励在任期考核后统一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025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43.97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管理办法》《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系数计算实施细则》及《领导班子成员考核评价管理办法》进行考核，以个人考核得分确定。报告期内，公司按相关规定完成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确定其实际获得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设置 2025 年—2028 年任期考核，根据任期考核结果核定任期激励收入，在任期考核后统一发放，该部分收入属于与任期经营业绩挂钩的延后兑付安排，截至本报告期末，相关任期尚未届满，对应任期激励收入暂未发放，将在任期考核完成后按《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管理办法》《领导班子成员考核评价管理办法》《领导班子成员 2025 年—2028 年任期考核方案》及考核结果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建立薪酬止付及追索扣回机制，年度考核不合格则止付绩效年薪，任期考核不合格则止付任期激励，违规失责涉及调整考核结果的将追回薪酬；报告期内无相关事项发生。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昆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李昆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李强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李强	总经理	解聘	工作调动
戴卫东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邱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调动
薛丰	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王焱	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王媛媛	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冯建	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王莉	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注：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经本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取消公司监事会，同日监事邱明先生、薛丰先生、王焱女士、王媛媛女士、冯建先生及王莉女士离任本公司监事职位。2025 年 9 月 16 日，戴卫东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公司提请辞去董事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李强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李昆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总经理，于 2026 年 3 月 11 日，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李昆先生获选举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周青	否	9	7	4	2	0	否	1
刘龙章	否	9	8	5	1	0	否	2
李强	否	9	9	4	0	0	否	2
戴卫东	否	5	5	2	0	0	否	1
柯继铭	否	9	9	4	0	0	否	2
谭鏖	否	9	8	6	1	0	否	1
刘子斌	是	9	9	4	0	0	否	3
邓富民	是	9	9	4	0	0	否	3
韩文龙	是	9	9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刘子斌（主席）、邓富民、柯继铭
提名委员会	邓富民（主席）、韩文龙、谭鏖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韩文龙（主席）、刘子斌、刘龙章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周青（主席）、李昆

注：于 2026 年 3 月 11 日，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李昆先生获选举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日，经本公司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李昆先生获增补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21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议题： 1.《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管控体系运行情况的议案》； 4.《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要点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听取《关于审计部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5-3-25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议题： 1.《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2.《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3.《关于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及公司治理相关规则的议案》； 4.《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情况汇报的议案》； 5.《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6.《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7.《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费用的议案》； 8.《关于建议聘任本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5-4-27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议题： 1.《关于本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内控评价、风险评估工作计划及聘请咨询服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5-8-25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议题： 1.《关于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2.《关于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及公司治理相关规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5-10-28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议题：《关于本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听取《审计部 2025 年 8—10 月工作情况报告》。
2025-12-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议题： 1.《关于废止本公司〈基本建设、装修（维修）工程内部审计办法〉的议案》； 2.《关于制定本公司〈工程建设项目审计实施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5-12-2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议题：《关于修订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22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议题：《关于修订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	

		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6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议题： 1.《关于调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 2024 年度目标绩效基数的建议的议案》； 2.《关于公司经营管理团队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5-8-5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议题：《关于确认本公司经营管理团队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5-12-18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议题： 1.《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2.《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系数计算实施细则〉的议案》； 3.《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考核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25 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 5.《关于本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25 年—2028 年任期考核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025-12-22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议题：《关于修订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22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议题：《关于修订本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8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6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35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6
销售人员	3,536
技术人员	678
财务人员	412
管理人员	747
其他	1,625
合计	7,35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622
大学本科	3,118
大学专科	2,417
高中及以下	1,197
合计	7,35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断完善和优化薪酬政策和薪酬管理体系，建立了以业绩为导向，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的激励机制。

本公司的标准薪酬待遇包括岗位工资、业绩激励、津补贴及福利，并为员工提供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团体补充医疗保险等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奉行“以人为本”的人力资源理念，重视及关注员工成长与发展，持续为员工提供学习、交流机会，通过开展针对性强、覆盖面广的培训以及外出交流学习帮助其丰富专业知识、提升技能水平。2025 年，本公司紧扣改革发展战略目标，以发现选拔为前提、以选好用好为根本、以教育培养为基础，不断加强员工队伍建设。推进轮岗交流、多岗位锻炼，培养员工综合能力；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强化后备人才选拔培养和做好人才引进工作；开展专项、定向培训，提升员工队伍综合素质；推进实施员工职务职级双通道成长机制，拓展员工发展空间。不断完善选拔、教育、激励的全链条机制，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结构，以期与员工共成长、共进步，保持良好的员工关系。

于本年度，本公司通过线上培训、线上线下有机结合等形式，深化培训效果，全年组织培训员工 3.93 万余人次。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分配政策及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及审议通过后报经股东会批准。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股利分配方案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1.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2.在公司无特殊情况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3.在公司有特殊情况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经审计，本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68 亿元。2025 年度利润分配执行情况如下：

1.202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 123,384.10 万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90 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 23,442.98 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刊登的《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暨关于贯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及 2025 年 10 月 31 日刊登的《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本公司拟以总股本 123,384.10 万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20 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 51,821.32 万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752,643,01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8,450,497.6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7.9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752,643,01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7.99%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208,575,39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208,575,39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564,150,899.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41.2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8,450,497.6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6,645,529,638.25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建立并实施了与公司目标业绩及个人表现挂钩的绩效考评办法和激励机制，制定了《新华文轩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管理办法》及《新华文轩领导班子成员考核评价管理办法》，按年度和任期制定领导班子成员绩效考核方案，并按照相关制度及标准对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进行逐一考核评定，确定其报酬。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规范和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和完善了一套涵盖治理架构、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全面风险管理、重大事项管理、资产管理、资金管理、财务报告、人力资源管理、对外投资、合同管理、业务管理及运行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并持续优化和更新。

公司每年定期对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制度合理、执行有效，未发现重大、重要缺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制定有《子公司股权管理实施办法》《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制度》《干部管理制度》《全资子公司财务签批权限管理制度》《全资子公司货款支付签批权限规定》《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在对外股权投资、关键岗位人员、财务事项、固定资产管理等方面对子公司进行规范，并通过战略管控、目标考核、内部审计、内控评价等管理措施，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管理及监督。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对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已出具《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本公司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中存在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到期未及时换届的情况，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525.59	
其中：资金（万元）	2,756.13	
物资折款（万元）	769.46	
惠及人数（人）	-	部分公益项目的捐赠对象为组织，难以统计惠及人数。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339.46	
其中：资金（万元）	1,266.64	
物资折款（万元）	1,072.82	
惠及人数（人）	-	难以统计惠及人数。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形式包括直接捐赠、投资打造公共文化空间、举办文旅活动、推广宣传、以购代捐、人才及就业帮扶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1.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将尽力减少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及其附属企业与新华文轩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及其附属企业与新华文轩及其附属企业的任何交易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新华文轩《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保证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香港联交所有关规章以及新华文轩《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新华文轩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新华文轩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承诺在新华文轩股东大会对涉及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及其附属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保证将依照新华文轩《公司章程》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新华文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如果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或其附属企业违反本承诺函，给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造成损失的，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同意给予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赔偿。	2016-08-08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1.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保证不从事新华文轩目前已开展业务，并将与新华文轩在发展战略上错位发展，避免在未来新业务上形成同业竞争。 2.如果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及其附属企业未来的新业务或项目与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则本公司保证按照下	2016-08-08	否	长期	是

			述方式之一处理：1）将该等新业务或项目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全部或部分）根据适用法规转让予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的前述收购权优先于其他任何第三方，且所有收购价格应当以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2）前述收购并不构成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的义务，且若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不行使该收购权，则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及其附属企业可将该等新业务或项目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转让予其他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3）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及其附属企业自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从事构成同业竞争的新业务或项目之时全面停止该等新业务或项目；4）如果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及其附属企业违反本承诺函，给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造成损失的，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同意给予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赔偿。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1.除此次民族社无偿划转至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外，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或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附属企业不存在其他与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2.在民族社划转至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后，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将尽快完成民族社的改制工作，并于四川民族出版社工商变更登记及国有产权变更登记完成后五年内且条件成熟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满足相应的决策程序及按照有利于维护新华文轩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促使竞争业务及资产尽快注入新华文轩以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3.将继续遵守及履行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不会利用自身的控制地位限制新华文轩正常的商业机会，不会从事任何可能损害新华文轩利益的活动。 4.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或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附属企业若违反本函或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给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造成损失的，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同意给予新华文轩或其附属企业赔偿。	2021-11-12	否	长期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87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雷江、陈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6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与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续订《房屋租赁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将其位于中国四川省内之若干楼宇出租予本公司及子公司用作办公、仓库及门店零售。预计各年年度交易上限均为人民币 4,800 万元。于报告期内，该项交易发生额为 4,367.30 万元。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该项租赁协议确认的初始使用权资产总额为 21,373.02 万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租赁协议的租赁使用权资产余额为 17,789.28 万元。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刊登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号）。

2.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与新华文化物业续订《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协议约定新华文化物业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预计各年年度交易上限均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于报告期内，该项交易发生额为 3,994.48 万元。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刊登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号）。

3.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与民族社续订《出版物采购框架协议》，协议约定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民族社采购出版物。预计各年年度交易上限分别为人民币 1.30 亿元、人民币 1.35 亿元及人民币 1.40 亿元。于报告期内，该项交易发生额为 7,701.52 万元。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刊登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号）。

4.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与民族社续订《纸张供应框架协议》，协议约定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民族社供应纸张。预计各年年度交易上限分别为人民币 4,400 万元、人民币 4,500 万元及人民币 4,600 万元。于报告期内，该项交易发生额为 938.36 万元。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刊登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号）。

5.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与成都银行签订《专项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及子公司自 2023 年 4 月 24 日至 2026 年 4 月 23 日止期间，以连续 12 个月内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20%以内的额度（含公司及子公司银行存款余额最高峰值）为限，可

以选择由成都银行提供多种形式的机构理财、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以及现金管理系统等理财和资金管理服务。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未购买成都银行提供的理财产品，存款单日最高余额为 18.48 亿元，协议下的资金管理手续费累计发生额为 0.81 万元。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的《与成都银行业务合作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号）。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8 月，本公司与四川省教育厅直属事业单位四川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签订了《四川省 2025-2026 学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教科书采购合同书》，四川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向公司采购四川省 2025-2026 学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国家和省规定课程免费教科书，合同总金额约 12.64 亿元。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刊登的《关于签订〈采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号）。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 8 月 2 日	702,815,200.00	645,175,098.06	645,175,098.06	0	643,795,322.04	0	99.79	0	3,014,493.28	0.47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	1.教育云服务平台	研发	是	否	200,000,000.00		200,247,762.29	100.12	2020 年 12 月	是	是			不适用	否	0

发行股票	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ERP 建设升级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35,175,098.06		35,602,525.95	101.22	2020 年 12 月	是	是			不适用	否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研发	是	否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67.4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3,322,655.0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00,000,000.00		100,448,421.73	100.45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否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5.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00,000,000.00		300,635,210.07	100.21	2023 年 12 月	是	是			不适用	否	0
合计	/	/	/	/	645,354,143.34	3,014,493.28	643,795,322.04	/	/	/	/	/		/	/	3,322,655.05

注：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分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是由于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本金投入和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2.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和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合计存在差异是由于“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项目内容变化后新开专户，该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以转出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截至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对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认为本公司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内容已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262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491,623,465	39.84		无		国家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817,851	291,540,094	23.63		未知		境外法人
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8,935,005	18.55		无		国有法人
北京枫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471,000	57,742,000	4.68		未知		未知
成都市华盛（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53,336,000	4.3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日报报业集团		9,264,513	0.75		无		国有法人
辽宁博鸿投资有限公司		6,485,160	0.53		无		国有法人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277,907	5,277,907	0.43		无		未知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786,000	4,849,600	0.39		无		未知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4,438,200	4,438,200	0.36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491,623,465	人民币普通股	400,843,465
		境外上市外资股	90,7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1,540,094	人民币普通股	8,209,317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3,330,770
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8,935,005	人民币普通股	222,539,005
		境外上市外资股	6,396,000
北京枫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742,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57,742,000
成都市华盛（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53,3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336,000
四川日报报业集团	9,264,513	人民币普通股	9,264,513
辽宁博鸿投资有限公司	6,485,160	人民币普通股	6,485,160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277,907	人民币普通股	5,277,90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4,849,600	人民币普通股	4,849,600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4,438,2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表格中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及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为四川发展的子公司，受四川省国资委实际控制。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注：数据来源于联交所网站存档的“披露权益”表格。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青
成立日期	2000 年 12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出版企业管理服务；电影和影视节目制作、发行；软件开发、数字内容服务；房地产业；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租赁业；会议及展览服务；知识产权服务；商品批发与零售；娱乐业；住宿和餐饮业。（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参股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其 A 股股份 61,243,800 股，比例为 1.45%。 参股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其 A 股股份 279,422 股，比例为 0.00038%。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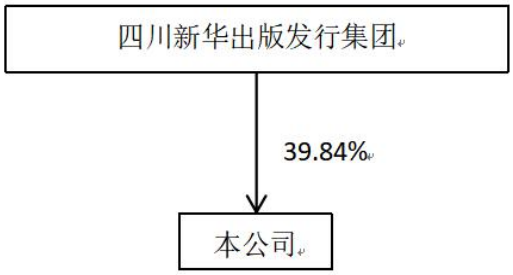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四川省国资委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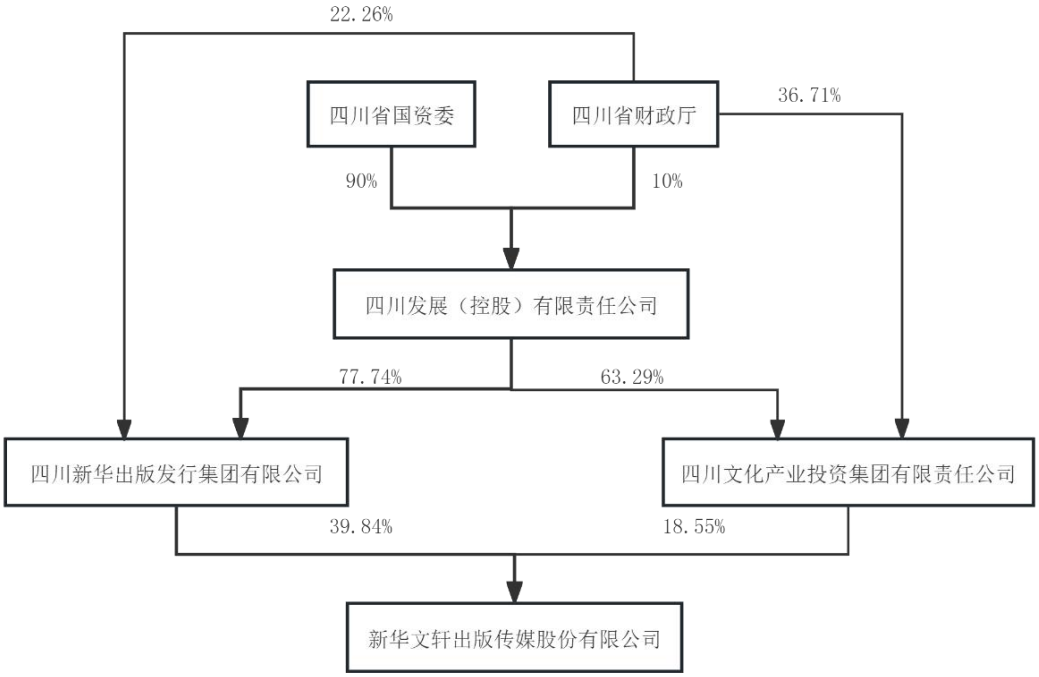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任春阳	2009-11-06	91510000696959032D	790,000,000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仓储服务；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租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087 号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华文轩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华文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图书出版物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9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0。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新华文轩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集团”）2025 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117.32 亿元，其中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人民币 104.89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89.41%，是新华文轩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 新华文轩集团的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在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 由于收入是新华文轩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提前或延后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同时由于销售业务交易发生频繁，涉及众多分支机构，存在收入未被准确记录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协助下，了解和评价与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图书出版物销售合同或订单，检查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新华文轩集团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对于一般图书销售收入，在抽样的基础上，核对至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合同或订单、发货单、对账结算单等，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按照新华文轩集团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对于教材教辅销售收入，核对财务系统收入记录与业务系统订单信息及发货记录的一致性，识别和调查异常的交易记录； ●选取客户，就相关销售交易金额以及往来款项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核对至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合同或订单、发货清单、对账结算单等，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查阅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记录，检查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如适用），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会计分录，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四、其他信息

新华文轩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华文轩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华文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新华文轩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华文轩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华文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华文轩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华文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江（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陈超

2026 年 3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813,294,996.91	9,179,678,124.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7,285.12	60,122.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933,791.30
应收账款	七、5	1,631,558,313.21	1,526,810,256.5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3,659,195.61	15,232,141.87
预付款项	七、8	101,661,653.47	64,815,102.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55,434,051.60	261,437,606.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464,000.00	1,578,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280,086,323.16	2,422,588,723.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10,220,367.99	5,584,567.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2,507,427.20	49,263,308.4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2,574,515.09	77,116,925.26
流动资产合计		13,101,044,129.36	13,603,520,670.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3,693,637.50	39,192,878.8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71,587,783.09	806,322,100.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110,106,593.81	2,284,471,141.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466,762,331.54	422,828,090.06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75,059,480.25	76,601,687.11
固定资产	七、21	2,347,072,000.84	2,359,715,499.52
在建工程	七、22	3,394,771.08	73,670,872.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30,892,995.19	234,572,966.34
无形资产	七、26	313,800,969.23	336,018,285.2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	7,650,470.72	3,745,447.1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622,652,907.24	622,652,907.2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8,688,755.34	26,459,764.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963,098.32	7,215,301.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145,071,401.54	2,001,715,747.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43,397,195.69	9,295,182,689.28
资产总计		23,444,441,325.05	22,898,703,360.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486,667.50
应付账款	七、36	5,162,813,030.81	5,453,032,475.59
预收款项	七、37	7,506,790.10	1,662,994.41
合同负债	七、38	591,240,193.13	603,867,865.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009,468,036.81	908,819,864.44
应交税费	七、40	47,287,226.56	42,024,302.50
其他应付款	七、41	304,192,570.95	308,454,407.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3,930,280.44	76,862,500.8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41,378,687.62	184,325,801.95
流动负债合计		7,357,816,816.42	7,593,536,880.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68,414,242.75	179,938,995.53
长期应付款	七、48	5,374,260.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5,837,398.10	53,436,96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76,139,642.63	64,861,474.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5,765,543.60	298,237,431.10
负债合计		7,793,582,360.02	7,891,774,311.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33,841,000.00	1,233,84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524,643,969.45	2,524,643,969.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681,669,172.65	1,855,336,515.4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580,525,668.61	1,431,148,312.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8,240,007,529.56	7,561,485,82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60,687,340.27	14,606,455,619.02
少数股东权益		390,171,624.76	400,473,429.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650,858,965.03	15,006,929,04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444,441,325.05	22,898,703,360.27

公司负责人：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小茂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15,734,933.80	7,953,370,298.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285.12	60,122.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716,585,313.33	666,320,922.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2,320,510.90	10,551,644.1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79,238,781.55	699,911,434.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464,000.00	1,470,000.00
存货		380,374,862.98	801,196,346.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630,485.42	3,047,256.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818,763.03	11,322,671.48
其他流动资产		73,843,032.31	83,276,464.07
流动资产合计		9,039,593,968.44	10,229,057,160.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374,596.75	11,425,428.8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681,830,032.17	4,571,711,326.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9,731,200.00	2,283,657,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190,187.38	95,689,805.76
投资性房地产		11,891,921.86	12,653,687.94
固定资产		1,591,941,617.45	1,727,692,616.16
在建工程			1,657,461.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4,194,729.22	225,900,611.30
无形资产		115,187,532.83	133,412,623.6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890,420.8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860,597.63	16,939,11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70,171,545.81	1,376,213,196.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26,264,381.90	10,456,953,471.36
资产总计		21,165,858,350.34	20,686,010,632.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90,083,663.84	4,169,760,017.21
预收款项		5,306,103.95	
合同负债		338,521,783.86	365,383,734.97
应付职工薪酬		709,765,192.68	636,144,582.09
应交税费		5,203,353.26	5,627,635.13
其他应付款		2,324,528,454.00	1,985,180,288.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571,261.38	75,317,677.21
其他流动负债		69,411,019.18	78,112,900.65
流动负债合计		7,122,390,832.15	7,315,526,835.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8,405,591.21	170,709,453.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27,170.15	5,882,14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032,761.36	176,591,601.34

负债合计		7,392,423,593.51	7,492,118,437.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33,841,000.00	1,233,84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31,057,328.10	2,631,057,32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83,315,872.00	1,857,242,272.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79,690,918.48	1,430,313,562.30
未分配利润		6,645,529,638.25	6,041,438,032.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73,434,756.83	13,193,892,195.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165,858,350.34	20,686,010,632.11

公司负责人：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小茂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731,677,466.92	12,328,513,892.2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1,731,677,466.92	12,328,513,892.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431,929,970.85	10,781,792,440.3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555,178,468.97	7,802,676,830.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8,959,761.90	53,221,266.46
销售费用	七、63	1,383,001,873.94	1,438,983,986.01
管理费用	七、64	1,624,855,897.16	1,673,614,925.66
研发费用	七、65	38,776,229.09	30,463,683.64
财务费用	七、66	-218,842,260.21	-217,168,251.44
其中：利息费用		14,765,402.88	12,441,882.61
利息收入		236,287,981.87	245,460,218.10
加：其他收益	七、67	99,901,680.48	105,902,307.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71,976,013.71	181,423,463.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750,189.43	51,321,668.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8,735,314.31	-9,942,365.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2,835,758.88	-31,230,043.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5,878,366.90	-42,899,168.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2,595,657.18	1,655,050.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9,913,553.73	1,751,630,695.2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447,968.53	2,682,376.7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8,434,398.93	45,386,948.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6,927,123.33	1,708,926,123.1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9,220,595.36	105,264,449.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7,706,527.97	1,603,661,673.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7,706,527.97	1,603,661,673.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8,450,497.66	1,544,856,196.3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56,030.31	58,805,477.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73,914,176.41	717,636,964.3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914,176.41	717,636,964.3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914,176.41	717,636,964.3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3,914,176.41	717,636,964.3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33,792,351.56	2,321,298,638.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4,536,321.25	2,262,493,160.6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56,030.31	58,805,477.5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5

公司负责人：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小茂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6,745,933,232.56	7,268,528,371.4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152,903,052.78	4,428,078,545.85
税金及附加		25,043,653.65	24,908,552.46
销售费用		956,748,296.43	1,014,664,551.32
管理费用		1,156,701,447.60	1,222,490,172.26
研发费用		17,298,344.50	11,790,850.05
财务费用		-150,111,154.60	-144,913,305.42
其中：利息费用		50,844,613.83	39,784,606.76
利息收入		202,015,831.86	195,675,279.29
加：其他收益		18,249,876.97	25,556,928.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847,704,145.38	732,597,014.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344,305.59	50,741,431.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46,217.12	-5,983,504.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810,394.20	-7,360,554.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554,072.45	-309,591.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263,103.39	661,085.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5,369,256.81	1,456,670,382.23
加：营业外收入		2,787,030.77	529,411.94
减：营业外支出		34,382,725.78	38,777,242.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3,773,561.80	1,418,422,552.04
减：所得税费用		-	54,071,816.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3,773,561.80	1,364,350,735.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3,773,561.80	1,364,350,735.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926,400.00	717,704,500.8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926,400.00	717,704,500.8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3,926,400.00	717,704,500.8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9,847,161.80	2,082,055,236.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1.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1	1.11

公司负责人：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小茂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72,626,235.66	12,939,608,391.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889,644.13	97,505,449.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5,983,483.92	393,903,48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7,499,363.71	13,431,017,32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13,439,553.39	8,132,515,163.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3,559,102.97	1,838,151,89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831,589.89	386,515,207.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75,210,225.40	1,301,356,22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9,040,471.65	11,658,538,48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458,892.06	1,772,478,83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402,703.87	28,450,610.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346,881.50	195,521,762.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447,799.77	2,394,927.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5,000,000.00	8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197,385.14	1,116,367,300.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961,810.43	151,196,837.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388,261.75	211,763,664.2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15,145,261.68	1,576,352,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495,333.86	1,939,313,001.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297,948.72	-822,945,700.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0,182,397.07	950,884,516.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557,834.94	559,570.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6,939,732.23	114,408,58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122,129.30	1,075,293,099.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122,129.30	-1,065,293,099.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2,961,185.96	-115,759,968.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2,582,856.29	9,078,342,824.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79,621,670.33	8,962,582,856.29

公司负责人：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小茂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99,942,466.86	7,552,584,07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852,580.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49,439.21	360,115,92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2,344,486.13	7,912,699,99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4,455,022.40	4,172,229,322.6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1,184,633.72	1,261,528,872.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92,553.47	118,891,57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803,513.69	1,091,087,04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2,335,723.28	6,643,736,81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008,762.85	1,268,963,182.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39,661.80	35,647,539.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1,975,412.79	163,665,51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979,119.21	1,294,905.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300,684.95	350,662,54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9,394,878.75	551,270,508.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994,780.23	63,592,572.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388,261.75	241,763,664.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4,967,595.01	810,179,04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8,350,636.99	1,115,535,28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955,758.24	-564,264,773.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000,000.00	491,165,341.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000,000.00	491,165,341.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8,047,714.33	977,222,030.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693,583.13	113,455,16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741,297.46	1,090,677,19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741,297.46	-599,511,853.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5,688,292.85	105,186,555.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5,627,651.03	7,780,441,09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9,939,358.18	7,885,627,651.03

公司负责人：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小茂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3,841,000.00				2,524,643,969.45		1,855,336,515.47		1,431,148,312.43		7,561,485,821.67		14,606,455,619.02	400,473,429.39	15,006,929,04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3,841,000.00				2,524,643,969.45		1,855,336,515.47		1,431,148,312.43		7,561,485,821.67		14,606,455,619.02	400,473,429.39	15,006,929,04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73,667,342.82		149,377,356.18		678,521,707.89		654,231,721.25	-10,301,804.63	643,929,916.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914,176.41				1,568,450,497.66		1,394,536,321.25	39,256,030.31	1,433,792,351.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9,377,356.18		-889,681,956.18		-740,304,600.00	-49,557,834.94	-789,862,434.94
1．提取盈余公积									149,377,356.18		-149,377,356.1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0,304,600.00		-740,304,600.00	-49,557,834.94	-789,862,434.94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6,833.59				-246,833.5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46,833.59				-246,833.59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3,841,000.00				2,524,643,969.45		1,681,669,172.65		1,580,525,668.61		8,240,007,529.56		15,260,687,340.27	390,171,624.76	15,650,858,965.03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3,841,000.00				2,523,663,464.41		1,137,699,551.17		1,294,713,238.91		6,881,030,888.86		13,070,948,143.35	343,208,027.76	13,414,156,17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3,841,000.00				2,523,663,464.41		1,137,699,551.17		1,294,713,238.91		6,881,030,888.86		13,070,948,143.35	343,208,027.76	13,414,156,17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980,505.04		717,636,964.30		136,435,073.52		680,454,932.81		1,535,507,475.67	57,265,401.63	1,592,772,877.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7,636,964.30				1,544,856,196.33		2,262,493,160.63	58,805,477.52	2,321,298,63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6,435,073.52		-864,401,263.52		-727,966,190.00	-559,570.85	-728,525,760.85
1．提取盈余公积									136,435,073.52		-136,435,073.5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7,966,190.00		-727,966,190.00	-559,570.85	-728,525,760.8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980,505.04								980,505.04	-980,505.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3,841,000.00				2,524,643,969.45		1,855,336,515.47		1,431,148,312.43		7,561,485,821.67		14,606,455,619.02	400,473,429.39	15,006,929,048.41

公司负责人：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小茂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857,242,272.00		1,430,313,562.30	6,041,438,032.63	13,193,892,195.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857,242,272.00		1,430,313,562.30	6,041,438,032.63	13,193,892,195.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73,926,400.00		149,377,356.18	604,091,605.62	579,542,561.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926,400.00			1,493,773,561.80	1,319,847,161.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9,377,356.18	-889,681,956.18	-740,304,6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9,377,356.18	-149,377,356.1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0,304,600.00	-740,304,6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683,315,872.00		1,579,690,918.48	6,645,529,638.25	13,773,434,756.83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139,537,771.20		1,293,878,488.78	5,541,488,560.55	11,839,803,14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139,537,771.20		1,293,878,488.78	5,541,488,560.55	11,839,803,148.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717,704,500.80		136,435,073.52	499,949,472.08	1,354,089,046.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7,704,500.80			1,364,350,735.60	2,082,055,236.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6,435,073.52	-864,401,263.52	-727,966,19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36,435,073.52	-136,435,073.5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7,966,190.00	-727,966,19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857,242,272.00		1,430,313,562.30	6,041,438,032.63	13,193,892,195.03

公司负责人：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小茂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由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成都市华盛（集团） 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盛实业”） 、四川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四川文投集团”）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少儿社”） 和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并经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川国资委 [2005] 81 号《关于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 [2005] 69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于 2005 年 6 月 11 日经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8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名称由“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7 年 5 月 30 日在香港公开发行 401,761,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含超额配售），并在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6] 1544 号）核准，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8,710,000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董事长为周青先生，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 1 栋 1 单元，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新华之星 A 座。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销售；音像制品批发 (连锁专用)；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制作；录音带、录像带复制；普通货运；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和其他印刷品印刷；教材租型印供；出版行业投资及资产管理；房屋租赁；商务服务业；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教育辅助服务；餐饮业。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2023 年修订) 》、《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估值技术估计的，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运用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以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年末，本集团根据现有客户的历史数据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以及信用损失准备作出调整。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账面价值及损益。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以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估计为基础确认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计量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账面价值及损益。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末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并且当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亦需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预计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倘若该项预计与原来估计有所差异，该等差额将影响估计改变期间所确认之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退货率、商品质量保证等进行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占相应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大于 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相应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大于 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相应应收款项的信用损失准备总额大于 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单项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合同资产期初账面余额大于 3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大于 5%，或营业收入占本集团营业收入大于 10%
重要的应付款项	单项应付款项金额占相应应付款项账面余额大于 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累计资本化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占相应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大于 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对当期净资产影响大于 10%，或预计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大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及联营企业	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大于净资产的 5%，且单个被投资单位按照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大于利润总额的 1%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

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 (丧失控制权的日期) 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 (取得控制权的日期) 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

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 / 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均为合营企业。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 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二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 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 (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 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于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 (含一年) 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其余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 (含一年) 项目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 (或无固定期限) 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①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②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③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④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⑤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均为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 (借入方) 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 (含再融资) 、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逾期时间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账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逾期转入应收账款的部分，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应收款项融资信用损失准备，并将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应收款项融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股利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集团对除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股利以外的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除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股利以外的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逾期时间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其他应收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其他应收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股利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以及库存商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存货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按照一般图书、教学用书 (指教材教辅及相关的学生读物) 、纸张及其他类别 (包含报纸、期刊 (包括年鉴) 、挂历 (台历) 、年画、电子出版物及教育信息化装备等) 分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各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分别为：

(1) 一般图书：基于库龄按出版行业分年核价的规定确定可变现净值。

(2) 教学用书：本集团对于为以前年度教学而生产或采购的教学用书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对于为本年教学而生产或采购的教学用书，如已知下一年度使用情况的，则对无法使用的部分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对于尚不可知下一年度使用情况的部分，则按照该部分存货成本的 50%计提跌价准备；对于为下年度教学而生产或采购的教学用书，不计提跌价准备。

(3) 纸张：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4) 报纸、期刊 (包括年鉴) 、挂历 (台历) 和年画：对于过期的报纸、期刊 (包括年鉴) 、挂历 (台历) 和年画按成本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5) 电子出版物：按实际成本的 10%提取，如遇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计提比例保持 1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按成本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6) 教育信息化装备：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自有及外部采购 (包销部分) 的一般图书基于库龄按出版行业分年核价的规定确认可变现净值，分为 1 年以内、1 - 2 年、2 - 3 年、3 年以上的库龄组合。各组合的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分别为：库龄为 1 年以内的，不计提跌价准备；库龄为 1 - 2 年的，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的 10%计提；库龄为 2 - 3 年的，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的 20%计提；库龄为 3 年以上的，按年末库存图书实际成本的 100%计提。外部采购 (可退货部分) 的一般图书按年末库存图书实际成本的 1% - 3%计提。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 (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相关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因能够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 - 40	-	2.50 - 12.50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 - 40	-	2.50 - 1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0	0 - 3%	9.70 - 2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 8	0 - 3%	12.13 - 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8	0 - 3%	12.13 - 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竣工验收合格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验收测试合格
电子设备及其他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验收测试合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无形资产预计净残值为零，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确定依据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0 - 70	法定使用年限	-
专利权	直线法	10 - 15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
软件	直线法	5 - 1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
其他	直线法	1 - 1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福利费用、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研发活动的仪器和设备的折旧费、研发场地租赁和维护费用、研究与试验开发所需的差旅、交通和通讯费用等。本集团以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作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及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是根据政府统筹的社会福利计划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设立的企业年金。本集团按照职工上一年度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职工在有关供款归其所有前退出企业年金计划时，需要将部分权益退回本集团。本集团不能动用已退回的供款以减少现有的企业年金供款水平。被退回的供款的用途将在未来确定。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 一般图书销售业务，主要通过批发、零售 (含互联网) 等方式直接面向终端客户进行销售。
(2) 教材教辅销售业务，主要通过教育系统和各中小学校进行销售。
(3) 印刷及物资业务，主要包括销售各类纸张及少量印刷机械。
(4) 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主要从第三方采购软件和硬件，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整合为学校提供数字化校园整体解决方案。
(5) 联营商品业务，主要指商品供应商在本集团各零售门店内的指定区域设立销售专柜，由供应商的销售人员或零售门店营业人员进行销售。
(6) 其他业务，主要为提供物流及仓储服务等。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 (而非全部) 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 (如销售返利) 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 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 (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 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额外购买选择权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包括客户奖励积分，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本集团零售门店对消费者实行会员积分卡回馈政策。对于消费积分达到一定分值的客户积分可以在购物时折算为现金使用。本集团将销售对价按照单独售价在已售出商品和授予的积分之间进行分配，分配于奖励积分的销售对价作为合同负债，并在奖励积分被兑换时确认为收入。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如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业务等) 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预收款销售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和时点：

本集团的一般图书销售业务、教材教辅销售业务、印刷及物资业务和联营商品业务等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本

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收该商品且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

本集团的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在项目验收完毕后确认收入，对于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本集团的联营商品业务为本集团作为代理人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以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 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其次，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除图书补贴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由于取得后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图书补贴，由于该补贴主要用于出版社出版特定图书项目，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 (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 (或返还) 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由于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因此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办公及经营用房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规定确定的销售额计算。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缴纳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已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已缴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 / 房产租金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宣部《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央宣传部公告 2024 年第 20 号)，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蜀川新华书店图书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蜀川”)、四川新华在线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在线”) 、四川文轩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四川文化传播”)以及本公司下属的十四家出版单位，自转制注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宣部《关于继续实施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央宣传部公告 2023 年第 71 号) 、《关于公布第一批州属转制文化企业名单的公告》（凉财法税 [2021] 4 号）、《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央宣传部公告 2024 年第 20 号)，本公司的子公司凉山州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凉山州新华书店”)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属于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0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专为少年儿童、老年人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中小学的学生教科书及少数民族文字出版物等出版物在出版环节享受增值税 100%先征后退政策，除上述享受增值税 100%先征后退政策外的其他各类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等出版物在出版环节享受增值税 50%先征后退政策；图书批发、零售业务享受免缴增值税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383.28	202,669.04
银行存款	8,766,544,977.29	9,133,208,997.00
其他货币资金	46,701,636.34	46,266,458.64
合计	8,813,294,996.91	9,179,678,124.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余额中包含 3 个月以上定期存款，金额为人民币 4,605,405,342.5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74,193,671.25 元)，管理层持有该定期存款意图为灵活安排资金，根据资金需求情况随时进行资金支取。银行存款余额中包括期限超过三个月、一年内到期且管理层拟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本金人民币 1,393,000,000.00 元，及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收利息人民币 107,890,654.94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含“支付宝”应用程序账户、“微信”应用程序账户、电商平台网店账户及证券账户中的余额人民币 13,918,964.7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66,712.58 元)，其余为受限货币资金，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七、31。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285.12	60,122.67	/
其中：			
A股上市公司股票	47,285.12	60,122.67	/
合计	47,285.12	60,122.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933,791.30
合计		933,791.3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35,364,371.82	1,322,268,524.78
1 年以内（含 1 年）小计	1,435,364,371.82	1,322,268,524.78
1 至 2 年	264,606,637.54	340,665,693.99
2 至 3 年	158,468,908.49	300,967,987.68
3 年以上	599,408,779.93	425,031,451.14
合计	2,457,848,697.78	2,388,933,657.5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8,312,292.07	19.05	267,608,828.39	57.14	200,703,463.68	460,346,993.09	19.27	242,157,920.27	52.60	218,189,072.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89,536,405.71	80.95	558,681,556.18	28.08	1,430,854,849.53	1,928,586,664.50	80.73	619,965,480.79	32.15	1,308,621,183.71
合计	2,457,848,697.78	/	826,290,384.57	/	1,631,558,313.21	2,388,933,657.59	/	862,123,401.06	/	1,526,810,256.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135,914,240.31	123,458,482.71	90.84	偿债能力差
客户 D	79,297,275.50	14,184,084.50	17.89	回款速度下降
其他	253,100,776.26	129,966,261.18	51.35	回款速度下降等
合计	468,312,292.07	267,608,828.39	57.14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77,161,050.55	91,795,058.08	6.67
1 至 2 年	216,794,338.76	82,564,823.09	38.08
2 至 3 年	101,800,240.63	90,540,899.24	88.94
3 年以上	293,780,775.77	293,780,775.77	100.00
合计	1,989,536,405.71	558,681,556.18	28.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各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这些业务涉及大量的小客户，其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2,157,920.27	25,450,908.12				267,608,828.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9,965,480.79	29,145,812.17	-89,617,791.38	-811,945.40		558,681,556.18
合计	862,123,401.06	54,596,720.29	-89,617,791.38	-811,945.40		826,290,384.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11,945.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135,914,240.31	670,000.00	136,584,240.31	5.53	123,458,482.71
客户 D	79,297,275.50		79,297,275.50	3.21	14,184,084.50
客户 B	72,084,285.15		72,084,285.15	2.92	1,553,402.96
客户 S	44,255,466.62		44,255,466.62	1.79	351,990.92
客户 E	40,332,910.56		40,332,910.56	1.63	36,220,342.19
合计	371,884,178.14	670,000.00	372,554,178.14	15.08	175,768,303.28

上述客户与本集团 2025 年度的交易额合计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例小于 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0,220,367.99		10,220,367.99	5,584,567.76		5,584,567.76

合计	10,220,367.99		10,220,367.99	5,584,567.76		5,584,567.76

注：合同资产是按合同约定确认的将在一年以内到期的质量保证金，本集团将一年以上到期的合同资产列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参见附注七、30。

合同资产是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货物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 (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本集团预计在一年以内将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659,195.61	15,232,141.87
合计	13,659,195.61	15,232,141.87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银行承兑汇票	35,390,729.47	
合计	35,390,729.47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35,390,729.4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512,566.59 元) 。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232,141.87	102,102,433.79	103,675,380.05	13,659,195.61

(8).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6,052,655.81	64.98	39,438,582.68	60.85
1 至 2 年	14,415,684.95	14.18	6,266,157.71	9.67
2 至 3 年	5,148,841.71	5.06	3,968,486.16	6.12
3 年以上	16,044,471.00	15.78	15,141,875.45	23.36
合计	101,661,653.47	100.00	64,815,102.00	100.00

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主要是预付供应商未结算的货款。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成都趣尤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704,813.29	14.46
成都骋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400,000.00	6.30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36,198.93	4.36
米克凯伦（深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500,110.00	2.46
成都东极六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75,247.52	2.43
合计	30,516,369.74	30.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464,000.00	1,578,000.00
其他应收款	142,970,051.60	259,859,606.97
合计	155,434,051.60	261,437,606.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皖新传媒	12,464,000.00	
商务印书馆 (成都) 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商务印书馆”)		1,470,000.00
四川省教科智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教科智汇”，原“四川省教育科学论坛杂志社有限公司”)		108,000.00
合计	12,464,000.00	1,578,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780,365.66	175,539,251.01
1 年以内小计	69,780,365.66	175,539,251.01
1 至 2 年	4,278,011.13	5,784,103.73
2 至 3 年	4,368,011.13	22,332,274.48
3 年以上	87,831,470.22	70,227,643.87
合计	166,257,858.14	273,883,273.0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99,507.23	116,478.80
押金和保证金	93,456,906.75	89,353,221.45
备用金	1,031,150.06	1,267,474.40
应收企业所得税退税款		129,627,012.70
其他	71,470,294.10	53,519,085.74
合计	166,257,858.14	273,883,273.0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04,260.47		13,819,405.65	14,023,666.1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497,789.13	14,497,789.13
本期转回	-55,149.91		-5,165,498.80	-5,220,648.7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3,000.00	-13,000.0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49,110.56		23,138,695.98	23,287,806.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阶段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152,432,903.87	149,110.56	0.10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6,288,954.27	23,138,695.98	88.02
合计		178,721,858.14	23,287,806.54	13.0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14,023,666.12	14,497,789.13	-5,220,648.71	-13,000.00		23,287,806.54
合计	14,023,666.12	14,497,789.13	-5,220,648.71	-13,000.00		23,287,806.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8.04	押金 / 保证金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巴中市恩阳区土地储备中心	9,832,500.00	5.91	其他	1 年以内	
湖北巨量引擎科技有限公司	5,884,436.02	3.54	押金 / 保证金	1 年以内	
达州市高级中学培文学校	3,158,938.20	1.90	押金 / 保证金	3 年以上	
成都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3,028,232.64	1.82	押金 / 保证金	1 至 2 年，3 年以上	
合计	51,904,106.86	31.21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133,435.97	3,485,187.90	20,648,248.07	31,926,748.45	3,486,948.05	28,439,800.40
在产品	124,358,461.24		124,358,461.24	167,871,078.11		167,871,078.11
库存商品	2,366,503,272.41	231,423,658.56	2,135,079,613.85	2,450,567,885.32	224,290,040.35	2,226,277,844.97
合计	2,514,995,169.62	234,908,846.46	2,280,086,323.16	2,650,365,711.88	227,776,988.40	2,422,588,723.4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3,486,948.05	32,999.12	34,759.27	3,485,187.9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24,290,040.35	52,047,901.17	44,914,282.96	231,423,658.56
合计	227,776,988.40	52,080,900.29	44,949,042.23	234,908,846.4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库存商品-图书	2,180,871,019.97	185,454,621.84	8.50	2,304,932,298.19	175,059,365.26	7.59
库存商品-纸张	58,313,087.57	2,143,052.49	3.68	28,917,136.02	2,983,770.82	10.32
库存商品-其他	127,319,164.87	43,825,984.23	34.42	116,718,451.11	46,246,904.27	39.62
在产品	124,358,461.24			167,871,078.11		
原材料	24,133,435.97	3,485,187.90	14.44	31,926,748.45	3,486,948.05	10.92
合计	2,514,995,169.62	234,908,846.46	/	2,650,365,711.88	227,776,988.40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2,507,427.20	49,263,308.47
合计	22,507,427.20	49,263,308.47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43,084,217.47	49,946,368.86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9,229,981.36	26,874,390.21
其他	260,316.26	296,166.19
合计	72,574,515.09	77,116,925.26

其他说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退货成本为人民币 43,084,217.4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946,368.86 元)，包括应收退货成本原值人民币 60,002,108.4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540,063.61 元)，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16,917,890.9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593,694.75 元)。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为本集团预计在未来一年以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14、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2,242,883.68	6,041,818.98	36,201,064.70	91,589,834.55	3,133,647.19	88,456,187.36	3.10-4.75%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长期应收款	26,417,865.50	3,910,438.30	22,507,427.20	51,068,383.73	1,805,075.26	49,263,308.47	
合计	15,825,018.18	2,131,380.68	13,693,637.50	40,521,450.82	1,328,571.93	39,192,878.89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242,883.68	100.00	6,041,818.98	14.30	36,201,064.70	91,589,834.55	100.00	3,133,647.19	3.42	88,456,187.36
合计	42,242,883.68	/	6,041,818.98	/	36,201,064.70	91,589,834.55	/	3,133,647.19	/	88,456,187.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	3,133,647.19	3,936,286.79	-1,028,115.00			6,041,818.98
合计	3,133,647.19	3,936,286.79	-1,028,115.00			6,041,818.98

本集团对教育信息化业务的长期应收款采用按单项资产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方法，若项目在合同约定付款时点客户发生本金违约，即表明长期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海南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出版社”)	338,049,693.49			48,658,726.87						386,708,420.36	
四川福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豆科技”）											
三亚轩彩私募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亚轩彩”)(注 1)	3,101,274.50			-219,155.06						2,882,119.44	
小计	341,150,967.99			48,439,571.81						389,590,539.80	
二、联营企业											
四川文宝供应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文宝公司”) (注 2)	47,158,237.70			1,641,169.96						48,799,407.66	
商务印书馆	3,809,064.08			215,173.57						4,024,237.65	
人民东方 (北京) 书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人民东方”)	7,454,138.93			-348,631.39						7,105,507.54	
贵州新华文轩图书音像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贵州文轩”)											
明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明博教育”)	9,490,019.84			-479,110.02						9,010,909.82	
四川百年幼儿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幼儿教育”)	5,758,067.40			-289,311.12						5,468,756.28	-1,604,619.30
成都德源格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德源格物基金”，原“成都文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138,361.87			4,269,698.24						25,408,060.11	
教科智汇	1,538,064.81			44,155.38						1,582,220.19	

福州文轩技术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福州文轩”) (注 3)	3,173,672.33			170,134.71			-2,884,507.04			459,300.00	
四川骄阳似火影业有限公司	125,591.57									125,591.57	
新华影轩 (北京) 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影轩”)											-5,042,726.27
天津天喜中大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喜中大”) (注 4)	23,656,205.62			2,010,119.17			-600,000.00			25,066,324.79	
华轩银时 (北京) 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轩银时”) (注 5)	545,255.24			-473,436.31						71,818.93	
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海南凤凰”) (注 6)	330,601,966.38			10,583,425.37						341,185,391.75	
四川萃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萃雅教育”) (注 7)	96,870.47			836,298.66						933,169.13	
四川数字世界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数字世界”) (注 8)	10,625,616.47			2,130,931.40						12,756,547.87	
小计	465,171,132.71			20,310,617.62			-3,484,507.04			481,997,243.29	-6,647,345.57
合计	806,322,100.70			68,750,189.43			-3,484,507.04			871,587,783.09	-6,647,345.57

注 1：根据三亚轩彩的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的子公司文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投资”)在股东会享有 40%的表决权，另外两方股东在股东会分别享有 30%的表决权。三亚轩彩股东会对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作出决议时，须经代表 7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因此，文轩投资及另两方股东对三亚轩彩实施共同控制，三亚轩彩为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注 2：于 2017 年 6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物流”)与宝湾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成都龙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投资协议，共同投资设立文宝公司，三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45%、40%和 15%。2023 年 4 月 20 日，文轩物流将其持有文宝公司 45%股权以人民币 46,234,600.00 元转让给本公司。根据文宝公司最新的公司章程，文宝公司对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作出决议时，须经代表 5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因此，文宝公司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3：本公司之子公司文轩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对福州文轩认缴出资额占总认缴出资额的比例为 56.34%。根据福州文轩的合伙协议，由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基金项目的决策，文轩投资在投资决策委员会中占有 25%的表决权，可以对福州文轩施加重大影响，因此福州文轩是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4：于 2019 年 7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社”)与上海喜马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喜马拉雅”)签订投资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天喜中大，两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40%和 60%。2020 年，上海喜马拉雅将其持有天喜中大 5%股权转让给黄文华。

2021 年 6 月，上海喜马拉雅将其持有天喜中大 55%股权转让给上海喜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天喜中大最新的公司章程，天喜中大对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作出决议时，须经代表 5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因此，天喜中大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5：于 2019 年 8 月，本公司与北京国龄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发展中心、枫林红(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华轩银时，三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40%、30%和 30%。根据公司章程，华轩银时对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作出决议时，须经代表 5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因此，华轩银时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6：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海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本公司转让所持海南凤凰 25%的股权。根据海南凤凰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向海南凤凰委派两名董事，可以对海南凤凰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海南凤凰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7：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本公司与四川奇迹云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日报网络传媒发展有限公司、成都链享未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广电四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任你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共同投资设立萃雅教育，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18%、34%、18%、15%、11%、4%。根据萃雅教育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向萃雅教育委派一名董事；董事长由本公司推荐，由董事会超过半数的董事选举和罢免。本公司可以对萃雅教育施加重大影响，因此萃雅教育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8:于 2023 年 3 月 1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社”)与四川新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数字世界，两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49%和 51%。根据数字世界的公司章程，本集团向数字世界委派一名董事，可以对数字世界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数字世界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皖新传媒	914,857,600.00				94,726,400.00		820,131,200.00	24,928,000.00	633,715,872.00		持有投资的目的并非为了在近期出售以获取短期收益。
哈工智能	438,147.26		454,445.38	16,298.12							持有投资的目的并非为了在近期出售以获取短期收益。
成都银行	1,368,800,000.00				79,200,000.00		1,289,600,000.00	71,280,000.00	1,049,600,000.00		持有投资的目的并非为了在近期出售以获取短期收益。
其他	375,393.81						375,393.81	5,585.40		1,646,699.35	持有投资的目的并非为了在近期出售以获取短期收益。
合计	2,284,471,141.07		454,445.38	16,298.12	173,926,400.00		2,110,106,593.81	96,213,585.40	1,683,315,872.00	1,646,699.35	

(2).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哈工智能		246,833.59	根据标的情况适时退出
合计		246,833.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信并购投资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1）	46,276,696.26	54,735,996.10
文轩恒信（深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文轩恒信”）（注 2）	6,943,403.29	37,271,655.94
青岛金石智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金石”）（注 3）		110,225.1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文轩鼎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4）	73,045,120.14	77,397,665.02
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互联”）（注 5）	1,055,422.24	1,055,422.24
四川文投锦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6）	39,858,068.88	39,898,387.42
金石成长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7）	59,927,396.02	31,263,184.99
中金启辰贰期（无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金启辰”）（注 8）	180,782,445.62	119,730,029.1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销售公司”）（注 9）	58,873,779.09	61,365,524.00
合计	466,762,331.54	422,828,09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收益人民币 10,580,725.21 元(2024 年：损失人民币 4,010,872.57 元)，收回投资项目的清算退出款共计人民币 19,040,025.05 元(2024 年：人民币 15,000,481.91 元)。

注 2：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收益人民币 8,892,827.15 元(2024 年：损失人民币 6,936,825.01 元)，收回投资项目的清算退出款共计人民币 39,221,079.80 元(2024 年：人民币 0 元)。

注 3：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损失人民币 30,118.64 元(2024 年：损失人民币 183,185.36 元)，该基金已于 2025 年完成清算分配，收回基金清算退出款为 74,075.95 元(2024 年：人民币 0 元)，同时确认处置损失人民币 6,030.60 元(2024 年：人民币 0 元)。

注 4：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收益人民币 1,741,384.80 元(2024 年：收益人民币 177,403.60 元)，收回投资项目的清算退出款人民币 6,093,929.68 元(2024 年：人民币 206,577.55 元)。

注 5：于 2020 年 11 月，本公司与新华书店总店有限公司、皖新传媒签订投资协议，对新华互联投资人民币 3,000,000.00 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1.39%。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损失人民币 0 元(2024 年：损失人民币 1,944,577.76 元)。

注 6：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人民币 40,318.54 元(2024 年：损失人民币 41,130.39 元)。

注 7：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人民币 8,664,211.03 元(2024 年：收益人民币 1,335,744.42 元)，新增投资成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2024 年：人民币 0 元)。

注 8：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人民币 31,412,537.76 元(2024 年：损失人民币 2,030,933.43 元)，收回投资项目的清算退出款人民币 360,121.30 元(2024 年：人民币 1,092,357.55 元)，新增投资成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2024 年：人民币 0 元)。

注 9：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人民币 2,491,744.91 元(2024 年：收益人民币 3,678,934.55 元)。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0,091,888.37	120,091,888.37
2.本期增加金额	4,076,948.18	4,076,948.18
（1）外购	1,277,233.79	1,277,233.79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799,714.39	2,799,714.39
3.本期减少金额	369,000.00	369,000.00
（1）处置	369,000.00	369,000.00
4.期末余额	123,799,836.55	123,799,836.5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3,490,201.26	43,490,201.26
2.本期增加金额	5,586,466.04	5,586,466.04
（1）计提或摊销	3,727,909.81	3,727,909.81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858,556.23	1,858,556.23
3.本期减少金额	336,311.00	336,311.00
（1）处置	336,311.00	336,311.00
4.期末余额	48,740,356.30	48,740,356.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059,480.25	75,059,480.25
2.期初账面价值	76,601,687.11	76,601,687.11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47,072,000.84	2,359,715,499.5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47,072,000.84	2,359,715,499.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09,175,860.92	369,163,859.86	124,719,000.82	220,236,037.74	3,823,294,759.34
2.本期增加金额	123,373,850.62	51,439,512.37	7,179,999.10	18,771,019.00	200,764,381.09
（1）购置	22,338,462.54	50,829,512.37	7,179,999.10	18,533,889.33	98,881,863.34
（2）在建工程转入	101,035,388.08	610,000.00		237,129.67	101,882,517.75
3.本期减少金额	106,608,318.95	11,746,840.04	9,259,970.99	27,587,537.00	155,202,666.98
（1）处置或报废	102,040,125.33	11,746,840.04	9,259,970.99	27,587,537.00	150,634,473.36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799,714.39				2,799,714.39
（3）其他减少	1,768,479.23				1,768,479.23
4.期末余额	3,125,941,392.59	408,856,532.19	122,639,028.93	211,419,519.74	3,868,856,473.4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29,678,037.97	280,291,095.84	85,383,776.91	168,210,352.58	1,463,563,263.30
2.本期增加金额	99,228,151.77	15,654,313.56	15,831,177.48	26,482,882.62	157,196,525.43
（1）计提	99,228,151.77	15,654,313.56	15,831,177.48	26,482,882.62	157,196,525.43
3.本期减少金额	57,063,054.00	11,303,278.09	7,406,685.71	23,218,294.84	98,991,312.64
（1）处置或报废	55,204,497.77	11,303,278.09	7,406,685.71	23,218,294.84	97,132,756.41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858,556.23				1,858,556.23
4.期末余额	971,843,135.74	284,642,131.31	93,808,268.68	171,474,940.36	1,521,768,476.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5,996.52				15,996.52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5,996.52				15,996.5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54,082,260.33	124,214,400.88	28,830,760.25	39,944,579.38	2,347,072,000.84
2.期初账面价值	2,179,481,826.43	88,872,764.02	39,335,223.91	52,025,685.16	2,359,715,499.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仓库及办公楼（四川龙泉）	6,567,129.50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四川蓬安）	4,001,866.44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四川广安）	7,374,351.84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仪陇）	12,151,805.43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巴中）	12,762,275.04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遂宁）	20,354,118.66	权证办理中
合计	63,211,546.91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94,771.08	73,670,872.15
工程物资		
合计	3,394,771.08	73,670,872.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越西县新华书店综合用房建设项目				3,555,482.36		3,555,482.36
西昌市新华书店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				30,909,699.44		30,909,699.44

凉山州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盐源县分公司教材库房及业务综合用房项目				35,735,835.83		35,735,835.83
新华文轩巴中研学实践教育营地				1,657,461.28		1,657,461.28
其他	3,394,771.08		3,394,771.08	1,812,393.24		1,812,393.24
合计	3,394,771.08		3,394,771.08	73,670,872.15		73,670,872.1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越西县新华书店综合用房建设项目	24,500,000.00	3,555,482.36	1,840,614.92	5,396,097.28			81.11	100.00				自筹
西昌市新华书店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	67,300,000.00	30,909,699.44	11,469,439.36	42,379,138.80			81.44	100.00				自筹
凉山州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盐源县分公司教材库房及业务综合用房项目	75,797,700.00	35,735,835.83	17,524,316.17	53,260,152.00			70.27	100.00				自筹
新华文轩巴中研学实践教育营地	93,414,600.00	1,657,461.28	1,766,820.40		3,424,281.68		3.66					自筹
其他		1,812,393.24	2,429,507.51	847,129.67		3,394,771.08						自筹
合计		73,670,872.15	35,030,698.36	101,882,517.75	3,424,281.68	3,394,771.0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7,564,121.19	587,564,121.19
2.本期增加金额	202,882,253.51	202,882,253.51
（1）本期新增	202,882,253.51	202,882,253.51
3.本期减少金额	69,183,255.64	69,183,255.64
（1）处置	69,183,255.64	69,183,255.64
4.期末余额	721,263,119.06	721,263,119.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2,991,154.85	352,991,154.85
2.本期增加金额	93,257,980.25	93,257,980.25
（1）计提	93,257,980.25	93,257,980.25
3.本期减少金额	55,879,011.23	55,879,011.23
（1）处置	55,879,011.23	55,879,011.23

4.期末余额	390,370,123.87	390,370,123.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0,892,995.19	330,892,995.19
2.期初账面价值	234,572,966.34	234,572,966.34

(2).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9,991,434.62	13,499,343.36	285,473,618.37	11,628,600.19	720,592,996.54
2.本期增加金额	20,113.85	474,500.00	9,404,994.42	19,376,569.03	29,276,177.30
（1）购置		182,000.00	976,279.57	19,376,569.03	20,534,848.60
（2）内部研发		292,500.00	8,428,714.85		8,721,214.85
（3）其他增加	20,113.85				20,113.85
3.本期减少金额	14,073,590.00		4,622,641.29		18,696,231.29
（1）处置	14,073,590.00		4,622,641.29		18,696,231.29
4.期末余额	395,937,958.47	13,973,843.36	290,255,971.50	31,005,169.22	731,172,942.5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7,725,468.92	10,610,598.88	227,445,171.00	6,363,930.45	382,145,169.25
2.本期增加金额	9,479,026.12	1,345,256.00	18,507,847.54	2,845,079.65	32,177,209.31
（1）计提	9,479,026.12	1,345,256.00	18,507,847.54	2,845,079.65	32,177,209.31
3.本期减少金额	905,104.55		948,113.11		1,853,217.66
（1）处置	905,104.55		948,113.11		1,853,217.66
4.期末余额	146,299,390.49	11,955,854.88	245,004,905.43	9,209,010.10	412,469,160.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339,595.45	1,089,946.58		2,429,542.03
2.本期增加金额				2,473,270.39	2,473,270.39
（1）计提				2,473,270.39	2,473,270.3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39,595.45	1,089,946.58	2,473,270.39	4,902,812.4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9,638,567.98	678,393.03	44,161,119.49	19,322,888.73	313,800,969.23
2.期初账面价值	272,265,965.70	1,549,149.03	56,938,500.79	5,264,669.74	336,018,285.26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10.46%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十五家出版公司	500,571,581.14			500,571,581.14
收购凉山州新华书店	122,081,326.10			122,081,326.10
其他	544,629.46			544,629.46
合计	623,197,536.70			623,197,536.70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其他	544,629.46			544,629.46
合计	544,629.46			544,629.46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十五家出版公司中的三家公司	本集团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收购十五家出版公司，形成商	业务类型主要为出版业务，因此属于出版分部。	是

	誉人民币500,571,581.14元，并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即出版分部的十五家出版公司中的三家公司。		
凉山州新华书店	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收购凉山州新华书店，形成商誉人民币122,081,326.10元，并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即凉山州新华书店。	业务类型主要为教材教辅发行及一般图书销售业务，因此属于发行分部。	是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十五家出版公司中的三家公司	3,029,509,178.83	4,460,039,973.63		5年	增长率：1%利润率：28.74%~39.26%	参考历史年度前五年(2021年至2025年)已实现的业绩为基础确定	增长率：1%利润率：28.74%折现率：12%-13%	增长率及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折现率依据出版业务特定风险拟定。
凉山州新华书店	1,053,245,549.73	1,123,558,812.93		5年	增长率：-13%~6%利润率：18.91%~25.39%	参考历史年度前五年(2021年至2025年)已实现的业绩为基础确定	增长率：1%利润率：18.91%折现率：12%-13%	增长率及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折现率依据教材教辅发行及一般图书销售业务特定风险拟定。
合计	4,082,754,728.56	5,583,598,786.56		/	/	/	/	/

注：账面价值为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或资产组组合的金额。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25,443,168.96	15,798,944.65	13,407,046.89		27,835,066.72
其他	1,016,595.47	107,206.14	270,112.99		853,688.62
合计	26,459,764.43	15,906,150.79	13,677,159.88		28,688,755.34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809,240.81	6,963,098.32	31,818,343.56	7,215,301.85
租赁负债	32,738,811.53	4,910,821.73	37,429,271.34	5,614,390.70
合计	63,548,052.34	11,873,920.05	69,247,614.90	12,829,692.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8,360,330.44	14,590,082.61	61,260,903.66	15,315,225.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879.88	34,719.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793,983.80	13,448,495.95	5,604,886.57	1,401,221.64
子公司因改制形成的资产评估增值	192,399,633.76	48,099,908.44	192,399,633.76	48,099,908.44
使用权资产	32,738,811.53	4,910,821.73	37,429,271.34	5,614,390.70

其他	4,622.52	1,155.63	41,593.64	10,398.41
合计	337,297,382.05	81,050,464.36	296,875,168.85	70,475,865.0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10,821.73	6,963,098.32	5,614,390.70	7,215,30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10,821.73	76,139,642.63	5,614,390.70	64,861,474.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2,223,010.83	704,437,478.80
可抵扣亏损	104,261,901.98	112,939,364.59
合计	846,484,912.81	817,376,843.39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13,721,486.61	
2026	16,711,732.93	18,151,489.04	
2027	19,353,143.86	19,894,932.07	
2028	29,908,796.02	37,475,222.98	
2029	15,319,265.77	23,696,233.89	
2030	22,968,963.40		
合计	104,261,901.98	112,939,364.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098,906.61		3,098,906.61	11,067,468.46		11,067,468.46
预付房屋购置款	38,861,250.00		38,861,250.00			
定期存款(注)	3,062,939,775.54		3,062,939,775.54	1,930,007,651.28		1,930,007,651.28
预付设备款				19,554,798.00		19,554,798.00

其他	40,171,469.39		40,171,469.39	41,085,829.79		41,085,829.79
合计	3,145,071,401.54		3,145,071,401.54	2,001,715,747.53		2,001,715,747.53

其他说明：

注：为本集团在未来一年内无计划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及银行大额存单和利息，对应利率为 1.30% - 3.55%（2024 年 12 月 31 日：2.15% - 3.55%）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782,671.64	32,782,671.64	其他		40,199,746.06	40,199,746.06	其他	
合计	32,782,671.64	32,782,671.64	/	/	40,199,746.06	40,199,746.06	/	/

其他说明：

注：于本年末，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中：

(1) 为开具保函而存入银行的保证金人民币 6,580,987.48 元；

(2) 本集团子公司四川文轩行知研学旅行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行知研学旅行社”) 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人民币 1,100,000.00 元；

(3) 房改专项基金及住房维修基金人民币 25,101,684.16 元。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5 年末，短期借款系 2025 年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文轩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文轩国际”) 向成都银行琴台支行借入的一笔“天府文产贷”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4 日，合同利率为合同签订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486,667.50
合计		4,486,667.50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开具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存款为人民币 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43,195.20 元) 。

36、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027,006,094.10	4,281,192,649.53
1 至 2 年	446,986,932.87	529,920,928.25
2 至 3 年	199,815,380.71	186,994,251.27
3 年以上	489,004,623.13	454,924,646.54
合计	5,162,813,030.81	5,453,032,475.59

以上应付账款账龄分析是以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时间为基础。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货款尾款。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金	7,506,790.10	1,662,994.41
合计	7,506,790.10	1,662,994.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589,976,076.07	603,137,849.05
会员卡积分	1,264,117.06	730,016.64
合计	591,240,193.13	603,867,865.69

注：（1）本集团预收商品款主要为预收学生等客户的书款以及零售门店预售购书卡业务预收的款项，本集团于收到交易价款时确认为合同负债。对于预收的书款，本集团于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2）本集团零售门店对消费者实行会员积分卡回馈政策，对于消费积分达到一定分值的客户积分可以在购物时折算为现金使用。本集团将销售对价按照相对单独售价在已售出商品和授予的积分之间进行分配，分配于奖励积分的销售对价作为合同负债，并在奖励积分被兑换时确认为收入。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售购书卡	385,428,397.13	预存的充值卡
合计	385,428,397.13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商品款	-217,709,451.92	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

		收入
预收商品款	204,547,678.94	因收到现金而增加的金额
合计	-13,161,772.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2,572,874.58	1,723,542,065.00	1,623,326,396.02	1,002,788,543.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46,989.86	268,924,258.17	268,491,754.78	6,679,493.25
三、辞退福利		1,740,952.17	1,740,952.1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08,819,864.44	1,994,207,275.34	1,893,559,102.97	1,009,468,036.81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0,554,776.46	1,421,969,499.53	1,335,349,630.24	857,174,645.75
二、职工福利费		28,372,515.20	28,372,515.20	
三、社会保险费	571,882.11	94,990,808.34	94,939,314.63	623,375.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0,972.81	86,156,945.39	86,106,373.11	421,545.09
工伤保险费	16,859.30	2,991,860.87	2,990,939.44	17,780.73
生育保险费				
其他保险	184,050.00	5,842,002.08	5,842,002.08	184,050.00
四、住房公积金	1,859,738.03	127,133,037.96	127,061,473.52	1,931,302.4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483,341.08	48,651,782.69	35,179,041.15	142,956,082.6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103,136.90	2,424,421.28	2,424,421.28	103,136.90
合计	902,572,874.58	1,723,542,065.00	1,623,326,396.02	1,002,788,543.5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50,429.31	167,431,321.67	167,345,890.23	635,860.75
2、失业保险费	21,928.28	5,956,224.80	5,953,213.42	24,939.66
3、企业年金缴费	5,674,632.27	95,536,711.70	95,192,651.13	6,018,692.84

合计	6,246,989.86	268,924,258.17	268,491,754.78	6,679,493.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及绩效工资的 16%及 0.6%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16%及 0.6%) 。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67,431,321.67 元及人民币 5,956,224.80 元 (2024 年：人民币 156,965,330.36 元及人民币 5,983,121.73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635,860.75 元及人民币 24,939.6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0,429.31 元及人民币 21,928.28 元) 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375,919.84	25,714,163.17
企业所得税	9,237,210.28	6,228,024.72
个人所得税	6,263,890.34	7,279,89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5,856.41	982,185.43
教育费附加	605,491.11	711,527.04
其他	968,858.58	1,108,506.99
合计	47,287,226.56	42,024,302.50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4,192,570.95	308,454,407.85
合计	304,192,570.95	308,454,407.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款项	7,983.90	5,828,100.16
保证金 / 押金 / 质保金 / 履约金	84,811,994.43	74,788,528.47
工程及基建费用	23,338,396.49	41,613,253.23
其他单位往来款	4,854,777.94	4,193,341.42
其他	191,179,418.19	182,031,184.57
合计	304,192,570.95	308,454,407.85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项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210,421.4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719,858.96	76,862,500.83
合计	83,930,280.44	76,862,500.83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113,866,555.33	118,313,791.52
政府补助	22,046,116.06	57,650,674.10
待转销项税	3,448,191.27	7,030,668.33
其他	2,017,824.96	1,330,668.00
合计	141,378,687.62	184,325,801.9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计退货款与客户在购买图书后的退货权利相关。本集团根据累积的历史经验采用期望值法在组合层面对退货的数量进行估计。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费	347,134,101.71	256,801,496.36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78,719,858.96	76,862,500.83
合计	268,414,242.75	179,938,995.53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374,260.12	
合计	5,374,26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款购买资产	10,584,681.60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5,210,421.48	
净额	5,374,260.12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620,861.49	4,614,000.00	2,863,543.54	17,371,317.9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37,816,099.71	39,645,935.41	8,995,954.97	68,466,080.1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53,436,961.20	44,259,935.41	11,859,498.51	85,837,398.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33,841,000.00						1,233,841,000.00

54、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92,540,724.83			2,492,540,724.83
其他资本公积	32,103,244.62			32,103,244.62
合计	2,524,643,969.45			2,524,643,969.45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5,336,515.47	-173,910,101.88		-246,833.59	4,074.53	-173,667,342.82		1,681,669,172.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55,336,515.47	-173,910,101.88		-246,833.59	4,074.53	-173,667,342.82		1,681,669,172.6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55,336,515.47	-173,910,101.88		-246,833.59	4,074.53	-173,667,342.82		1,681,669,172.65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1,148,312.43	149,377,356.18		1,580,525,668.61
合计	1,431,148,312.43	149,377,356.18		1,580,525,668.6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超过本公司注册资本 50%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或转增本公司资本，但留存的法定公积金余额不可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61,485,821.67	6,881,030,888.8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61,485,821.67	6,881,030,888.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8,450,497.66	1,544,856,196.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9,377,356.18	136,435,073.52
应付普通股股利	740,304,600.00	727,966,19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246,833.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40,007,529.56	7,561,485,821.67

注：(1)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2025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 2024 年度周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233,841,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1 元 (含税)。2025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233,841,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9 元 (含税)。

(2)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本年末，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金额为人民币 200,238,687.4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2,982,907.55 元) 。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47,793,287.98	7,518,648,006.90	12,148,425,666.72	7,785,810,419.98
其他业务	183,884,178.94	36,530,462.07	180,088,225.57	16,866,410.04
合计	11,731,677,466.92	7,555,178,468.97	12,328,513,892.29	7,802,676,830.02

注 1： 主营业务收入中包含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人民币 10,489,348,706.32 元 (2024 年：人民币 11,036,326,687.03 元)

注 2： 其他业务收入中包含联营商品收入净额人民币 25,623,748.78 元，其中：联营商品销售额为人民币 205,089,328.01 元，联营商品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179,465,579.23 元 (2024 年：联营商品收入净额人民币 29,117,048.20 元，其中：联营商品销售额为人民币 218,883,072.35 元，联营商品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189,766,024.15 元)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图书及印刷物资销售	交付时	无	自有、租型或外采	是		提供保证类的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教育信息化	交付时	2 - 5 年分	自研或外	是		提供保证类的

及装备业务		期收款	采			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合计	/	/	/	/		/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除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外，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一般图书及教材教辅销售、印刷及物资销售等，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在交付时履行履约业务，合同不存在重要的支付条款和重要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提供保证类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收入，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在交付时履行履约业务，合同约定 2 - 5 年分期收款，合同不存在重要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提供保证类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服务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上述披露的信息中不包含本集团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03,224.25	7,787,475.84
教育费附加	4,429,947.18	5,655,747.32
房产税	29,045,534.72	29,262,470.36
土地使用税	5,228,721.16	5,291,132.78
车船使用税	245,522.32	4,846,564.92
印花税	3,742,752.92	239,880.88
其他	164,059.35	137,994.36
合计	48,959,761.90	53,221,266.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其他人力成本	759,363,466.79	757,833,841.14

物流运输费	149,578,656.03	160,187,671.92
业务会议费	1,297,602.28	2,104,084.57
机动车费	9,674,789.45	13,245,108.01
差旅费	17,126,972.62	18,966,666.93
宣传促销费	277,689,852.42	309,358,049.17
代办手续费	16,984,376.04	17,458,163.05
电商平台服务费	89,496,770.43	89,097,596.10
包装费	33,477,928.34	34,704,558.25
其他	28,311,459.54	36,028,246.87
合计	1,383,001,873.94	1,438,983,986.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其他人力成本	1,115,639,846.51	1,100,093,533.08
业务招待费	16,679,218.15	35,431,129.06
租赁费	12,526,348.67	14,121,793.86
折旧费及摊销费	250,061,492.42	263,917,965.31
会议费	2,877,487.69	5,076,174.99
物业管理费	69,340,453.22	70,549,359.17
差旅费	11,262,167.01	13,569,510.97
能源费	20,382,030.81	20,969,741.12
办公费	6,318,323.21	8,168,318.70
修理费	12,798,983.17	26,746,153.69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审计服务	3,169,811.33	3,169,811.33
其他	103,799,734.97	111,801,434.38
合计	1,624,855,897.16	1,673,614,925.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290,891.61	11,282,413.34
自研软件的摊销	11,274,786.56	17,057,311.65
其他费用	3,210,550.92	2,123,958.65
合计	38,776,229.09	30,463,683.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9,962.13	267,374.98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4,445,440.75	12,174,507.63
减：利息收入	-234,488,440.32	-242,977,800.54
减：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1,799,541.55	-2,482,417.56
其他	2,680,318.78	15,850,084.05
合计	-218,842,260.21	-217,168,251.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图书出版补贴	35,358,709.24	37,259,442.43
增值税先征后返收益	39,262,631.43	37,486,261.27
其他财政补贴	25,280,339.81	31,156,604.23
合计	99,901,680.48	105,902,307.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750,189.43	51,321,668.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6,213,585.40	122,223,2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6,696.40	426,841.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325,542.48	7,451,752.83
合计	171,976,013.71	181,423,463.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735,314.31	-9,942,365.68
合计	58,735,314.31	-9,942,365.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期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58,729,503.86 元（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955,441.95 元），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10.45 元（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076.27 元）。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5,021,071.09	-33,142,666.7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277,140.42	2,039,671.7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908,171.79	-127,048.88
合计	22,835,758.88	-31,230,043.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2,080,900.29	-46,045,465.3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473,270.39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1,324,196.22	3,146,296.35
合计	-55,878,366.90	-42,899,168.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8,538,289.33	975,475.26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85,382.98	679,575.00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3,424,281.68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603,733.45	-
合计	72,595,657.18	1,655,050.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8,746.82	235,665.77	248,746.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8,746.82	235,665.77	238,746.8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0,000.00		10,0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5,199,221.71	2,446,710.93	5,199,221.71
合计	5,447,968.53	2,682,376.70	5,447,968.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8,448.23	32,774.02	78,448.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8,448.23	32,774.02	78,448.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5,255,919.40	43,651,752.97	35,255,919.40
罚没支出	447,766.85	26,835.15	447,766.85
其他	2,652,264.45	1,675,586.67	2,652,264.45
合计	38,434,398.93	45,386,948.81	38,434,398.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694,298.10	13,735,417.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26,297.26	91,529,031.74
合计	29,220,595.36	105,264,449.2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36,927,123.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9,231,780.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6,882.6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28,612.6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63,564.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1,920.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692,134.24
各项减免税优惠	-395,513,805.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995,663.10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纳税影响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29,220,595.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2,497,198.55	197,027,934.58
政府补助	57,680,776.71	64,509,701.63
其他	45,805,508.66	132,365,844.30

合计	215,983,483.92	393,903,480.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623,629,822.26	681,150,144.87
管理费用	259,154,558.23	309,603,427.27
其他	92,425,844.91	310,602,652.28
合计	975,210,225.40	1,301,356,224.42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基金清算退出款	53,854,652.34	25,924,626.26
处置房屋建筑物收到的价款	112,100,000.00	
合计	165,954,652.34	25,924,626.2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认购可转让大额存单		206,222,222.22
合计		206,222,222.2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65,000,000.00	890,000,000.00
合计	165,000,000.00	89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增加	2,515,145,261.68	1,576,352,500.00
合计	2,515,145,261.68	1,576,352,500.00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付款额	106,939,732.23	114,408,583.13
合计	106,939,732.23	114,408,583.1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股利			789,862,434.94	789,862,434.94		
应付利息			319,962.13	319,962.13		
租赁负债	256,801,496.36		211,364,618.68	106,939,732.23	14,092,281.10	347,134,101.71
合计	266,801,496.36	10,000,000.00	1,001,547,015.75	907,122,129.30	14,092,281.10	357,134,101.71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7,706,527.97	1,603,661,673.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878,366.90	42,899,168.97
信用减值损失	-22,835,758.88	31,230,043.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7,196,525.43	150,021,914.22
使用权资产摊销	93,257,980.25	94,616,036.2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727,909.81	6,089,532.57
无形资产摊销	32,177,209.31	43,311,771.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77,159.88	21,680,245.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595,657.18	-1,655,050.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298.59	-202,891.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735,314.31	9,942,365.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225,838.89	-35,990,400.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976,013.71	-181,423,46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203.53	43,185,95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74,093.73	48,343,080.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421,500.03	172,532,609.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607,476.71	-229,803,141.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179,179.93	-45,960,613.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458,892.06	1,772,478,831.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租入固定资产确认使用权资产	202,882,253.51	32,246,376.5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79,621,670.33	8,962,582,856.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62,582,856.29	9,078,342,824.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2,961,185.96	-115,759,968.5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279,621,670.33	8,962,582,856.29
其中：库存现金	48,383.28	202,669.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65,654,322.35	8,956,313,474.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918,964.70	6,066,712.5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79,621,670.33	8,962,582,856.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500,890,654.94	176,895,522.33	
受限货币资金	32,782,671.64	40,199,746.06	

合计	1,533,673,326.58	217,095,268.3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02,827.87
其中：美元	19,583.04	7.0288	137,645.27
日元	304.00	0.0448	13.62
港币	72,151.83	0.9032	65,168.98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 2025 年度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1,735,404.30 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 2025 年度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0,790,944.37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19,466,080.9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	41,978,896.33	618,059.93
合计	41,978,896.33	618,059.9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421,708.58	11,282,413.34
委托外部研发	13,980,344.90	8,364,429.64
其他费用	1,725,627.49	1,391,920.89
合计	40,127,680.97	21,038,763.8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7,501,442.53	13,124,334.23
资本化研发支出	12,626,238.44	7,914,429.64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教育信息化投入		2,737,594.31	2,170,283.00	567,311.31
其他	3,745,447.13	9,888,644.13	6,550,931.85	7,083,159.41
合计	3,745,447.13	12,626,238.44	8,721,214.85	7,650,470.72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主要经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名称	营地				直接	间接	方式
四川新华文轩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传媒")	成都	399	成都	期刊		100	投资成立
文轩教育科技	成都	33000	成都	技术服务	100		投资成立
文轩物流	成都	35000	成都	仓储配送	100		投资成立
四川文轩艺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艺术投资”)	成都	2000	成都	艺术品展览	100		投资成立
文轩在线	成都	6000	成都	出版物销售	92		投资成立
四川看熊猫杂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看熊猫”)	成都	1200	成都	期刊		100	投资成立
文轩投资	成都	30000	成都	投资	100		投资成立
文轩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国际”)	成都	5000	成都	商务咨询服务	100		投资成立
行知研学旅行社	成都	500	成都	商务服务业		100	投资成立
文轩全媒(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全媒”)	北京	1000	北京	商务咨询服务		100	投资成立
北京航天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航天云”)	北京	4178.33	北京	技术服务	70		投资成立
北京华夏盛轩图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盛轩”)	北京	1500	北京	出版物销售		100	投资成立
四川文轩轩客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轩客会”)	成都	5000	成都	批发和零售业	100		投资成立
成都苍穹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303	成都	技术服务		100	投资成立
四川墨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100	成都	销售		100	投资成立
四川欣雅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100	成都	销售		100	投资成立
四川爱阅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100	成都	销售		100	投资成立
四川兴悦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100	成都	销售		100	投资成立
四川天宇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100	成都	销售		100	投资成立
四川学海之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100	成都	销售		100	投资成立
新华在线	成都	5000	成都	出版物销售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北京蜀川	北京	200	北京	出版物销售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文化传播	成都	2052	成都	广告代理和租赁		100	同一控制合并
文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体育”)	成都	10000	成都	场地出租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	成都	340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

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社”)							合并
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版印刷”)	成都	500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教育社”)	成都	100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少儿社	成都	1100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社”)	成都	130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大自然探索杂志社有限公司	成都	3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术社”)	成都	1625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辞书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辞书社”)	成都	200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艺社”)	成都	623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社”)	成都	23063.47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时代英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60	成都	出版		51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巴蜀书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蜀社”)	成都	420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印刷物资")	成都	10000	成都	批发与零售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数字社	成都	398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读者报”)	成都	150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画报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画报社”)	成都	5860.7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华印刷")	成都	10016	成都	出版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云汉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云汉”)	成都	5000	成都	批发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凉山州新华书店	凉山州	68300	凉山州	销售	51		非同一控制合并
凉山新华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凉山文轩教育科技”)	凉山州	4000	凉山州	技术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凉山云图迅捷物流	凉山州	1000	凉山州	仓储配送		100	非同一控制

有限公司							合并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凉山州新华书店	49%	4,092.37	4,900.00	39,879.65
文轩在线	8%	80.08		-558.54

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凉山州新华书店	51,938.38	42,971.65	94,910.03	7,795.37	5,727.63	13,523.00	56,381.40	40,305.36	96,686.76	7,874.08	5,777.41	13,651.49
文轩在线	318,034.08	16,902.66	334,936.74	341,839.70	78.77	341,918.47	244,655.35	71,271.44	315,926.79	323,846.63	62.90	323,909.5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凉山州新华书店	40,918.62	8,351.77	8,351.77	7,983.10	48,255.61	12,901.29	12,901.29	12,020.77
文轩在线	361,321.60	1,001.01	1,001.01	-9,260.06	363,057.55	859.49	859.49	1,091.59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959.05	34,115.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843.96	3,902.2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843.96	3,902.2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199.72	46,517.1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31.06	1,229.8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31.06	1,229.88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贵州文轩	555.80	-	555.80
福豆科技	438.17	23.82	462.00
新华影轩	3,111.60	523.02	3,634.61
合计	4,105.57	546.84	4,652.41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流动负债	57,650,674.10	-		35,358,709.24	245,848.80	22,046,116.06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5,620,861.49	4,614,000.00		2,863,543.54	-	17,371,317.95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7,816,099.71	39,645,935.41		8,995,954.97	-	68,466,080.1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1,087,635.30	44,259,935.41	-	47,218,207.75	245,848.80	107,883,514.16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863,543.54	6,247,905.59
与收益相关	44,354,664.21	59,963,381.15
其他	52,683,472.73	39,691,021.19
合计	99,901,680.48	105,902,307.93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这些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年发生的变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位于中国，本集团的销售及采购主要以人民币进行结算。于资产负债表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外，本集团的所有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管理层认为外汇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并无重大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美元	137,645.27	140,699.20
欧元	-	516.94
港币	65,168.98	67,734.67
日元	13.62	-

1.1.2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05%	2,706,998,999.47	0.20%	4,128,588,931.10
- 货币资金	1.35%- 3.55%	6,106,295,997.44	2.00% - 3.55%	5,051,089,193.5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3.55%	3,062,939,775.54	2.15% - 3.55%	1,930,007,651.2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0%-4.75%	22,507,427.20	3.45% - 5.00%	49,263,308.47
- 长期应收款	3.10%-4.75%	13,693,637.50	3.45% - 5.00%	39,192,878.89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3.00%	10,000,000.00	3.45%	10,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0%- 4.90%	83,930,280.44	3.45% - 4.90%	76,862,500.83
- 租赁负债	3.10%- 4.90%	268,414,242.75	3.45% - 4.90%	179,938,995.53
- 长期应付款	3.10%	5,374,260.12	-	-

1.1.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对皖新传媒、哈工智能及成都银行上市股份的投资。其公允价值按活跃市场报价确定，承受股票价格风险 (附注七、18) 。本公司董事定期监察包括皖新传媒、哈工智能及成都银行的股票市场价格。本年，本集团就其直接投资于皖新传媒、哈工智能和成都银行的股份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税前损失人民币 94,726,400.00 元、税前收益人民币 16,298.12 元和税前损失人民币 79,200,000.00 元。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股票价格于下列期间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其他综合收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价格变动	对其他综合收益及股东权益的影响	
		2025 年	2024 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皖新传媒	股票价格上升 5%	41,006,560.00	45,742,880.00
哈工智能	股票价格上升 5%	-	21,907.36
成都银行	股票价格上升 5%	64,480,000.00	68,4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皖新传媒	股票价格下降 5%	-41,006,560.00	-45,742,880.00
哈工智能	股票价格下降 5%	-	-21,907.36
成都银行	股票价格下降 5%	-64,480,000.00	-68,440,000.00

1.2 信用风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等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管理层制定了政策以确保仅向具有良好信用记录的客户进行销售，且管理层会不断检查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对于赊销，本集团的子公司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成立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具体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方法、直接减记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等参见附注五、11、13 及 15。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应收款项融资为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认为此类金融资产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下表详细说明了本集团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未来 12 个月/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8,813,294,996.91
合同资产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10,220,367.99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应收账款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1,377,161,050.55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1,080,687,647.23
其他应收款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152,432,903.87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6,288,954.27
长期应收款(含预期一年内收回)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24,260,258.08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17,982,62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定期存款及银行大额存单)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3,062,939,775.5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13,659,195.6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4,587,498.51	747,535,902.55	862,123,401.0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整个存续期	-19,749,964.26	19,749,964.26	-
本期计提	-	54,596,720.29	54,596,720.29
本期转回	-3,042,476.17	-86,575,315.21	-89,617,791.38
本期核销	-	-811,945.40	-811,945.4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1,795,058.08	734,495,326.49	826,290,384.57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信用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4,260.47		13,819,405.65	14,023,666.12
本年计提			14,497,789.13	14,497,789.13
本年转回	-55,149.91		-5,165,498.80	-5,220,648.71
本年核销			-13,000.00	-13,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9,110.56		23,138,695.98	23,287,806.54

长期应收款(含预期在一年内收回)

本集团长期应收款(含预期在一年内收回)余额均为对政府机构及学校的应收款项，管理层对单家客户进行风险评估，并对其进行信用损失准备计提，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33,647.19	3,133,647.19
本期计提		3,936,286.79	3,936,286.79
本期转回		-1,028,115.00	-1,028,115.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41,818.98	6,041,818.98

注：本集团对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的长期应收款采用按单项资产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方法，若项目在合同约定付款时点客户发生本金违约，即表明长期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的目标是通过经营活动以及发行其他计息借款为主要资金来源，在追求资金回报与灵活性之间维持平衡。本集团通过维持充足的现金为本集团的营运筹备资金。本集团亦可通过银行信贷融资，以应付任何短期资金需要。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0,294,246.58	-	-	-	10,294,246.58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5,162,813,030.81	-	-	-	5,162,813,030.81	5,162,813,030.81
其他应付款	304,192,570.95	-	-	-	304,192,570.95	304,192,570.95

租赁负债	95,159,268.26	83,014,263.66	171,919,283.10	33,048,620.76	383,141,435.78	347,134,101.71
长期应付款	5,514,719.58	5,514,719.58	-	-	11,029,439.16	10,584,681.60
合计	5,577,973,836.18	88,528,983.24	171,919,283.10	33,048,620.76	5,871,470,723.28	5,834,724,385.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0,309,150.68	-	-	-	10,309,150.68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4,486,667.50	-	-	-	4,486,667.50	4,486,667.50
应付账款	5,453,032,475.59	-	-	-	5,453,032,475.59	5,453,032,475.59
其他应付款	308,454,407.85	-	-	-	308,454,407.85	308,454,407.85
租赁负债	85,688,956.67	75,031,581.15	82,297,223.54	42,574,838.75	285,592,600.11	256,801,496.36
合计	5,861,971,658.29	75,031,581.15	82,297,223.54	42,574,838.75	6,061,875,301.73	6,032,775,047.30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35,390,729.47	终止确认	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合计	/	35,390,729.47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35,390,729.47	
合计	/	35,390,729.47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35,390,729.47 元 (2024 年：人民币 41,512,566.59 元)，用于支付对供货商的应付账款。本集团认为该等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银行承兑汇票。若承兑银行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银行承兑汇票承担连带责任。本集团认为，该等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誉良好，于到期日不能兑付该等票据的风险极低。

于 2025 年末，如若承兑银行未能于到期日兑付该等票据，即本集团所可能承受的最大损失相当于本集团就该等背书票据应付供货商的同等金额。

于 2025 年末，所有背书给供应商的应收款项融资均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到期。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7,285.12	-	466,762,331.54	466,809,616.6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285.12	-	-	47,285.12
（1）债务工具投资			-	-
（2）权益工具投资	47,285.12			47,285.12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466,762,331.54	466,762,331.54
（1）债务工具投资				-

（2）权益工具投资			466,762,331.54	466,762,331.54
（二）其他债权投资			13,659,195.61	13,659,195.61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9,731,200.00		375,393.81	2,110,106,593.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09,778,485.12	-	480,796,920.96	2,590,575,406.08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量折现法：预计现金流量，符合预期风险水平的折现率；预计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市场法：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价值比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年	上年
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年初余额	438,435,625.74	453,903,818.79
本年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729,503.86	-9,955,441.95
本年取得	152,102,433.79	66,625,647.57
本年处置	-168,470,642.43	-72,138,398.67
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年末余额	480,796,920.96	438,435,625.74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成都	商品批发零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业、项目投资	76,382.20	39.84 (注)	39.84 (注)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发起人股份 400,843,46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2.48%；持有本公司 H 股股份 90,78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36%，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84% (百分比尾差系四舍五入)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国资委。

其他说明：

四川省国资委按四川省政府的指示于 2009 年设立了四川发展，并将其持有的四川新华发行集团股权划转至四川发展，四川新华发行集团成为四川发展的全资子公司，由于四川发展由四川省国资委全资拥有，故本公司由四川省国资委实际控制。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天喜中大	联营公司
海南凤凰	联营公司
明博教育	联营公司
教科智汇	联营公司
华轩银时	联营公司
文宝公司	联营公司

数字世界	联营公司
上海景界 (注)	联营公司
海南出版社	合营公司
商务印书馆	联营公司
德源格物基金	联营公司
人民东方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海景界的破产清算申请已由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管理人自 2025 年 6 月 18 日履职，本集团丧失对上海景界的重大影响，因此上海景界不再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为反映全部交易信息，本集团 2025 年继续披露上海景界与本集团截止 2025 年 6 月 17 日的交易。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民族社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新华互联	本公司高管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四川新华文化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文化”)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欣华乐知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华乐知”)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文投汇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文投汇文”)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成都银行	本公司高管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文化大数据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四川文化大数据”)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四川新华海颐酒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颐酒店”)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新华海颐酒店有限公司绵阳新华酒店(以下简称“海颐绵阳酒店”)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广汉三星堆瞿上园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三星堆瞿上园文化”)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新华海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海颐”)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成都齐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齐家广告”)	本公司高管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四川新华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国际酒店”)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成都市新华创智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创智”)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文投集团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喜德华文文投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喜德华文”)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文投名者名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四川爱科行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柯继铭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新华国际酒店	接受酒店及会议服务	21,613.70	不适用	否	63,920.28
三星堆瞿上园文化	接受酒店及会议服务		不适用	否	78,183.51
新华文化	接受物业	39,944,774.12	50,000,000.00	否	39,971,155.19
明博教育	采购软件及硬件	18,975,634.11	不适用	否	11,195,434.03
明博教育	提供研发服务		不适用	否	882,075.47
商务印书馆	采购图书	14,610,076.97	不适用	否	18,084,574.83
人民东方	采购图书		不适用	否	1,844,062.27
海南出版社	采购图书		不适用	否	18,181,597.89
新华海颐	接受酒店及会议服务	33,100.00	不适用	否	15,794.00
海颐酒店	接受酒店及会议服务	154,023.37	不适用	否	364,831.51
文宝公司	采购商品		不适用	否	38,282.30
文宝公司	接受印刷服务	108,145.13	不适用	否	858,271.79
民族社	采购图书	77,015,151.34	130,000,000.00	否	104,493,087.26
天喜中大	采购图书及版权	42,026,391.73	不适用	否	41,394,362.62
天喜中大	采购营销服务	87,578.30	不适用	否	
齐家广告	采购商品		不适用	否	7,600.00
数字世界	采购劳务		不适用	否	3,315,095.28
华轩银时	采购商品		不适用	否	341,608.25
喜德华文	采购房屋	8,970,784.92	不适用	否	
柯继铭	采购版权		不适用	否	29,400.00
数字世界	采购商品	12,377.94	不适用	否	
数字世界	游戏运营服务及赛事活动服务	4,710,345.15	不适用	否	
合计		206,669,996.78			241,159,336.4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销售商品	584,191.93	85,584.59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提供广告设计及制作服务	1,163,026.53	186,776.15
文宝公司	销售材料		22,071.95
新华国际酒店	销售商品	2,286.50	

明博教育	提供劳务	9,433.96	
天喜中大	销售商品	878,443.39	98,697.40
民族社	提供劳务	1,388,522.80	
民族社	销售纸张	9,383,591.19	18,233,513.92
欣华乐知	销售商品	18,425.69	
四川文投名者名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016.90	
四川爱科行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5,924.77	
商务印书馆	提供劳务	65,061.48	159,479.65
海南凤凰	销售图书	1,978,276.13	970,809.71
新华互联	销售商品	1,588,034.64	1,056,713.55
数字世界	提供劳务	197,481.05	
华轩银时	销售商品	241,619.45	489,118.62
四川文化大数据	销售商品		149,820.00
海颐酒店	销售商品	509.73	
合计		18,067,846.14	21,452,585.5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房屋	1,244,000.00	1,244,000.00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房屋	1,259,047.62	1,259,047.62
民族社	房屋	652,289.69	653,495.01
文宝公司	房屋	318,976.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注 1)	房屋			43,672,951.00	7,357,718.46	113,043,146.20			38,559,335.89	4,686,221.23	3,353,071.51
德源格物基金(注 2)	房屋	106,191.23		408,679.20	27,465.81	-2,394,417.39			817,358.40	53,947.93	
新华创智 (注 3)	房屋			78,106.98	920.21				117,160.47	4,954.10	
新华创智 (注 3)	房屋			39,053.49	3,215.44	339,220.83					
文投汇文 (注 4)	房屋	959,669.72					959,669.72				
合计		1,065,860.95		44,198,790.67	7,389,319.92	110,987,949.64	959,669.72		39,493,854.76	4,745,123.26	3,353,071.5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2025 年本公司与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的租赁合同变更，调增未确认融资费用 16,582,245.27 元，同时引起使用权资产原值增加 113,043,146.20 元，确认使用权资产折旧人民币 35,405,967.84 元。按照合同约定，本公司应在每年的第一季度及第三季度内将该年度每半年的租金一次性支付。

注 2：2025 年本集团承租德源格物基金房屋，2025 年支付租金 514,870.43 元，确认使用权资产折旧人民币 517,711.84 元。

注 3：2025 年本公司承租新华创智房屋，2025 年支付租金 117,160.47 元，本年因新签协议引起使用权资产增加人民币 339,220.83 元，确认使用权资产折旧人民币 68,804.96 元。

注 4： 2025 年本集团承租文投汇文房屋，2025 年支付租金人民币 959,669.72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439,718.64	13,842,500.1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景界	不适用		195,984.00	
应收账款	民族社	283,446.62		13,382,022.40	
应收账款	海南凤凰	352,770.85		208,429.85	
应收账款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48,359.88		45,306.45	
应收账款	新华互联	438,333.76		599,440.34	
应收账款	华轩银时	241,619.45		533,139.30	
应收账款	商务印书馆	68,965.16			
应收账款	四川文化大数据			74,910.00	
应收账款	数字世界	35,000.00			
应收股利	教科智汇			108,000.00	
应收股利	商务印书馆			1,47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景界	不适用		26,478.80	

其他应收款	文投汇文	90,000.00		9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颐绵阳酒店	16,000.00			
其他应收款	民族社	82,819.23			
其他应收款	华轩银时	110,688.00			
合计		1,768,002.95		16,733,711.14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商务印书馆	5,300,677.61	9,569,353.09
应付账款	明博教育	8,251,609.38	6,472,458.60
应付账款	海南出版社	1,015,326.04	11,637,924.73
应付账款	文宝公司	2,687.62	9,292,215.92
应付账款	民族社	21,431,291.38	55,441,729.97
应付账款	天喜中大	49,776,126.96	52,573,103.96
应付账款	数字世界	8,506,966.85	3,514,001.00
应付账款	华轩银时	106,613.66	362,104.74
应付账款	人民东方	3,012,674.67	
其他应付款	明博教育		4,776,848.83
其他应付款	文宝公司	3,000.00	36,492.48
其他应付款	新华文化	4,983.90	
其他应付款	四川文投集团		1,014,758.85
合同负债	欣华乐知	33,027.52	18,594.38
合同负债	数字世界	3,278,301.89	886,792.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35,529,486.05	35,172,444.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德源格物基金		791,745.89
租赁负债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153,565,156.51	109,259,010.06
租赁负债	德源格物基金		994,232.19
合计		289,817,930.04	301,813,811.32

(3).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马晓峰先生同时兼任成都银行董事，因此成都银行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与成都银行的交易详情及期末余额如下：

（1）股利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71,280,000.00	74.09	71,744,000.00	58.70

所示比例为该项交易占当期股利收益总额的比例。

（2）利息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56,799,563.29	24.22	24,419,492.33	10.05

所示比例为该项交易金额占当年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3）手续费支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8,139.68	0.23	3,552.37	0.02

（4）往来款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年末	上年度末
银行存款余额	1,388,339,320.11	1,280,387,903.63
合计	1,388,339,320.11	1,280,387,903.63

（5）短期借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年末	上年度末
金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6）利息支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年末	上年度末
金额	319,962.13	267,374.99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81,368,879.57	83,640,518.88
对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承诺	5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31,368,879.57	183,640,518.88

2、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4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18,213,220.00

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举行董事会会议，通过了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拟以总股本 123,384.10 万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20 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 51,821.32 万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下属 20 家子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了企业年金计划，并按企业年金方案规定计提企业缴费总额，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企业年金。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出版分部和发行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集团业务种类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分别为：

出版分部：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数字产品等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服务及物资供应；

发行分部：向学校及师生提供教学用书、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业务；出版物零售、分销及互联网销售业务等。

本集团也从事资本经营、物流服务等业务，但这些经营业务达不到报告分部的定义。该等经营业务的相关财务资料在如下表格中合并列报为“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出版分部	发行分部	其他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895,483,541.70	10,211,662,432.51	444,456,899.86		-2,003,809,586.09	11,547,793,287.98
主营业务成本	1,992,634,191.00	7,167,806,782.51	375,912,598.05		-2,017,705,564.66	7,518,648,006.90
资产总额	7,169,632,815.40	16,211,458,718.05	1,186,135,662.00	2,217,935,352.20	-3,340,721,222.60	23,444,441,325.05
负债总额	1,627,566,782.58	8,777,273,452.16	508,012,468.37	78,219,013.80	-3,197,489,356.89	7,793,582,360.02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7,971,784.98	588,665,809.49
1 年以内小计	627,971,784.98	588,665,809.49
1 至 2 年	94,166,433.29	135,438,120.56
2 至 3 年	65,080,761.72	255,044,651.01
3 年以上	274,600,233.83	84,289,990.07

合计	1,061,819,213.82	1,063,438,571.1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304,533.22	15.00	92,516,927.13	58.08	66,787,606.09	168,989,064.25	15.89	84,216,521.77	49.84	84,772,542.4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2,514,680.60	85.00	252,716,973.36	28.00	649,797,707.24	894,449,506.88	84.11	312,901,127.36	34.98	581,548,379.52
其中：										
账龄组合	902,514,680.60	85.00	252,716,973.36	28.00	649,797,707.24	894,449,506.88	84.11	312,901,127.36	34.98	581,548,379.52
合计	1,061,819,213.82	/	345,233,900.49	/	716,585,313.33	1,063,438,571.13	/	397,117,649.13	/	666,320,922.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E	40,332,910.56	36,220,342.19	89.80	偿债能力差
客户 D	32,479,050.50	5,809,601.83	17.89	回款速度下降
客户 K	27,155,137.37	2,506,594.02	9.23	回款速度下降
客户 L	18,286,493.00	18,286,493.00	100.00	偿债能力差
其他	41,050,941.79	29,693,896.09	72.33	回款速度下降等
合计	159,304,533.22	92,516,927.13	58.08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16,224,009.41	38,299,395.58	6.22
1 至 2 年	82,176,085.09	21,561,574.78	26.24
2 至 3 年	45,845,824.66	34,587,241.56	75.44
3 年以上	158,268,761.44	158,268,761.44	100.00
合计	902,514,680.60	252,716,973.36	28.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各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这些业务涉及大量的小客户，其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84,216,521.77	8,300,405.36				92,516,927.13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12,901,127.36	4,321,548.56	-63,918,353.70	-587,348.86		252,716,973.36
合计	397,117,649.13	12,621,953.92	-63,918,353.70	-587,348.86		345,233,900.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7,348.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F	219,417,640.41		219,417,640.41	20.57	-
客户 G	104,680,972.75		104,680,972.75	9.82	104,680,972.75
客户 E	40,332,910.56		40,332,910.56	3.78	36,220,342.19
客户 D	32,479,050.50		32,479,050.50	3.05	5,809,601.83
客户 K	27,155,137.37		27,155,137.37	2.55	2,506,594.02

合计	424,065,711.59		424,065,711.59	39.77	149,217,510.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464,000.00	1,470,000.00
其他应收款	466,774,781.55	698,441,434.93
合计	479,238,781.55	699,911,434.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皖新传媒	12,464,000.00	
商务印书馆		1,470,000.00
合计	12,464,000.00	1,470,000.00

(8).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2,121,716.25	590,449,292.61
一年以内小计	312,121,716.25	590,449,292.61
1 至 2 年	99,769,749.94	40,685,322.76
2 至 3 年	5,878,719.88	30,192,877.97
3 年以上	75,063,234.82	62,177,174.87
合计	492,833,420.89	723,504,668.21

(14).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376,522,919.40	539,870,594.90
押金和保证金	46,568,004.27	50,532,130.09
备用金	431,681.00	554,757.98
应收企业所得税退税款		87,852,580.04
其他	69,310,816.22	44,694,605.20
合计	492,833,420.89	723,504,668.21

(15).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44,184.68		24,819,048.60	25,063,233.2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44,184.68		24,819,048.60	25,063,233.28
本期计提	555,377.92		450,028.14	1,005,406.06
本期转回			-10,000.00	-1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99,562.60		25,259,076.74	26,058,639.3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	25,063,233.28	1,005,406.06	-10,000.00			26,058,639.34
合计	25,063,233.28	1,005,406.06	-10,000.00			26,058,639.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文轩物流	132,106,610.52	26.81	借款/租金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印刷物资	109,063,443.84	22.13	借款	1 年以内、3 年以上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6.09	押金和保证金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读者报	28,296,859.05	5.74	借款	1 年以内、2 至 3 年、3 年以上	
艺术品	28,183,930.13	5.72	借款	3 年以上	
合计	327,650,843.54	66.49	/	/	

(19).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09,842,745.05	31,320,332.00	3,878,522,413.05	3,830,820,045.05	2,072,032.00	3,828,748,013.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03,307,619.12		803,307,619.12	742,963,313.53		742,963,313.53
合计	4,713,150,364.17	31,320,332.00	4,681,830,032.17	4,573,783,358.58	2,072,032.00	4,571,711,326.5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新华在线	40,000,000.00	2,072,032.00					40,000,000.00	2,072,032.00
文轩体育	124,915,135.82						124,915,135.82	
文轩教育科技	333,840,776.30						333,840,776.30	
艺术投资	20,680,000.00						20,680,000.00	
文轩在线	79,768,400.00						79,768,400.00	
文轩物流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出版印刷	598,185,830.79						598,185,830.79	
印刷物资	40,944,463.95		70,000,000.00				110,944,463.95	
人民社	42,189,167.92						42,189,167.92	
教育社	211,321,291.49						211,321,291.49	
少儿社	361,878,541.53						361,878,541.53	
数字社	35,405,427.63						35,405,427.63	
文艺社	78,031,819.65						78,031,819.65	
美术社	17,559,756.46						17,559,756.46	
科技社	24,294,897.94						24,294,897.94	
辞书社	27,809,021.68						27,809,021.68	
巴蜀社	45,244,860.20						45,244,860.20	
天地社	239,379,050.03						239,379,050.03	
画报社	45,605,775.38		19,022,700.00				64,628,475.38	
文轩投资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四川新华印刷	248,599,490.28						248,599,490.28	
北京航天云	29,248,300.00				29,248,300.00			29,248,300.00
文轩国际	50,000,000.00						50,000,000.00	

文轩全媒	10,000,000.00			10,000,000.00				
轩客会	50,000,000.00						50,000,000.00	
凉山州新华书店	423,846,006.00						423,846,006.00	
合计	3,828,748,013.05	2,072,032.00	89,022,700.00	10,000,000.00	29,248,300.00		3,878,522,413.05	31,320,332.00

(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海南出版社	338,049,693.49			48,658,726.87						386,708,420.36	
小计	338,049,693.49			48,658,726.87						386,708,420.36	
二、联营企业											
商务印书馆	3,809,064.08			215,173.57						4,024,237.65	
人民东方	7,454,138.93			-348,631.39						7,105,507.54	
明博教育	9,490,019.84			-479,110.02						9,010,909.82	
幼儿教育	5,758,067.40			-289,311.12						5,468,756.28	
新华影轩				-						-	
华轩银时	545,255.24			-473,436.31						71,818.93	
海南凤凰	330,601,966.38			10,583,425.37						341,185,391.75	
萃雅教育	96,870.47			836,298.66						933,169.13	
文宝公司	47,158,237.70			1,641,169.96						48,799,407.66	
小计	404,913,620.04			11,685,578.72						416,599,198.76	
合计	742,963,313.53			60,344,305.59						803,307,619.12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73,902,018.93	4,144,434,217.56	7,116,507,738.08	4,423,801,856.81
其他业务	172,031,213.63	8,468,835.22	152,020,633.38	4,276,689.04
合计	6,745,933,232.56	4,152,903,052.78	7,268,528,371.46	4,428,078,545.85

注：其他业务收入中包含联营商品收入净额人民币 23,617,002.01 元，其中：联营商品销售额为人民币 191,580,011.34 元，联营商品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167,963,009.33 元 (2024 年：联营商品收入净额人民币 27,177,338.37 元，其中：联营商品销售额为人民币 205,043,017.98 元，联营商品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177,865,679.61 元)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图书及印刷物资销售	交付时	无	自有、租型或外采	是		提供保证类的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	交付时	2-5 年分期收款	自研或外采	是		提供保证类的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1,000,000.00	55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344,305.59	50,741,431.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22,700.00	8,581,896.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6,208,000.00	122,223,2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2,727.00	426,841.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36,412.79	623,644.03
合计	847,704,145.38	732,597,014.22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595,657.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80,339.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422,010.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86,430.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97,877.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5,034.73	
合计	111,008,665.2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8%	1.27	1.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4%	1.18	1.1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周青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1811　　公司简称：新华文轩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长	周青	其他事务	刘龙章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本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845.05万元。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123,384.10万股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20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51,821.32万元（含税）。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经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华文轩	601811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华文轩	0081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淼	李泽源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新华之星A座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新华之星A座
电话	028-86361022	028-86361022

传真	028-86361020	028-86361020
电子信箱	xh-dsb@winshare.com.cn	xh-dsb@winshare.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5年，中央及地方出台一系列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举措，激发文化消费潜能，为行业繁荣注入新动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的部署在2025年落实推进，持续激发各类文化主体创新创造的强大活力；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擘画了文化发展的清晰蓝图，指明了出版业的前行方向；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全民阅读促进条例》，明确了全民阅读促进工作的原则、目标、任务和措施，为建设书香社会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的若干经济政策》《关于进一步培育新增长点繁荣文化和旅游消费的若干措施》等政策文件，全方位支持和促进文化产业发展；中共四川省委通过了《关于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做大做强文化旅游业的决定》，推出一系列政策举措，加快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做大做强文化旅游业，为构建富有四川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有力支撑。与此同时，随着技术革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已成为推动出版业乃至整个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与普遍共识，驱动产业加速转型升级。

出版业进入转型升级的深化阶段，图书整体市场处于结构性调整期。开卷数据显示，2025年整体图书零售市场码洋规模达1,104亿元，码洋同比下降2.24%，实洋同比下降3.80%。从渠道增长看，市场分化加剧。仅内容电商保持正向增长，同比增长30.43%，平台电商、垂直及其他电商与实体书店则持续承压，同比降幅分别为22.67%、10.63%、4.63%。从渠道构成看，线上渠道主导地位巩固。其中：内容电商占整体零售市场份额已达到40.53%，成为第一大零售细分渠道；平台电商、垂直及其他电商和实体书店的份额被重新分配，占比分别为32.37%、13.44%、13.65%。中金易云数据显示，2025年图书市场码洋为987.13亿元，同比下降11.20%，降幅进一步扩大。从各渠道销售同比情况来看，传统电商渠道和实体零售渠道降幅逐年扩大，持续处于下行通道；短视频电商渠道由高速增长阶段逐渐过渡至稳定上升阶段，发展势头趋于缓和。渠道构成方面，传统电商和短视频电商渠道占比相近，二者共同构成图书市场的核心销售渠道，在整体市场份额中占据主导地位。剔除文教类图书，传统电商渠道占比为50.01%，短视频电商渠道占比为34.93%，实体零售（含馆配、团购）占比为15.06%。

面对技术迭代加速与消费需求变化的双重牵引，出版企业持续聚焦主责主业，积极将宏观政策导向与市场内生动力相结合，以培育新质生产力为核心引擎，着力提升内容创新、技术融合与精准供给能力，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

本公司作为以出版发行为主业的全国一流文化企业，以传承优秀文化、引领产业发展为使命，是集内容创意出版、文化消费服务、教育服务、供应链服务和资本经营等业务为一体的文化产业经营实体。主营业务包括出版业务、阅读服务业务、教育服务业务等，销售的商品包括自有出版物和外采商品。

（一）出版业务

本公司旗下15家出版传媒单位，涉及图书、报刊、音像、电子出版物、网络出版物等出版品类。其中8家大众图书出版社，主要按照社科、少儿、文艺、古籍、科技等专业方向策划出版一

般图书；1家教育图书出版社，主要负责教育类图书及部分大众图书的研发及出版；1家数字出版单位；2家报社和3家期刊社。各出版单位围绕自身专业定位组织策划选题，按出版流程完成各类别产品的规范出版并对外销售。

（二）阅读服务业务

本公司在四川省拥有直营门店179家，构建了自建官网及云店、第三方电商平台、内容电商、线下分销等渠道，形成了多场景的线上线下阅读服务体系，主要为城乡居民、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提供图书、文创、电子书、有声书等阅读文化产品。

（三）教育服务业务

本公司拥有由覆盖全省的153家分公司组成的教育服务网络，主要为学校及师生提供教学用书、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产品和服务、劳动与实践教育服务、教师培训服务等。总部负责渠道建设、制定营销策略和组织商品采购。四川省内各分公司通过接受省内中小学的报订进行教材销售，按照自愿原则面向学生进行评议教辅、文教图书销售；通过参与招标等方式进行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产品的销售，与学校合作开展劳动与实践教育服务、教师培训服务等业务。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3,444,441,325.05	22,898,703,360.27	2.38	21,787,563,37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60,687,340.27	14,606,455,619.02	4.48	13,070,948,143.35
营业收入	11,731,677,466.92	12,328,513,892.29	-4.84	11,868,490,425.19
利润总额	1,636,927,123.33	1,708,926,123.14	-4.21	1,563,172,06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8,450,497.66	1,544,856,196.33	1.53	1,579,146,00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7,441,832.40	1,658,227,272.52	-12.11	1,624,041,98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458,892.06	1,772,478,831.63	-14.90	2,353,028,21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8	11.13	减少0.65个百分点	1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5	1.60	1.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5	1.60	1.2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487,814,739.84	3,039,614,687.09	2,369,444,717.93	3,834,803,32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864,121.11	596,680,635.81	120,168,341.75	591,737,39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5,906,945.62	600,736,079.58	92,246,572.92	518,552,23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660,866.05	382,069,026.99	249,603,442.81	638,125,556.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2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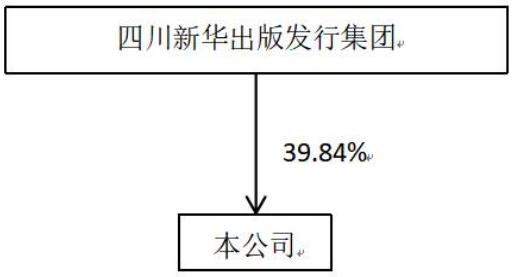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491,623,465	39.84		无		国家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817,851	291,540,094	23.63		未知		境外法人
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8,935,005	18.55		无		国有法人
北京枫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471,000	57,742,000	4.68		未知		未知
成都市华盛（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53,336,000	4.3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日报报业集团		9,264,513	0.75		无		国有法人
辽宁博鸿投资有限公司		6,485,160	0.53		无		国有法人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277,907	5,277,907	0.43		无		未知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786,000	4,849,600	0.39		无		未知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4,438,200	4,438,200	0.36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表格中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及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为四川发展的子公司，受四川省国资委实际控制。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注：数据来源于联交所网站存档的“披露权益”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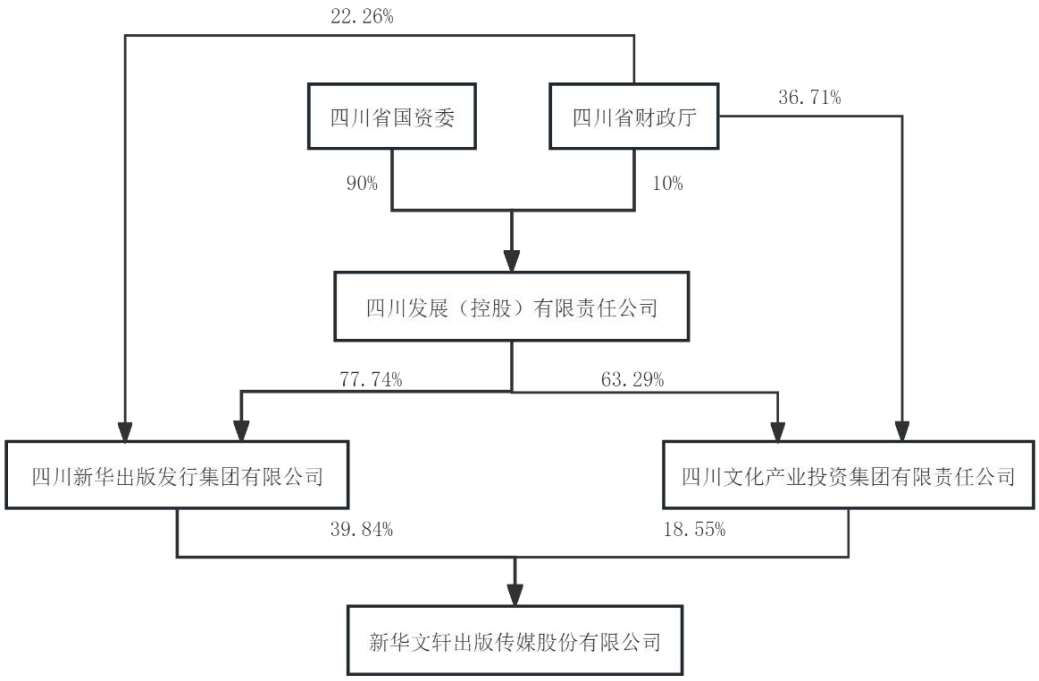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32 亿元，同比下降 4.84%，主要受教育服务行业市场环境影响，教材教辅及学生读物销售量同比有所下降。实现净利润 16.08 亿元，得益于转制文化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上年转回 2023 年末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净利润较上年略有增长。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6-008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长周青先生因其他事务未能出席会议，委托副董事长刘龙章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在成都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8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董事长周青先生因其他事务未能出席会议，委托副董事长刘龙章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刘龙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新华文轩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的议案》

《新华文轩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及公司治理相关规则的议案》

基于本公司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A 股）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主板（H 股）上市，依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确认公司于 2025 年度已遵守相应条款之规定。上述守则及公司治理遵守和履行的检讨情况，已载于《新华文轩 2025 年年度报告》。该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新华文轩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包括 A 股及 H 股）中有关财务、企业管治（公司治理）及经营分析等相关内容，以及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的《新华文轩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业绩公告》（以下简称《新华文轩 2025 年度业绩公告》）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以及披露于联交所网站的《新华文轩 2025 年度业绩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联交所网站的《新华文轩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

本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5.68 亿元。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如下：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3,384.10 万股为基数，按每股人民币 0.42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合计约人民币 51,821.32 万元（含税）。该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

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2025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暨关于贯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本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在对2025年度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工作评价基础上，公司拟继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聘任期均自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202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止。该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关于聘任本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全面总结,分别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依据独立董事出具

的相关自查文件对其独立性情况出具了专项意见。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新华文轩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的工作进行了全面回顾，形成了《新华文轩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该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A 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形成了《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该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内控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该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与成都银行进行业务合作关联交易的

议案》

本公司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日存款余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20%的额度为限，就成都银行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多种形式的机构理财、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以及现金管理系统等理财和资金管理服务与成都银行签订为期三年的《专项业务合作框架协议》。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与成都银行业务合作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本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替任授权代表的议案》

本公司依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相关规定变更委任的授权代表替任人、授权代表，撤回对黄慧玲女士的授权，改为委任刘国贤先生为授权代表替任人、授权代表，该委任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本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议在四川成都召开本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本公司与成都银行进行业务合作关联交易的

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将另行披露《新华文轩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及《新华文轩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

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议在四川成都召开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等相关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将另行披露《新华文轩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及《新华文轩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6-009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暨关于贯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内容

为落实《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进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 15.68 亿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6.46 亿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3,384.1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1,821.32 万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3.04%。本年度公司未进行回购，现金分红数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为 75,264.30 万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7.9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52,643,010.00	740,304,600.00	715,627,78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8,450,497.66	1,544,856,196.33	1,579,146,004.6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6,645,529,638.25		

（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208,575,39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64,150,899.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208,575,39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41.2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1.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为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平均数。

2.现金分红比例=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6-010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本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2.人员信息

毕马威华振首席合伙人为邹俊先生，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毕马威华振2025年末合伙人人数为247人，注册会计师1,41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330人。

3.业务规模

毕马威华振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0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为127家上市公司提供2024年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6.82亿元。其中毕马威华振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024年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为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此期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460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5.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毕马威华振和四名从业人员曾受到地方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两名从业人员曾受到行业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事项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本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拟任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雷江先生，2003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雷江先生自 1998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7 份。

拟任本项目的另一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超先生，201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陈超先生自 2011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拟任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陈轶先生，2007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陈轶先生自 2003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1 份。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

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毕马威华振预计 2026 年度的服务费用总额计人民币 336 万元（包含内部控制审计），其中年度报告审计费用（含中期审阅服务）合计为人民币 2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6 万元，较 2025 年度服务费用增加 0.9%。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毕马威华振相关资料，并对其担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进行了适当考察和评估，认为其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协助公司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内控情况、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应尽的职责，继续聘任其为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亦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

据此，建议继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为本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及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以“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本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该议案提交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6-011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新华文轩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44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以每股人民币 7.12 元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 98,71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203 号）于 2016 年 8 月 8 日起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2,815,2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57,640,101.9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5,175,098.06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全部到账，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6)第0778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6年8月2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02,815,2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7,640,101.94
二、募集资金净额	645,175,098.0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40,780,828.76
本年度使用金额	3,014,493.28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5,852.9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948,731.98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322,655.0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制定《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A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A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并且严格按照《A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

2016年8月31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证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成都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高新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12月5日，公司、中银国际证券及公司具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2022年11月更名为“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成都分行、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4年11月18日，公司、中银国际证券及公司具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人民出版社”）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6 年 8 月 2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成都分行	11350000000624424	--	已注销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十二桥支行（2018 年更名为“成都银行芳草支行”）	1001300000496601	--	已注销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51050187083600007074	3,322,655.05	使用中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成都川大南苑支行	119892955988	--	已注销
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2022 年 11 月更名为“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698547028	--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共计人民币51,604.63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16)第E0165号）。2016年10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1,604.63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16年12月，本公司已以募集资金人民币51,604.6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6 年 8 月 2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59,800	28,030.17	28,030.17	2016 年 12 月 5 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	20,000	5,833.38	5,833.38	2016 年 12 月 5 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教学云服务平台项目	42,000	17,717.28	17,717.28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5,000	--	--	--	--
ERP 建设升级项目	15,000	23.80	23.80	2016 年 12 月 6 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注：本表中总投资额为项目总投资额，包括募集资金拟使用额及拟以自筹资金支付的投资款。各项目募集资金拟使用额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包含“图书出版方案”“文化网站建设方案”及“影视专题片拍摄方案”，实施主体为本公司，总投资金额为50,000,000.00元。由于项目发现新增长点、信息技术发展带来互联网接入方式变迁及用户媒介使用习惯发生变化，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以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项目名称、方向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本金不变的情况下，对“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的内容进行变化，本次内容变化后，项目建设方案包含“传承书系”“新读书系”，实施主体从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人民出版社。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对公司本次内容变化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新华文轩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新华文轩的募

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华文轩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经核查认为：2025年度新华文轩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A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6 年 8 月 2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1）	3,014,493.2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3,795,322.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2）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3）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4）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247,762.29	247,762.29	*100.12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ERP 建设升级项目	运营管理	否	35,175,098.06	35,175,098.06	35,175,098.06	--	35,602,525.95	427,427.89	*101.22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研发项目	是	10,000,000.00	10,179,045.28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3,317,643.28)	*67.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零售门店升级拓	生产建设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448,421.73	448,421.73	*100.45	2022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展项目													
5.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300,635,210.07	635,210.07	*100.21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45,175,098.06	645,354,143.34	645,354,143.34	3,014,493.28	643,795,322.04	(1,558,821.30)	--	--	--	--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分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是由于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本金投入和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共计人民币 51,604.63 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16)第 E0165 号）。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1,604.63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已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51,604.6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 3,322,655.05 元，其中未支付募集资金人民币 3,317,643.28 元，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人民币 5011.77 元。公司依据募投项目进度使用募集资金，未使用的部分形成了募集资金结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指募集资金到账后“2025 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注 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指公司原计划各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注 3：截至本期末，公司未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进行调整。

注 4：“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6 年 8 月 2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研发项目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三色路 238 号新华之星 A 座 33 层	10,179,045.28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67.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合计					10,179,045.28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67.41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包含“图书出版方案”“文化网站建设方案”及“影视专题片拍摄方案”，实施主体为本公司，总投资金额为 50,000,000.00 元。由于项目发现新增长点、信息技术发展带来互联网接入方式变迁及用户媒介使用习惯发生变化，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项目名称、方向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本金不变的情况下，对“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的内容进行变化，本次内容变化后，项目建设方案包含“传承书系”“新读书系”，实施主体从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人民出版社。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对公司本次内容变化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新华文轩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以下简称《ESG 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本公司《ESG 报告》全文。

2、本公司《ESG 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1811
公司简称	新华文轩
公司名称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附录 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定期及不定期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 ，相关制度或措施为董事会对 ESG 策略、管理及信息披露负责，并授权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管理及决策 ESG 事宜、评估及厘定 ESG 管治策略及风险。公司 ESG 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 ESG 管理，并定期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报告 ESG 相关工作，各相关职能机构则协同推进 ESG 工作的具体执行。公司已将气候相关指标纳入薪酬考核体系。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客户及读者	• 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 • 丰富的文化知识输入 • 提升阅读体验 • 诚信推广行为	• 官网、公众号等媒体 • 客服热线沟通 • 线下门店沟通
员工	• 多元、平等的雇佣行为 • 确保职业健康与安全 • 享受合法的薪酬及福利待遇 • 提供良好的培训和职业发展机会	• 职工代表大会 • 内部网络、邮箱、论坛、内刊、座谈会 • 线上线下培训活动
股东	• 规范公司治理 • 稳定的业绩增长	• 股东会 • 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 路演、业绩说明会等信息

	• 提升公司价值	发布渠道
学校	• 提高教材教辅质量 • 助力教育服务	• 实地调研、走访 • 教学研讨会 • 开展研学活动
政府及监管机构	• 合规运营 • 繁荣文化产业 • 支持教育事业 • 乡村振兴	• 信息报送与披露 • 调查、检查、监管 • 开展公益活动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 保护知识产权 • 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 公平竞争机会 • 稳定供应链	• 同业企业合作、交流及调研 • 行业协会 • 图书订货会 • 线下互访面谈 • 线上视频会议
社区和公众	• 践行公益 • 文化推广	• 开展公益活动 • 组织社区活动
环境	• 能源与资源有效利用 • 应对气候变化 • 推进节能减排 • 原材料使用	• 环保检查 • 环境信息披露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2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3	发展与培训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4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5	合规经营与风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6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7	员工雇佣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8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9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注：结合本公司经营实际与行业发展特点，本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相关要求，对可持续发展议题开展影响重要性与财务重要性双重评估。经分析，不具有重要性的议题如下：应对气候变化、污染物排放、废弃物处理、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环境合规管理、能源利用、水资源利用、循环经济、乡村振兴、创新驱动、科技伦理、平等对待中小企业、尽职调查、利益相关方沟通、反不正当竞争，相关评估流程与结果已在报告正文中展示说明。

winshare 文轩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Ltd.

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2025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





报告说明

报告主体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公司”或“本公司”）及其子、分公司，与年度报告一致。

时间范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简称“本年度”或“报告期”）。

编制依据

本报告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附录 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以下简称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 等要求。

汇报原则

本报告遵循《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的汇报原则。

- 重要性原则：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开展环境、社会及管治（以下简称“ESG”）议题重要性评估，以此为基础于本报告中进行有针对性的披露。董事会已知悉重要性评估结果，并对本报告进行审批。
- 量化原则：本公司使用规范化 ESG 绩效指标管理机制，定期对 ESG 范畴的关键绩效指标进行统计核算，于年末汇总并披露。在可行情况下，本报告中量化关键绩效指标的统计标准及计算方法均在报告说明中进行说明。
- 一致性原则：本报告披露数据所使用的统计方法确保保持一致。为实现本报告与往年报告可比，本报告披露范围无重大调整，编制方式与往年保持一致。

报告发布方式

本报告在公司官网（www.winshare.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公开披露，报告提供中文与英文两个版本。

联系方式

电话：（028）86361022

邮箱：xh-dsb@winshare.com.cn。

目录

CONTENTS

01 关于本公司
01 企业介绍
01 奖项及荣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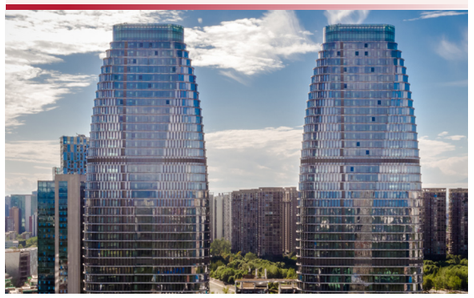
04 关键绩效概览

73 附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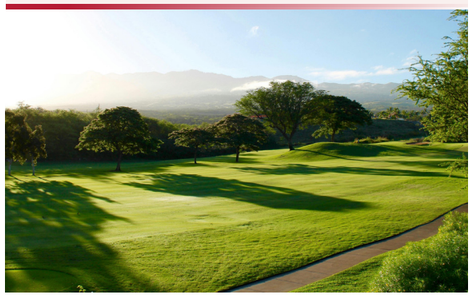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内容索引

香港联合交易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内容索引

01 聚势·ESG 治理新篇
07 健全治理架构
08 深化沟通机制
09 识别核心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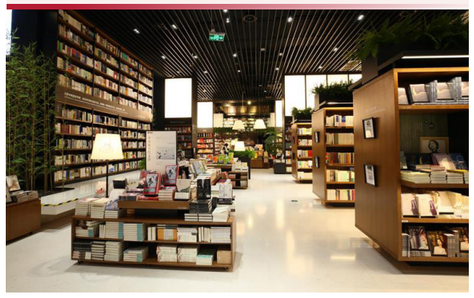
02 循绿·生态友好运营
13 应对气候变化
20 管控环境排放
24 高效利用资源



03 赋能·成就员工价值
29 保障员工权益
32 守护健康安全
34 赋能职业成长
37 传递组织关怀



04 匠心·品质与创新同行
41 追求卓越产品
46 引领数字创新
49 构建韧性供应链
52 精益物流网络



05 行稳·治理与风控基石
55 坚持廉洁从业
57 管理运营风险
58 保护知识产权
59 捍卫数据隐私



06 致远·社会价值共创
63 传承中华文化
68 支持教育事业
70 投身公益实践



关于本公司

企业介绍

本公司是中国文化体制改革进程中具有代表性的企业之一，由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主发起设立，于 2007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并于 2016 年成功回归 A 股市场，成为国内首家“A+H”股上市的出版传媒企业。

本公司以“创新 + 分享”为核心价值，以“传承优秀文化，引领产业发展”为使命，以成为“中国最具创新成长性的出版传媒企业”和“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综合性文化服务企业”为愿景，秉持“科技 + 资本”双轮驱动的战略，推动出版传媒产业链升级，构筑一流的内容出版、教育服务、文化消费服务、供应链服务四大产业体系和资本经营投融资体系。本公司旗下拥有 15 家出版传媒单位、179 家实体书店、新华文轩云店及文轩网、文轩九月等线上平台，构建了线上线下融合的文化消费服务体系，实现实体书店由图书经营向文化消费服务提供商转型。在夯实主业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推动数字化转型，依托电子商务平台拓展数字出版与融合发展，并通过布局全国物流网络，赋能出版行业整体效率提升。公司聚焦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等阶段，精准满足教育教学的各类需求，助力国家教育高质量发展。公司积极推进游戏、资本经营等领域的探索，向多元化的文化企业不断迈进。公司积极响应文化“走出去”战略，通过版权输出、出口实体书刊等，不断推动中华文化向国际传播。本公司持续履行社会责任，通过举办天府书展、开展全民阅读与公益活动，致力于推动社会文化及公益事业发展。本公司与投资者、合作伙伴、消费者及员工共同分享发展成果，逐步成长为一家具有广泛市场影响力与社会认可度的综合性文化服务企业。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旗下

15 家出版传媒单位

拥有 **179** 余家实体书店



荣誉及资质

本公司始终将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公司战略与运营，在环境、社会及治理领域持续投入、积极探索，相关实践与成效亦获得社会各界及专业机构的广泛认可。

2025 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
光明日报社、经济日报社

2024-2025 年度重点通俗理论读物宣传推广突出贡献奖
学习出版社

2015-2024 年度纳税信用等级连续十年为 A 级
国家税务总局成都市锦江区税务局

2024-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 A 级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十六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天马奖投资者关系管理优秀团队奖
证券时报

上市公司口碑榜最佳董事会奖
每日经济新闻

在参与“第一届传媒业可持续发展指数”中获得“实践者”称号
香港中文大学商业可持续发展中心、中国传媒大学国家治理研究院、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媒介素养联盟成员单位《传媒 1 号》

关键绩效概览

本公司持续致力于在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维度协同推进、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一系列务实举措并取得积极进展，ESG 相关关键绩效表现如下

能源消耗全面下降

与 2024 年相比，电力、汽油、柴油、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热力分别下降 **1.82%**、**25.93%**、**86.01%**、**13.14%**、**49.28%**、**4.17%**

温室气体排放显著减少

范围一（直接排放量）较 2024 年下降 **25.43%**，范围二（间接排放量）较 2024 年下降 **2.94%**，总排放量较 2024 年下降 **5.94%**

包装材料管理

包装材料使用量降至 **4,259.37** 吨
较 2024 年降低 18.55%

物流部门产生的包装材料回收量增至 **136.90** 吨
较 2024 年提高 49.36%

员工健康与安全

连续三年未发生因工亡故事件，职业病发生率为 **0**

人才培养与发展

2025 年培训支出达 **710.66** 万元
持续支持员工成长

文化输出与国际影响

公司及旗下 5 家单位、1 个项目入选“2025-2026 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及重点项目”

14 个项目入选 2025 年度“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和“丝路书香出版工程”，入选数量创历年新高

乡村振兴

总投入 **2,339.46** 万元

社会公益

总投入 **3,525.59** 万元



聚势·ESG 治理新篇

健全治理架构

治理架构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构成的权责清晰、运作规范和相互协调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在战略发展、薪酬与考核、内控与审计、风险管理以及 ESG 管治等关键领域履行决策与监督职能。

公司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及《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等相关规定建立了与公司经营管理相适应的 ESG 管治架构，形成由“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 ESG 工作领导小组－各职能机构”组成的管治体系，明确从决策层到执行层各层级于 ESG 管理的主体责任及职责。董事会对 ESG 策略、管理及信息披露负责，并授权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管理及决策 ESG 事宜、评估及厘定 ESG 管治策略及风险。公司 ESG 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 ESG 管理，并定期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报告 ESG 相关工作，各相关职能机构则协同推进 ESG 工作的具体执行。公司将持续以该管治架构为基础，通过有效的管理机制不断提升 ESG 管治水平，推动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制度建设

本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制度建设，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推进治理制度的不断完善。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A 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制度保障。

董事会独立性及多元化

本年度末，本公司董事会有董事 8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非独立董事 5 人；女性董事 1 人，男性董事 7 人。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已充分从多个方面及可量化的标准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结构，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地区、行业经验、专业技能及服务任期等，并基于本公司业务特点及需要，最终按提名人选的专长及可在董事会决策中发挥的作用而确定人选，能够从不同角度为公司提供治理与发展建议。

深化沟通机制

本公司将可持续发展理念全面融入公司经营管理与业务运营，致力于为包括读者、员工、股东、学校、政府及监管机构在内的各利益相关方创造长期、共享的价值。为此，本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利益相关方沟通机制，持续识别并回应各方关注点，有效保障其合法权益，推动公司实现稳健发展。

利益相关方	期望	沟通方式	回应措施
客户及读者	• 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 • 丰富的文化知识输入 • 提升阅读体验 • 诚信推广行为	• 官网、公众号等媒体 • 客服热线沟通 • 线下门店沟通	• 强化产品质量管控 • 支持并发掘优秀作品出版 • 建立便民的线上线下运营实体及高效的物流网络 • 完善客户投诉流程，了解客户意见
员工	• 多元、平等的雇佣行为 • 确保职业健康与安全 • 享受合法的薪酬及福利待遇 • 提供良好的培训和职业发展机会	• 职工代表大会 • 内部网络、邮箱、论坛、内刊、座谈会 • 线上线下培训活动	• 完善员工招聘、晋升等内部管理制度与体系，尊重员工权益 • 保障员工职业健康和安全 • 提供良好的薪酬及福利待遇 • 提供多元化的岗位技能培训
股东	• 规范公司治理 • 稳定的业绩增长 • 提升公司价值	• 股东会 • 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 路演、业绩说明会等信息发布渠道	• 持续完善内控及风险管理机制 • 制定和落实发展战略 • 透明公开的信息披露 • 稳定、持续的派息政策
学校	• 提高教材教辅质量 • 助力教育服务	• 实地调研、走访 • 教学研讨会 • 开展研学活动	• 高效的印刷、物流、教育服务体系 • 推动教育信息化发展 • 教师培训 • 研学与劳动实践
政府及监管机构	• 合规运营 • 繁荣文化产业 • 支持教育事业 • 乡村振兴	• 信息报送与披露 • 调查、检查、监管 • 开展公益活动	•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完善内部制度，提升治理水平 • 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报送各类材料 • 就信息披露、重大事项等与监管机构保持沟通 • 综合发展多元化文化产业 • 支持贫困地区教育 • 助力乡村振兴

利益相关方	期望	沟通方式	回应措施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 保护知识产权 • 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 公平竞争机会 • 稳定供应链	• 同业企业合作、交流及调研 • 行业协会 • 图书订货会 • 线下互访面谈 • 线上视频会议	• 加强供应商管理与资质评估 •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 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机制 • 协作开展品牌活动、发布信息
社区和公众	• 践行公益 • 文化推广	• 开展公益活动 • 组织社区活动	• 公益捐赠、参与基层服务活动等 • 开展多元社区文化活动 • 乡村振兴
环境	• 能源与资源有效利用 • 应对气候变化 • 推进节能减排 • 原材料使用	• 环保检查 • 环境信息披露	• 环境绩效采集与分析 • 加强气候风险管理 • 加强资源循环利用，减少废弃物 • 践行绿色采购 • 倡导环保理念 • 推广节能办公及新能源运输

识别核心议题

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香港联合交易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要求，通过问卷收集等方式，评估公司在 ESG 各议题的表现是否会对经济、社会和环境实际或者潜在产生重大影响，以及公司在 ESG 各议题的表现是否对公司商业模式、业务运营、发展战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融资方式及成本等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对各利益相关方重点关注的议题进行评估，从影响重要性及财务重要性两个维度进行判定，形成重要性议题矩阵。

议题重要性分析流程

背景分析与议题识别

- 分析公司活动与业务关系、外部客观环境和最新监管要求，识别潜在的所有相关议题
- 对初步识别的议题进行筛选，确定关键议题

议题评估分析

- 通过问卷调研和专家评估，开展影响重要性评估和财务重要性评估
- 整合影响重要性与财务重要性评估结果，形成重要性议题矩阵

审核与披露

- 审计委员会审阅、确认分析结果，并明确报告中需重点披露的内容

重要性议题矩阵

2025 年，本公司共识别 27 个议题，情况如下：

环境

1. 应对气候变化
2. 污染物排放
3. 废弃物处理
4. 环境合规管理
5. 能源利用
6. 水资源利用
7. 循环经济与资源节约
8.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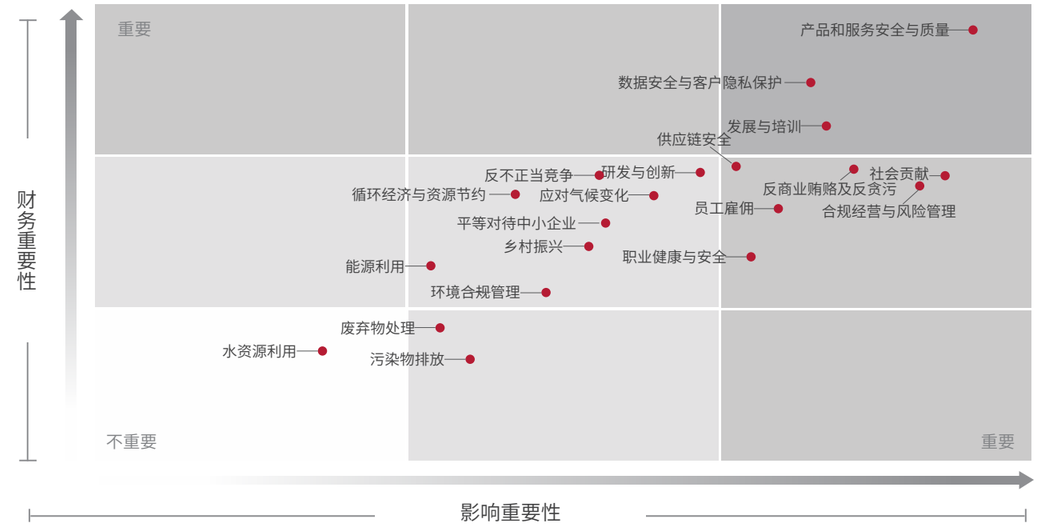
社会

9. 乡村振兴
10. 社会贡献
11. 研发与创新
12. 科技伦理
13. 供应链安全
14. 员工雇佣
15. 发展与培训
16. 职业健康与安全
17.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8.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9.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治理

20. 尽职调查
21. 利益相关方沟通
22. 反不正当竞争
23. 信息披露透明度
24.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25. 治理策略与组织架构
26. 合规经营与风险管理
27. 投资者关系管理与股东权益

2025 年新华文轩重要议题矩阵



2025 年，本公司依据 ESG 议题重要性分析结果，将具有财务重要性的“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发展与培训”三个议题按照“治理—战略—影响、风险和机遇管理—指标与目标”四要素框架进行披露。其中“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详见“四、匠心·品质与创新同行（一）追求卓越产品”，“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详见“五、行稳·治理与风控基石（四）捍卫数据隐私”，“发展与培训”详见“三、赋能·成就员工价值（三）赋能职业成长”。

循绿·生态友好运营

应对气候变化

为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风险与机遇，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领导的 ESG 管治架构，并将气候相关议题纳入公司治理与战略。基于科学情景分析，公司持续识别并评估物理风险与转型风险对价值链及财务表现的影响，推进温室气体减排与资源效率提升，将气候风险管理融入公司日常运营，确保气候因素在重大决策及公司战略制定中得到充分考虑。



治理

公司依托现有 ESG 管治架构，将气候治理职责分层融入责任体系，构建了与公司经营管理相适应的气候风险管理机制，持续推进公司绿色低碳发展。董事会负责审批公司气候战略、长期目标及重大转型等事项，并通过年度会议对气候议题进行审议，监督目标的制定及执行；审计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协助评估气候相关风险、审议减排路径与管理绩效；ESG 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并监督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的执行，并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汇报，各相关职能机构则协同推进 ESG 工作的具体执行。其中，法务与风险管理部负责定期更新风险库，其中包含气候相关环境风险、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风险等信息，形成《年度风险评估调查问卷》，根据评估结果编制《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呈报董事会，确保董事会及时获取上述风险信息。

本公司已将气候相关指标，如实施印刷企业绿色创新发展行动、积极推动智能化与绿色化设备改造等，纳入公司薪酬考核体系。为提升治理主体的专业能力，公司组织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气候相关培训与研讨，持续强化其在气候战略、风险识别与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履职胜任力，保障气候治理体系的科学性与有效性。

战略

本公司参考 IPCC AR6 气候数据库及 NGFS 气候情景分析模型[1]，使用高排放 SSP5-8.5 情景，对公司业务开展涉及的全国 12 个重点地区进行物理风险分析。本公司及旗下各子、分公司主要集中在四川，因此涉及的风险机遇主要集中在该地区。SSP5-8.5 情景假设未来全球经济增长仍高度依赖化石能源，碳排放持续攀升至 2050 年翻倍，预计到本世纪末全球平均气温可能上升约 4.4°C。在此气候情景基础上，公司立足整体价值链，结合公司风险库，综合分析其面临的转型风险及潜在机遇，评估相关气候风险、机遇对公司战略及财务产生的影响，根据评估结果，为相关战略调整与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公司所面临基于情景分析所识别的来自于暴雨、强风、洪涝等极端天气的物理风险及与气候相关的政策、市场等转型风险，会对覆盖公司整体运营的仓库、印刷车间、物流、门店经营等环节产生较为显著的影响。为应对极端天气事件（如强降雨、强风）引发的运营中断风险，公司已制定《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应对强降雨、强风、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等预案，建立了分级应急响应机制，同时通过落实仓库加固、防汛物资储备、对存货及固定资产进行投保等方式，以增强业务连续性。为应对政策与市场绿色转型风险，公司正积极推动业务模式的战略性调整，如，提高环保认证纸张（如 FSC/PEFC）及低 VOCs 油墨的采购与销售占比、将环保指标明确纳入采购技术评审、推行节能减排措施并进行工艺升级、主动提供低碳用纸解决方案满足下游客户的绿色需求等。报告期内，本公司围绕气候相关目标、转型计划及上述部分风险应对措施，已投入 1,082.83 万元。未来，公司计划将气候风险管理常态化，持续提升应对长期气候风险的能力。公司将通过深化供应链服务体系建设、推进数智化物流体系建设、更新生产设备、进一步把气候风险应对纳入供应商管理及客户服务标准，以拓展全供应链韧性建设，提升应对气候风险与把握低碳机遇的战略能力。

时间划分

本公司将气候相关风险与机遇划分为短、中、长期三个维度，以匹配经营管理节奏并支持战略决策。短期为 0-1 年，中期为 1-5 年，长期为 5 年及以上。

[1]IPCC 第六次评估报告共享社会经济路径（Shared Socioeconomic Pathways, SSP）；NGFS “Central Banks and Supervisors Network for Greening the Financial System”，由中国人民银行在内的多家中央银行和金融监管机构组成的国际平台，NGFS 与气候科学家、经济学家共同设计并推出 NGFS 气候情景及分析模型。

气候风险及机遇

慢性物理风险	风险描述	时间范围	应对举措	对财务的影响
气温升高	• 气候变化导致各地气温显著升高，极端高温天气增多，导致印刷车间制冷需求增加，提高能源消耗和设备维护成本 • 印刷车间温度过高，影响印刷油墨干燥速度和套印精度，降低产品质量 • 仓库、印刷厂的纸张等原材料在高温环境下可能出现变形、干燥等问题，增加废品率和原材料损耗	✓ 中期 ✓ 长期	• 完善高温与灾害应急预案，推行自动化与远程作业，定期开展安全培训与演练，防范运营中断与员工健康风险 • 优化生产调度计划，调整高能耗工序至用电低谷期生产，降低能耗成本 • 实施厂房隔热与局部降温改造，精准控温并减少空载能耗 • 推进纸张恒湿储存、季节性油墨配方优化及差异化印刷参数管理，提升质量稳定性，降低物料与能源损耗	可能导致收入减少，运营与生产成本增加
干旱期增加	• 可能导致水资源短缺，导致生产不及时、延迟交货、信誉风险等 • 干旱导致河流航运受阻，依赖水运的纸张原料运输成本上升、周期延长	✓ 短期 ✓ 中期 ✓ 长期	• 投资建设节水设施或采用其他节水措施 • 与多个不同地区的供应商建立合作关系，保障生产连续性与成本稳定	可能导致收入减少，运营与生产成本增加

急性物理风险	风险描述	时间范围	应对举措	对财务的影响
暴雨、强风、洪涝风险	• 可能导致线下门店受灾、图书和设备受损、影响读者的出行和购物意愿 • 可能导致物流运输车辆无法正常通行，影响原材料进场和成品交付 • 可能造成工厂停产，仓库原料受潮霉变，纸张供应中断或延迟 • 可能造成建筑外部装饰或结构受损，进而影响库内商品安全	✓ 短期	• 制定洪涝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提升灾情应对能力，做好抢险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 • 与供应商保持沟通，建立安全库存，保障原材料供应 • 定期检查和加固户外设施，防范安全事故	可能导致收入减少，运营与生产成本增加

转型风险		风险描述	时间范围	应对举措	对财务的影响
政策和法律	政策变化风险	政府大力推动绿色供应链建设，要求公司对供应商的环境表现进行更严格的管理和监督。若公司未满足节能、低碳的相关政策要求及市场趋势，可能面临声誉受损和被处罚的风险 政府为应对气候变化，会制定严格的空气污染物（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排放标准。如果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华印刷”）的印刷流程不能满足最新排放标准，可能面临整改、罚款甚至停产的风险	✓ 短期 ✓ 中期	推动绿色供应链建设，提升供应链透明度和可持续性，增强市场认可度 采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排放的油墨和环保印刷技术	可能导致成本增加
技术	环保技术风险	为了减少出版物供应链过程中的碳排放和环境污染，供应链上下游需要采用一些高成本投入的环保技术，若企业未能及时跟进低碳技术升级，将面临设备落后、生产效率低、碳排放高的产品竞争劣势，从而错失市场先机	✓ 中期	通过技术创新降低环保技术成本，提升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可能导致成本增加
市场	原材料价格波动	气候变化可能导致印刷原材料（如纸张、油墨）的供应受到影响。例如，森林资源因灾害减少，纸张生产成本增加；同时，环保要求的提高也可能促使油墨等原材料价格上涨	✓ 短期 ✓ 中期 ✓ 长期	通过优化采购策略和成本控制措施，降低原材料和运营成本，提升市场竞争力	可能导致成本增加，利润减少
	消费者偏好	随着公众环保意识的增强，消费者对印刷品的环保属性越发关注。如果公司的印刷品不能满足消费者对环保的期望，如未采用环保纸张、油墨，或者没有获得相关绿色印刷认证，可能会导致市场需求下降	✓ 短期	开发和推广环保印刷品，满足消费者对环保产品的需求，拓展市场份额	可能导致收入减少，成本增加
声誉	供应链协同中的声誉关联风险	与公司合作的上下游企业，如果在气候变化相关活动中出现负面事件，可能会波及公司声誉	✓ 中期	加强与供应商和合作伙伴的协同合作，提升整个供应链的环保水平和可持续性	可能导致收入减少

机遇	机遇描述	时间范围	应对举措	对财务的影响
资源效率	随着科技的发展，高效型印刷设备不断涌现，技术不断发展，可能带来资源效率提升	中期	引进新型印刷设备，优化生产工艺和流程，提升印刷效率和质量	可能带来成本减少
产品和服务	气候变化带来的极端天气可能影响线下门店的运营，但同时也促使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	中期 长期	加强线上平台的建设和优化，提升用户体验，增加电子书、有声读物等数字内容的种类	可能带来收入增加
市场	随着公众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消费者更倾向于选择环保、低碳的产品和服务	中期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采取绿色印刷，环保包装等措施，回应市场环保需求，提升企业环保形象，增强品牌影响力	可能带来收入增加
韧性	随着极端天气频发，政府监管趋严、社会环保意识提升，可持续发展成为行业共识，企业可通过绿色发展，将气候挑战转化为可持续发展机遇	长期	公司积极把握气候转型机遇，通过绿色印刷、低碳工艺与数字化运营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加强供应链管理、生产运营与成本管控，持续增强气候风险应对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可能带来成本减少

影响、风险和机遇管理

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本公司已建立起涵盖气候相关风险与机遇的管理机制，旨在对各类气候风险与机遇进行识别、评估与优先级排序。公司基于历史数据定期开展情景分析识别气候相关风险及机遇，从财务损失、运营中断、市场影响等维度评估其对战略与财务的影响，确定风险在短、中、长的时间周期内发生的概率。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制定应对措施，定期监控执行进展。通过上述机制，公司确保气候因素在战略与经营决策中得到持续关注。

公司已将气候相关风险（包括环境演变、外部政策调整、技术变革、市场供求变化等）纳入公司风险库，以保障气候因素在战略规划、资源配置及业务布局调整中得到充分考量，为公司中长期韧性增长与绿色转型提供决策支撑。

指标与目标

本公司致力于将 ESG 理念融入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业务运营之中，全力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公司计划自 2024 年起逐步降低单位营业收入所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综合能耗量以及耗水量。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排放管理，通过设施改造、更换新能源车辆等，温室气体密度、综合能源消耗量密度较去年有所降低。用水总量同比下降，但用水量密度有所上升，主要因本年度营业收入降幅大于用水总量降幅所致。本公司将结合经营实际，持续审视业务结构与资源消耗匹配情况，进一步优化环境目标、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稳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推进运营车辆绿色转型

在运营车辆绿色化管理方面，本公司持续推进车辆结构调整与能效提升。本公司所使用叉车全部为纯电动叉车，报告期内，淘汰老旧运营车辆 4 辆并替换为能效更高的油电混合动力车型，淘汰老旧货车 4 辆并替换为能效更高的纯电车型，从源头上减少了高排放车辆的使用，有效降低了车辆运营环节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绿色出行与低碳办公

本公司积极倡导践行低碳通勤，鼓励居住较近的员工步行或骑行，并优化差旅管理，引导员工优先选择公共交通工具。此外，公司通过对办公室及周边进行绿化，增强碳吸收能力，改善办公环境的空气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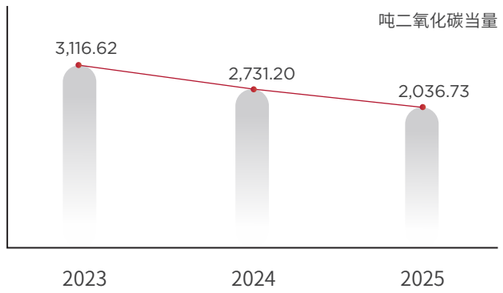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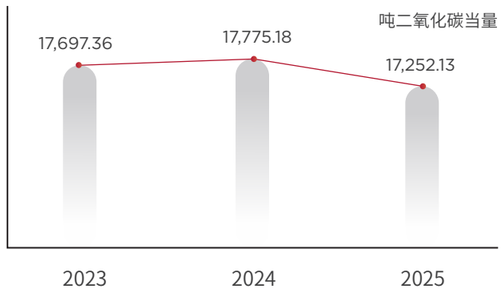
温室气体排放

本公司持续加强碳排放管理，已实现多年对范围一、范围二碳排放的定期披露，并将逐步推进范围三排放数据的系统收集与核算。报告期内，公司温室气体总排放量、范围一排放量、范围二排放量较 2024 年均有下降。具体排放数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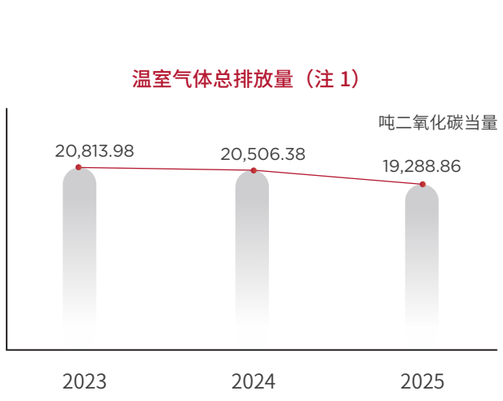
范围一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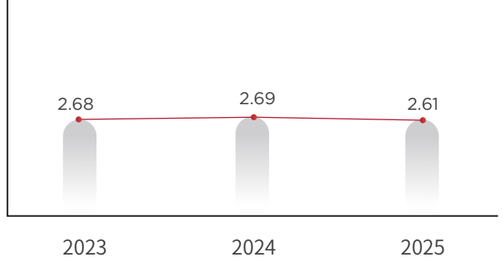
范围二 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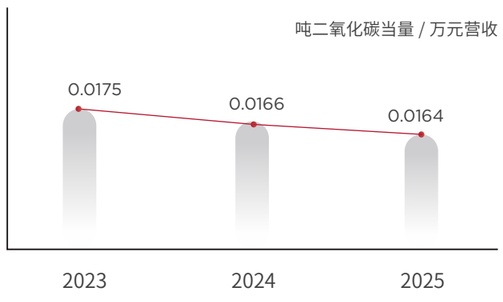
温室气体总排放量（注 1）



人均温室气体排放量（注 2）



温室气体排放密度



注 1. 温室气体排放量计算方法参考世界资源研究所（WRI）和世界可持续发展工商理事会（WBCSD）发布的《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核算与报告标准》、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发布的《2006 年 IPCC 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指南》；范围二电力排放采用基于位置的方法计算，电力排放因子源自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 2023 年电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

注 2：按年平均人数计算。

管控环境排放

为降低运营活动对环境的影响，并持续提升环境绩效，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所在地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建立了覆盖决策、管理与执行各层级的排放物管控体系。本公司通过完善的组织架构、明确的策略指引及具体的实施举措，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排放物进行全流程管理与优化。四川新华印刷制定了《环境保护制度》《环境责任制度》《环保培训制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制度》等，切实履行环境保护责任，增强员工的环保意识；每年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通过委托具备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开展全面监测，并将检测结果上报所在地环保部门。四川新华印刷持续对生产设施设备进行环保优化改造，在改造项目实施前，均依法完成环境评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排放物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未对周边环境及社区造成影响。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新华印刷、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已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标准要求，并获得认证。同时，公司通过要求供应商具有森林管理委员会（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FSC）等相关可持续发展认证资质的方式保护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在夯实日常排放物管理的基础上，公司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的应急能力建设。四川新华印刷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报告期内组织开展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演练，模拟印刷车间清洗剂泄漏险情，全流程检验应急预案的可行性与实战效能，重点强化应急救援队伍的快速响应与跨部门协同能力，同步核查应急物资及装备准备状态，进一步完善环境应急机制，提升员工风险防范意识与自救互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突发事件，未受到重大环境处罚。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废气

本公司的废气主要来自于四川新华印刷在印刷、胶装及商轮烘箱燃烧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NO_X、SO_2、颗粒物的排放，其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排放物，并通过不断升级环保设备、采用绿色原材料、加强设施维护等措施尽可能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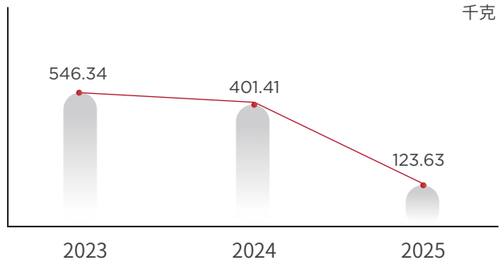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四川新华印刷持续推进清洁生产与污染防治，通过设备升级，有效减少了生产环节的环境影响。安装了 VOCs 集气与处理系统、高效除尘设备，并引入显影液冲板水循环净化装置，从源头控制污染物产生；使用低挥发性油墨、无醇润版液、半水基洗车水及 EVA 热熔胶等环保材料，进一步降低挥发性有机物、粉尘及废水排放；对现有环保设施进行了专项维护与优化，包括对 VOCs 治理系统开展集气管道密封性检查，实施防腐防锈处理，并按时更换活性炭、过滤棉及光氧催化灯管等耗材；对除尘器滤芯进行定期更换，确保除尘设施持续稳定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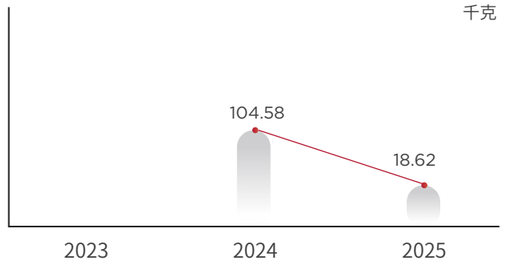
废气排放口

报告期内，本公司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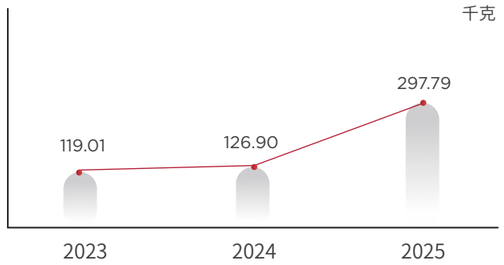
NO_X 排放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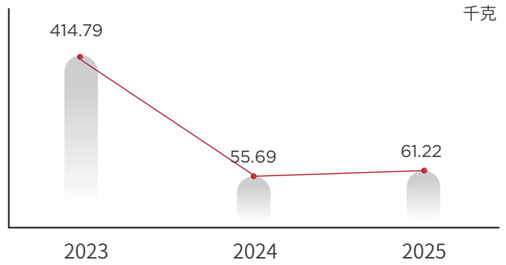
SO_2 排放量



颗粒物排放量



VOCs 排放量



无害废弃物

在本公司的运营过程中，主要产生的无害废弃物包括印刷环节产生的废纸、物流环节产生的包装废料以及日常办公和生活活动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等。公司围绕资源利用最大化目标，全面推进无害废弃物的规范化回收与多元化绿色处置，着力提高资源及生产制造原材料的循环利用率。在生产环节，根据《四川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成都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四川新华印刷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对于印刷过程中产生的废纸，均交由具备国家规定回收资质的外部专业回收公司进行处置。在物流环节，所使用的包装材料主要涵盖包装纸、打包带、快递信封袋等，通过包装材料的循环使用，实现二次利用，进而达到减少废弃物排放的目的。报告期内，公司用于生产制造环节的纸张全部为可再生资源，消耗量为 20,279 吨。公司共回收利用物流包装材料约 136.90 吨，较上年同期提升了 49.36%。此外，日常运营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等无害废弃物统一交由市政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四川新华印刷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

报告期内

公司用于生产制造环节的可再生资源（纸张）消耗量为 **20,279** 吨

公司共回收利用物流包装材料约 **136.90** 吨

较上年同期提升了 **49.36%**

报告期内，本公司固体废物情况如下：

指标	单位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无害废弃物总量	吨	3,920.71	4,388.53	4,312.65
其中：生活垃圾产生量	吨	583.60	601.97	615.65
废包装材料量	吨	150.11	110.93	92.00
印刷产生废纸	吨	3,187.00	3,675.63	3,605.00
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注 1）	吨 / 人	0.0789	0.0789	0.0791
无害废弃物密度	千克 / 万元营收	3.3419	3.5597	3.6337

注 1：按年平均人数计算。

有害废弃物

在本公司运营过程中，四川新华印刷生产环节产生的废印板、废油墨桶、印刷耗材及其他危险废物，以及本公司物流中心电动叉车所使用的废旧铅酸蓄电池，均属于有害废弃物范畴。

四川新华印刷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制度》，以实现对有害废弃物的统一安全处理，设立了专用的危险废物暂存间，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堆放，并将废清洗剂、废机油、废油墨、废热熔胶等有害废弃物委托给具备专业处理资质的公司进行回收处理，强化了废弃物的全过程管理，有效控制了危险废弃物可能带来的危害。

本公司在日常物流业务中，有多台电动叉车投入运行，这些叉车在不同时间、不同阶段会产生各种规格的废旧铅酸蓄电池。为保护环境，响应国家相关政策要求，本公司对产生的废旧蓄电池进行回收、登记和造册管理，并设置了专门的暂存地点，安排专人负责看管。在处置废旧蓄电池时，通过招标方式选择具有国家相关资质的专业回收处置机构进行处理。报告期内，共报废处置铅酸蓄电池 23 台，重量总计约 18.78 吨；购买锂电池及充电机 22 组，共计 72.60 万元，有效提升充放电效率并适配清洁能源。





四川新华印刷有害废弃物暂存间

报告期内

共报废处置铅酸蓄电池 **23** 台　　购买锂电池及充电机 **22** 组

重量总计约 **18.78** 吨　　共计 **72.6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害废弃物情况如下：

指标	单位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有害废弃物（注 1）	吨	46.70	37.13	68.91
有害废弃物密度	千克 / 万元营收	0.0398	0.0301	0.0581

注 1：有害废弃物增加主要由于本公司使用的叉车电池寿命耗尽而产生的废旧铅酸蓄电池较上年同期增加，废旧铅酸蓄电池每年产生的量不固定。

高效利用资源

本公司始终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深挖节能潜力，积极落实节能减排措施。通过实施技术改造、增强员工节能意识与数据监测等综合举措，致力于降低运营中的能源消耗，实现能源利用效率的最大化。本公司及子、分公司主要分布于四川，生产经营用电以水电为主；公司涉及的能源使用类别中，天然气作为清洁能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消耗量为 512.40 吨标准煤，占公司能源消费总量的 10.03%。

能源使用政策及节能举措

本公司在运营过程中能源消耗主要包括办公运营用电、公务车辆汽油、员工食堂及印刷业务耗用的天然气。本公司始终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加强内部制度建设，大力宣传和贯彻节能降耗理念，并积极实施能源管理等措施。

在行政办公方面

本公司强化员工环保意识，要求员工节水节电、节假日断水断电；合理控制新风系统运行时间，通过自然通风的方式提高室内空气质量；设置室内温控标准，提倡夏季制冷不低于 26°C，冬季制暖不高于 20°C。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照明系统绿色改造，阅读服务事业部完成 11 家门店的 LED 灯具焕新，凉山州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亦统筹完成了全州 17 个县市门店的节能灯具升级。公司通过对地下车库实施智能照明改造，使该区域能耗降低。为提升全员参与度，公司内部广泛开展了节能宣传，通过张贴主题海报与标识等方式倡导节约文化。



公司张贴节能宣传海报

在生产方面

四川新华印刷制定了《能耗管理控制程序》，对能耗定额指标、水电的节约降耗措施作出明确规定；安装分级计量仪表建立能源监测体系，实现数据的实时采集与分析；明确各部门管理职责，设立能源管理专员，并建立节能奖惩机制，将节能表现纳入考核；推行科学排产与集中生产模式，合理安排设备启停、避免空转，并鼓励错峰用电以降低电网负荷与成本；持续开展节能培训，提升员工的节能意识与操作规范。

在物流方面

用于同城运输配送的大部分自有车辆为新能源车辆，选择符合国家环保标准的车辆进行长途运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能源使用情况如下：

指标	单位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电力消耗量	万度	3,190.57	3,249.75	3,057.06
汽油的消耗量	万升	52.33	70.65	79.92
柴油的消耗量	万升	0.90	6.46	12.19
天然气的消耗量	万立方米	38.53	44.36	45.20
液化石油气的消耗量	千克	31.70	62.50	62.50
外购热力	吉焦	2,936.24	3,064.06	2,390.46
综合能源消耗总量	吨标准煤当量	5,106.96	5,423.70	5,451.10
人均综合能源消耗量（注 1）	吨标准煤当量 / 人	0.69	0.71	0.70
综合能源消耗量密度	千克 / 万元营收	4.3530	4.3993	4.5929

注 1：按年平均人数计算。

水资源使用政策及节水举措

日常运营中，公司积极推行节约用水管理，通过内部宣传与提示、安装感应水龙头等措施，强化全员节水意识，营造节约水资源的良好氛围。四川新华印刷为有效管理水资源，已建立系统化的节水管理体系，通过安装分级计量仪表，对总进水口、生产区域及关键设备实施用水数据的精准监测与分区统计，为管理决策提供了数据基础。在技术与设备层面，积极推广节水器具与循环利用工艺，优先采购感应龙头、节水冷却塔等设备，并对生产用水环节进行优化，以提高水资源重复利用率。同时，通过定期开展供水管网、用水设备的巡检工作，排查漏水、渗水问题，设定用水定额及培养员工随手关水习惯等措施，加强用水过程的精细化管控。此外，四川新华印刷将节水宣传纳入员工培训，并将节水绩效与考核激励挂钩，从而全面提升全员节水意识，推动水资源使用效率的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本公司水资源使用情况如下：

指标	单位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排水总量	万吨	20.48	21.23	22.12
人均排水量（注 1）	吨 / 人	27.70	27.83	28.43
用水总量	万吨	24.09	24.97	26.02
人均用水量（注 1）	吨 / 人	32.58	32.74	33.45
用水量密度	吨 / 万元营收	0.2054	0.2025	0.2192

注 1：按年平均人数计算。





赋能·成就员工价值

本公司奉行“以人为本”的人力资源理念，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结构，致力于打造专业素养高、综合能力强的人才队伍，创造平等、尊重、包容的工作环境，多角度保障员工权益，丰富员工生活，推动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winshare文轩

保障员工权益

本公司构建覆盖薪酬福利保障、多元团队建设、合规雇佣管理的全方位员工权益保障体系，通过制度完善、流程规范、权益落地，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

薪酬福利政策及权益

公司聚焦干部激励约束机制建设与全员薪酬权益保障，持续优化薪酬福利管理体系，构建了以岗位工资为基础、业绩激励为导向、多元福利为补充的标准化薪酬体系，并为员工足额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五项社会保险，同步配套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及团体补充医疗保险等多重保障，层层筑牢员工职业发展与生活稳定的坚实基础。

本公司高度重视员工民主权利，充分发挥职工代表大会作用，搭建畅通高效的民主决策与监督通道，将员工切身利益相关事项纳入民主管理范畴，最大限度地保障员工的各项权益。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2 次职工代表大会，全体职工代表审议了与员工薪酬福利权益密切相关的制度，听取《公司社保公积金、企业年金及员工福利管理工作情况》等汇报，通报 2025 年工作报告等核心内容，充分发挥职代会作用，同步召开了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全面总结年度工会工作成效，切实保障员工与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推进企业民主管理。

建设多元化员工团队

本公司立足战略发展需求，深耕人才梯队建设，将多元用工、公平赋能理念融入人力资源管理全流程，在坚守“赛马识好马”“实干造就人才”管理思想的基础上，持续健全人才选拔、融合、培育、激励、淘汰全链条机制，激活组织内生动力，为高质量发展筑牢人才根基。

本公司严格遵循国家劳动法律法规及 ESG 相关理念，将平等就业、多元包容贯穿招聘录用全流程，主动为各类人才提供公开、公正、透明的就业机会，根据岗位任职资格，通过多元公开渠道开展招聘工作，不针对性别、民族、婚姻状况、年龄等因素设置任何歧视性条款，禁止就业歧视。公司通过《员工手册》明确公司运营管理规范、核心价值导向等关键信息，为员工工作提供清晰指引，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团队、适应岗位。同时，公司注重营造包容互助的工作氛围，尊重员工个体差异，充分挖掘不同背景员工的优势潜能，推动个人价值与企业发展共生共荣。

截止报告期末

本公司共有员工 **7,354** 人

年平均人数 **7,394** 人

报告期内累计离职员工人数 **331** 人

其中男性离职员工 **126** 人

女性离职员工 **205** 人

员工年度流失比率为 **4.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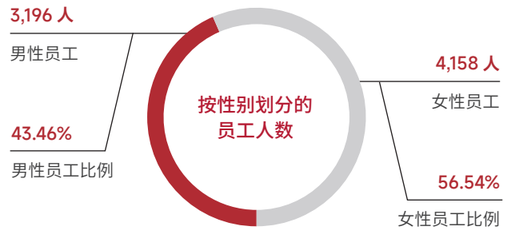
其中男性员工流失比率 **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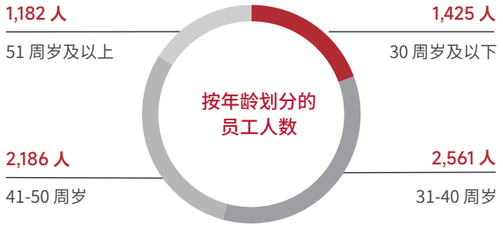
女性员工流失比率为 **4.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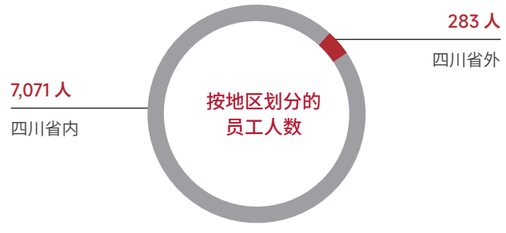
截止 2025 年末，本公司人员构成如下：

员工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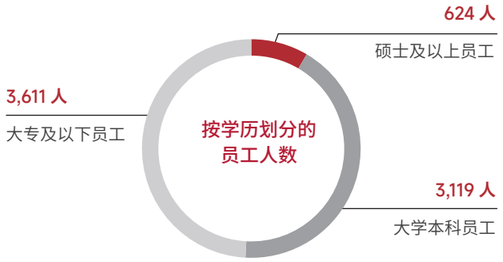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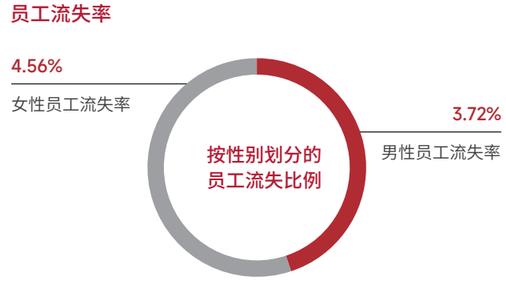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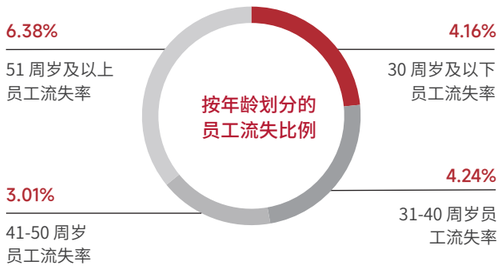




员工流失率









坚持合规雇佣

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将合法用工要求全面嵌入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持续优化《用工管理制度》《员工手册》等内部规章，对雇佣、解聘、工时管理等进行标准化规范，遵循员工与用人部门双向自主选择的理念开展招聘聘任工作，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与员工依法签订规范的书面劳动合同，清晰界定双方权利与义务。同时，严格践行公平用工理念，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就业歧视与强迫劳动行为，充分尊重员工个人意愿与人格权益。针对工作所需的加班安排，公司坚持事前充分沟通，在征得员工明确同意后实施，并为加班员工足额支付加班报酬或安排调休。

公司严格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坚决杜绝雇佣童工，在招聘环节建立双重核验机制，严格核查拟录用人员的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并开展必要背景调查；在为新员工办理入职手续时，对员工身份及年龄等信息进行二次复核，确保所有录用人员均符合法定劳动年龄标准。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任何强制劳工相关情形　　公司**未发现**使用童工情况



守护健康安全

本公司始终将员工的安全与健康视为企业发展的根基，持续推进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安全隐患排查与应急能力，强化职业健康全流程防护，全方位守护员工生命健康与工作安全。

保障安全生产

公司深入贯彻“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安全生产理念，制定有《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识别、评价、监控及管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等规章制度，通过强化全流程管控、完善应急处置机制，为员工营造稳定、安全的生产工作环境。

报告期内

本公司组织了 3 次安全培训及演练，内容涉及消防安全培训、安全生产培训、机动车驾驶安全培训、灭火演练、逃生演练、防汛应急演练等多个方面

公司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规定，常态化开展安全检查，覆盖仓库、门店、生产车间、办公区域及物流中心各作业区域等关键场所，聚焦消防安全、设施设备运行、职业卫生、物流仓储安全等核心领域，精准排查安全隐患，对于在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立即提出整改建议及整改期限，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通过组织安全培训及实战演练，提升全员安全防范意识与应急处置能力。

案例：应急实操演练，筑牢安全屏障

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南充市公司组织全员应急处置实操演练，专题学习环节，特邀消防讲师到场指导、细化演练步骤；实战环节复刻消防、防汛场景，明确火情发现员、疏散员等岗位，规范开展电源关闭、烟雾场景疏散、开展积水导流、物资转移防汛实操，疏散后及时清点人数、隔离演练区域。演练有效检验了应急预案的可行性。





灭火演练现场



职业健康管理

公司始终重视员工职业健康，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工作方针，全面贯彻执行《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职业卫生责任管理制度》等职业卫生管理相关规章制度，推动职业卫生管理规范化、常态化开展，从源头管控职业危害，保障员工健康权益。

本公司深入各生产场所开展安全检查，排查潜在的职业危害隐患，一旦发现问题，立即责令整改并跟踪督查；充分利用宣传栏、车间公示栏等载体，张贴职业危害因素检测报告、告知牌及职业卫生规章制度，针对性普及职业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与专业知识，切实强化全员职业卫生安全意识。公司多措并举预防和控制职业危害：一是每年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监测；二是按岗位差异化需求，为员工配备耳塞、耐酸塑料手套等劳动保护用品，从作业源头降低职业危害风险；三是每年为员工提供职业卫生专项体检，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治疗；四是组织相关员工参与外部专项培训，参训人员均顺利通过考核并取得合格证书，有效提升管理团队专业素养。

公司严格遵循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旗下四川新华印刷、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已获得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体系化的管理标准覆盖出版物印刷、物流及相关管理活动。本公司过去三年未发生因工亡故事件，职业病发生率为 0。

报告期内，本公司健康与安全相关数据如下：

因工伤损失的总工作日数 **204** 天

因工致死人数 **0** 人

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每二十万工时误工天数）**2.80** 小时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赋能职业成长

本公司立足人才队伍建设与员工综合素养提升，持续优化培训赋能模式，畅通双向沟通渠道，为员工搭建全方位成长成才平台，全面激发组织活力与人才潜能，充分彰显员工价值与担当，以人才优势凝聚发展动能，以员工成长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公司稳健发展、持续进步。

治理

公司以制度建设为根基，构建规范化、系统化的职业成长体系，制定了《干部管理制度》《岗位职级管理制度（试行）》《培训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管理、专业、操作等各类岗位实施标准化管理，明确岗位权责与管理边界，搭建了职务职级成长双通道，在管理序列的基础上，完善了专业职族序列、操作职族序列的成长通道，明确各序列、各职级的任职资格标准，为员工职业成长提供清晰标准和指引，同时，明晰基于绩效考核的职等职级调整原则，建立动态评审调整机制。

战略

本公司紧扣改革发展战略目标，以发现选拔为前提、以选好用好为根本、以教育培养为基础，筑牢人才支撑体系，助力战略目标落地。本公司关心员工的个人成长，通过分层分类开展专项、定向培训，提升员工的知识水平、专业技能和综合素养；搭建职务职级双通道，拓展员工职业发展空间；推进干部轮岗交流、多岗位锻炼，提升干部综合履职能力；完善干部员工激励约束机制和人才评价机制，进一步激发人才活力。本公司重视规范岗位与干部管理。此外，强化员工思想引领与双向沟通，通过常态化“面对面、心贴心”谈心谈话掌握员工思想动态，依托座谈会等形式畅通诉求渠道，凝聚团队共识，形成上下协同的发展合力。

影响、风险和机遇管理

在推动员工成长体系建设过程中，公司密切关注潜在风险：

技术变革风险

面对大数据、VR、AR、AIGC 等新兴技术加速融入内容生产与产品形态的趋势，若人才培养未能同步跟进技术迭代方向，可能导致公司在科技创新中错失先机。

人力资源风险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若人才储备无法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关键岗位未明确且缺乏有效轮换机制，薪酬激励体系未能充分发挥作用，将可能导致人才断层、核心能力流失。

市场竞争风险

若对行业竞争态势把握不足，缺乏具备把握本地化市场能力的复合型人才，在拓展市场中可能面临响应滞后、竞争力下降等问题。

与此同时，公司也积极把握人才发展带来的多重机遇：通过系统性培训赋能，不断提升员工在内容创作、编辑加工、数字营销等环节的专业能力，掌握前沿出版技术与创新理念，有助于打造更具市场吸引力的高品质产品，持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数字化人才培养为业务转型升级提供动能，助力企业由传统内容提供商向知识服务生态构建者迈进，开拓知识付费、智能内容生成等新型业务模式；同时，健全的成长机制和清晰的发展路径，体现了公司对人才的长期投入与价值认同，有效提升员工归属感与组织忠诚度，为企业构建稳定、可持续的人才梯队创造有利条件。

为有效应对上述风险并充分释放发展机遇，公司持续完善职业成长体系，强化人才发展机制。通过明确任职资格标准、优化干部能上能下与职级动态调整机制，促进人才结构优化；依托职务职级双通道建设，拓宽员工发展空间，激发内生动力；结合行业趋势与业务升级需求，推行分层分类培训模式，提升人才适配度。报告期内，组织开展培训约 29.35 万小时，参与培训约 3.93 万人次，年度培训支出 710.66 万元。同时，搭建多元化沟通平台，全年组织骨干人才、应届毕业生等各类沟通座谈会 6 场，覆盖干部员工 350 余人次，及时倾听诉求、解决队伍建设突出问题，增强团队凝聚力。通过一系列举措，实现员工成长与企业发展的双向赋能、协同共进。

指标与目标

指标		单位	数据	受训百分比
按雇员类别接受培训人次划分	高级管理层	人次	123	0.31%
		小时数	4,466	
	中级管理层	人次	1,843	4.69%
		小时数	40,631	
	基层员工	人次	37,343	95.00%
		小时数	248,411	
按性别接受培训人次划分	男性	人次	16,028	40.77%
		小时数	110,145	
	女性	人次	23,281	59.23%
		小时数	183,363	
年度培训支出金额	万元		710.66	

未来，本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培训体系与职业成长机制，提升人才供给与业务发展的匹配度，不断扩大培训覆盖面、增强培训实效，持续提升员工专业能力与综合素养。同时畅通常态化沟通与诉求响应渠道，推动员工职业发展与企业高质量发展深度融合、同频共振，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传递组织关怀

本公司注重健全人文关爱体系，始终心系员工工作与业余文体需求，努力为员工解决实际困难，以精准帮扶、多元福利与丰富活动传递组织温暖，切实提升员工幸福感与归属感。

公司持续推进常态化慰问帮扶工作，坚持日常关怀不缺位，及时看望生病住院职工，对职工及亲属去世、退休职工、生育职工开展专项慰问；制定《困难员工帮扶管理办法》，建立困难员工档案，向困难员工提供生活、医疗及就学帮扶，为员工提供切实帮助。本公司为员工办理四川省职工住院医疗保险、职工补充医疗保险和女职工大病互助保险，并指导和协助进行理赔工作，确保员工在遭受疾病困扰时，能够第一时间获得有力的经济支持。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丰富的节假日福利和生日福利，还提供员工子女暑假托管服务，使每一位员工都能真切感受到企业的关怀与呵护。

报告期内

公司进一步提高了工会节日慰问品标准；公司工会于春节期间慰问困难职工 **74** 人，发放帮扶金 **22.30** 万元；高温天为无空调作业员工开展“送清凉”慰问。



公司工会为一线员工“送清凉”慰问活动

案例：“文轩童心小天地”暑期托管班暖心护航

紧扣全国总工会“推动职工子女托育托管服务”工作要求，聚焦双职工家庭暑期子女看护难题，开办“文轩童心小天地”暑期托管班，解决双职工家庭暑期子女看护难题。以“赋能孩子全面成长”为补充目标，6 期累计服务职工子女 260 余人次，切实为员工排忧解难，让员工安心投入工作。



“文轩童心小天地”暑期托管班

公司以文体活动为载体，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弘扬企业文化，营造积极和谐的工作氛围。报告期内，本公司举办第四届文轩艺术节，包含书画、摄影、征文及歌唱大赛等多项主题比赛，开展观影活动，组织书法爱好者兴趣小组书法讲座、三八节主题活动、羽毛球友谊赛等，并成立了“新华文轩羽毛球兴趣小组”，引导员工积极参与体育锻炼，增强身体素质与团队凝聚力，提升员工幸福感和归属感。



庆祝三八妇女节主题活动



2025 年职工羽毛球友谊赛



匠心·品质与创新同行

追求卓越产品

治理

本公司以制度建设为基础，构建覆盖全公司及下属各出版传媒、印刷单位的多层次产品质量治理体系，公司层面统筹制定《出版物质量管理实施办法》等一系列适用于全公司的产品质量核心管理制度，明确选题审核、内容管控、印装质量检查等核心环节的标准与要求，搭建统一的质量治理框架，各下属单位在公司统一框架下，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制定配套《选题三级论证制度》《图书三审三校制度实施办法及相关奖惩办法》《出版物选题把关实施细则》《印制质量管理办法》《教材教辅印装质量抽检办法》《产品因质量回收处理流程》等实施细则，形成上下联动、贴合实际的多层级质量管理制度体系；专设质量管理部门统筹推进全公司产品质量工作，明确各层级质量管控责任，推动质量管理体系规范化、标准化落地，实现“全链条管控、全过程监督、数字化赋能、结果强关联”，全方位保障出版物导向合规、编校合格、印装达标。公司积极推动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设，四川新华印刷已取得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涵盖出版物的印刷。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战略

本公司坚守产品质量，践行社会责任与企业使命。聚焦出版物选题管控、产品质量保障、教材教辅印装质检三大关键板块，完善制度体系、细化管控策略、强化执行力度，推动产品质量持续提升。

出版物选题管理

公司严控导向底线，强化选题管控，确保选题工作合规有序；实行三级审核制，规范选题论证、申报、批复执行等环节。对部分存在意识形态风险或与出版社定位不符的选题，采取分类处置措施，全年未出现任何导向问题。

产品质量保障

公司实行质量管理员印厂负责制，全程质量监管、责任到人；建立半成品检查、批量抽检和入库样书检查相结合的多级监督机制，形成完整的质量治理闭环；持续组织旗下出版传媒单位开展日常内容审读与质量检查工作和年度图书质检工作，组建阅评专家队伍召开图书阅评工作座谈会，全面提升产品质量。

教材教辅印装质检

公司严格遵循国家标准开展质量指标判定工作，推行承印单位印装质量积分制，将质量抽检、生产过程检查等情况纳入积分体系，形成承印单位优胜劣汰机制，督促承印单位切实增强质量责任意识；严格把控原辅材料采购、印前、印刷、装订等全环节，强化过程监管与多级检查，极端天气下额外增加破坏性测试频次，全方位保障教材教辅印装品质。



“课前到书、人手一册”

影响、风险和机遇管理

本公司在出版运营过程中，始终面临与内容安全和印装质量相关的管理挑战：

意识形态风险

若对相关政策理解不到位，或在选题策划、内容编审等环节未能有效落实管理要求，缺乏责任机制，可能导致内容导向偏差，影响行业信誉与企业形象。

产品质量风险

若编校、印制、装订等环节管控不严，易出现错别字、排版错误或印装瑕疵，影响读者体验和品牌口碑。

合规管理风险

源于制度执行不到位、流程疏漏或合规意识不足，可能引发监管关注或舆情风险。

尽管面临上述挑战，公司亦识别出显著的可持续发展机遇。通过持续提升出版物的内容品质与印装标准，强化全过程质量控制，公司可把握品牌提升机遇，进一步塑造“文轩出品、品质保障”的公众认知，增强读者忠诚度，并吸引更多优质作者与渠道合作伙伴。同时，在满足多样化阅读需求的基础上，公司具备延伸知识服务链条、拓展教育出版、数字内容等细分市场的市场拓展机遇，为可持续增长注入新动能。



为有效应对相关风险，公司建立覆盖全流程的防控机制：

内容管理

组织各出版传媒单位开展多项检查与自查工作，重点覆盖“三审三校”流程执行、从业人员资质、新媒体账号运营、报刊内容及经营合作等关键环节，全面排查潜在质量与合规隐患。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求各出版单位逐一进行整改，严格按照“三审三校”等出版流程开展出版工作，督促相关单位限期落实整改，确保出版全流程合规可控。

印刷质量

设立质量管理机构及专用售后专线，保障反馈渠道畅通；建立分级分类处理机制，未出厂问题通过过程检查与入库抽检杜绝流出，对已流入市场问题严格执行退书流程；形成“标准化、闭环式、可追溯”的售后服务与质量缺陷处理流程，按“投诉接收与初步分析－现场处置与问题书回收－责任确认与系统闭环－内部复核与统计分析－事后回访与持续改进”五个阶段推进处置工作；将退书情况纳入《承印单位印装质量积分制》及综合评价体系，与承印单位业务配额、经济利益挂钩。

投诉处理

对本公司出版的大众图书，均在每本图书的版权页上留有联系电话，收集读者的各类反馈意见，针对有印装质量问题的产品，保证及时退换，对读者反映的编校问题，及时给予回应，并在图书再版加印时进行修订。对本公司出版的教材教辅产品，在每本教材教辅图书版权页标注专用联系电话，收集读者各类反馈意见，并设立专门的质量管理机构进行处理。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若未到用户手上，针对具体情况要求印刷厂整改或者报废；若到用户手上，则按退书流程，回收换货并登记。并通过“开学后质量回访”等主动服务主动收集市场反馈。对本公司的互联网销售平台客户的投诉，建立了客诉处理机制，由专岗审查网络平台留言并做好工作对接，主管牵头协同内部查找投诉深层原因，专人全程对接客户，妥善解决疑问与不满，将处置结果转化为经营管理优化举措，持续改进经营管理水平，主动提升服务质量与客户满意度。

通过上述举措，公司不仅有效防范了意识形态、产品质量与合规管理中的潜在风险，更将质量管理成果转化为品牌价值提升的契机，为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指标与目标

报告期内

公司审批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物年度选题及增补选题共计 **119** 批次 **7,832** 种，建议撤销选题 **11** 种，安排履行重大选题备案 **31** 种，安排审读敏感选题稿件 **509** 种。全年共组织四审书稿 **385** 种，报刊 **400** 余期，审读字数超过 **6,000** 万字；组织开展新书质量检查 **4** 次，共检查图书 **226** 种，约 **5,228** 万字。累计完成教材教辅抽检 **2,900** 批次。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收到产品及服务的投诉 **955** 起，投诉解决率为 **100%**。

报告期内发生的产品和服务相关的安全与质量重大责任事故 **0** 件。

未来，本公司将持续深化全链条出版物质量治理体系建设，坚守意识形态安全与产品质量核心底线，不断完善选题审核、内容审读、印装管控、售后处置一体化闭环管理机制，持续强化教材教辅全流程质量监管，进一步畅通读者反馈渠道，提升投诉响应效率与问题处置质量，切实履行出版传媒企业的社会责任与文化使命。

引领数字创新

本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推动新技术与出版发行主业深度融合，持续满足用户多元化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 4,012.77 万元 ,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0.35%。

数智赋能运营升级

公司围绕数字化转型战略，组建了专项工作组并设有专门机构统筹推进数智化转型规划及落地，深度融合 AI、大数据等先进技术，推动业务全链条创新。公司在运营、商品、渠道全面推进数字化与精细化升级，在运营环节上线自动化营销主图生成系统，构建效果归因可视化与动态定价体系，并依托数据挖掘与 AIGC 技术提升内容策划及宣发效率；商品端持续完善多 SKU 运作体系与分类分级运营机制，借助数字化工具优化选品模型，积极开拓数字内容等新品类市场；渠道端加大新媒体电商布局并搭建多元直播矩阵，完善自播运营体系、深化达人协同，有效提升重点新品新媒体宣发效能，实现新媒体电商销售增速 25% 以上，同时精准拓展垂类平台渠道，借助关键营销节点与文化惠民活动，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同增长。

公司子公司四川文轩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入选“2025 年四川省数字经济企业 100 强”（第 34 位），“组织出版运营平台建设规划”项目荣获“2025 年数据要素 X”大赛四川分赛商贸流通赛道三等奖，持续夯实市场竞争优势。根据 2025 年 6 月中宣部印刷发行局与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联合发布的全国出版物发行业发展报告，稳居全国出版物网上零售前三强。



合作创新融合出版

本公司基于以“文轩网”为核心构建的全媒介布局、多场景运营电商集群，驱动内容策划与产品设计，开发更契合读者新需求的多形态阅读产品，推动出版端与渠道端融合发展。公司联动技术创新与资源整合，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出版融合发展工程重点项目推广交流会，推介 8 个入选国家新闻出版署 2025 年出版融合发展工程优秀项目，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构建全渠道发行，推动出版融合发展

案例：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多介质联动模式

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积极布局融合出版，构建了纸质书、有声书、电子书及短视频、动漫视频多介质联动模式，有声品牌“天地童声”在喜马拉雅平台积累粉丝 42.90 万人，上架作品 45 个。

案例：四川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双核心融合出版项目

四川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推进少年儿童数字文化产业促进项目，核心成果“思政智汇”小程序已成功发布，获得 19,756 人次访问量，整合四川省内多个红色基地及专业机构资源，打造上百条红色文化专栏内容，开展系列主题活动覆盖省内数百所学校、影响近百万人，带动图书销售码洋破百万；同时推进“文艺出版高质量数据集”项目，整合巴蜀多元文化艺术优质出版资源，通过结构化采集、智能关联等技术建立数字资源库，开发知识图谱与场景化应用，该项目已入选四川省文化数字化建设重点项目，获得四川省“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项目”支持，并在第六届中国出版业知识服务大会 2024-2025 中国数字出版产业年度报告发布会上，入选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出版业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案例。

多元化数字化阅读

本公司持续丰富数字化阅读场景供给，优化服务体验。打造了集购书、阅读资讯、数字阅读、阅读活动于一体的“文轩九月”平台，满足读者阅读需求。在 2025 天府书展期间，公司继续以“文轩九月”微信小程序为云世界主展场，联动天猫、京东、拼多多、抖音、唯品会、学习强国等多平台设立分展场，组织线上线下多家店铺及供应商共同参与，服务覆盖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司精选优质图书、听书、电子书等资源，组织开展“躲进书里过秋天”等特色活动，通过作者寄语、视频展播等形式，构建“读、听、看、互动”沉浸式场景，增强全民阅读活动吸引力。



“文轩九月”微信小程序

教育数智化提质

公司围绕数智化转型战略，致力于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不断丰富大数据、数智化在教育服务领域的应用场景，提升作为智慧教育服务机构的综合实力。报告期内，公司打造的“文轩优教”平台接入 AI 大模型，搭建了 79 款 AI 智能体教育应用；打造的“文轩优选”推动了教育服务场景与大众阅读需求的深度融合，教学模式迭代革新，为用户提供了更加多元、便捷的一站式购书体验；开展第二届“数字化赋能学校高质量发展”系列活动——“名师轩讲汇”，为四川省教育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有力支持。截至报告期末，“文轩优教”平台累计访问量达 302.78 万人次，服务人数 58.17 万人。

截至报告期末

“文轩优教”平台累计访问量达

302.78 万人次

服务人数 **58.17** 万人

构建韧性供应链

本公司坚持环境保护、资源节约与循环低碳的发展方向，将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度融入供应链管理体系，构建绿色、高效、负责任的全链条供应生态。本公司积极推动绿色采购实践，优先选择对资源节约有益且环境影响最小的原材料、产品与服务，不断加强对供应链的环境管理，以实现更高效的供应商评估、选择与持续管控，推动供应链的绿色转型与可持续发展。

绿色采购政策

本公司针对核心供应商类别（包括印刷商、图书供应商即印刷物资原材料供应商）分别制定了专项供应商管理办法，旨在保障产品与服务质量，持续强化供应链的 ESG 表现。

- **印刷商**

本公司在印刷商选择与管理中，建立了“全周期、嵌入式、精细化”管理政策。通过制定并实施《承印单位印制管理办法》《印制质量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了印刷商在产品品质、交付周期、环境合规及社会责任等方面的要求。本公司实行严格的资质审核与评级机制，所有承印单位须满足“三证齐全”（营业执照、印刷经营许可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基础准入条件，并根据产品类别执行分级分类要求，实现对印刷产品质量的管控。实施《承印单位印装质量积分制》和《印制周期积分管理办法》，从多个维度对印刷商进行打分，形成积分排名与业务量直接挂钩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对重复出现质量问题的印刷商，采取取消下一季承印资格直至全面退出等措施；对存在严重质量问题或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单位，严格执行资格取消程序，确保供应链风险可控。

- **图书供应商**

本公司建立了多维度、分层次的图书供应商准入与管理制度，严格遵循高质量、重合同、守信用的原则，针对不同成立年限的供应商设立差异化的评估标准，从市场规模、编辑实力、品牌力等关键维度进行综合评价。公司建立了以质量为核心的分类评价与动态管理机制，通过信息登记、合同约束、履约跟踪及定期沟通实施全过程管理，对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采取约束或退出措施。此外，对于教学用书供应商，公司明确要求其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政策，要求其优先采用环保型原材料（如环保油墨与纸张）与绿色生产工艺，并对环境标志产品证书等关键资质进行审核。

- **印刷物资原材料**

本公司全面贯彻“绿色采购原则”，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要求所有参选单位参加比选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满足《环境管理 环境标志和声明 自我环境声明（II 型环境标志）》《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印刷第一部分：平版印刷》《书刊装订用 EVA 型热熔胶使用要求及检测方法》的各项技术和环保要求；所采用的纸张、热熔胶、油墨、版材、化工辅料等关键材料必须获得国家级绿色环保“十环”认证，并提供与产品匹配的检测报告或其他权威认证材料、VOCs 排放报告、MSDS 产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等绿色资质证明，以确保产品在生产、使用和废弃处理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供应链风险管理

在供应链管理中，本公司持续关注采购、验收、使用及库存全流程的协同与规范性，防范因环节衔接不畅或管理疏漏所引发的成本超支、交付延误、产品损毁或质量不达标等问题，从而保障企业经济利益与运营稳定。公司将供应链风险归纳为环境、质量、安全、库存的维度，以提升供应链的整体质量、交付稳定性与风险防控能力，形成持续优化、良性循环的供应链生态。

供应链风险

风险维度	风险描述	应对措施
环境风险	• 供应商在生产过程中使用不符合国家环保标准的原辅材料而导致的产品有害物质超标、违规排放等风险，导致环境行政处罚，并损害公司品牌声誉	• 要求供应商必须使用符合国家绿色印刷标准的原材料 • 关键材料指定从合规供应商采购，确保环保可控 • 将“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等作为供应商准入的必备条件
质量风险	• 供应商质量管控缺失，导致产品出现批量不合格等严重质量问题，影响使用并可能引发重大舆情	• 要求供应商建立并执行覆盖生产全流程的质量管理制度与检测台账 • 执行高于行业的企业质量标准，并通过现场巡检、抽样检查及数字化平台进行严格监督 • 强制要求供应商配备必要的在线或离线质量检测设备
安全风险	• 供应安全风险：供应商生产中断、交付延迟导致产品无法按期交付等 • 生产安全风险：生产场地缺乏安全防护、应急处置机制不健全等	• 实施《印制周期积分管理办法》，量化监控交付履约，违约扣分并与订单分配挂钩 • 将“具备突发事件处理能力”作为供应商准入条件，并要求其建立售后快速响应与备货机制
库存风险	• 库存管理机制不完善，可能导致库存损坏变质、丢失或价值贬损；若未基于市场需求分析与及时预警而确定库存，可能导致库存积压、周转缓慢及资金占用	• 建立并执行科学的库存管理制度，包括基于市场需求的预测与预警机制，以及符合物资特性的规范化仓储保管与巡检流程

供应链风险管理成效

通过上述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公司供应链的稳健性与可持续性得到显著提升。在质量方面，供应商过程管控的主动性增强，产品质量稳定性持续提高，本年度未发生批量不合格事件。在交付方面，周期积分管理有效强化了供应商的履约纪律，有力保障了教材“课前到书”任务的圆满完成。在风险控制方面，严格的准入筛查、动态的积分监控与闭环的退出机制，使得重大环保违规、质量事故及严重交付延误风险得到有效预防。同时，基于量化积分的动态评价体系推动资源向优质供应商倾斜，不仅优化了供应链结构，还激励了合作伙伴共同提升技术与管理水平，形成了良性循环、持续优化的供应链生态系统，为公司业务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供应商尽职调查

本公司严格遵循供应商管理办法对供应商进行考察，旨在建立高效的管理体系。公司对供应商进行全面的品质评估，评估内容涵盖管理水平、环保标准、品质规范与标准、检验方法等多个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均提供了涵盖印刷版材、热熔胶、橡皮布、预涂膜等主要经营产品的第三方专业质检报告，检测结果均符合绿色印刷要求。



油墨产品认证证书



热熔胶产品认证证书



预涂膜产品认证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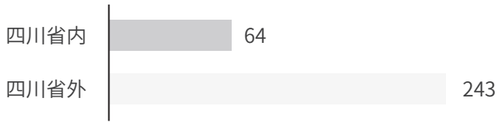
版材产品认证证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含应付票据）余额未超 300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未超 50%，且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逾期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信息。

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合作供应商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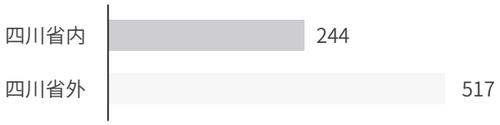
印刷物资原材料供应商数量

307 家



印刷商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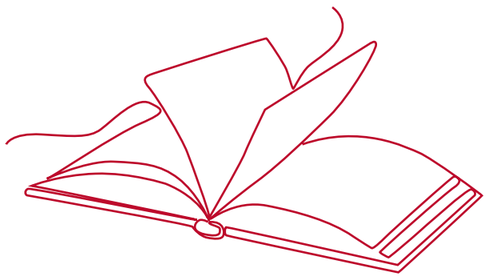
761 家



图书供应商数量

1,477 家





精益物流网络

本公司聚焦出版发行主业，以物流数智化转型与服务能力提升双轮驱动，在保障主营业务、优化资源配置、深化质量管控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为公司供应链高效运转提供了坚实支撑。公司上线“物流运营平台”，推进内部管理流程线上化与集成化；完成“包件智能分拣设备”在西南、华东区域的正式投用，推动快递分拣效率提升 30%，包件整体揽收时效缩短近 2 小时。公司高效完成“课前到书”、天府书展、时政读物发行等重大项目的物流服务保障工作；持续推进出版前置仓建设，助力出版社实现异地印刷、就近入库。通过优化仓配流程提升电商发货时效，单仓单日发货达 50 万单；通过优化加工仓作业流程，全年承接线下覆膜、组套、预包装等加工作业 3,326 万册，较 2024 年同期增加 6.7%。公司持续优化“999”质量目标管理体系，实现“超级订单”100% 满足。通过可视化订单跟踪系统，运输订单 GPS 覆盖率提升至 43%，整体运输时效履约率达 99.2%。公司通过移仓整合等措施释放仓储资源，完成电商四仓缓动商品移仓 120 万册、释放托盘货位千余个，以优化库存结构，提升空间利用率与作业协同效率。



行稳·治理与风控基石

本公司将廉洁治理作为企业基石，通过制度完善、教育强化和监督问责构建反腐败长效机制。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覆盖战略、运营及合规各领域，实现对重点风险的系统化管控。知识产权保护形成线上线下协同治理格局。以体系化设计推进数据安全建设，通过技术嵌入和持续运营确保信息安全与业务发展同步演进。

坚持廉洁从业

本公司始终坚持“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不断完善反腐败制度，通过加强宣传教育培训，强化日常监督，不断提高反腐败风险防控能力。通过办案引领风腐同查同治，坚持由风查腐、由腐纠风，持续释放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的强烈信号，将严的基调一贯到底。

完善反腐败制度体系

本公司始终遵循防止贪污、反腐倡廉的国际通行准则，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党的规章制度和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规定，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公司组织各单位、各部门系统梳理廉洁风险关键点，制定对应防控措施，构建齐抓共管的风险防控格局。

本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反腐败制度体系，严格执行《纪检监察机关处理检举控告工作规则》以及公司《投诉举报制度》，耐心听取来访人员反映的问题，做好解疑释惑和情绪疏导工作，妥善处理问题；对于检举控告，严格执行问题线索集体研判制度，精准运用“四种形态”，依纪依规查办违纪违规案件；严格执行保密机制，保护信访人的合法权益，维护信访秩序，防止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贪污诉讼案件。

为确保举报渠道的有效性与安全性，公司明确要求对举报人信息予以严格保密，相关人员需严格遵守工作纪律，禁止以任何形式违规记录、存储、复制或泄露履职中知悉的举报内容、案件材料及敏感信息；接待来访及处理事宜须规范言行，维护组织的严肃形象，工作人员离岗时，须按规定清退所有涉密载体和案件材料，并接受脱密期管理，签署保密承诺书，以全面落实全周期的保密责任。

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本公司正在推进商业道德风险评估及审计工作，并致力于在未来逐步将审计覆盖范围扩展至公司全部核心业务流程，以量化指标来提升公司的道德治理水平。

强化反腐监督与培训

本公司坚定不移强化政治引领，聚力“两个责任”开展政治监督，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每半年专题研究一次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贯彻落实“一岗双责”，年初与领导班子成员、各机构主要负责人签订廉洁从业承诺书，年底开展述责述廉与廉洁从业评价工作，并将结果纳入个人党风廉政建设考核内容，作为干部选拔任用、评先评优以及所在单位和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的重要依据，推动将党风廉政建设与生产经营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

本公司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高压震慑，完善“不能腐”的制度机制，提升“不想腐”的思想自觉，注重党规党纪和反腐倡廉的宣传教育。开展党纪党规廉洁教育专题培训，强化纪律意识；发放辅导读物、警示教育读本，悬挂宣传挂图，强化宣传教育；组织参观廉洁教育基地、观看警示教育片、通报典型案例等形式，开展经常性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紧盯“关键少数”和重要节点，通过电话和发送廉洁短信，强调纪律要求；通过工会主题活动、内部杂志专栏等形式，营造崇廉拒腐的浓厚氛围。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线上学习、现场培训、短信教育等方式，对旗下各部门及子公司开展廉洁教育 8,000 余人次，实现了从干部到基层员工的全面覆盖。接受线下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培训的人次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

接受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培训的董事	接受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培训的管理层	接受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培训的员工总人次
25 人次	186 人次	1,124 人次
接受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培训的董事百分比	受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培训的管理层百分比	接受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培训的员工百分比
100%	100%	16%

案例：“党纪法规学习及廉洁风险提示”专题廉洁教育培训

2025 年 5 月至 11 月之间，公司纪检监察室以“党纪法规学习及廉洁风险提示”为主题，对公司各机构开展廉洁教育专项培训工作。



教育服务事业部廉洁培训



阅读服务事业部廉洁培训



四川巴蜀书社有限公司廉洁教育培训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廉洁教育培训

纪检监察室负责人对《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及本公司《责任追究实施办法》《奖惩制度》进行深度解读。培训围绕党纪法规红线、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表现、重大经济事项决策规范及业务活动风险点等展开剖析，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强化“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思想自觉。通过将纪律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引导党员干部及关键岗位员工筑牢廉洁从业防线，增强合规履职意识，在公司内部形成防微杜渐、有原则、有底线的廉洁文化氛围，为国有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纪律保障与行为规范支撑。

管理运营风险

健全合规管理体系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央企业合规管理办法》《中央企业合规管理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合规管理办法》。该制度建立了自上而下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明确党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管理层、合规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合规管理工作办公室及其他机构的职责。公司按照分级管理的合规管理运行机制，形成业务及职能管理部门直接负责、合规管理工作牵头部门组织、审计和纪检部门监督的三道线管理格局。

加强风险管理建设

本公司建立了包含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法务与风险管理部等机构组成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制定《全面风险管理办法》。董事会负责风险管理及内部管控机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性评估，通过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管控效能进行持续检讨，风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落实公司风险管理工作，法务与风险管理部具体组织及协调内控及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通过行业调研、管理层访谈、问卷调查相结合的方法，识别与评估目前面临或潜在的风险，从风险发生可能性、风险发生带来的影响以及应对有效性三个维度，对识别出的风险进行分类及排序，形成贴合公司实际情况的风险库，同时借助统计分析手段，确定年度风险排名，并编制《年度风险评估报告》。本公司建立专项风险应对和日常风险应对机制，明确风险应对措施和实施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 ESG 重点领域风险管理，除持续强化对市场、财务、企业文化、投标等传统风险的管控外，环境风险、产品质量、社会责任、外部政策、市场竞争、公司治理等更广泛的可持续发展议题也被纳入系统化的风险识别与评估流程，将 ESG 风险全面整合进战略决策与日常运营。公司致力于构建更具韧性的发展模式，主动应对长期挑战并把握转型机遇。

保护知识产权

为规范品牌及商标的使用，夯实品牌及商标保护工作，本公司将《品牌使用管理制度》和《商标管理办法》合并修订为《品牌管理制度》，对品牌的授权、使用和监督，以及商标的使用、转让和权益保护做出了详细规定。本公司对所持有的商标进行全面统筹管理，确保商标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并与委托的商标代理机构，对商标权益进行全面保护，有效促进了品牌及商标价值的提升，确保公司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为公司的品牌发展提供坚实的法律保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商标数量 364 个，续展成功商标数量 7 个，无新申请商标，公司有效专利数 16 个。

本公司始终将版权保护作为核心工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相关法规，以“全链条防控、多维度维权、深层次赋能”为核心理念，构建了一套覆盖版权管理、侵权打击与生态共建的完整保护体系，维护原创权益与市场秩序，防范不正当竞争行为。公司通过全面强化出版业务流程的合规性，依法取得著作权人许可、签订书面授权合同；编辑加工严格遵守合理使用与法定许可的规定，规范引用、摘录及改编行为，从源头保障著作权人合法权益与市场秩序。公司旗下四川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建设运营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知信链”版权服务平台，该平台已获国家网信办备案及网络出版服务许可，实现与四川省版权局数据互通，为用户提供技术存证与行政确权的双重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不正当竞争行为引起的诉讼或重大行政处罚。

公司严格维护市场秩序，坚决打击盗版侵权与不正当竞争行为。在线下实体市场，公司旗下出版社针对重点侵权行为开展专项整治，联合专业知识产权机构发起多轮维权行动，对侵权商家提起诉讼并协调执法部门开展排查打击，有效维护了市场秩序。在线上平台，公司旗下出版社建立“购买鉴定－证据固定－平台投诉”快速响应机制，依托电商平台知识产权保护通道，实现侵权链接 24 小时内下架，全年累计处理盗版链接百余条。同时，公司子公司四川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利用监测技术对全网渠道进行扫描，通过区块链技术固定侵权证据，并组建专业团队开展溯源调查，协同公安、文化执法等部门对侵权源头实施打击，捣毁盗版窝点，形成从线上发现到线下查处的治理闭环。通过上述维权举措，公司有效净化了市场环境，维护了品牌声誉与消费者权益，实现了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统一。

捍卫数据隐私

治理

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坚持个人信息收集和使用的合法、正当、透明和必要原则，加强员工信息安全和保密意识，严格规范授权流程。公司制定了《个人信息安全管理指引》，进一步规范管理公司个人信息数据处理活动；实施《网络安全管理制度》《数据备份管理指南》《文轩在线电子商务系统信息安全》等规定的管理流程，加强员工对客户信息的保密和安全意识，确保客户个人信息的合法、正当使用。公司设立数字化转型工作领导小组，将安全能力建设融入整体技术发展战略，响应国家关于意识形态与网络安全工作的部署要求，在保障业务稳健运营的同时，不断提升企业的核心技术实力与长期竞争力。

战略

本公司深入贯彻国家关于意识形态与网络安全的重要精神，将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纳入企业整体安全战略。以“体系化设计、模块化嵌入、阶段化推进”为核心策略，围绕安全管理、安全技术、安全运营三大维度构建安全开发体系，制定了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办法及处理方案，捍卫信息安全与数据隐私，完善防护机制、升级安全技术，筑牢网络安全屏障，全方位推动意识形态与网络意识形态管理工作走深走实。

安全管理	公司全面落实网络安全方针策略、管理制度与操作规范，建立了覆盖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的标准化管控机制，从而提升整体网络安全管理能力。
安全技术	公司采用模块化设计理念，将安全防护能力深度融入技术架构的各个层级，致力于构建自动化的主动安全防御体系，实现安全与业务的深度耦合。
安全运营	公司聚焦持续监测与动态响应，打造闭环安全管理能力，确保安全防护措施能够伴随业务发展同步演进。公司定期开展渗透测试、漏洞扫描、基线核查、应用上线评估及重大活动保障，同时建立应急预案并组织定期演练，以持续提升实战化应急响应能力。

影响、风险和机遇管理

为确保数据隐私与信息安全，本公司识别了相关风险：

保密管理风险	若各机构对涉密信息的保护意识不足，未能充分利用文件加密等技术手段进行管理，或保密措施执行不到位，可能导致公司涉密信息外泄。
信息安全风险	若缺乏有效的信息安全策略及措施，未对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隐私安全等进行有效地识别和保护，可能导致信息系统遭受外部攻击、数据泄露、公司遭受监管处罚、名誉和经营受损。
信息技术风险	若信息系统规划缺失、未能随业务发展调整，或其软硬件无法有效支撑管理需求、运维不当，可能导致系统无法满足业务需求，影响运行稳定性。

面对上述数据与信息安全风险，本公司在积极防范的同时，亦将其转化为推动企业发展的战略机遇。强化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是提升品牌形象与把握市场信任机遇的关键，公司可以通过参与权威隐私安全认证并将其作为市场亮点进行宣传，同时建立透明、高效的客户隐私沟通与投诉响应机制，以巩固客户信心并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应对安全挑战的需求将带来技术创新机遇，公司能够通过系统规划并升级数据安全技术，面向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前沿的网络安全培训，鼓励将新技术应用于主动防御等具体场景，从而推动整体技术实力的持续迭代与提升。

为有效应对相关风险，公司制定了加密脱敏、权限管控、主动防御等应对措施：

针对信息保护意识不足与措施执行不到位的风险，本公司通过对敏感字段进行去标识化与加密脱敏处理、依据岗位设定最小必要访问权限并严格审核批量数据导出、以及持续开展全员培训并与合作伙伴签订安全协议来加强防护。针对信息安全风险，本公司定期升级防火墙并开展渗透测试以构建主动防御体系，同时对 API 通信实施加密并推行 HTTPS 及 VPN 协议以保障传输安全，并完善了数据安全管理制度。针对信息技术风险，本公司通过定期进行系统安全检测、修复漏洞并升级技术，确保信息系统持续适配公司发展与安全管理需求。

指标与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对公司官方网站、“文轩优学”系统等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2 次，累计完成漏洞扫描检测 68 次、渗透测试 1 次，已对系统进行优化与安全加固，全面保障网络消费过程中的信息安全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数据安全事件及泄露客户隐私事件。

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管理体系，深化技术防护与流程管控协同，通过提升数据治理能力与应急响应水平，构建更安全、可信的数字化服务环境，为客户信息与隐私权益提供坚实且长效的保障。



致远·社会价值共创

本公司立足出版发行主业，以高度的文化自觉和使命担当，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保护、传承与创新性发展，聚焦“文化”与“教育”，积极回应所在社区的精神文化需求。公司通过传承中华文化、支持教育事业等形式，推动优质文化资源下沉基层，增强社区文化凝聚力。依托实体门店及文轩网等线上平台，联动学校、社区与公益组织，常态化举办读书会、文化讲座、亲子共读等公益活动，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累计投入资金约 3,525.59 万元。

传承中华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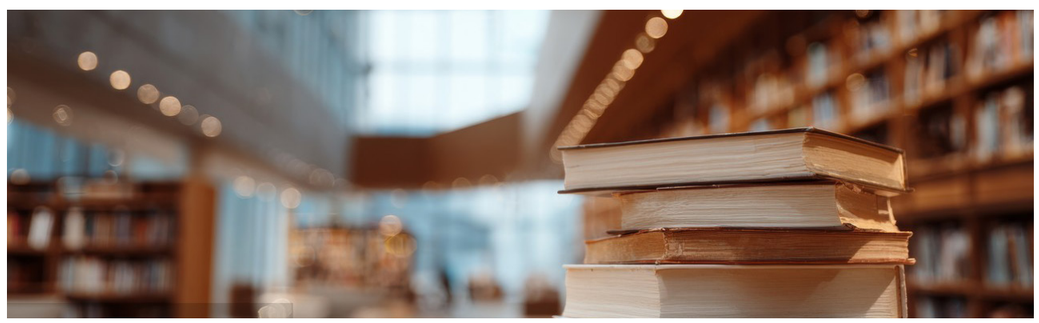
保护古籍及民族文化

公司立足自身行业特色和专业优势，将出版规划与文化传承深度结合，持续推进三苏文化、蜀道文化（含三国文化）、三星堆等重大文化出版工程，系统推进冷门绝学与四川历史名人出版项目，全面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系统性整理与活化传播。

2025 年，公司组织所属出版单位聚焦巴蜀文明核心资源，累计出版 64 种三星堆系列出版物，涵盖学术研究专著、大众普及读物、原创文学、少儿科普绘本等多个领域，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产生广泛社会影响。其中，三苏文化系列已出版《寻访苏东坡》《自爱自在：苏东坡的生活哲学》等 67 种图书、共 1,231 册，《眉州三苏》助力新时代家风家教培育，《叶嘉莹论苏轼词》输出蒙古文、西班牙文版权，《少年苏东坡传奇》两个月发行 2.3 万套；蜀道文化已出版《蜀道十讲》《蜀道山水关隘文献集成》等多种图书。2025 年新增《幽幽蜀道情》等 8 种图书，计划推出《蜀道遗产丛书·文化遗产（第二辑）》等新作，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当代焕发新生。

报告期内

本公司旗下出版单位出版的《古蜀文明研究丛书》等 **8** 个项目入选国家出版基金项目，《王士禛蜀道行纪文献校注》等 **9** 个项目入选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资助项目，《寻找甘宇》《符号时代：信仰与早期中国》等 **4** 种图书入选（入围）2024 年中国好书年榜（2025 年公布），《大汉寨》《寻梦天宫：中国空间站建设全纪实》《云朵上的石椅村》等一大批主题图书双效俱佳，入选省重点出版物补助资金资助项目、省重大文艺扶持项目等重要规划。



引领全民阅读

本公司始终以推动文化传承、促进民族进步为己任，倡导全民参与、全民共享的阅读理念，深耕文化服务场景，创新活动形式与传播载体，让阅读融入日常，持续为构建书香社会注入文化动能，彰显国有文化企业的使命担当。

公司深耕校园、高校、社区、乡村、家庭等多元场景，开展分层分类阅读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以第 30 个世界读书日为契机，紧扣“深化全民阅读氛围、推动书香社会建设”主题，联动各级党委、政府、高校、文旅机构等多方力量，构建“线上线下联动、全域场景覆盖”的阅读推广矩阵。4.23 世界读书日期间，积极配合各地举办 30 余场“书香天府·全民阅读”启动仪式，通过主题图书展销、图书捐赠、科技 +AI 体验等多元活动，点燃群众阅读热情，实现优质阅读资源向基层延伸。



科技 +AI 体验活动



“青春”图书市集



“百店同步直播” 大型活动



“世界读书日”主题航班



“生动典藏·熊猫阅读”活动

案例：四川省第三届“书香天府·全民阅读”大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四川省第三届“书香天府·全民阅读”大会在眉山启幕，在大会特设的“四川好书”展区中，公司入选的 18 种图书集中亮相，涵盖主题出版、文学艺术、青少年读物等六大类，展现川版图书的深厚底蕴与创作实力。公司作为“四川好书”评选活动的核心参与方，自 2019 年评选启动以来，已有 141 种川版图书获此殊荣，每本好书都凝聚着创作者与出版从业者的智慧，为全民阅读提供优质内容供给。



加强同业交流

公司积极搭建文化交流平台，通过举办、参与各类书展及行业活动，促进出版资源整合与行业经验共享，丰富阅读内涵，提升文化传播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以天府书展为核心载体，打造高水平同业交流与文化展示平台，同时积极组织参与多项国际性文化展会，展示四川出版成果与文化形象，以书展为纽带开展行业研讨、版权交流等活动，为同业合作与文化传播搭建坚实桥梁。

案例：2025 天府书展打造同业交流与文化传播高地

2025 天府书展于 10 月在四川成都举办，以“书香满天府 安逸读四川”为主题，采用“线上线下融合、展示展销结合、业内业外聚合”模式办展，吸引国内 30 余家出版传媒集团、600 余家出版发行单位、1,000 余家馆配机构参展，展示展销各类图书 80 余万种，为行业内资源整合、经验共享提供了优质平台。

本届书展在主展场核心区域首次设立“真理之光——党的创新理论出版成果展”，展示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著作及相关读物 750 余种；针对性设置银发阅读专区、“Z 世代”特色阅读专区，兼顾大众阅读需求与行业展示功能；引入国际书店及世界非遗文化商品，首设法兰克福书展专区，促进中外出版同业交流。书展期间持续开展书香天府惠民月活动，推出票根联动、书影联动赠票等惠民举措，累计吸引 6,300 余万人次线上线下逛展，图书及文创产品实现销售码洋 1.09 亿元，馆配馆建交易会采选码洋 3.05 亿元，在深化同业合作的同时，实现文化传播与惠民实效双提升。

案例：亮相第 33 届全国图书交易博览会

第 33 届全国图书交易博览会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至 28 日在重庆举行，本届大会以“书香中国 阅读之美”为主题，汇聚全国千余家出版发行单位参展。

本公司作为四川展团核心参展单位，携 3,000 余种精品图书精彩参展，集中展示各出版单位在主题出版、巴蜀文化传承与创新方面的精品力作，系统呈现近年来高质量发展成果，围绕“锦绣天府·安逸四川”主题，集中呈现荣获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中国出版政府奖、中华优秀出版物奖及“中国好书”年度榜单的精品力作，同步推出反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成就的《成都传》、生态文学 IP《孩子，你终将长大：熊猫康吉的远行》等重点出版物，全方位展现公司内容厚度与时代关切。本公司位列参展单位热力榜 TOP5；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口袋里的超级坦克》单品销量跻身全场 TOP4，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



新华文轩获评“公益捐赠先进单位”


四川展区


阅读活动


“熊猫书店”快闪店

赋能国际传播

本公司积极响应“走出去”战略，着力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持续输出图书版权，设立中外联合编辑部，以专业聚焦的人文视野，积极推进亚洲经典著作互译项目，推动国际文化交流互鉴，助力中国文化走向世界。

2025 年，公司持续推动优质川版图书“走出去”，系统推进版权输出与实物出口工作，累计输出各类图书版权 508 项，旗下 9 家出版社全部入选“2025 中国图书海外馆藏影响力 100 强”。公司及旗下 5 家单位、1 个项目入选“2025-2026 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及重点项目”，14 个项目入选 2025 年度“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和“丝路书香出版工程”，入选数量创历年新高。积极组织参与多项国际性文化展会，包括意大利博洛尼亚书展、塞尔维亚中国主题图书节、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等，系统展示四川出版成果与文化形象，举办“歌声筑心桥 德国留学生眼中的中国——《原来中国长这样》新书发布会”“《1932—1945 年日本生物战部队在中国进行的医学人体实验》中、英文版新书首发式”等重点新书发布活动，为中外文化交流搭建重要桥梁。

天府书展期间，公司成功举办“一带一路”出版合作研讨会、天府文学周——“中国文学走出去”版权交流推介会等活动，以图书为媒介深化文明对话。持续推进中国—尼泊尔、中国—柬埔寨经典著作互译项目，并获选中国—马来西亚、中国—文莱经典著作互译项目主承办单位，推动中外出版合作向机制化、深层次发展，不断提升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

报告期内

旗下 **9** 家出版社全部入选“2025 中国图书海外馆藏影响力 100 强”

公司及旗下 **5** 家单位、1 个项目入选“2025-2026 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及重点项目”

14 个项目入选 2025 年度“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和“丝路书香出版工程”



支持教育事业

本公司敏锐洞察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整合各类优质资源，全力推动融合发展，积极在教育信息化、研学与劳动实践、教师培训等领域进行布局。

践行协同育人

本公司深化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建设，依托“文轩优学”平台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围绕教育公平与服务可及性，推动教辅选购、家校沟通、家庭教育指导等核心场景的系统化集成。通过渠道下沉与技术优化，覆盖四川省约 6,000 所中小学校，服务学生家长超 450 万名，其中乡村学校及学生占比超过 70%，有效缓解城乡教育资源配置不均问题，助力教育公平落地见效。

本公司依托“文轩家长学校”平台，联合四川省教育学会、《教育导报·家教周刊》及各地教育部门，持续开展“家庭教育进校园”公益巡讲，累计开展线上线下讲座 30 场，线下参与近万人次，线上直播观看超 30 万人次。同时，着力打造数字传播阵地，推出短视频栏目《父母“家”油站》聚焦成长难题，邀请专家、名师分享科学育儿理念，2025 年制作并发布短视频 70 期，采访专家学者 35 位，总播放量超 100 万次，单期平均播放量达 1.5 万次，有效提升了家庭教育资源的可及性。

此外，公司承办由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妇女联合会主办的四川省家庭教育公益宣传活动天府家长“慧”2025 年第三期，邀请省内外专家以“共沐书香 相伴成长”为主题进行分享，围绕“亲子共读”为家长和孩子提供切实可行的阅读指导。2025 年 9 月起，在成都、南充、泸州、西昌举办 4 场线下讲座，聚焦“生涯规划”“身心健康”“隔代养育”等主题，活动同步通过“四川教育发布”视频号、“文轩优学”视频号、四川广播电视台科教频道等平台播出，有效扩大公益覆盖范围。期间，公司精选适合亲子阅读的优质图书 1,200 册赠送给到场家长，助力营造家庭阅读的良好氛围，累计吸引超 1,000 名家长现场参与，单期活动视频播放量突破 6 万次。



“天府家长慧”活动



“文轩家长学校”校园公益巡讲

深化研学活动

本公司始终致力于推动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培养高素质的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将“五有”研学（有课程、有营地、有导师、有实践、有评价）作为核心发展路径。报告期内，紧密围绕国家“教育强国”战略和四川省委、省政府推动文旅深度融合的决策部署，深化模式创新与资源整合，先后与广元苍溪、广安武胜、成都金堂等地政府签署 6 项政企合作协议，推动“县区统筹、文轩运营”模式在更多区域落地生根。



研学课程

本公司坚持以课程为引领，持续迭代优化现有通识课程与地方特色课程体系，全年新增及优化课程 28 套；累计研发完成 552 套通识课程与地方特色课程，不断完善特色劳动与实践教育课程体系，非遗文化、科技研学等主题课程内容不断丰富拓展。报告期内，不断强化基地（营地）运营，实现遂宁市青少年综合实践营地、广元市利州区中小学劳动与实践教育营地常态化运营；建立合作基地评价体系，对全省 235 家合作基地（营地）开展安全、服务、质量全维度评价。

推进教师培训

公司聚焦教师发展进步，整合优质教育资源，提供有宽度、有深度、有温度的教师培训服务，为教师继续教育搭建专业培训服务平台，针对乡村教育管理干部及教师开展专项培训，助力提升教育教学与管理能力，以满足课堂内外教育教学需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助力国家教育高质量发展。

案例：定向赋能县域教育人才，助力基层教育高质量发展

2025 年 8 月，公司组织壤塘县中小学副校长、教导主任 30 人赴成都开展为期 5 天的能力提升培训，围绕“教育家精神涵育、管理能力提升、技术融合应用、思政教育强化”四大维度系统设计课程，通过专题授课、案例分享与实地观摩相结合的方式，全面提升参训人员的专业素养与实践能力，拓宽教育视野，增强学校治理现代化水平，为当地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教师培训

投身公益实践

太阳星公益行动

公司深耕乡村教育公益领域，自 2013 年起连续 13 年开展“太阳星公益行动”，关注乡村校长及教师群体发展，致力于帮助乡村学校提升日常管理能力、文化建设水平与教育教学质量，通过组织专家现场及线上指导、宣传乡村教育振兴行动中涌现出的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激发学校内生动力、培育学校特色、推动课堂教学改革，系统支持联盟学校实现全面可持续发展。



“太阳星公益行动”校长培训

案例：赋能乡村教育管理骨干，推动优质教育资源下沉基层

2025 年 11 月，公司在广元组织开展乡村教育管理干部专项培训，吸引来自成都、内江、巴中、宜宾、绵阳、广元等地的近 80 名乡村学校书记、校长、副校长等管理干部参训。本次培训为期 3 天，聚焦“校长课程领导力”主题，通过专家讲座、专题研讨、案例分析、案例观摩等形式，切实提升参训人员理论和实践水平，持续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基层延伸。

乡村振兴行动

本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国有文化企业资源优势，聚焦四川民族地区发展需求，以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壤塘县为重点帮扶区域，系统推进文化赋能、产业振兴、教育支持与民生改善。

壤塘县

本公司以四川画报社有限公司为托底帮扶执行单位，围绕产业发展、品牌传播、民生改善等方面开展系统性帮扶。通过出版《看熊猫》杂志壤塘特刊，联动天府广场公共大屏开展免费公益宣传，举办壤塘藏历木蛇年新年、壤巴拉节、天府书展阿坝展区等标志性文旅活动，推动非遗文化走向大众视野；通过打造集阅读服务、技能培训、托育服务与文创展销功能为一体的壤塘县首个综合性公共文化地标，填补当地综合性公共文化服务空白。联合第三方电商平台开展专属视频拍摄与直播带货，推进非遗“藏香”市场化进程；采取“以购代捐”方式，全年直接采购壤塘农特产品 222.62 万元；通过云店开展 19 场主题直播，在成都购书中心设立“壤塘产品专柜”，并在公司食堂搭建宣传场景，推动帮扶产品融入职工福利体系，搭建线上线下联动的可持续销售网络。组织党政干部、学校管理人员及教师开展 9 场培训交流，覆盖 400 余人次，助力提升基层治理与教育管理能力。


壤巴拉节活动现场


阿坝展区非遗活动



藏历木蛇新年活动


壤塘县副校长及教导主任培训


壤塘县文旅人才交流学习

其他帮扶

本公司始终牢记社会责任，积极投身于四川省内各县市推动的乡村振兴行动。从产业、基础设施、教育、文化惠民等多方面开展一对一的帮扶工作，惠及四川省绵阳市盐亭县嫘祖镇新星村、广元市利州区龙潭乡红心村四组村、南充市南部县河坝镇海塘井村及凉山州美姑县峨曲古乡曲吉瓦拖村等十几个村落。结合各村实际情况，明确工作责任及目标任务，每月上门关心帮扶对象，防止返贫致贫，助力乡村振兴。

此外，本公司策划出版《地理标志保护运用与乡村振兴衔接机制研究》《乡村振兴理论与四川实践研究丛书》等系列主题图书，总结四川县城城乡融合与共同富裕发展路径，为乡村振兴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参考。该系列图书紧扣国家战略与地方发展实践，充分体现公司作为国有文化企业在服务公共政策研究和基层治理创新中的责任担当，进一步提升本公司在政产学研界的影响力与品牌辨识度，厚植在文化服务领域的专业优势。

公益捐赠

本公司坚守文化企业社会责任，聚焦教育支持、文化惠民、乡村振兴等领域开展多元公益实践，以文化资源与专业能力反哺社会。公司持续面向基层与教育领域开展公益捐赠与文化服务，向地方图书馆、基层党组织、农村党员、学校及公共文化空间捐赠优质图书与学习资料；积极参与“三下乡”等基层文化服务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同时，公司聚焦教育公平与人才培养，向高校及教育基金会提供公益支持，用于资助困难学生、改善办学条件，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案例：“书香暖神州”图书捐赠活动

2025 年第四届全民阅读大会“书香暖神州”图书捐赠活动，公司共向 7 所学校及 8 个边远地区农家书屋捐赠图书 10,736 册，码洋约 38 万元。配合省级部门向甘孜州康定市中小学校捐赠图书 1,559 册，码洋约 6 万元；在老年教育活动中向老年人群体捐赠图书 520 册，码洋约 3 万元。


书香暖神州图书捐赠

指标	单位	数据
乡村振兴总投入	捐赠金额	2,339.46 万元
社会公益总投入	捐赠的资金金额	3,525.59 万元

附录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内容索引

维度	序号	议题	对应位置
环境	1	应对气候变化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2	污染物排放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3	废弃物处理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4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5	环境合规管理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6	能源利用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7	水资源利用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8	循环经济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社会	9	乡村振兴	六、（三）投身公益实践
	10	社会贡献	六、（一）传承中华文化 六、（二）支持教育事业
	11	创新驱动	四、（二）引领数字创新
	12	科技伦理	四、（一）追求卓越产品
	13	供应链安全	四、（三）构建韧性供应链 四、（四）精益物流网络
	14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四、（三）构建韧性供应链
	15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四、（一）追求卓越产品
	16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五、（四）捍卫数据隐私
	17	员工	三、（一）保障员工权益 三、（二）守护健康安全 三、（三）赋能职业成长 三、（四）传递组织关怀
可持续发展相关治理	18	尽职调查	五、（二）管理运营风险
	19	利益相关方沟通	一、（二）深化沟通机制
	20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五、（一）坚持廉洁从业
	21	反不正当竞争	五、（三）保护知识产权

香港联合交易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内容索引

层面	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对应位置
A. 环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有关废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产生等的：(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 的资料。 注：废气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国家法律及规例规管的污染物。 有害废弃物指国家规例所界定者。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A1.1	排放物种类及相关排放数据。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A1.3	所产生有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A1.4	所产生无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A1.5	描述所订立的排放量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A1.6	描述处理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订立的减废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A2：资源使用	一般披露：有效使用资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注：资源可用于生产、储存、运输、楼宇、电子设备等。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A2.1	按类型划分的直接及 / 或间接能源（如电、气或油）总耗量（以千个千瓦时计算）及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A2.2	总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A2.3	描述所订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A2.4	描述求取适用水源上可有任何问题，以及所订立的用水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A2.5	制成品所用包装材料的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每生产单位占量。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A3：环境及天然资源	一般披露：减低对环境及天然资源影响的政策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A3.1	描述业务活动对环境及天然资源的重大影响及已采取管理有关影响的行动。	二、（二）管控环境排放 二、（三）高效利用资源

层面	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对应位置
B. 社会			
雇佣及劳工常规			
B1：雇佣	一般披露：有关薪酬及解雇、招聘及晋升、工作时数、假期、平等机会、多元化、反歧视以及其 他待遇及福利的：(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 的资料。		三、（一）保障员工权益 三、（三）赋能职业成长 三、（四）传递组织关怀
	B1.1	性别、雇佣类型（如全职或兼职）、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总数。	三、（一）保障员工权益
	B1.2	按性别、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流失比率。	三、（一）保障员工权益
B2：健康与安全	一般披露：有关提供安全工作环境及保障雇员避免职业性危害的：(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 的资料。		三、（二）守护健康安全
	B2.1	过去三年（包括汇报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数及比率。	三、（二）守护健康安全
	B2.2	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	三、（二）守护健康安全
	B2.3	描述所采纳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措施，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三、（二）守护健康安全
B3：发展及培训	一般披露：有关提升雇员履行工作职责的知识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训活动。 注：培训指职业培训，可包括由雇主付费的内外部课程。		三、（三）赋能职业成长
	B3.1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如高级管理层、中级管理层）划分的受训雇员百分比。	三、（三）赋能职业成长
	B3.2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划分，每名雇员完成受训的平均时数。	三、（三）赋能职业成长
B4：劳工准则	一般披露：有关防止童工或强制劳工的：(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 的资料。		三、（一）保障员工权益
	B4.1	描述检讨招聘惯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强制劳工。	三、（一）保障员工权益
	B4.2	描述在发现违规情况时消除有关情况所采取的步骤。	三、（一）保障员工权益
营运惯例			
B5：供应链管理	一般披露：管理供应链的环境及社会风险政策。		四、（三）构建韧性供应链
	B5.1	按地区划分的供货商数目。	四、（三）构建韧性供应链
	B5.2	描述有关聘用供货商的惯例，向其执行有关惯例的供货商数目，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四、（三）构建韧性供应链
	B5.3	描述有关识别供应链每个环节的环境及社会风险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四、（三）构建韧性供应链
	B5.4	描述在拣选供货商时促使多用环保产品及服务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四、（三）构建韧性供应链
B6：产品责任	一般披露：有关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健康与安全、广告、标签及私隐事宜以及补救方法的：(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 的资料。		四、（一）追求卓越产品
	B6.1	已售或已运送产品总数中因安全与健康理由而须回收的百分比。	四、（一）追求卓越产品
	B6.2	接获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数目以及应对方法。	四、（一）追求卓越产品
	B6.3	描述与维护及保障知识产权有关的惯例。	五、（三）保护知识产权
	B6.4	描述质量检定过程及产品回收程序。	四、（一）追求卓越产品
	B6.5	描述消费者数据保障及私隐政策，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五、（四）捍卫数据隐私
B7：反贪污	一般披露：有关防止贿赂、勒索、欺诈及洗黑钱的：(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 的资料。		五、（一）坚持廉洁从业
	B7.1	于汇报期内对发行人或其雇员提出并已审结的贪污诉讼案件的数目及诉讼结果。	五、（一）坚持廉洁从业
	B7.2	描述防范措施及举报程序，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五、（一）坚持廉洁从业
	B7.3	描述向董事及员工提供的反贪污培训。	五、（一）坚持廉洁从业
社区			
B8：社区投资	一般披露：有关以社区参与来了解营运所在社区需要和确保其业务活动会考虑社区利益的政策。		六、（一）传承中华文化 六、（二）支持教育事业 六、（三）投身公益实践
	B8.1	专注贡献范畴（如教育、环境事宜、劳工需求、健康、文化、体育）。	六、（一）传承中华文化 六、（二）支持教育事业 六、（三）投身公益实践
	B8.2	在专注范畴所动用资源（如金钱或时间）。	六、（一）传承中华文化 六、（二）支持教育事业 六、（三）投身公益实践

层面	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对应位置
气候相关披露			
D：气候相关披露	(I) 管治	管治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II) 策略	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业务模式和价值链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策略和决策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状况、财务表现及现金流量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气候韧性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III)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IV) 指标及目标	温室气体排放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气候相关转型风险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气候相关物理风险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气候相关机遇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资本运用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内部碳定价	N/A
		薪酬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行业指标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气候相关目标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跨行业指标及行业指标的适用性	二、（一）应对气候变化

winshare 文轩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Ltd.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新华之星 A 座
邮编：610000
网址：www.winshare.com.cn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新华文轩”)独立董事,我在报告期内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具备相应任职资格,并按上市地监管规则就本年度的独立性向公司作出了书面确认,不存在影响独立履职的情形。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我出席了应当出席的公司董事会全部9次会议、股东会全部3次会议，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合计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出席次数
9	**5**	**4**	**0**	**9**	**3**	**3**

对2025年历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我均投出了赞成票。

(二) 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及会计专业人士，我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相关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出席相关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会议类别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7**	**7**	**0**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4**	**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1**	**0**

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对于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或者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公司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均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或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在报告期内认真审阅关于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内部控制、风险评估、制度制订及修订、监事会取消、公司内部管理部门调整、“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评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ESG报告等相关议案，独立审慎发表审议意见；非会议期间，通过审阅公司定期报送的更新资料、听取管理层专题汇报、实地调研等方式了解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持续关注公众媒体有关公司的各类报道及重大事件和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财务、经营、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通过自学、听取公司在董事会会前开展的近期监管规则修订及监管信息通报，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举办的各类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

权的事项。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我作为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席）听取了管理层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聘任的汇报以及审计部的定期工作报告，参与审议相关议案，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及财务审计、内控审计与中期报告审阅等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讨论沟通。

（五）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我积极开展现场工作，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重点业务板块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等有关事项进行了考察调研，合计开展现场工作时间26天。

公司为我履行独立董事职务给予了全力支持，积极协助我了解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最新监管信息，并按照要求及需要为我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协助我基于自身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

（六）与投资者沟通及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我积极与投资者（含中小股东）开展日常沟通交流，并出席了2024年度沪市主板高分红重回报专题集体业绩说明会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对于每个需要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我在履职过程中重点关注了关联交易，财务与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认真审核，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定期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检查，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的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发生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及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财务与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及披露等进行持续跟进，并按照上市地监管规则对公司拟披露定期报告的格式及内容进行仔细审阅，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席），我主持审计委员会并参与董事会审议了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确保公司定期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反映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避免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违规或泄露信息行为。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我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席），主持审计委员会并参与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经履行相关程序，公司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

（四）四川民族社无偿划转后续事项

报告期内，就控股股东接受四川民族社无偿划转可能涉及潜在同业竞争事项，独立董事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按照两地监管机构的要求及公司有关程序，

仔细审阅控股股东提供的相关资料、了解民族社业务情况及相关工作进展，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尽早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

（五）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进行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侵害公司利益等行为做出了明确的禁止性规定，并由外部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除与公司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之外，未发现占用公司资金、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重视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机制的建立健全，并通过审计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效能进行持续检讨，评估其有效性。管理层组织企业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日常运行并定期向董事会进行跟进汇报。

我作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席）主持审计委员会并参与董事会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并对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披露

等相关事项进行持续跟进，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建立和运行完整有效，覆盖了各个主要业务板块，未发现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我作为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听取公司相关汇报，参加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相关会议，关注并督促公司按照股东会批准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方案确认和发放董事薪酬，审议关于制定薪酬管理相关制度、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及任期考核方案、考核结果等议案。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分拆子公司的安排。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事项的决策、执行和披露均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违反有关规定，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除上述重点关注事项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及相关关联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公司被收购或者董事会对收购作出决策或采取措施、聘任或者解聘财务负责人、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

差错更正、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等其他需要独立董事重点关注的情况。

四、总结

作为新华文轩独立董事，我在2025年主动了解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学习上市地监管规则和要求，忠实勤勉履行职责，认真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各项工作，充分发挥自己在金融、财务等方面的专长，促进公司合规经营、长远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6年，我将继续以独立、公正、忠实、勤勉的态度履职尽责，积极发挥自己的专业特长，为公司提供更多的建设性意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强化风险内控合规管理、促进公司发展战略落地贡献力量。

专此报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子斌

2026 年 3 月 26 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新华文轩”)独立董事,我在报告期内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具备相应任职资格,并按上市地监管规则就本年度的独立性向公司作出了书面确认,不存在影响独立履职的情形。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我出席了应当出席的公司董事会全部9次会议、股东会全部3次会议，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合计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出席次数
9	**5**	**4**	**0**	**9**	**3**	**3**

对2025年历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我均投出了赞成票。

(二) 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我同时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主席）、审计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相关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出席相关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会议类别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1**	**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7**	**7**	**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1**	**0**

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对于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或者应当经审计

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公司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均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或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在报告期内认真审阅关于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内部控制、风险评估、制度制订和修订、监事会取消、公司内部管理部门调整、“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评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ESG报告等相关议案，独立审慎发表审议意见；非会议期间，通过审阅公司定期报送的更新资料、听取管理层专题汇报、实地调研等方式了解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持续关注公众媒体有关公司的各类报道及重大事件和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财务、经营、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通过自学、听取公司在董事会会前开展的近期监管规则修订及监管信息通报，参加公司组织的各类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

机构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我作为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管理层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聘任的汇报以及审计部的定期工作报告，参与审议相关议案，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及财务审计、内控审计与中期报告审阅等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讨论沟通。

（五）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我积极开展现场工作，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重点业务板块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等有关事项进行了考察调研，合计开展现场工作时间20天。

公司为我履行独立董事职务给予了全力支持，积极协助我了解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最新监管信息，并按照要求及需要为我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协助我基于自身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

（六）与投资者沟通及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我积极与投资者（含中小股东）开展日常沟通交流，并出席了四川辖区 2025 年投资者网上集

体接待日及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于每个需要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我在履职过程中重点关注了关联交易，财务与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认真审核，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定期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检查，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的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发生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及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财务与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及披露等进行持续跟进，并按照上市地监管规则对公司拟披

露定期报告的格式及内容进行仔细审阅，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我出席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并审议了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确保公司定期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反映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避免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违规或泄露信息行为。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我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并审议了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经履行相关程序，公司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

（四）四川民族社无偿划转后续事项

报告期内，就控股股东接受四川民族社无偿划转可能涉及潜在同业竞争事项，独立董事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按照两地监管机构的要求及公司有关程序，仔细审阅控股股东提供的相关资料、了解民族社业务情况及相关工作进展，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尽早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

（五）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进行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侵害公司利益等行为做出了明确的禁止性规定，并由外部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除与公司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之外，未发现占用公司资金、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重视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机制的建立健全，并通过审计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效能进行持续检讨，评估其有效性。管理层组织企业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日常运行并定期向董事会进行跟进汇报。我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并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并对报告编制、审议程序、披露等相关事项进行持续跟进，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建立和运行完整有效，覆盖了各个主要业务板块，未发现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我通过听取公司相关汇报，参加董事会会议，关注并督促公司按照股东会批准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方案确认和发放董事薪酬，审议关于制定薪酬管理相关制度、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及任期考核方案等议案。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分拆子公司的安排。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事项的决策、执行和披露均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违反有关规定，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除上述重点关注事项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及相关关联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公司被收购或者董事会对收购作出决策或采取措施、聘任或者解聘财务负责人、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等其他需要独立董事重点关注的情况。

四、总结

作为新华文轩独立董事，我在**2025**年主动了解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

门会议各项工作，积极发挥自己在经济、管理等方面的专长，促进公司合规经营、长远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6年，我将继续以独立、公正、忠实、勤勉的态度履行职责，积极发挥自己的专业特长，为公司提供更多的建设性意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强化风险内控合规管理、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专此报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邓富民

2026 年 3 月 26 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新华文轩”)独立董事，我在报告期内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具备相应任职资格，并按上市地监管规则就本年度的独立性向公司作出了书面确认，不存在影响独立履职的情形。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我出席了应当出席的公司董事会全部9次会议、股东会全部3次会议，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合计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出席次数
9	**3**	**6**	**0**	**9**	**3**	**3**

对2025年历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我均投出了赞成票。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我同时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相关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出席相关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会议类别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4**	**0**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1**	**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1**	**0**

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对于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方可

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公司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均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在报告期内认真审阅关于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内部控制、风险评估、制度制订及修订、监事会取消、公司内部管理部门调整、“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评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ESG报告等相关议案，独立审慎发表审议意见；非会议期间，通过审阅公司定期报送的更新资料、听取管理层专题汇报、实地调研等方式了解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持续关注公众媒体有关公司的各类报道及重大事件和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财务、经营、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通过自学、听取公司在董事会会前开展的近期监管规则修订及监管信息通报，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举办的各类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

机构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我作为独立董事听取了管理层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聘任的汇报，参与审议了相关议案，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及财务审计、内控审计与中期报告审阅等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讨论沟通。

（五）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我积极开展现场工作，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重点业务板块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等有关事项进行了考察调研，合计开展现场工作时间15天。

公司为我履行独立董事职务给予了全力支持，积极协助我了解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最新监管信息，并按照要求及需要为我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协助我基于自身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

（六）与投资者沟通及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我积极与投资者（含中小股东）开展日常沟通交流，对于每个需要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做

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我在履职过程中重点关注了关联交易，财务与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认真审核，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定期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检查，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的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发生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及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财务与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及披露等进行持续跟进，并按照上市地监管规则对公司拟披露定期报告的格式及内容进行仔细审阅，重点审查了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确保公司定期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反映公司当期的经营

管理和财务状况，避免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违规或泄露信息行为。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了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经履行相关程序，公司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

（四）四川民族社无偿划转后续事项

报告期内，就控股股东接受四川民族社无偿划转可能涉及潜在同业竞争事项，独立董事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按照两地监管机构的要求及公司有关程序，仔细审阅控股股东提供的相关资料、了解民族社业务情况及相关工作进展，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尽早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

（五）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进行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侵害公司利益等行为做出了明确的禁止性规定，并由外部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执行情况

进行监督。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除与公司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之外，未发现占用公司资金、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重视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机制的建立健全，并通过审计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效能进行持续检讨，评估其有效性。管理层组织企业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日常运行并定期向董事会进行跟进汇报。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风险评估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披露等相关事项进行持续跟进，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建立和运行完整有效，覆盖了各个主要业务板块，未发现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我作为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主席），听取公司相关汇报，主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加董事会相关会议，关注并督促公司按照股东会批准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方案确认和发放董事薪酬，审议关于制定薪酬管理相关制度、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及任期考核方案、考核结果等议案。本年度，公司不存在

股权激励、员工持股、分拆子公司的安排。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事项的决策、执行和披露均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违反有关规定，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除上述重点关注事项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及相关关联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公司被收购或者董事会对收购作出决策或采取措施、聘任或者解聘财务负责人、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等其他需要独立董事重点关注的情况。

四、总结

作为新华文轩独立董事，我在报告期内主动了解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各项工作，积极发挥自己在经济、管理等方面的专长，促进公司合规经营、长远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6年，我将继续以独立、公正、忠实、勤勉的态度履行职责，积极发挥自己的专业特长，为公司提供更多的建设性意见，为进一步完善

公司治理、强化风险内控合规管理、促进公司改革发展贡献力量。

专此报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韩文龙

2026 年 3 月 26 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刘子斌、邓富民、韩文龙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刘子斌、邓富民、韩文龙的任职经历以及其出具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积极履职，充分发挥职能，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刘子斌先生、邓富民先生和柯继铭先生，其中刘子斌先生及邓富民先生为独立董事,柯继铭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委员会召集人（主席）由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刘子斌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资格和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相关规定。

二、2025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委员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刘子斌	召集人（主席）	7	7
邓富民	委员	7	7
柯继铭	委员	7	7

上述所有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通过的议案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风险评估、财务管控体系运行、内部审计、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ESG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并确认其费用、制度制订及修订等多项议案，并就相关议案的审议意见呈交董事会，为董事会决策发挥积极作用。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对于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公司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均已取得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

三、2025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一）审核本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审计委员会经审议，建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第一季度、第三季度未经审核之财务报告。审计委员会就本公司的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讨论沟通并认为，该等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适用的会计准则及规定，并已作出适当披露。同时，就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发表了意见，并就财务报告中审计委员会关注的财务及经营方面的重点向董事会及管理层提出了有益意见和建议。

（二）履行ESG管治职责

审计委员会已获授权负责董事会层面的ESG管理及管理层指导等工作。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及董事会授权，委员会经认真审议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通过并建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报告；结合重要性评估结果，明确了2025年度ESG重要性议题并结合公司实际检讨了环境目标订立情况。

（三）履行企业管治、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职责

董事会已将企业管治、检讨内部监控系统及风险管

理的职责指派予审计委员会，以加强本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提升本公司企业管治水平。202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及《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通过与本公司管理层、法务与风险管理部、内控审计机构、内控与风险管理咨询机构沟通，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要点、企业管治报告、聘任内控审计机构等有关议案文件，听取相关部门汇报、查阅相关文字资料等跟进本公司内控审计机构、内控与风险管理咨询机构所提出的管理建议的落实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梳理和评估，对有关事项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检讨和监察。通过这些工作，审计委员会在2025年切实履行了企业管治、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职责。

（四）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给予了肯定评价，并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提出有益建议和重点关注事项。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通过听取审计部的工作汇报，审阅审计部提供的书面材料等方式，及时评估内部审计工作情况。

（五）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管理和沟通

1. 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管理

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就聘用条款及审计费用与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

2. 定期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报告

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关于财务报告审计及审阅情况的评价意见，至少与会计师事务所开会两次，并进行至少一次无公司管理层在场的单独沟通。

3. 评估外部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性及有效性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规定，监督外部审计工作开展，出具了《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六）承接监事会相关职权

2025年12月23日，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取消监事会并由审计委员会行使

《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委员会已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承接相关职权。

（七）履行合规管理工作职责

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以及《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审阅公司合规管理年度工作计划，对公司合规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听取公司合规管理工作完成情况的汇报，审议提交董事会决定的公司合规管理有关重大事项。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审查职责，在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披露，履行 ESG 管治职责，履行企业管治、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合规管理职责，监督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承接监事会相关职权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认真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6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履行职责，加强同公司管理层、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财务管理中心、法务与风险管理部、审计部的沟通，助力公司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3月26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并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工作安排，毕马威华振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毕马威华振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经评估，公司认为，毕马威华振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其内部质量管理体系能够确保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出具适合具体情况的业务报告，

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毕马威华振基本情况介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毕马威华振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毕马威华振已根据财政部和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毕马威华振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毕马威华振首席合伙人为邹俊先生，2025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47 人，注册会计师共 1,41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330 人。

二、审计过程与执行情况

毕马威华振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审计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及《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告，并且发表审计意见。

毕马威华振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执行内部控制审计，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如有）进行披露。

本年审计过程中，毕马威华振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根据审计准则及其他法规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全面、合理、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存货可变现净值、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等。

同时，毕马威华振全面配合公司的年报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毕马威华振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就审计计划和审计完成情况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有效沟通，充分听取并考虑了审计委员会的意见，按时完成各项工作。毕马威华振在本年度的审计过程中遇到重要会计、审计或其他事项时，及时向事务所相关负责人进行咨询，妥善处理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问题，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审计质量评价

毕马威华振在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客观性、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同时针对公司的审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审计工作方案，并按照工作方案和时间安排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经审计，毕马威华振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

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及《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毕马威华振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发现问题及改进措施。

本年度审计过程中，未发现重大问题。

五、总体评价与建议

毕马威华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专业素养和职业操守，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6 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025 年，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专业职能，发挥监督作用。现将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毕马威华振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毕马威华振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毕马威华振已根据财政部和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毕马威华振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毕马威华振首席合伙人为邹俊先生，2025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47 人，注册会计师共 1,41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330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建议聘任本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为本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负责提供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服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审计范围及出具的报告

毕马威华振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审计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及《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告，并且发表审计意见。

毕马威华振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执行内部控制审计，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性发表审计意

见，并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如有）进行披露。

（二）审计结论

1. 毕马威华振对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华文轩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毕马威华振对内部控制出具审计意见：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

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审计过程中的沟通

审计年度内，毕马威华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客观性、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同时针对公司的审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审计工作方案，按照工作方案和时间安排按时完成了各项工作，并就审计完成情况与公司治理层进行了有效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聘用管理

审计委员会充分考虑了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质量管理体系及运行有效性，专业知识和技术能力，资源保障情况等因素，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议案，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服务情况的报告，并就聘用条款及审计费用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

（二）定期听取会计师事务所报告

按照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在审计工作开始前，先与会计师事务所讨论了审计性质及范畴及有关汇报责任；每年至少与会计师事务所召开两次会议，定期听取其关于财务报告审计及审阅情况的评价意见，重点关注审计计划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是否存在重大差异，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审计工作和结果的依赖程度等，督促其切实保证审计及审阅工作质量。同时，审计委员会每年至少开展一次无公司管理层在场的单独沟通，以此督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及时解决落实相关问题。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审查，并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毕马威华振在公司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审计相关工作，

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

关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1、 专项审计报告
2、 附表

委托单位：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28-86361022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关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601884 号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签发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 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的要求，新华文轩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新华文轩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新华文轩公司的责任。我们在抽样基础上对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新华文轩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新华文轩公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新华文轩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KPMG
毕马威

关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601884 号

本专项说明仅供新华文轩公司为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 江
110002410104

雷江

陈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 超
110002414123

中国 北京

2026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附表 2

关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其他变动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其他变动	202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四川民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338.20	1,285.69		-2,595.54		28.35	销售纸张、房屋租赁及提供服务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8.54		-0.26		8.2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新华海颐酒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0.06		-0.0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新华海颐酒店有限公司绵阳新华酒店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60				1.60	押金/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四川欣华乐知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2.01		-2.0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新华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0.26		-0.2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4.53	446.59		-446.28		4.84	销售商品及提供广告设计及制作等服务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四川文轩艺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818.39					2,818.39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司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017.90		38.68			1,056.58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四川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775.25	1,500.00	28.89	-1,515.25		1,788.89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四川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7,900.00		127.43	-7,121.09		10,906.34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001.24		44.98	-1,216.54		2,829.68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3,202.36	13,202.36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600.00		440.88	-1,838.52	-13,202.36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文轩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0,195.60	3,000.00	1,000.70	-1,145.60	-23,000.00	50.7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000.00	23,00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122.79		2.08	-2,124.87		2,00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20.84	215.63		-201.20		35.27	销售图书	经营性往来
	华轩银时（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53.31	26.34		-55.49		24.16	销售图书	经营性往来
	华轩银时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		11.07				11.07	押金/保	经营性

	（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款							证金	往来
	商务印书馆（成都）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6.90				6.90	提供服务	经营性往来
	四川省文化大数据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7.49			-7.49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数字世界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20.93		-17.43		3.50	提供服务	经营性往来
	四川文宝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40.19		-40.19			销售图书	经营性往来
	明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1.00		-1.00			销售图书	经营性往来
	天津天喜中大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93.01		-93.01			提供服务	经营性往来
	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高管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59.94	173.10		-189.21		43.8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文投名者名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43		-1.4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爱科行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60.60		-60.6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四川文投汇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00					9.00	押金/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67,924.48	6,894.95	1,683.64	-18,673.33		57,829.74	/	/

注 1：该部分金额为含税金额。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文轩投资有限公司及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其他变动系借款流动性重分类。

对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6P9QXOWB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对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601882 号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就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发表鉴证意见。

一、企业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保证专项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对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601882 号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鉴证工作涉及实施有关程序，以获取与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相关的鉴证证据。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专项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对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601882 号

四、使用目的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 江
110002410104

雷江

陈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 超
110002414123

中国 北京

2026 年 3 月 26 日

附件：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新华文轩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44号）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7月27日以每股人民币7.12元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98,71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203号）于2016年8月8日起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2,815,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57,640,101.9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5,175,098.06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6年8月2日全部到账，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6)第0778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6 年 8 月 2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02,815,2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7,640,101.94
二、募集资金净额	645,175,098.0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40,780,828.76
本年度使用金额	3,014,493.28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5,852.9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948,731.98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322,655.0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制定《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A 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并且严格按照《A 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证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成都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高新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 年 12 月 5 日，公司、中银国际证券及公司具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2022 年 11 月更名为“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成都分行、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中银国际证券及公司具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人民出版社”）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6 年 8 月 2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成都分行	11350000000624424	--	已注销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十二桥支行（2018 年更名为“成都银行芳草支行”）	1001300000496601	--	已注销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	51050187083600007074	3,322,655.05	使用中

	新华支行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成都川大南苑支行	119892955988	--	已注销
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2022年11月更名为“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698547028	--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共计人民币51,604.63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16)第E0165号）。2016年10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1,604.63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16年12月，本公司已以募集资金人民币51,604.6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6年8月2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59,800	28,030.17	28,030.17	2016年12月5日	2016年10月27日
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	20,000	5,833.38	5,833.38	2016年12月5日	2016年10月27日
教学云服务平台项目	42,000	17,717.28	17,717.28	2016年12月23日	2016年10月27日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5,000	--	--	--	--

ERP 建设升级项目	15,000	23.80	23.80	2016 年 12 月 6 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注：本表中总投资额为项目总投资额，包括募集资金拟使用额及拟以自筹资金支付的投资款。各项目募集资金拟使用额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包含“图书出版方案”“文化网站建设方案”及“影视专题片拍摄方案”，实施主体为本公司，总投资金额为 50,000,000.00 元。由于项目发现新增长点、信息技术发展带来互联网接入方式变迁及用户媒介使用习惯发生变化，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项目名称、方向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本金不变的情况下，对“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的内容进行变化，本次内容变化后，项目建设方案包含“传承书系”“新读书系”，实施主体从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人民出版社。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对公司本次内容变化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新华文轩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新华文轩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华文轩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经核查认为：2025 年度新华文轩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A 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6 年 8 月 2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1）													3,014,493.2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3,795,322.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2）**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3）**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4）**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247,762.29	247,762.29	*100.12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ERP 建设升级项目	运营管理	否	35,175,098.06	35,175,098.06	35,175,098.06	--	35,602,525.95	427,427.89	*101.22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研发项目	是	10,000,000.00	10,179,045.28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3,317,643.28)	*67.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448,421.73	448,421.73	*100.45	2022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300,635,210.07	635,210.07	*100.21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45,175,098.06	645,354,143.34	645,354,143.34	3,014,493.28	643,795,322.04	(1,558,821.30)	--	--	--	--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分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是由于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本金投入和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共计人民币 51,604.63 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16)第 E0165 号）。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1,604.63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已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51,604.6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 3,322,655.05 元，其中未支付募集资金人民币 3,317,643.28 元，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人民币 5,011.77 元。公司依据募投项目进度使用募集资金，未使用的部分形成了募集资金结余。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指募集资金到账后“2025 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注 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指公司原计划各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注 3： 截至本期末，公司未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进行调整。

注 4：“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6 年 8 月 2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研发项目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三色路 238 号新华之星 A 座 33 层	10,179,045.28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67.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合计					10,179,045.28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67.41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包含“图书出版方案”“文化网站建设方案”及“影视专题片拍摄方案”，实施主体为本公司，总投资金额为 50,000,000.00 元。由于项目发现新增长点、信息技术发展带来互联网接入方式变迁及用户媒介使用习惯发生变化，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项目名称、方向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本金不变的情况下，对“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的内容进行变化，本次内容变化后，项目建设方案包含“传承书系”“新读书系”，实施主体从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人民出版社。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对公司本次内容变化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新华文轩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营业执照

(副 本)(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元 1001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1 月 05 日

本文仅供用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本文件仅用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证书序号：NO.000421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截至2026年1月9日）

日期：2026-01-09 来源：证监会 [字号 大 中 小]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截至2026年1月9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截至2026年1月9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1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15MAC1EHGG5X	44010008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园街道建华路25号203	020-86210306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010-58153142
3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304MA020EBQ99	11000169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聚杰金融大厦12楼1205室	010-63356788
4	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104MA6CQ58B36	11010343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10层1003-1005	010-63566609
5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682852998Z	11010041	北京市丰台区西罗路首汇广场10号楼	010-68278880
6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781700826T	11000395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7、9号1幢11层11-1	010-51265999
7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305MA01UAX33U	11000436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南街9号院5号楼9层906室	010-64790905
8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3层301	010-88216011-3318
9	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06786851033E	11000438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27号公建楼4层401-10室	010-67127174
10	北京华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13MA01QYBW4E	11010362	北京市顺义区南彩镇彩达二街2号12-125	010-62205799
11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697697134T	11010084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8号1号楼中铁创业大厦B座509	010-53328063
12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14686901101X	11010054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106号2号楼1210	010-58030218
1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O	11000010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010-82250666
14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302MA01P3DF8A	11010356	北京市朝阳区通惠家园惠润园3号楼110室	010-59673336
15	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01MA001CMM50	11010260	北京市朝阳区奥运村街道西奥中心B座6层	010-66090385
16	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01071743645J	11010184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SOHO，T1C座701	010-64750693
17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MA01Y01N85	11010375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办公楼一座9层910单元	010-53396165
18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633069323O	11000220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7号韦伯时代中心C座2306室	010-88578479
19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010-85085049
20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010-58350090
21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22层	010-82337890
22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0XB	31000012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010-85342858
23	德嘉（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50102MA33T74R94	35010088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13	0591-83853635
24	赣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60702MA7EUE792H	36120011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渡口路34号陆通佳苑1#楼B303B室	0797-8231029
25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大湖新城金融三街嘉凯城财富中心5号	0510-68567751

信息来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年 3 月 20 日
/y /m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1 2012 2010 2013



姓名 Full name 雷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7-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8197607141410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华永道中天(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2 月 18 日
/y /m /d

11

雷江 110002410104

证书编号：1100024101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8 年 07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7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9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2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3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4 年 3 月 1 日
/y /m /d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31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4.13
合格专用章
(四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19 年 3 月 4 日
(四川)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0.4.1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陈超 110002414123

2023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Full name 陈超
性　　别 Sex 男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88-09-2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881198809230017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审计报告使用，复印件或其他用途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成都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0月 9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所专用章 (重庆)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1月 05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1100024141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 年 01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 3月 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四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17年 3月 31日
(四川)

5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保荐机构”）作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新华文轩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44 号）核准，新华文轩公开发行 9,87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 7.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2,815,2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57,640,101.94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5,175,098.0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6）第 077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43,795,322.04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1,758,821.98 元），本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14,493.28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3,322,655.05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人民币 5,011.77 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6 年 8 月 2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02,815,2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7,640,101.94
二、募集资金净额	645,175,098.0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40,780,828.76
本年度使用金额	3,014,493.28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5,852.9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948,731.98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322,655.05

（三）募集资金存放与专户余额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订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及保荐机构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成都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分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保荐机构及公司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教育科技”）、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传物流”）、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人民出版社”）分别与华夏银行成都分行、民生银行成都分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9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6 日、2024 年 11 月 20 日发布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2016-012）、《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2016-028）、《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2024-043）。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协议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募集资金金额	报告期末余额
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	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成都分行	11350000000624424	200,000,000.00	--
ERP 建设升级项目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十二桥支行(2018 年更名为“成都银行芳草支行”)	1001300000496601	35,175,098.06	--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51050187083600007074	10,179,045.28	3,322,655.05
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成都川大南苑支行	119892955988	100,000,000.00	--
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2022 年 11 月更名为“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698547028	300,000,000.00	--
合计	--	--	--	645,354,143.34	3,322,655.05

其中，“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由公司具体实施。截至 2022 年 5 月 27 日，

公司在中国银行成都川大南苑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19892955988 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完成销户。

“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教育科技公司”）具体实施。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在华夏银行成都分行开立的原专项账户 11350000000606313 在文轩教育科技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启用后销户。2016 年 12 月 5 日，文轩教育科技公司与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华夏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9 年 6 月 2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1350000000624424 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完成销户。

“ERP 建设升级项目”由公司具体实施。截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在成都银行芳草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001300000496601 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完成销户。

“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2022 年 11 月更名为“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物流”)具体实施。201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在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开立的原专项账户 697921507 在文轩物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启用后销户。2016 年 12 月 5 日，文轩物流与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98547028 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完成销户。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人民出版社具体实施。2024 年 11 月 18 日，四川人民出版社与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前述协议的内容均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新华文轩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共计人民币 51,604.63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公司已以募集资金 51,604.6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实体网络建设项目	1	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28,030.17
	2	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	5,833.38
教育类数字出版项目	3	教学云服务平台项目	17,717.28
大众出版项目	4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
信息化建设项目	5	ERP 建设升级项目	23.80
合计			**51,604.63**

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德师报（核）字（16）第 E0165 号《审核报告》。2016 年 10 月 27 日，新华文轩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1,604.63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告》（编号：2016-023）。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五、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形。

六、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包含“图

书出版方案”“文化网站建设方案”及“影视专题片拍摄方案”，实施主体为公司，总投资金额为50,000,000.00元。由于项目发现新增长点、信息技术发展带来互联网接入方式变迁及用户媒介使用习惯发生变化，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以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项目名称、方向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本金不变的情况下，对“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的内容进行变化，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对公司本次内容变化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新华文轩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5 年度，新华文轩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5,175,098.0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1)		3,014,493.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3,795,322.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注 2)	调整后投资总额 (注 3)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注 4)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教育云服务平台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247,762.29	247,762.29	*100.12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ERP 建设升级项目	否	35,175,098.06	35,175,098.06	35,175,098.06	--	35,602,525.95	427,427.89	*101.22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是	10,000,000.00	10,179,045.28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3,317,643.28)	*67.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零售门店升级拓展项目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448,421.73	448,421.73	*100.45	2022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西部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300,635,210.07	635,210.07	*100.21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45,175,098.06	645,354,143.34	645,354,143.34	3,014,493.28	643,795,322.04	(1,558,821.30)	--	--	--	--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分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是由于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本金投入和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共计人民币 51,604.63 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德师报(核)字(16)第 E0165 号审核报告。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1,604.63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 2016 年 12 月，公司已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51,604.6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 3,322,655.05 元，其中未支付募集资金人民币 3,317,643.28 元，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人民币 5,011.77 元。公司依据募投项目进度使用募集资金，未使用的部分形成了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以活期存款的形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指募集资金到账后“2025 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注 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指公司原计划各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注 3：截至本期末，公司未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进行调整。

注 4：“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表 2：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中华文化复兴出版工程项目	10,179,045.28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67.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179,045.28	10,179,045.28	3,014,493.28	6,861,402.00	67.41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六、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王丁　　杨志伟

王　丁　　杨志伟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MH5ESUK9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5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8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9 - 13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4 - 19
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 - 23
财务报表附注	24 - 162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087 号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文轩”) 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华文轩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新华文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图书出版物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9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0。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新华文轩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文轩集团”)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117.32 亿元，其中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人民币 104.89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89.41%，是新华文轩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 新华文轩集团的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在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 由于收入是新华文轩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提前或延后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同时由于销售业务交易发生频繁，涉及众多分支机构，存在收入未被准确记录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协助下，了解和评价与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图书出版物销售合同或订单，检查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新华文轩集团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对于一般图书销售收入，在抽样的基础上，核对至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合同或订单、发货单、对账结算单等，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按照新华文轩集团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 对于教材教辅销售收入，核对财务系统收入记录与业务系统订单信息及发货记录的一致性，识别和调查异常的交易记录; • 选取客户，就相关销售交易金额以及往来款项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核对至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合同或订单、发货清单、对账结算单等，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查阅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记录，检查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如适用)，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会计分录，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审计报告 (续)

四、其他信息

新华文轩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华文轩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华文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新华文轩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华文轩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华文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华文轩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 、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087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6) 就新华文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江 110002410104

雷江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陈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超 110002414123

2026 年 3 月 26 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8,813,294,996.91	9,179,678,124.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285.12	60,122.67
应收票据	六 2	-	933,791.30
应收账款	六 3	1,631,558,313.21	1,526,810,256.53
应收款项融资	六 4	13,659,195.61	15,232,141.87
预付款项	六 5	101,661,653.47	64,815,102.00
其他应收款	六 6	155,434,051.60	261,437,606.9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六 6.2	12,464,000.00	1,578,000.00
存货	六 7	2,280,086,323.16	2,422,588,723.48
合同资产	六 8	10,220,367.99	5,584,567.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 10	22,507,427.20	49,263,308.47
其他流动资产	六 9	72,574,515.09	77,116,925.26
流动资产合计		13,101,044,129.36	13,603,520,670.99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六 10	13,693,637.50	39,192,878.89
长期股权投资	六 11	871,587,783.09	806,322,100.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 12	2,110,106,593.81	2,284,471,141.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 13	466,762,331.54	422,828,090.06
投资性房地产	六 14	75,059,480.25	76,601,687.11
固定资产	六 15	2,347,072,000.84	2,359,715,499.52
在建工程	六 16	3,394,771.08	73,670,872.15
使用权资产	六 17	330,892,995.19	234,572,966.34
无形资产	六 18	313,800,969.23	336,018,285.26
开发支出		7,650,470.72	3,745,447.13
商誉	六 19	622,652,907.24	622,652,907.24
长期待摊费用	六 20	28,688,755.34	26,459,764.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21	6,963,098.32	7,215,301.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 22	3,145,071,401.54	2,001,715,747.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43,397,195.69	9,295,182,689.28
资产总计		23,444,441,325.05	22,898,703,360.27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3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六24	-	4,486,667.50
应付账款	六25	5,162,813,030.81	5,453,032,475.59
预收款项		7,506,790.10	1,662,994.41
合同负债	六26	591,240,193.13	603,867,865.69
应付职工薪酬	六27	1,009,468,036.81	908,819,864.44
应交税费	六28	47,287,226.56	42,024,302.50
其他应付款	六29	304,192,570.95	308,454,407.85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30	83,930,280.44	76,862,500.83
其他流动负债	六31	141,378,687.62	184,325,801.95
流动负债合计		7,357,816,816.42	7,593,536,880.76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六32	268,414,242.75	179,938,995.53
长期应付款	六33	5,374,260.12	-
递延收益	六34	85,837,398.10	53,436,96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21	76,139,642.63	64,861,474.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5,765,543.60	298,237,431.10
负债合计		7,793,582,360.02	7,891,774,311.86

刊载于第24页至第16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六 35	1,233,841,000.00	1,233,841,000.00
资本公积	六 36	2,524,643,969.45	2,524,643,969.45
其他综合收益	六 37	1,681,669,172.65	1,855,336,515.47
盈余公积	六 38	1,580,525,668.61	1,431,148,312.43
未分配利润	六 39	8,240,007,529.56	7,561,485,821.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260,687,340.27	14,606,455,619.02
少数股东权益		390,171,624.76	400,473,429.39
股东权益合计		15,650,858,965.03	15,006,929,048.4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444,441,325.05	22,898,703,360.2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青	徐永平	贺小茂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15,734,933.80	7,953,370,298.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285.12	60,122.67
应收账款	十七 1	716,585,313.33	666,320,922.00
预付款项		62,320,510.90	10,551,644.13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479,238,781.55	699,911,434.9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2,464,000.00	1,470,000.00
存货		380,374,862.98	801,196,346.11
合同资产		4,630,485.42	3,047,256.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818,763.03	11,322,671.48
其他流动资产		73,843,032.31	83,276,464.07
流动资产合计		9,039,593,968.44	10,229,057,160.75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5,374,596.75	11,425,428.8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4,681,830,032.17	4,571,711,326.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9,731,200.00	2,283,657,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190,187.38	95,689,805.76
投资性房地产		11,891,921.86	12,653,687.94
固定资产		1,591,941,617.45	1,727,692,616.16
在建工程		-	1,657,461.28
使用权资产		334,194,729.22	225,900,611.30
无形资产		115,187,532.83	133,412,623.66
开发支出		890,420.80	-
长期待摊费用		17,860,597.63	16,939,113.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70,171,545.81	1,376,213,196.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26,264,381.90	10,456,953,471.36
资产总计		21,165,858,350.34	20,686,010,632.11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590,083,663.84	4,169,760,017.21
预收款项		5,306,103.95	-
合同负债		338,521,783.86	365,383,734.97
应付职工薪酬		709,765,192.68	636,144,582.09
应交税费		5,203,353.26	5,627,635.13
其他应付款		2,324,528,454.00	1,985,180,288.4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571,261.38	75,317,677.21
其他流动负债		69,411,019.18	78,112,900.65
流动负债合计		7,122,390,832.15	7,315,526,835.7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68,405,591.21	170,709,453.51
递延收益		1,627,170.15	5,882,14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032,761.36	176,591,601.34
负债合计		7,392,423,593.51	7,492,118,437.08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1,233,841,000.00	1,233,841,000.00
资本公积		2,631,057,328.10	2,631,057,328.10
其他综合收益		1,683,315,872.00	1,857,242,272.00
盈余公积		1,579,690,918.48	1,430,313,562.30
未分配利润		6,645,529,638.25	6,041,438,032.63
股东权益合计		13,773,434,756.83	13,193,892,195.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165,858,350.34	20,686,010,632.1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青	徐永平	贺小茂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六 40	11,731,677,466.92	12,328,513,892.29
减：营业成本	六 40	7,555,178,468.97	7,802,676,830.02
税金及附加	六 41	48,959,761.90	53,221,266.46
销售费用	六 42	1,383,001,873.94	1,438,983,986.01
管理费用	六 43	1,624,855,897.16	1,673,614,925.66
研发费用		38,776,229.09	30,463,683.64
财务费用	六 44	(218,842,260.21)	(217,168,251.44)
其中：利息费用		14,765,402.88	12,441,882.61
利息收入		236,287,981.87	245,460,218.10
加：其他收益	六 45	99,901,680.48	105,902,307.93
投资收益	六 46	171,976,013.71	181,423,463.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750,189.43	51,321,668.8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六 47	58,735,314.31	(9,942,365.68)
信用减值利得 (损失)	六 48	22,835,758.88	(31,230,043.82)
资产减值利得 (损失)	六 49	(55,878,366.90)	(42,899,168.9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	六 50	72,595,657.18	1,655,050.26
二、营业利润		1,669,913,553.73	1,751,630,695.25
加：营业外收入	六 51	5,447,968.53	2,682,376.70
减：营业外支出	六 52	38,434,398.93	45,386,948.81
三、利润总额		1,636,927,123.33	1,708,926,123.14
减：所得税费用	六 53	29,220,595.36	105,264,449.29
四、净利润		1,607,706,527.97	1,603,661,673.85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四、净利润 (续)		1,607,706,527.97	1,603,661,673.8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07,706,527.97	1,603,661,673.8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8,450,497.66	1,544,856,196.33
2. 少数股东损益		39,256,030.31	58,805,477.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 37	(173,914,176.41)	717,636,964.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173,914,176.41)	717,636,964.3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914,176.41)	717,636,964.30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3,914,176.41)	717,636,964.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2024年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33,792,351.56	2,321,298,638.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4,536,321.25	2,262,493,160.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56,030.31	58,805,477.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六54	1.27	1.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5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3月26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青	徐永平	贺小茂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4页至第16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 4	6,745,933,232.56	7,268,528,371.46
减：营业成本	十七 4	4,152,903,052.78	4,428,078,545.85
税金及附加		25,043,653.65	24,908,552.46
销售费用		956,748,296.43	1,014,664,551.32
管理费用		1,156,701,447.60	1,222,490,172.26
研发费用		17,298,344.50	11,790,850.05
财务费用		(150,111,154.60)	(144,913,305.42)
其中：利息费用		50,844,613.83	39,784,606.76
利息收入		202,015,831.86	195,675,279.29
加：其他收益		18,249,876.97	25,556,928.33
投资收益	十七 5	847,704,145.38	732,597,014.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344,305.59	50,741,431.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10,546,217.12	(5,983,504.45)
信用减值利得 (损失)		50,810,394.20	(7,360,554.55)
资产减值利得 (损失)		(60,554,072.45)	(309,591.59)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		71,263,103.39	661,085.33
二、营业利润		1,525,369,256.81	1,456,670,382.23
加：营业外收入		2,787,030.77	529,411.94
减：营业外支出		34,382,725.78	38,777,242.13
三、利润总额		1,493,773,561.80	1,418,422,552.04
减：所得税费用		-	54,071,816.44
四、净利润		1,493,773,561.80	1,364,350,735.60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四、净利润 (续)		1,493,773,561.80	1,364,350,735.6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93,773,561.80	1,364,350,735.6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926,400.00)	717,704,500.8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926,400.00)	717,704,500.80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3,926,400.00)	717,704,500.8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9,847,161.80	2,082,055,236.4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青	徐永平	贺小茂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72,626,235.66	12,939,608,391.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889,644.13	97,505,449.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55(1)	215,983,483.92	393,903,48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7,499,363.71	13,431,017,32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13,439,553.39	8,132,515,163.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3,559,102.97	1,838,151,89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831,589.89	386,515,207.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55(2)	975,210,225.40	1,301,356,22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9,040,471.65	11,658,538,48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 56(1)	1,508,458,892.06	1,772,478,831.63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现金	六 55(3)	55,402,703.87	28,450,610.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346,881.50	195,521,762.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六 55(3)	119,447,799.77	2,394,927.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55(5)	165,000,000.00	8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197,385.14	1,116,367,300.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961,810.43	151,196,837.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六 55(4)	50,388,261.75	211,763,664.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55(6)	2,515,145,261.68	1,576,352,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495,333.86	1,939,313,001.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297,948.72)	(822,945,700.87)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0,182,397.07	950,884,516.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557,834.94	559,570.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55(7)	106,939,732.23	114,408,58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122,129.30	1,075,293,099.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122,129.30)	(1,065,293,099.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六 56(1)	(1,682,961,185.96)	(115,759,968.5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 56(2)	8,962,582,856.29	9,078,342,824.7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 56(2)	7,279,621,670.33	8,962,582,856.2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青	徐永平	贺小茂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99,942,466.86	7,552,584,07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852,580.0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49,439.21	360,115,92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2,344,486.13	7,912,699,99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4,455,022.40	4,172,229,322.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1,184,633.72	1,261,528,872.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92,553.47	118,891,57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803,513.69	1,091,087,04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2,335,723.28	6,643,736,81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008,762.85	1,268,963,182.64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现金		20,139,661.80	35,647,539.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1,975,412.79	163,665,51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979,119.21	1,294,905.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300,684.95	350,662,54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9,394,878.75	551,270,508.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994,780.23	63,592,572.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388,261.75	241,763,664.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4,967,595.01	810,179,04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8,350,636.99	1,115,535,28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955,758.24)	(564,264,773.53)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000,000.00	491,165,341.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000,000.00	491,165,341.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8,047,714.33	977,222,030.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693,583.13	113,455,16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741,297.46	1,090,677,19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741,297.46)	(599,511,853.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1,485,688,292.85)	105,186,555.4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5,627,651.03	7,780,441,095.5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9,939,358.18	7,885,627,651.0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青	徐永平	贺小茂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2025 年 1 月 1 日	1,233,841,000.00	2,524,643,969.45	1,855,336,515.47	1,431,148,312.43	7,561,485,821.67	400,473,429.39	15,006,929,048.4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73,914,176.41)	-	1,568,450,497.66	39,256,030.31	1,433,792,351.56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49,377,356.18	(149,377,356.18)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740,304,600.00)	(49,557,834.94)	(789,862,434.94)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46,833.59	-	(246,833.59)	-	-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33,841,000.00	2,524,643,969.45	1,681,669,172.65	1,580,525,668.61	8,240,007,529.56	390,171,624.76	15,650,858,965.03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2024 年 1 月 1 日	1,233,841,000.00	2,523,663,464.41	1,137,699,551.17	1,294,713,238.91	6,881,030,888.86	343,208,027.76	13,414,156,171.1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17,636,964.30	-	1,544,856,196.33	58,805,477.52	2,321,298,638.15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36,435,073.52	(136,435,073.52)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727,966,190.00)	(559,570.85)	(728,525,760.85)
(三) 其他							
1.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	980,505.04	-	-	-	(980,505.04)	-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33,841,000.00	2,524,643,969.45	1,855,336,515.47	1,431,148,312.43	7,561,485,821.67	400,473,429.39	15,006,929,048.4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青	徐永平	贺小茂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5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857,242,272.00	1,430,313,562.30	6,041,438,032.63	13,193,892,195.0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73,926,400.00)	-	1,493,773,561.80	1,319,847,161.80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49,377,356.18	(149,377,356.18)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740,304,600.00)	(740,304,600.00)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683,315,872.00	1,579,690,918.48	6,645,529,638.25	13,773,434,756.83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4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139,537,771.20	1,293,878,488.78	5,541,488,560.55	11,839,803,148.6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717,704,500.80	-	1,364,350,735.60	2,082,055,236.40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36,435,073.52	(136,435,073.5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727,966,190.00)	(727,966,190.00)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33,841,000.00	2,631,057,328.10	1,857,242,272.00	1,430,313,562.30	6,041,438,032.63	13,193,892,195.0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青	徐永平	贺小茂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4 页至第 16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由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成都市华盛 (集团) 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盛实业”)、四川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四川文投集团”)、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少儿社”) 和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并经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川国资委 [2005] 81 号《关于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筹) 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 [2005] 69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于 2005 年 6 月 11 日经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8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名称由“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7 年 5 月 30 日在香港公开发行 401,761,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含超额配售)，并在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6] 1544 号) 核准，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98,710,000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董事长为周青先生，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 1 栋 1 单元，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新华之星 A 座。

本公司及子公司 (以下简称“本集团”) 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销售；音像制品批发 (连锁专用)；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制作；录音带、录像带复制；普通货运；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和其他印刷品印刷；教材租型印供；出版行业投资及资产管理；房屋租赁；商务服务业；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教育辅助服务；餐饮业。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 。

2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2023 年修订) 》、《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估值技术估计的，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占相应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大于 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相应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大于 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相应应收款项的信用损失准备总额大于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单项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合同资产期初账面余额大于 3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大于 5%，或营业收入占本集团营业收入大于 10%
重要的应付款项	单项应付款项金额占相应应付款项账面余额大于 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累计资本化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占相应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大于 10%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对当期净资产影响大于 10%，或预计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大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及联营企业	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大于净资产的 5%，且单个被投资单位按照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大于利润总额的 1%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 (丧失控制权的日期) 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 (取得控制权的日期) 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 / 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均为合营企业。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三、18.3.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 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11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二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 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 (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 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于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 (含一年) 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其余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 (含一年) 项目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 (或无固定期限) 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2)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3)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5)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11.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11.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1.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均为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11.4.1.1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 (借入方) 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 (含再融资) 、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12.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2.2 按照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与长期应收款

13.1 应收账款

13.1.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3.1.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逾期时间等。

13.1.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账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

13.1.4 按照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逾期转入应收账款的部分，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3.2 长期应收款

13.2.1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3.2.2 按照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14.1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应收款项融资信用损失准备，并将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应收款项融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14.2 按照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5 其他应收款

15.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股利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集团对除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股利以外的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除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股利以外的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逾期时间等。

15.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其他应收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其他应收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15.4 按照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股利因可以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6 存货

16.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6.1.1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以及库存商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6.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6.1.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1.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3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的存货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按照一般图书、教学用书 (指教材教辅及相关的学生读物) 、纸张及其他类别 (包含报纸、期刊 (包括年鉴) 、挂历 (台历) 、年画、电子出版物及教育信息化装备等) 分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各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分别为：

(1) 一般图书：基于库龄按出版行业分年核价的规定确定可变现净值。

(2) 教学用书：本集团对于为以前年度教学而生产或采购的教学用书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对于为本年教学而生产或采购的教学用书，如已知下一年度使用情况的，则对无法使用的部分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对于尚不可知下一年度使用情况的部分，则按照该部分存货成本的 50%计提跌价准备；对于为下年度教学而生产或采购的教学用书，不计提跌价准备。

(3) 纸张：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4) 报纸、期刊 (包括年鉴) 、挂历 (台历) 和年画：对于过期的报纸、期刊 (包括年鉴) 、挂历 (台历) 和年画按成本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5) 电子出版物：按实际成本的 10%提取，如遇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计提比例保持 1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按成本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6) 教育信息化装备：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16.4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于自有及外部采购 (包销部分) 的一般图书基于库龄按出版行业分年核价的规定确认可变现净值，分为 1 年以内、1 - 2 年、2 - 3 年、3 年以上的库龄组合。各组合的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分别为：库龄为 1 年以内的，不计提跌价准备；库龄为 1 - 2 年的，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的 10%计提；库龄为 2 - 3 年的，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的 20%计提；库龄为 3 年以上的，按年末库存图书实际成本的 100%计提。外部采购 (可退货部分) 的一般图书按年末库存图书实际成本的 1% - 3%计提。

17 合同资产

17.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 (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7.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相关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

17.3 按照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因能够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8 长期股权投资

18.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8.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8.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8.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8.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8.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 - 40	-	2.50 - 12.50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固定资产

20.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8 - 40	-	2.50 - 12.50
机器设备	5 - 10	0 - 3	9.70 - 2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 8	0 - 3	12.13 - 20.00
运输设备	5 - 8	0 - 3	12.13 - 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20.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竣工验收合格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验收测试合格
电子设备及其他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验收测试合格

22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3 无形资产

23.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无形资产预计净残值为零，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 (年)	使用寿命确定依据	残值率 (%)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0 - 70	法定使用年限	-
专利权	直线法	10 - 15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
软件	直线法	5 - 1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
其他	直线法	1 - 1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3.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福利费用、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研发活动的仪器和设备的折旧费、研发场地租赁和维护费用、研究与试验开发所需的差旅、交通和通讯费用等。本集团以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作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24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6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7 职工薪酬

27.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及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是根据政府统筹的社会福利计划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设立的企业年金。本集团按照职工上一年度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职工在有关供款归其所有前退出企业年金计划时，需要将部分权益退回本集团。本集团不能动用已退回的供款以减少现有的企业年金供款水平。被退回的供款的用途将在未来确定。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8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9 收入

29.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 一般图书销售业务，主要通过批发、零售（含互联网）等方式直接面向终端客户进行销售。
(2) 教材教辅销售业务，主要通过教育系统和各中小学校进行销售。
(3) 印刷及物资业务，主要包括销售各类纸张及少量印刷机械。
(4) 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主要从第三方采购软件和硬件，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整合为学校提供数字化校园整体解决方案。
(5) 联营商品业务，主要指商品供应商在本集团各零售门店内的指定区域设立销售专柜，由供应商的销售人员或零售门店营业人员进行销售。
(6) 其他业务，主要为提供物流及仓储服务等。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 (而非全部) 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 (如销售返利) 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 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 (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 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额外购买选择权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包括客户奖励积分，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本集团零售门店对消费者实行会员积分卡回馈政策。对于消费积分达到一定分值的客户积分可以在购物时折算为现金使用。本集团将销售对价按照单独售价在已售出商品和授予的积分之间进行分配，分配于奖励积分的销售对价作为合同负债，并在奖励积分被兑换时确认为收入。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如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业务等) 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预收款销售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和时点：

本集团的一般图书销售业务、教材教辅销售业务、印刷及物资业务和联营商品业务等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本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收该商品且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

本集团的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在项目验收完毕后确认收入，对于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本集团的联营商品业务为本集团作为代理人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以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30 合同成本

30.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 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0.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0.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其次，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31.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除图书补贴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由于取得后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1.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图书补贴，由于该补贴主要用于出版社出版特定图书项目，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32.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32.1.1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2.1.2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由于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因此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2.1.3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办公及经营用房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32.1.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2.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32.2.1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2.2.1.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3.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 (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 (或返还) 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4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个月期间，本集团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四 运用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以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年末，本集团根据现有客户的历史数据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以及信用损失准备作出调整。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账面价值及损益。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以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估计为基础确认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计量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账面价值及损益。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末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并且当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亦需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预计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倘若该项预计与原来估计有所差异，该等差额将影响估计改变期间所确认之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退货率、商品质量保证等进行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注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缴纳流转税	7%、5%
教育费附加	已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已缴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 / 房产租金收入	1.2%、12%

注：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规定确定的销售额计算。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宣部《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央宣传部公告 2024 年第 20 号)，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蜀川新华书店图书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蜀川”)、四川新华在线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在线”)、四川文轩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四川文化传播”)以及本公司下属的十四家出版单位，自转制注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宣部《关于继续实施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央宣传部公告 2023 年第 71 号)、《关于公布第一批州属转制文化企业名单的公告》(凉财法税 [2021] 4 号)、《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央宣传部公告 2024 年第 20 号)，

本公司的子公司凉山州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凉山州新华书店”)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属于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0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专为少年儿童、老年人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中小学的学生教科书及少数民族文字出版物等出版物在出版环节享受增值税 100%先征后退政策，除上述享受增值税 100%先征后退政策外的其他各类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等出版物在出版环节享受增值税 50%先征后退政策；图书批发、零售业务享受免缴增值税政策。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人民币	48,383.28	1.0000	48,383.28	202,669.04	1.0000	202,669.0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注 1)	8,766,342,149.42	1.0000	8,766,342,149.42	9,133,000,046.19	1.0000	9,133,000,046.19
美元	19,583.04	7.0288	137,645.27	19,573.09	7.1884	140,699.20
欧元	-	8.2355	-	68.69	7.5257	516.94
港币	72,151.83	0.9032	65,168.98	73,144.44	0.9260	67,734.67
日元	304.00	0.0448	13.62	-	-	-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注 2)	46,701,636.34	1.0000	46,701,636.34	46,266,458.64	1.0000	46,266,458.64
合计			8,813,294,996.91			9,179,678,124.68

注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余额中包含 3 个月以上定期存款，金额为人民币 4,605,405,342.5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74,193,671.25 元)，管理层持有该定期存款意图为灵活安排资金，根据资金需求情况随时进行资金支取。银行存款余额中包括期限超过三个月、一年内到期且管理层拟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本金人民币 1,393,000,000.00 元，及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收利息人民币 107,890,654.94 元。

注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含“支付宝”应用程序账户、“微信”应用程序账户、电商平台网店账户及证券账户中的余额人民币 13,918,964.7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66,712.58 元)，其余为受限货币资金，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六、57。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商业承兑汇票	-	933,791.30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1,435,364,371.82	1,322,268,524.78
1 至 2 年	264,606,637.54	340,665,693.99
2 至 3 年	158,468,908.49	300,967,987.68
3 年以上	599,408,779.93	425,031,451.14
小计	2,457,848,697.78	2,388,933,657.59
减：信用损失准备	826,290,384.57	862,123,401.06
合计	1,631,558,313.21	1,526,810,256.53

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日期为基础。

(2)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468,312,292.07	19.05	267,608,828.39	57.14	200,703,463.68	460,346,993.09	19.27	242,157,920.27	52.60	218,189,072.82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989,536,405.71	80.95	558,681,556.18	28.08	1,430,854,849.53	1,928,586,664.50	80.73	619,965,480.79	32.15	1,308,621,183.71
合计	2,457,848,697.78	100.00	826,290,384.57		1,631,558,313.21	2,388,933,657.59	100.00	862,123,401.06		1,526,810,256.53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客户 A	135,914,240.31	123,458,482.71	90.84	偿债能力差
客户 D	79,297,275.50	14,184,084.50	17.89	回款速度下降
其他	253,100,776.26	129,966,261.18	51.35	回款速度下降等
合计	468,312,292.07	267,608,828.39	57.14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各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这些业务涉及大量的小客户，其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1,377,161,050.55	91,795,058.08	6.67	1,285,365,992.47
1 至 2 年	216,794,338.76	82,564,823.09	38.08	134,229,515.67
2 至 3 年	101,800,240.63	90,540,899.24	88.94	11,259,341.39
3 年以上	293,780,775.77	293,780,775.77	100.00	-
合计	1,989,536,405.71	558,681,556.18	28.08	1,430,854,849.53

(3) 本年度计提或转回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信用损失确认具体情况见附注十。

(4)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见附注十。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客户 A	135,914,240.31	670,000.00	136,584,240.31	5.53	123,458,482.71
客户 D	79,297,275.50	-	79,297,275.50	3.21	14,184,084.50
客户 B	72,084,285.15	-	72,084,285.15	2.92	1,553,402.96
客户 S	44,255,466.62	-	44,255,466.62	1.79	351,990.92
客户 E	40,332,910.56	-	40,332,910.56	1.63	36,220,342.19
合计	371,884,178.14	670,000.00	372,554,178.14	15.08	175,768,303.28

上述客户与本集团 2025 年度的交易额合计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例小于 1% 。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银行承兑汇票 (注 1)	13,659,195.61	15,232,141.87

(2)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银行承兑汇票 (注 2)	35,390,729.47	41,512,566.59

注 1： 本集团在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会在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前进行背书转让，并基于已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情况终止确认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管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该业务模式下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十一、1。

本年度本集团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注 2：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35,390,729.4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512,566.59 元) 。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十、2。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66,052,655.81	64.98	39,438,582.68	60.85
1 至 2 年	14,415,684.95	14.18	6,266,157.71	9.67
2 至 3 年	5,148,841.71	5.06	3,968,486.16	6.12
3 年以上	16,044,471.00	15.78	15,141,875.45	23.36
合计	101,661,653.47	100.00	64,815,102.00	100.00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金额，主要是预付供应商尚未结算的货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人民币元	
成都趣尤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4,704,813.29	14.46
成都骋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第三方	6,400,000.00	6.30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第三方	4,436,198.93	4.36
米克凯伦（深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第三方	2,500,110.00	2.46
成都东极六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2,475,247.52	2.43
合计		30,516,369.74	30.01

6 其他应收款

6.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股利	12,464,000.00	1,578,000.00
其他应收款	142,970,051.60	259,859,606.97
合计	155,434,051.60	261,437,606.97

6.2 应收股利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皖新传媒”)	12,464,000.00	-
商务印书馆 (成都) 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商务印书馆”)	-	1,470,000.00
四川省教科智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教科智汇”，原“四川省教育科学论坛杂志社有限公司”)	-	108,000.00
合计	12,464,000.00	1,578,000.00

6.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69,780,365.66	175,539,251.01
1 至 2 年	4,278,011.13	5,784,103.73
2 至 3 年	4,368,011.13	22,332,274.48
3 年以上	87,831,470.22	70,227,643.87
小计	166,257,858.14	273,883,273.09
减：信用损失准备	23,287,806.54	14,023,666.12
合计	142,970,051.60	259,859,606.97

(2)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08,442,712.55	65.23	13,954,655.74	12.87	94,488,056.81	90,620,695.85	33.09	-	-	90,620,695.85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57,815,145.59	34.77	9,333,150.80	16.14	48,481,994.79	183,262,577.24	66.91	14,023,666.12	7.65	169,238,911.12
合计	166,257,858.14	100.00	23,287,806.54		142,970,051.60	273,883,273.09	100.00	14,023,666.12		259,859,606.97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押金 / 保证金 / 备用金	94,488,056.81	-	-	不适用
其他	13,954,655.74	13,954,655.74	100.00	偿债能力差
合计	108,442,712.55	13,954,655.74	12.87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45,480,847.06	149,110.56	0.33	45,331,736.50
1 至 2 年	3,412,646.20	262,387.91	7.69	3,150,258.29
2 至 3 年	1,267,076.99	1,267,076.99	100.00	-
3 年以上	7,654,575.34	7,654,575.34	100.00	-
合计	57,815,145.59	9,333,150.80	16.14	48,481,994.79

(3) 本年度计提或转回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信用损失确认具体情况见附注十。

(4)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见附注十。

(5)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关联方款项	299,507.23	116,478.80
押金和保证金	93,456,906.75	89,353,221.45
备用金	1,031,150.06	1,267,474.40
应收企业所得税退税款	-	129,627,012.70
其他	71,470,294.10	53,519,085.74
合计	166,257,858.14	273,883,273.09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信用损失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押金 / 保证金	30,000,0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18.04	-
巴中市恩阳区土地储备中心	其他	9,832,500.00	1 年以内	5.91	-
湖北巨量引擎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 保证金	5,884,436.02	1 年以内	3.54	-
达州市高级中学培文学校	押金 / 保证金	3,158,938.20	3 年以上	1.90	-
成都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 保证金	3,028,232.64	1 至 2 年，3 年以上	1.82	-
合计		51,904,106.86		31.21	-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库存商品	2,366,503,272.41	231,423,658.56	2,135,079,613.85	2,450,567,885.32	224,290,040.35	2,226,277,844.97
在产品	124,358,461.24	-	124,358,461.24	167,871,078.11	-	167,871,078.11
原材料	24,133,435.97	3,485,187.90	20,648,248.07	31,926,748.45	3,486,948.05	28,439,800.40
合计	2,514,995,169.62	234,908,846.46	2,280,086,323.16	2,650,365,711.88	227,776,988.40	2,422,588,723.48

本年末无用于抵押的存货。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分类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转回或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减少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库存商品	224,290,040.35	52,047,901.17	8,316,990.14	36,597,292.82	-	231,423,658.56
原材料	3,486,948.05	32,999.12	-	34,759.27	-	3,485,187.90
合计	227,776,988.40	52,080,900.29	8,316,990.14	36,632,052.09	-	234,908,846.46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组合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库存商品 - 图书	2,180,871,019.97	185,454,621.84	8.50	2,304,932,298.19	175,059,365.26	7.59
库存商品 - 纸张	58,313,087.57	2,143,052.49	3.68	28,917,136.02	2,983,770.82	10.32
库存商品 - 其他	127,319,164.87	43,825,984.23	34.42	116,718,451.11	46,246,904.27	39.62
在产品	124,358,461.24	-	-	167,871,078.11	-	-
原材料	24,133,435.97	3,485,187.90	14.44	31,926,748.45	3,486,948.05	10.92
合计	2,514,995,169.62	234,908,846.46		2,650,365,711.88	227,776,988.40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10,220,367.99	-	10,220,367.99	5,584,567.76	-	5,584,567.76
合计	10,220,367.99	-	10,220,367.99	5,584,567.76	-	5,584,567.76

合同资产是按合同约定确认的将在一年以内到期的质量保证金，本集团将一年以上到期的合同资产列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参见附注六、22。

(2) 有关合同资产的定性和定量分析

合同资产是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货物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 (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本集团预计在一年以内将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退货成本 (注 1)	43,084,217.47	49,946,368.86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注 2)	29,229,981.36	26,874,390.21
其他	260,316.26	296,166.19
合计	72,574,515.09	77,116,925.26

注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退货成本为人民币 43,084,217.4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946,368.86 元)，包括应收退货成本原值人民币 60,002,108.4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540,063.61 元)，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16,917,890.9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593,694.75 元) 。

注 2：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为本集团预计在未来一年以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1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注)	42,242,883.68	6,041,818.98	36,201,064.70	91,589,834.55	3,133,647.19	88,456,187.36	3.10-4.75%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长期应收款	26,417,865.50	3,910,438.30	22,507,427.20	51,068,383.73	1,805,075.26	49,263,308.47	
合计	15,825,018.18	2,131,380.68	13,693,637.50	40,521,450.82	1,328,571.93	39,192,878.89	

注： 本集团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为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收入的应收款项，分期收款按具体合同约定执行，合同约定期间为 2 - 5 年，按 3.10% - 4.75%折现率折现 (2024 年 12 月 31 日：3.45% - 5.00%) 。

(2) 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信用损失确认具体情况见附注十。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878,235,128.66	812,969,446.2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647,345.57	6,647,345.57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871,587,783.09	806,322,100.7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合营企业											
海南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南出版社”)	338,049,693.49	-	-	48,658,726.87	-	-	-	-	-	386,708,420.36	-
四川福豆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豆科技”)	-	-	-	-	-	-	-	-	-	-	-
三亚轩彩私募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三亚轩彩”) (注 1)	3,101,274.50	-	-	(219,155.06)	-	-	-	-	-	2,882,119.44	-
小计	341,150,967.99	-	-	48,439,571.81	-	-	-	-	-	389,590,539.80	-
二、联营企业	-									-	
四川文宝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文宝公司”，原“四川文轩宝湾供应链有限公司”) (注 2)	47,158,237.70	-	-	1,641,169.96	-	-	-	-	-	48,799,407.66	-
商务印书馆	3,809,064.08	-	-	215,173.57	-	-	-	-	-	4,024,237.65	-
人民东方 (北京) 书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人民东方”)	7,454,138.93	-	-	(348,631.39)	-	-	-	-	-	7,105,507.54	-
贵州新华文轩图书音像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贵州文轩”)	-	-	-	-	-	-	-	-	-	-	-
明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明博教育”)	9,490,019.84	-	-	(479,110.02)	-	-	-	-	-	9,010,909.82	-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二、联营企业 (续)											
四川百年幼儿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幼儿教育”)	5,758,067.40	-	-	(289,311.12)	-	-	-	-	-	5,468,756.28	(1,604,619.30)
成都德源格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德源格物基金”，原“成都文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138,361.87	-	-	4,269,698.24	-	-	-	-	-	25,408,060.11	-
教科智汇	1,538,064.81	-	-	44,155.38	-	-	-	-	-	1,582,220.19	-
福州文轩技术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福州文轩”) (注 3)	3,173,672.33	-	-	170,134.71	-	-	(2,884,507.04)	-	-	459,300.00	-
四川骄阳似火影业有限公司	125,591.57	-	-	-	-	-	-	-	-	125,591.57	-
新华影轩 (北京) 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影轩”)	-	-	-	-	-	-	-	-	-	-	(5,042,726.27)
天津天喜中大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喜中大”) (注 4)	23,656,205.62	-	-	2,010,119.17	-	-	(600,000.00)	-	-	25,066,324.79	-
华轩银时 (北京) 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轩银时”) (注 5)	545,255.24	-	-	(473,436.31)	-	-	-	-	-	71,818.93	-
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海南凤凰”) (注 6)	330,601,966.38	-	-	10,583,425.37	-	-	-	-	-	341,185,391.75	-
四川萃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萃雅教育”) (注 7)	96,870.47	-	-	836,298.66	-	-	-	-	-	933,169.13	-
四川数字世界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数字世界”) (注 8)	10,625,616.47	-	-	2,130,931.40	-	-	-	-	-	12,756,547.87	-
小计	465,171,132.71	-	-	20,310,617.62	-	-	(3,484,507.04)	-	-	481,997,243.29	(6,647,345.57)
合计	806,322,100.70	-	-	68,750,189.43	-	-	(3,484,507.04)	-	-	871,587,783.09	(6,647,345.57)

注 1： 根据三亚轩彩的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的子公司文轩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文轩投资”) 在股东会享有 40%的表决权，另外两方股东在股东会分别享有 30%的表决权。三亚轩彩股东会对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作出决议时，须经代表 7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因此，文轩投资及另两方股东对三亚轩彩实施共同控制，三亚轩彩为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注 2： 于 2017 年 6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文轩物流”) 与宝湾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成都龙创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签订投资协议，共同投资设立文宝公司，三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45%、40%和 15% 。2023 年 4 月 20 日，文轩物流将其持有文宝公司 45%股权以人民币 46,234,600.00 元转让给本公司。根据文宝公司最新的公司章程，文宝公司对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作出决议时，须经代表 5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因此，文宝公司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文轩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对福州文轩认缴出资额占总认缴出资额的比例为 56.34% 。根据福州文轩的合伙协议，由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基金项目的决策，文轩投资在投资决策委员会中占有 25%的表决权，可以对福州文轩施加重大影响，因此福州文轩是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4： 于 2019 年 7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地社”) 与上海喜马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喜马拉雅”) 签订投资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天喜中大，两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40%和 60% 。2020 年，上海喜马拉雅将其持有天喜中大 5%股权转让给黄文华。2021 年 6 月，上海喜马拉雅将其持有天喜中大 55%股权转让给上海喜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天喜中大最新的公司章程，天喜中大对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作出决议时，须经代表 5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因此，天喜中大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5： 于 2019 年 8 月，本公司与北京国龄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发展中心、枫林红 (北京) 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华轩银时，三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40%、30%和 30% 。根据公司章程，华轩银时对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作出决议时，须经代表 5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因此，华轩银时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6： 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海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本公司转让所持海南凤凰 25%的股权。根据海南凤凰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向海南凤凰委派两名董事，可以对海南凤凰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海南凤凰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7： 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本公司与四川奇迹云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日报网络传媒发展有限公司、成都链享未来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中国广电四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任你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共同投资设立萃雅教育，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18%、34%、18%、15%、11%、4% 。根据萃雅教育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向萃雅教育委派一名董事；董事长由本公司推荐，由董事会超过半数的董事选举和罢免。本公司可以对萃雅教育施加重大影响，因此萃雅教育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 8： 于 2023 年 3 月 1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数字社”) 与四川新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数字世界，两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49%和 51% 。根据数字世界的公司章程，本集团向数字世界委派一名董事，可以对数字世界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数字世界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3)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的详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未确认投资损失	累计未确认投资损失	本年未确认投资损失	累计未确认投资损失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贵州文轩	-	5,557,990.70	-	5,557,990.70
福豆科技	238,234.04	4,619,967.40	273,977.79	4,381,733.36
萃雅教育	-	-	(2,737.51)	-
新华影轩	5,230,171.74	36,346,143.24	14,996,970.24	31,115,971.50
合计	5,468,405.78	46,524,101.34	15,268,210.52	41,055,695.56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皖新传媒	914,857,600.00	-	-	-	94,726,400.00	-	820,131,200.00	24,928,000.00	633,715,872.00	-	持有投资的目的并非为了在近期出售以获取短期收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智能”）	438,147.26	-	454,445.38	16,298.12	-	-	-	-	-	-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成都银行”)	1,368,800,000.00	-	-	-	79,200,000.00	-	1,289,600,000.00	71,280,000.00	1,049,600,000.00	-	
其他	375,393.81	-	-	-	-	-	375,393.81	5,585.40	-	1,646,699.35	
合计	2,284,471,141.07	-	454,445.38	16,298.12	173,926,400.00	-	2,110,106,593.81	96,213,585.40	1,683,315,872.00	1,646,699.35	-

(2) 本期哈工智能已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哈工智能	-	246,833.59	根据标的情况适时处置

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中信并购投资基金 (深圳)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注 1)	46,276,696.26	54,735,996.10
文轩恒信 (深圳)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文轩恒信”) (注 2)	6,943,403.29	37,271,655.94
青岛金石智信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青岛金石”) (注 3)	-	110,225.1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文轩鼎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注 4)	73,045,120.14	77,397,665.02
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互联”) (注 5)	1,055,422.24	1,055,422.24
四川文投锦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注 6)	39,858,068.88	39,898,387.42
金石成长股权投资 (杭州)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注 7)	59,927,396.02	31,263,184.99
中金启辰贰期 (无锡) 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中金启辰”) (注 8)	180,782,445.62	119,730,029.1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销售公司”) (注 9)	58,873,779.09	61,365,524.00
合计	466,762,331.54	422,828,090.06

注 1：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收益人民币 10,580,725.21 元 (2024 年：损失人民币 4,010,872.57 元)，收回投资项目的清算退出款共计人民币 19,040,025.05 元 (2024 年：人民币 15,000,481.91 元) 。

注 2：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收益人民币 8,892,827.15 元 (2024 年：损失人民币 6,936,825.01 元)，收回投资项目的清算退出款共计人民币 39,221,079.80 元 (2024 年：人民币 0 元) 。

注 3：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损失人民币 30,118.64 元 (2024 年：损失人民币 183,185.36 元)，该基金已于 2025 年完成清算分配，收回基金清算退出款为 74,075.95 元 (2024 年：人民币 0 元)，同时确认处置损失人民币 6,030.60 元 (2024 年：人民币 0 元)。

注 4：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收益人民币 1,741,384.80 元 (2024 年：收益人民币 177,403.60 元)，收回投资项目的清算退出款人民币 6,093,929.68 元 (2024 年：人民币 206,577.55 元)。

注 5： 于 2020 年 11 月，本公司与新华书店总店有限公司、皖新传媒签订投资协议，对新华互联投资人民币 3,000,000.00 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1.39%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损失人民币 0 元 (2024 年：损失人民币 1,944,577.76 元)。

注 6：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人民币 40,318.54 元 (2024 年：损失人民币 41,130.39 元)。

注 7：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人民币 8,664,211.03 元 (2024 年：收益人民币 1,335,744.42 元)，新增投资成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2024 年：人民币 0 元)。

注 8：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人民币 31,412,537.76 元 (2024 年：损失人民币 2,030,933.43 元)，收回投资项目的清算退出款人民币 360,121.30 元 (2024 年：人民币 1,092,357.55 元)，新增投资成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2024 年：人民币 0 元)。

注 9：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人民币 2,491,744.91 元 (2024 年：收益人民币 3,678,934.55 元)。

上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详情参见附注十一。

14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120,091,888.37
本年增加金额	4,076,948.18
(1)购置	1,277,233.79
(2)固定资产转入	2,799,714.39
本年减少金额	369,000.00
(1)处置	369,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3,799,836.55
二、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43,490,201.26
本年增加金额	5,586,466.04
(1)计提	3,727,909.81
(2)固定资产转入	1,858,556.23
本年减少金额	336,311.00
(1)处置	336,311.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8,740,356.30
三、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75,059,480.2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6,601,687.11

本年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3,109,175,860.92	369,163,859.86	220,236,037.74	124,719,000.82	3,823,294,759.34
本年增加金额	123,373,850.62	51,439,512.37	18,771,019.00	7,179,999.10	200,764,381.09
(1) 购置	22,338,462.54	50,829,512.37	18,533,889.33	7,179,999.10	98,881,863.34
(2) 在建工程转入	101,035,388.08	610,000.00	237,129.67	-	101,882,517.75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本年减少金额	106,608,318.95	11,746,840.04	27,587,537.00	9,259,970.99	155,202,666.98
(1) 处置	102,040,125.33	11,746,840.04	27,587,537.00	9,259,970.99	150,634,473.36
(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799,714.39	-	-	-	2,799,714.39
(3) 其他减少	1,768,479.23	-	-	-	1,768,479.2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125,941,392.59	408,856,532.19	211,419,519.74	122,639,028.93	3,868,856,473.45
二、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929,678,037.97	280,291,095.84	168,210,352.58	85,383,776.91	1,463,563,263.30
本年增加金额	99,228,151.77	15,654,313.56	26,482,882.62	15,831,177.48	157,196,525.43
(1) 计提	99,228,151.77	15,654,313.56	26,482,882.62	15,831,177.48	157,196,525.43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本年减少金额	57,063,054.00	11,303,278.09	23,218,294.84	7,406,685.71	98,991,312.64
(1) 处置	55,204,497.77	11,303,278.09	23,218,294.84	7,406,685.71	97,132,756.41
(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858,556.23	-	-	-	1,858,556.2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71,843,135.74	284,642,131.31	171,474,940.36	93,808,268.68	1,521,768,476.0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25 年 1 月 1 日	15,996.52	-	-	-	15,996.5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5,996.52	-	-	-	15,996.52
四、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154,082,260.33	124,214,400.88	39,944,579.38	28,830,760.25	2,347,072,000.8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179,481,826.43	88,872,764.02	52,025,685.16	39,335,223.91	2,359,715,499.52

(2) 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人民币元	
仓库及办公楼（四川龙泉）	6,567,129.50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四川蓬安）	4,001,866.44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四川广安）	7,374,351.84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仪陇）	12,151,805.43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巴中）	12,762,275.04	权证办理中
仓库及办公楼（遂宁）	20,354,118.66	权证办理中
合计	63,211,546.91	

上述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对本集团的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3) 本年末，本集团主要生产经营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越西县新华书店综合用房建设项目	-	-	-	3,555,482.36	-	3,555,482.36
西昌市新华书店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	-	-	-	30,909,699.44	-	30,909,699.44
凉山州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盐源县分公司教材库房及业务综合用房项目	-	-	-	35,735,835.83	-	35,735,835.83
新华文轩巴中研学实践教育营地	-	-	-	1,657,461.28	-	1,657,461.28
其他	3,394,771.08	-	3,394,771.08	1,812,393.24	-	1,812,393.24
合计	3,394,771.08	-	3,394,771.08	73,670,872.15	-	73,670,872.15

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转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越西县新华书店综合用房建设项目	24,500,000.00	3,555,482.36	1,840,614.92	5,396,097.28	-	-	81.11	100.00	-	-	-	自筹
西昌市新华书店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	67,300,000.00	30,909,699.44	11,469,439.36	42,379,138.80	-	-	81.44	100.00	-	-	-	自筹
凉山州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盐源县分公司教材库房及业务综合用房项目	75,797,700.00	35,735,835.83	17,524,316.17	53,260,152.00	-	-	70.27	100.00	-	-	-	自筹
新华文轩巴中研学实践教育营地	93,414,600.00	1,657,461.28	1,766,820.40	-	3,424,281.68	-	3.66	-	-	-	-	自筹
其他		1,812,393.24	2,429,507.51	847,129.67	-	3,394,771.08	-	-	-	-	-	自筹
合计		73,670,872.15	35,030,698.36	101,882,517.75	3,424,281.68	3,394,771.08			-	-	-	

17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587,564,121.19
本年增加金额	202,882,253.51
本年减少金额	69,183,255.6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721,263,119.06
二、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352,991,154.85
本年计提金额	93,257,980.25
本年减少金额	55,879,011.2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90,370,123.87
三、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30,892,995.1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34,572,966.34

本集团租赁房屋租赁期主要为一年至十五年。

(2) 在损益中确认的金额

房屋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费用 (注 1)	93,257,980.25	94,616,036.23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注 2)	14,445,440.75	12,174,507.63
短期租赁费用	10,790,944.37	11,689,316.40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1,735,404.30	2,432,477.46

注 1: 于 2025 年度，不存在资本化的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 (2024 年度：无) 。

注 2: 于 2025 年度，不存在资本化的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024 年度：无) 。

(3) 2025 年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19,466,080.90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128,530,376.99 元)。

1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409,991,434.62	13,499,343.36	285,473,618.37	11,628,600.19	720,592,996.54
本年增加金额	20,113.85	474,500.00	9,404,994.42	19,376,569.03	29,276,177.30
(1) 购置	-	182,000.00	976,279.57	19,376,569.03	20,534,848.60
(2) 开发支出转入	-	292,500.00	8,428,714.85	-	8,721,214.85
(3) 其他增加	20,113.85	-	-	-	20,113.85
本年减少金额	14,073,590.00	-	4,622,641.29	-	18,696,231.29
(1) 处置	14,073,590.00	-	4,622,641.29	-	18,696,231.2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95,937,958.47	13,973,843.36	290,255,971.50	31,005,169.22	731,172,942.55
二、累计摊销					
2025 年 1 月 1 日	137,725,468.92	10,610,598.88	227,445,171.00	6,363,930.45	382,145,169.25
本年增加金额	9,479,026.12	1,345,256.00	18,507,847.54	2,845,079.65	32,177,209.31
(1) 计提	9,479,026.12	1,345,256.00	18,507,847.54	2,845,079.65	32,177,209.31
本年减少金额	905,104.55	-	948,113.11	-	1,853,217.66
(1) 处置	905,104.55	-	948,113.11	-	1,853,217.6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46,299,390.49	11,955,854.88	245,004,905.43	9,209,010.10	412,469,160.90
三、减值准备					
2025 年 1 月 1 日	-	1,339,595.45	1,089,946.58	-	2,429,542.03
本年增加金额	-	-	-	2,473,270.39	2,473,270.39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1,339,595.45	1,089,946.58	2,473,270.39	4,902,812.42
四、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49,638,567.98	678,393.03	44,161,119.49	19,322,888.73	313,800,969.2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72,265,965.70	1,549,149.03	56,938,500.79	5,264,669.74	336,018,285.26

本年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10.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57%) 。

19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企业合并形成	本年减少 合并范围变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收购十五家出版公司	500,571,581.14	-	-	500,571,581.14
收购凉山州新华书店	122,081,326.10	-	-	122,081,326.10
其他	544,629.46	-	-	544,629.46
合计	623,197,536.70	-	-	623,197,536.7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企业合并形成	本年减少 合并范围变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收购十五家出版公司	-	-	-	-
收购凉山州新华书店	-	-	-	-
其他	544,629.46	-	-	544,629.46
合计	544,629.46	-	-	544,629.4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十五家出版公司中的三家公司	本集团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收购十五家出版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 500,571,581.14 元，并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即出版分部的十五家出版公司中的三家公司。	业务类型主要为出版业务，因此属于出版分部。	是
凉山州新华书店	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收购凉山州新华书店，形成商誉人民币 122,081,326.10 元，并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即凉山州新华书店。	业务类型主要为教材教辅发行及一般图书销售业务，因此属于发行分部。	是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注 1)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十五家出版公司中的三家公司	3,029,509,178.83	4,460,039,973.63	-	5 年	增长率：1% 利润率：28.74% ~ 39.26%	参考历史年度前五年 (2021 年至 2025 年) 已实现的业绩为基础确定。	增长率：1% 利润率：28.74% 折现率：12% - 13%	增长率及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折现率依据出版业务特定风险拟定。
凉山州新华书店	1,053,245,549.73	1,123,558,812.93	-	5 年	增长率：-13% ~ 6% 利润率：18.91% ~ 25.39%	参考历史年度前五年 (2021 年至 2025 年) 已实现的业绩为基础确定。	增长率：1% 利润率：18.91% 折现率：12% - 13%	增长率及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折现率依据教材教辅发行及一般图书销售业务特定风险拟定。
合计	4,082,754,728.56	5,583,598,786.56	-					

注 1： 账面价值为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或资产组组合的金额。

2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装修支出	25,443,168.96	15,798,944.65	13,407,046.89	27,835,066.72
其他	1,016,595.47	107,206.14	270,112.99	853,688.62
合计	26,459,764.43	15,906,150.79	13,677,159.88	28,688,755.34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资产减值准备	30,809,240.81	6,963,098.32	31,818,343.56	7,215,301.85
租赁负债	32,738,811.53	4,910,821.73	37,429,271.34	5,614,390.70
合计	63,548,052.34	11,873,920.05	69,247,614.90	12,829,692.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8,360,330.44	14,590,082.61	61,260,903.66	15,315,225.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138,879.88	34,719.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793,983.80	13,448,495.95	5,604,886.57	1,401,221.64
子公司因改制形成的资产评估增值 (注 1)	192,399,633.76	48,099,908.44	192,399,633.76	48,099,908.44
使用权资产	32,738,811.53	4,910,821.73	37,429,271.34	5,614,390.70
其他	4,622.52	1,155.63	41,593.64	10,398.41
合计	337,297,382.05	81,050,464.36	296,875,168.85	70,475,865.07

注 1： 该项目为凉山州新华书店因企业改制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10,821.73	6,963,098.32	5,614,390.70	7,215,30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10,821.73	76,139,642.63	5,614,390.70	64,861,474.37

(4) 以下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税务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2,223,010.83	704,437,478.80
可抵扣税务亏损	104,261,901.98	112,939,364.59
合计	846,484,912.81	817,376,843.39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	-	13,721,486.61
2026	16,711,732.93	18,151,489.04
2027	19,353,143.86	19,894,932.07
2028	29,908,796.02	37,475,222.98
2029	15,319,265.77	23,696,233.89
2030	22,968,963.40	-
合计	104,261,901.98	112,939,364.59

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预付房屋购置款	38,861,250.00	-
定期存款及银行大额存单 (注 1)	3,062,939,775.54	1,930,007,651.28
质量保证金	3,098,906.61	11,067,468.46
预付设备款	-	19,554,798.00
其他	40,171,469.39	41,085,829.79
合计	3,145,071,401.54	2,001,715,747.53

注 1： 为本集团在未来一年内无计划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及银行大额存单和利息，对应利率为 1.30% - 3.55%（2024 年 12 月 31 日：2.15% - 3.55%）

23 短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5 年末，短期借款系 2025 年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文轩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文轩国际”）向成都银行琴台支行借入的一笔“天府文产贷”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4 日，合同利率为合同签订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24 应付票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	4,486,667.50
合计	-	4,486,667.50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开具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存款为人民币 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43,195.20 元) 。

25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明细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4,027,006,094.10	4,281,192,649.53
1 至 2 年	446,986,932.87	529,920,928.25
2 至 3 年	199,815,380.71	186,994,251.27
3 年以上	489,004,623.13	454,924,646.54
合计	5,162,813,030.81	5,453,032,475.59

以上应付账款账龄分析是以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时间为基础。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货款尾款。

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预收商品款	589,976,076.07	603,137,849.05
会员卡积分	1,264,117.06	730,016.64
合计	591,240,193.13	603,867,865.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主要为预存的充值卡，金额为人民币 385,428,397.13 元。

(3) 本集团的合同负债余额本年的重大变动如下：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人民币元	
预收商品款	217,709,451.92	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预收商品款	204,547,678.94	因收到现金而增加的金额

(4) 有关合同负债的分析

本集团预收商品款主要为预收学生等客户的书款以及零售门店预售购书卡业务预收的款项，本集团于收到交易价款时确认为合同负债。对于预收的书款，本集团于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零售门店对消费者实行会员积分卡回馈政策，对于消费积分达到一定分值的客户积分可以在购物时折算为现金使用。本集团将销售对价按照相对单独售价在已售出商品和授予的积分之间进行分配，分配于奖励积分的销售对价作为合同负债，并在奖励积分被兑换时确认为收入。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短期薪酬	902,572,874.58	1,723,542,065.00	1,623,326,396.02	1,002,788,543.56
二、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6,246,989.86	268,924,258.17	268,491,754.78	6,679,493.25
三、辞退福利	-	1,740,952.17	1,740,952.17	-
合计	908,819,864.44	1,994,207,275.34	1,893,559,102.97	1,009,468,036.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0,554,776.46	1,421,969,499.53	1,335,349,630.24	857,174,645.75
二、职工福利费	-	28,372,515.20	28,372,515.20	-
三、社会保险费	571,882.11	94,990,808.34	94,939,314.63	623,375.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0,972.81	86,156,945.39	86,106,373.11	421,545.09
工伤保险费	16,859.30	2,991,860.87	2,990,939.44	17,780.73
其他保险	184,050.00	5,842,002.08	5,842,002.08	184,050.00
四、住房公积金	1,859,738.03	127,133,037.96	127,061,473.52	1,931,302.4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483,341.08	48,651,782.69	35,179,041.15	142,956,082.62
六、其他	103,136.90	2,424,421.28	2,424,421.28	103,136.90
合计	902,572,874.58	1,723,542,065.00	1,623,326,396.02	1,002,788,543.56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550,429.31	167,431,321.67	167,345,890.23	635,860.75
二、失业保险费	21,928.28	5,956,224.80	5,953,213.42	24,939.66
三、企业年金缴费	5,674,632.27	95,536,711.70	95,192,651.13	6,018,692.84
合计	6,246,989.86	268,924,258.17	268,491,754.78	6,679,493.25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及绩效工资的 16%及 0.6%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16%及 0.6%) 。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67,431,321.67 元及人民币 5,956,224.80 元 (2024 年：人民币 156,965,330.36 元及人民币 5,983,121.73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635,860.75 元及人民币 24,939.6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0,429.31 元及人民币 21,928.28 元) 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28 应交税费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9,237,210.28	6,228,024.72
增值税	29,375,919.84	25,714,16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5,856.41	982,185.43
教育费附加	605,491.11	711,527.04
个人所得税	6,263,890.34	7,279,895.15
其他	968,858.58	1,108,506.99
合计	47,287,226.56	42,024,302.50

29 其他应付款

29.1 其他应付款汇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04,192,570.95	308,454,407.85
合计	304,192,570.95	308,454,407.85

29.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付关联方款项	7,983.90	5,828,100.16
保证金 / 押金 / 质保金 / 履约金	84,811,994.43	74,788,528.47
工程及基建费用	23,338,396.49	41,613,253.23
其他单位往来款	4,854,777.94	4,193,341.42
其他	191,179,418.19	182,031,184.57
合计	304,192,570.95	308,454,407.85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项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719,858.96	76,862,500.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210,421.48	-
合计	83,930,280.44	76,862,500.83

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附注九、1)	22,046,116.06	57,650,674.10
预计退货款 (注 1)	113,866,555.33	118,313,791.52
待转销项税	3,448,191.27	7,030,668.33
其他	2,017,824.96	1,330,668.00
合计	141,378,687.62	184,325,801.95

注 1： 预计退货款与客户在购买图书后的退货权利相关。本集团根据累积的历史经验采用期望值法在组合层面对退货的数量进行估计。

32 租赁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房屋租赁费	347,134,101.71	256,801,496.36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78,719,858.96	76,862,500.83
净额	268,414,242.75	179,938,995.53

33 长期应付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分期付款购买资产	10,584,681.60	-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5,210,421.48	-
净额	5,374,260.12	-

34 递延收益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85,837,398.10	53,436,961.20

涉及政府补助项目：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补助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本年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15,620,861.49	4,614,000.00	2,863,543.54	-	17,371,317.9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37,816,099.71	39,645,935.41	8,995,954.97	-	68,466,080.1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53,436,961.20	44,259,935.41	11,859,498.51	-	85,837,398.10	

35 股本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股份总数	1,233,841,000.00	-	-	-	-	-	1,233,841,000.00

36 资本公积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2,492,540,724.83	-	-	2,492,540,724.83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623,214,037.85	-	-	2,623,214,037.8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24,511,900.00)	-	-	(24,511,900.00)
收购或处置少数股东权益形成的差额	(106,161,413.02)	-	-	(106,161,413.02)
其他资本公积	32,103,244.62	-	-	32,103,244.62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3,281,007.10	-	-	23,281,007.10
库存股	(998,378.51)	-	-	(998,378.51)
其他	9,820,616.03	-	-	9,820,616.03
合计	2,524,643,969.45	-	-	2,524,643,969.45

3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55,336,515.47	(173,910,101.88)	4,074.53	(173,914,176.41)	-	(246,833.59)	1,681,669,172.65

38 盈余公积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	1,431,148,312.43	149,377,356.18	-	1,580,525,668.61

3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7,561,485,821.67	6,881,030,888.8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8,450,497.66	1,544,856,196.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9,377,356.18	136,435,073.52	(1)
分配普通股股利	740,304,600.00	727,966,19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246,833.59	-	
年末未分配利润	8,240,007,529.56	7,561,485,821.67	(3)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超过本公司注册资本 50%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或转增本公司资本，但留存的法定公积金余额不可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

(2) 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2025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 2024 年度周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233,841,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1 元 (含税)。2025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233,841,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9 元 (含税)。

(3)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本年末，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金额为人民币 200,238,687.4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2,982,907.55 元) 。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注 1)	11,547,793,287.98	12,148,425,666.72
其他业务收入 (注 2)	183,884,178.94	180,088,225.57
营业收入合计	11,731,677,466.92	12,328,513,892.29
主营业务成本	7,518,648,006.90	7,785,810,419.98
其他业务成本	36,530,462.07	16,866,410.04
营业成本合计	7,555,178,468.97	7,802,676,830.02

注 1：主营业务收入中包含图书出版物销售收入人民币 10,489,348,706.32 元 (2024 年：人民币 11,036,326,687.03 元)

注 2：其他业务收入中包含联营商品收入净额人民币 25,623,748.78 元，其中：联营商品销售额为人民币 205,089,328.01 元，联营商品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179,465,579.23 元 (2024 年：联营商品收入净额人民币 29,117,048.20 元，其中：联营商品销售额为人民币 218,883,072.35 元，联营商品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189,766,024.15 元)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出版分部				
教材教辅	1,447,842,739.12	1,463,887,374.56	820,493,731.67	833,086,241.66
一般图书	995,615,659.08	1,096,817,629.26	792,283,335.39	830,122,455.46
印刷及物资	298,341,082.96	305,154,372.65	264,920,418.84	266,841,821.86
报纸期刊	39,520,778.15	54,650,009.54	23,254,056.18	31,430,288.08
其他	114,163,282.39	59,749,966.00	91,682,648.92	41,814,863.45
小计	2,895,483,541.70	2,980,259,352.01	1,992,634,191.00	2,003,295,670.51
二、发行分部				
教材教辅	3,938,054,788.55	4,385,168,212.78	2,525,852,073.82	2,784,456,848.57
一般图书	5,877,618,817.12	6,034,041,676.62	4,308,429,211.82	4,407,347,262.80
教育信息化及其他	395,988,826.84	447,804,772.89	333,525,496.87	363,460,642.83
小计	10,211,662,432.51	10,867,014,662.29	7,167,806,782.51	7,555,264,754.20
三、其他	444,456,899.86	439,467,392.40	375,912,598.05	372,440,388.52
减：内部交易抵销	2,003,809,586.09	2,138,315,739.98	2,017,705,564.66	2,145,190,393.25
合计	11,547,793,287.98	12,148,425,666.72	7,518,648,006.90	7,785,810,419.98

出版分部、发行分部的划分和其他的详细情况见附注十六、2。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图书及印刷物资销售	交付时	无	自有、租型或外采	是	-	提供保证类的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	交付时	2 - 5 年分期收款	自研或外采	是	-	提供保证类的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除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外，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一般图书及教材教辅销售、印刷及物资销售等，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在交付时履行履约业务，合同不存在重要的支付条款和重要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提供保证类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收入，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在交付时履行履约业务，合同约定 2 - 5 年分期收款，合同不存在重要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提供保证类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服务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上述披露的信息中不包含本集团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4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03,224.25	7,787,475.84
教育费附加	4,429,947.18	5,655,747.32
房产税	29,045,534.72	29,262,470.36
土地使用税	5,228,721.16	5,291,132.78
印花税	3,742,752.92	4,846,564.92
车船使用税	245,522.32	239,880.88
其他	164,059.35	137,994.36
合计	48,959,761.90	53,221,266.46

42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工资及其他人力成本	759,363,466.79	757,833,841.14
物流运输费	149,578,656.03	160,187,671.92
业务会议费	1,297,602.28	2,104,084.57
机动车费	9,674,789.45	13,245,108.01
差旅费	17,126,972.62	18,966,666.93
宣传促销费	277,689,852.42	309,358,049.17
代办手续费	16,984,376.04	17,458,163.05
电商平台服务费	89,496,770.43	89,097,596.10
包装费	33,477,928.34	34,704,558.25
其他	28,311,459.54	36,028,246.87
合计	1,383,001,873.94	1,438,983,986.01

43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工资及其他人力成本	1,115,639,846.51	1,100,093,533.08
业务招待费	16,679,218.15	35,431,129.06
租赁费	12,526,348.67	14,121,793.86
折旧费及摊销费	250,061,492.42	263,917,965.31
会议费	2,877,487.69	5,076,174.99
物业管理费	69,340,453.22	70,549,359.17
差旅费	11,262,167.01	13,569,510.97
能源费	20,382,030.81	20,969,741.12
办公费	6,318,323.21	8,168,318.70
修理费	12,798,983.17	26,746,153.69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审计服务	3,169,811.33	3,169,811.33
其他	103,799,734.97	111,801,434.38
合计	1,624,855,897.16	1,673,614,925.66

44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319,962.13	267,374.98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4,445,440.75	12,174,507.63
减：利息收入	234,488,440.32	242,977,800.54
减：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1,799,541.55	2,482,417.56
其他	2,680,318.78	15,850,084.05
合计	(218,842,260.21)	(217,168,251.44)

45 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图书出版补贴	35,358,709.24	37,259,442.43
增值税先征后返收益	39,262,631.43	37,486,261.27
其他财政补贴	25,280,339.81	31,156,604.23
合计	99,901,680.48	105,902,307.93

46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750,189.43	51,321,668.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325,542.48	7,451,752.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6,213,585.40	122,223,2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6,696.40	426,841.96
合计	171,976,013.71	181,423,463.59

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735,314.31	(9,942,365.68)
其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729,503.86	(9,955,441.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10.45	13,076.27
合计	58,735,314.31	(9,942,365.68)

4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35,021,071.09	(33,142,666.7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利得	(9,277,140.42)	2,039,671.7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908,171.79)	(127,048.88)
合计	22,835,758.88	(31,230,043.82)

4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存货跌价损失	(52,080,900.29)	(46,045,465.3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473,270.39)	-
其他	(1,324,196.22)	3,146,296.35
合计	(55,878,366.90)	(42,899,168.97)

5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8,538,289.33	975,475.26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85,382.98	679,575.00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3,424,281.68)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603,733.45)	-
合计	72,595,657.18	1,655,050.26

5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248,746.82	235,665.77	248,746.82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238,746.82	235,665.77	238,746.82
其他	5,199,221.71	2,446,710.93	5,199,221.71
合计	5,447,968.53	2,682,376.70	5,447,968.53

5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78,448.23	32,774.02	78,448.2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8,448.23	32,774.02	78,448.23
捐赠支出	35,255,919.40	43,651,752.97	35,255,919.40
罚没支出	447,766.85	26,835.15	447,766.85
其他	2,652,264.45	1,675,586.67	2,652,264.45
合计	38,434,398.93	45,386,948.81	38,434,398.93

5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921,180.79	12,781,253.15
汇算清缴差异	(226,882.69)	954,164.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26,297.26	91,529,031.74
合计	29,220,595.36	105,264,449.29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会计利润	1,636,927,123.33	1,708,926,123.14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9,231,780.83	427,231,530.79
各项减免税优惠	(395,513,805.30)	(428,952,735.31)
不可抵扣费用的影响	2,163,564.27	1,797,903.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28,612.64)	(1,348,504.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1,920.25)	(1,067,680.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995,663.10)	(318,298.49)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692,134.24	13,633,192.37
汇算清缴差异	(226,882.69)	954,164.4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的纳税影响	-	93,334,876.38
合计	29,220,595.36	105,264,449.29

54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568,450,497.66	1,544,856,196.33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568,450,497.66	1,544,856,196.33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股数	股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1,233,841,000.00	1,233,841,000.00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233,841,000.00	1,233,841,000.00

每股收益：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计算	1.27	1.25
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除以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计算	1.27	1.25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5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112,497,198.55	197,027,934.58
政府补助	57,680,776.71	64,509,701.63
其他	45,805,508.66	132,365,844.30
合计	215,983,483.92	393,903,480.5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销售费用	623,629,822.26	681,150,144.87
其中：物流运输费	149,578,656.03	160,187,671.92
业务会议费	1,297,602.28	2,104,084.57
机动车费	9,674,789.45	13,245,108.01
差旅费	17,126,972.62	18,966,666.93
宣传促销费	277,689,852.42	309,358,049.17
电商平台服务费	89,496,770.43	89,097,596.10
管理费用	259,154,558.23	309,603,427.27
其中：业务招待费	16,679,218.15	35,431,129.06
租赁费	12,526,348.67	14,121,793.86
会议费	2,877,487.69	5,076,174.99
物业管理费	69,340,453.22	70,549,359.17
能源费	20,382,030.81	20,969,741.12
修理费	12,798,983.17	26,746,153.69
其他	92,425,844.91	310,602,652.28
合计	975,210,225.40	1,301,356,224.42

(3)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收回投资基金清算退出款	53,854,652.34	25,924,626.26
处置房屋建筑物收到的价款	112,100,000.00	-
合计	165,954,652.34	25,924,626.26

(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认购可转让大额存单	-	206,222,222.22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收回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65,000,000.00	890,000,000.00

(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增加 (注)	2,515,145,261.68	1,576,352,500.00

注： 包括管理层持有意图改变为持有至到期的大额存单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

(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支付租赁付款额	106,939,732.23	114,408,583.13

(8)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应付股利	-	-	789,862,434.94	789,862,434.94	-	-
应付利息	-	-	319,962.13	319,962.13	-	-
租赁负债 (注)	256,801,496.36	-	211,364,618.68	106,939,732.23	14,092,281.10	347,134,101.71
合计	266,801,496.36	10,000,000.00	1,001,547,015.75	907,122,129.30	14,092,281.10	357,134,101.71

注： 其中包含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7,706,527.97	1,603,661,673.85
加：资产减值损失	55,878,366.90	42,899,168.97
信用减值(利得) / 损失	(22,835,758.88)	31,230,043.82
固定资产折旧	157,196,525.43	150,021,914.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93,257,980.25	94,616,036.2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727,909.81	6,089,532.57
无形资产摊销	32,177,209.31	43,311,771.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77,159.88	21,680,245.08
资产处置收益	(72,595,657.18)	(1,655,050.26)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170,298.59)	(202,891.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58,735,314.31)	9,942,365.68
财务费用	(107,225,838.89)	(35,990,400.91)
投资收益	(171,976,013.71)	(181,423,46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252,203.53	43,185,95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11,274,093.73	48,343,080.02
存货的减少	90,421,500.03	172,532,609.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增加)	77,607,476.71	(229,803,141.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201,179,179.93)	(45,960,61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458,892.06	1,772,478,831.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租入固定资产确认使用权资产	202,882,253.51	32,246,376.5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279,621,670.33	8,962,582,856.2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8,962,582,856.29	9,078,342,824.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682,961,185.96)	(115,759,968.5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	7,279,621,670.33	8,962,582,856.29
其中：库存现金	48,383.28	202,669.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65,654,322.35	8,956,313,474.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918,964.70	6,066,712.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79,621,670.33	8,962,582,856.29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500,890,654.94	176,895,522.33
受限货币资金	32,782,671.64	40,199,746.06
合计	1,533,673,326.58	217,095,268.39

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32,782,671.64	32,782,671.64	其他	注	38,983,462.06	38,983,462.06	其他	注
	-	-	-	-	1,216,284.00	1,216,284.00	冻结	注
合计	32,782,671.64	32,782,671.64			40,199,746.06	40,199,746.06		

注： 于本年末，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中：

(1) 为开具保函而存入银行的保证金人民币 6,580,987.48 元；
(2) 本集团子公司四川文轩行知研学旅行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行知研学旅行社”) 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人民币 1,100,000.00 元；
(3) 房改专项基金及住房维修基金人民币 25,101,684.16 元；

58 净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13,101,044,129.36	13,603,520,670.99
减：流动负债	7,357,816,816.42	7,593,536,880.76
净流动资产	5,743,227,312.94	6,009,983,790.23

5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总资产	23,444,441,325.05	22,898,703,360.27
减：流动负债	7,357,816,816.42	7,593,536,880.76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6,086,624,508.63	15,305,166,479.51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合并范围变更的相关事项。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子公司情况

(1) 投资成立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人民币元				
四川新华文轩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传媒”)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期刊	3,990,000.00	图书、期刊销售等	-	100.00	是
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教育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技术服务	330,000,000.00	软件开发、电子设备销售	100.00	-	是
文轩物流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仓储配送	350,000,000.00	货物仓储、配送	100.00	-	是
四川文轩艺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艺术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艺术品展览	20,000,000.00	项目投资及管理、艺术品展览	100.00	-	是
四川文轩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在线”)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物销售	60,000,000.00	网络销售各类产品	92.00	-	是
四川看熊猫杂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看熊猫”)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期刊	12,000,000.00	期刊销售	-	100.00	是
文轩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投资	300,000,000.00	创业投资、企业投资	100.00	-	是
文轩国际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商务咨询服务	50,000,000.00	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商务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	100.00	-	是
行知研学旅行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商务服务业	5,000,000.00	旅行社及相关服务、研学旅行活动策划、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	-	100.00	是
文轩全媒 (北京) 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全媒”)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商务咨询服务	10,000,000.00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	100.00	是
北京航天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航天云”)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技术服务	41,783,300.00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系统服务	70.00	-	是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人民币元				
北京华夏盛轩图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盛轩”)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出版物销售	15,000,000.00	出版物销售等	-	100.00	是
四川文轩轩客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轩客会”)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批发和零售业	50,000,000.00	图书批发和零售	100.00	-	是
成都苍穹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技术服务	3,030,000.00	计算机系统服务；制作、代理等	-	100.00	是
四川墨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销售	1,000,000.00	图书销售	-	100.00	是
四川欣雅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销售	1,000,000.00	图书销售	-	100.00	是
四川爱阅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销售	1,000,000.00	出版物销售	-	100.00	是
四川兴悦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销售	1,000,000.00	出版物销售	-	100.00	是
四川天宇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销售	1,000,000.00	出版物销售	-	100.00	是
四川学海之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销售	1,000,000.00	出版物销售	-	100.00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人民币元				
新华在线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物销售	50,000,000.00	互联网出版、商品批发和零售	100.00	-	是
北京蜀川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出版物销售	2,000,000.00	出版物销售	-	100.00	是
四川文化传播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广告代理和租赁	20,520,000.00	广告代理和租赁	-	100.00	是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人民币元				
文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轩体育”）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场地出租	100,000,000.00	场馆管理服务、广告、自有房屋租赁	100.00	-	是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人民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34,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00	-	是
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出版印刷”)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50,000,000.00	教材租型印供	100.00	-	是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教育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0,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00	-	是
少儿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10,000,000.00	图书、期刊出版	100.00	-	是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3,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00	-	是
四川大自然探索杂志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300,000.00	期刊出版	-	100.00	是
四川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美术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6,250,000.00	销售工艺美术品、图书出版	100.00	-	是
四川辞书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辞书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20,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00	-	是
四川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文艺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62,300,000.00	图书出版	100.00	-	是
天地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230,634,700.00	图书出版	100.00	-	是
四川时代英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600,000.00	销售国内书报刊	-	51.00	是
四川巴蜀书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巴蜀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42,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00	-	是
四川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印刷物资”）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批发与零售	100,000,000.00	商品批发与零售	100.00	-	是
数字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39,800,000.00	音像制品出版、互联网出版	100.00	-	是
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读者报”)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500,000.00	《读者报》出版、广告、商品批发与零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00	是
四川画报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画报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58,607,000.00	期刊出版	100.00	-	是
四川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华印刷”）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00,160,000.00	出版物印刷	100.00	-	是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人民币元				
四川云汉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云汉”)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批发	50,000,000.00	出版物批发	-	100.00	是
凉山州新华书店	有限责任公司	凉山州	销售	683,000,000.00	图书销售	51.00	-	是
凉山新华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凉山文轩教育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凉山州	技术服务	40,000,000.00	软件、电子设备销售	-	100.00	是
凉山云图迅捷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凉山州	仓储配送	10,000,000.00	货物仓储、配送	-	100.00	是

2 本集团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少数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少数股东权益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凉山州新华书店	49.00	49.00	40,923,654.21	63,216,318.17	398,796,496.26	406,872,842.05
文轩在线	8.00	8.00	800,807.04	687,595.55	(5,585,385.82)	(6,386,192.86)

a 凉山州新华书店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519,383,827.31	563,814,004.94
非流动资产	429,716,524.25	403,053,607.20
流动负债	77,953,681.15	78,740,774.74
非流动负债	57,276,269.90	57,774,098.52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409,186,214.83	482,556,110.70
净利润	83,517,661.66	129,012,894.22
综合收益总额	83,517,661.66	129,012,894.22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79,830,983.32	120,207,704.17

b 文轩在线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3,180,340,790.25	2,446,553,533.76
非流动资产	169,026,561.24	712,714,390.68
流动负债	3,418,396,955.41	3,238,466,335.17
非流动负债	787,718.77	629,000.00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3,613,216,041.26	3,630,575,496.71
净利润	10,010,088.05	8,594,944.35
综合收益总额	10,010,088.05	8,594,944.35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92,600,630.20)	10,915,932.87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9,590,539.80	341,150,967.99
净利润按投资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48,439,571.81	39,022,863.49
综合收益总额按投资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48,439,571.81	39,022,863.4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1,997,243.29	465,171,132.71
净利润按投资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20,310,617.62	12,298,805.31
综合收益总额按投资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20,310,617.62	12,298,805.31

九 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流动负债	57,650,674.10	-	35,358,709.24	245,848.80	22,046,116.06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5,620,861.49	4,614,000.00	2,863,543.54	-	17,371,317.95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7,816,099.71	39,645,935.41	8,995,954.97	-	68,466,080.1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1,087,635.30	44,259,935.41	47,218,207.75	245,848.80	107,883,514.1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与资产相关	2,863,543.54	6,247,905.59
与收益相关	44,354,664.21	59,963,381.15
增值税先征后退	39,262,631.43	37,486,261.27
其他	13,420,841.30	2,204,759.92
合计	99,901,680.48	105,902,307.93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这些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年发生的变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位于中国，本集团的销售及采购主要以人民币进行结算。于资产负债表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外，本集团的所有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管理层认为外汇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并无重大影响。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美元	137,645.27	140,699.20
欧元	-	516.94
港币	65,168.98	67,734.67
日元	13.62	-

1.1.2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05%	2,706,998,999.47	0.20%	4,128,588,931.10
- 货币资金	1.35% - 3.55%	6,106,295,997.44	2.00% - 3.55%	5,051,089,193.5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3.55%	3,062,939,775.54	2.15% - 3.55%	1,930,007,651.2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0%-4.75%	22,507,427.20	3.45% - 5.00%	49,263,308.47
- 长期应收款	3.10%-4.75%	13,693,637.50	3.45% - 5.00%	39,192,878.89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3.00%	10,000,000.00	3.45%	10,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0% - 4.90%	83,930,280.44	3.45% - 4.90%	76,862,500.83
- 租赁负债	3.10% - 4.90%	268,414,242.75	3.45% - 4.90%	179,938,995.53
- 长期应付款	3.10%	5,374,260.12	-	-

1.1.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对皖新传媒、哈工智能及成都银行上市股份的投资。其公允价值按活跃市场报价确定，承受股票价格风险 (附注六、12) 。本公司董事定期监察包括皖新传媒、哈工智能及成都银行的股票市场价格。本年，本集团就其直接投资于皖新传媒、哈工智能和成都银行的股份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税前损失人民币 94,726,400.00 元、税前收益人民币 16,298.12 元和税前损失人民币 79,200,000.00 元。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股票价格于下列期间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其他综合收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价格变动	对其他综合收益及股东权益的影响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皖新传媒	股票价格上升 5%	41,006,560.00	45,742,880.00
哈工智能	股票价格上升 5%	-	21,907.36
成都银行	股票价格上升 5%	64,480,000.00	68,4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皖新传媒	股票价格下降 5%	(41,006,560.00)	(45,742,880.00)
哈工智能	股票价格下降 5%	-	(21,907.36)
成都银行	股票价格下降 5%	(64,480,000.00)	(68,440,000.00)

1.2 信用风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等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管理层制定了政策以确保仅向具有良好信用记录的客户进行销售，且管理层会不断检查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对于赊销，本集团的子公司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成立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具体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方法、直接减记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等参见附注三、11.2、13 及 15。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及银行大额存单) 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应收款项融资为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认为此类金融资产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下表详细说明了本集团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项目	未来 12 个月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8,813,294,996.91
合同资产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10,220,367.99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
应收账款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1,377,161,050.55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1,080,687,647.23
其他应收款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152,432,903.87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6,288,954.27
长期应收款 (含预期一年内收回)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24,260,258.08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17,982,62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及银行大额存单)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3,062,939,775.5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13,659,195.6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4,587,498.51	747,535,902.55	862,123,401.0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 转入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19,749,964.26)	19,749,964.26	-
本年计提	-	54,596,720.29	54,596,720.29
本年转回	(3,042,476.17)	(86,575,315.21)	(89,617,791.38)
本年核销	-	(811,945.40)	(811,945.4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1,795,058.08	734,495,326.49	826,290,384.57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信用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4,260.47	-	13,819,405.65	14,023,666.12
本年计提	-	-	14,497,789.13	14,497,789.13
本年转回	(55,149.91)	-	(5,165,498.80)	(5,220,648.71)
本年核销	-	-	(13,000.00)	(13,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9,110.56	-	23,138,695.98	23,287,806.54

长期应收款 (含预期在一年内收回)

本集团长期应收款 (含预期在一年内收回) 余额均为对政府机构及学校的应收款项，管理层对单家客户进行风险评估，并对其进行信用损失准备计提，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注)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	3,133,647.19	3,133,647.19
本年计提	-	3,936,286.79	3,936,286.79
本年转回	-	(1,028,115.00)	(1,028,115.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6,041,818.98	6,041,818.98

注： 本集团对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的长期应收款采用按单项资产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方法，若项目在合同约定付款时点客户发生本金违约，即表明长期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的目标是通过经营活动以及发行其他计息借款为主要资金来源，在追求资金回报与灵活性之间维持平衡。本集团通过维持充足的现金为本集团的营运筹备资金。本集团亦可通过银行信贷融资，以应付任何短期资金需要。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10,294,246.58	-	-	-	10,294,246.58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5,162,813,030.81	-	-	-	5,162,813,030.81	5,162,813,030.81
其他应付款	304,192,570.95	-	-	-	304,192,570.95	304,192,570.95
租赁负债	95,159,268.26	83,014,263.66	171,919,283.10	33,048,620.76	383,141,435.78	347,134,101.71
长期应付款	5,514,719.58	5,514,719.58	-	-	11,029,439.16	10,584,681.60
合计	5,577,973,836.18	88,528,983.24	171,919,283.10	33,048,620.76	5,871,470,723.28	5,834,724,385.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10,309,150.68	-	-	-	10,309,150.68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4,486,667.50	-	-	-	4,486,667.50	4,486,667.50
应付账款	5,453,032,475.59	-	-	-	5,453,032,475.59	5,453,032,475.59
其他应付款	308,454,407.85	-	-	-	308,454,407.85	308,454,407.85
租赁负债	85,688,956.67	75,031,581.15	82,297,223.54	42,574,838.75	285,592,600.11	256,801,496.36
合计	5,861,971,658.29	75,031,581.15	82,297,223.54	42,574,838.75	6,061,875,301.73	6,032,775,047.30

2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人民币元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35,390,729.47	终止确认	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人民币元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35,390,729.47	-

于 2025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35,390,729.47 元 (2024 年：人民币 41,512,566.59 元)，用于支付对供货商的应付账款。本集团认为该等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银行承兑汇票。若承兑银行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银行承兑汇票承担连带责任。本集团认为，该等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誉良好，于到期日不能兑付该等票据的风险极低。

于 2025 年末，如若承兑银行未能于到期日兑付该等票据，即本集团所可能承受的最大损失相当于本集团就该等背书票据应付供货商的同等金额。

于 2025 年末，所有背书给供应商的应收款项融资均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到期。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公允价值

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投资于上市公司的权益证券、非上市的私募股权基金和合伙企业、银行理财产品以及应收款项融资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计量，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的详情如下：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估值方法和输入值	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 A 股上市公司股票	47,285.12	60,122.67	第一层次	活跃市场上的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A 股上市公司股票 - 皖新传媒	820,131,200.00	914,857,600.00	第一层次	活跃市场上的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A 股上市公司股票 - 哈工智能	-	438,147.26	第一层次	活跃市场上的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A 股上市公司 - 成都银行	1,289,600,000.00	1,368,800,000.00	第一层次	活跃市场上的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	375,393.81	375,393.81	第三层次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计现金流量 符合预期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预计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应收款项融资 - 银行承兑汇票	13,659,195.61	15,232,141.87	第三层次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计现金流量 符合预期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预计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中信并购投资基金 (深圳)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6,276,696.26	54,735,996.10	第三层次	市场法	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	价值比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文轩恒信	6,943,403.29	37,271,655.94	第三层次	市场法	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	价值比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估值方法和输入值	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青岛金石	-	110,225.19	第三层次	市场法	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	价值比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文轩鼎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3,045,120.14	77,397,665.02	第三层次	市场法	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	价值比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新华互联	1,055,422.24	1,055,422.24	第三层次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计现金流量符合预期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预计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四川文投锦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9,858,068.88	39,898,387.42	第三层次	市场法	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	价值比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金石成长股权投资 (杭州)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9,927,396.02	31,263,184.99	第三层次	市场法	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	价值比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中金启辰	180,782,445.62	119,730,029.16	第三层次	市场法	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	价值比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中国石化销售公司	58,873,779.09	61,365,524.00	第三层次	市场法	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	价值比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1.1.1 公允价值计量第三层次的调节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年初余额	438,435,625.74	453,903,818.79
本年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729,503.86	(9,955,441.95)
本年取得	152,102,433.79	66,625,647.57
本年处置	(168,470,642.43)	(72,138,398.67)
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年末余额	480,796,920.96	438,435,625.74

1.2 未以公允价值持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民币万元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周青	商品批发零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业、项目投资	76,382.20	39.84 (注)	39.84 (注)	四川省国资委	915100007089237087

注：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发起人股份 400,843,46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2.48%；持有本公司 H 股股份 90,78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36%，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84% (百分比尾差系四舍五入)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八、3。

本年度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上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天喜中大	联营公司
海南凤凰	联营公司
明博教育	联营公司
教科智汇	联营公司
华轩银时	联营公司
文宝公司	联营公司
数字世界	联营公司
上海景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景界”) (注)	联营公司
海南出版社	合营公司
商务印书馆	联营公司
德源格物基金	联营公司
人民东方	联营公司

注：上海景界的破产清算申请已由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管理人自 2025 年 6 月 18 日履职，本集团丧失对上海景界的重大影响，因此上海景界不再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为反映全部交易信息，本集团 2025 年继续披露上海景界与本集团截止 2025 年 6 月 17 日的交易。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民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四川民族出版社”)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互联”)	本公司高管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四川新华文化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文化”)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欣华乐知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华乐知”)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文投汇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文投汇文”)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成都银行”)	本公司高管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文化大数据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四川文化大数据”)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四川新华海颐酒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颐酒店”)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新华海颐酒店有限公司绵阳新华酒店(以下简称“海颐绵阳酒店”)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广汉三星堆瞿上园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三星堆瞿上园文化”)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新华海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海颐”)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成都齐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齐家广告”)	本公司高管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四川新华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国际酒店”)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成都市新华创智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华创智”)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文投集团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喜德华文文投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喜德华文”)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文投名者名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四川爱科行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
柯继铭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5 年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新华国际酒店	接受劳务	接受酒店及会议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21,613.70	不适用	否	63,920.28
三星堆瞿上园文化	接受劳务	接受酒店及会议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78,183.51
新华文化	接受劳务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39,944,774.12	50,000,000.00	否	39,971,155.19
明博教育	采购商品	采购软件及硬件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8,975,634.11	不适用	否	11,195,434.03
明博教育	接受劳务	提供研发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882,075.47
商务印书馆	采购商品	采购图书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4,610,076.97	不适用	否	18,084,574.83
人民东方	采购商品	采购图书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1,844,062.27
海南出版社	采购商品	采购图书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18,181,597.89
新华海颐	接受劳务	接受酒店及会议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33,100.00	不适用	否	15,794.00
海颐酒店	接受劳务	接受酒店及会议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54,023.37	不适用	否	364,831.51
文宝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38,282.30
文宝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印刷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08,145.13	不适用	否	858,271.79
四川民族出版社	采购商品	采购图书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77,015,151.34	130,000,000.00	否	104,493,087.26
天喜中大	采购商品	采购图书及版权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42,026,391.73	不适用	否	41,394,362.62
天喜中大	采购服务	采购营销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87,578.30	不适用	否	-
齐家广告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7,600.00
数字世界	采购劳务	采购劳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3,315,095.28
华轩银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341,608.25
喜德华文	采购商品	采购房屋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8,970,784.92	不适用	否	-
柯继铭	采购商品	采购版权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29,400.00
数字世界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2,377.94	不适用	否	-
数字世界	接受劳务	游戏运营服务及赛事活动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4,710,345.15	不适用	否	-
合计				206,669,996.78			241,159,336.4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5 年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584,191.93	不适用	否	85,584.59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提供劳务	提供广告设计及制作服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163,026.53	不适用	否	186,776.15
文宝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22,071.95
新华国际酒店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2,286.50	不适用	否	-
明博教育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9,433.96	不适用	否	-
天喜中大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878,443.39	不适用	否	98,697.40
四川民族出版社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388,522.80	不适用	否	-
四川民族出版社	销售商品	销售纸张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9,383,591.19	44,000,000.00	否	18,233,513.92
欣华乐知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8,425.69	不适用	否	-
四川文投名者名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3,016.90	不适用	否	-
四川爱科行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555,924.77	不适用	否	-
商务印书馆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65,061.48	不适用	否	159,479.65
海南凤凰	销售商品	销售图书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978,276.13	不适用	否	970,809.71
新华互联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588,034.64	不适用	否	1,056,713.55
数字世界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197,481.05	不适用	否	-
华轩银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241,619.45	不适用	否	489,118.62
四川文化大数据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	不适用	否	149,820.00
海颐酒店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照双方协议价格进行	509.73	不适用	否	-
合计				18,067,846.14			21,452,585.54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金确定依据	2025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4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本公司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房屋	2024.1.1	2026.12.31	按照双方协议合同价格进行	1,244,000.00	1,244,000.00
本公司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房屋	2024.1.1	2026.12.31	按照双方协议合同价格进行	1,259,047.62	1,259,047.62
本公司	四川民族出版社	房屋	2024.1.1	2026.12.31	按照双方协议合同价格进行	652,289.69	653,495.01
本公司	文宝公司	房屋	2024.08.25	2027.08.24	按照双方协议合同价格进行	318,976.00	-
合计						3,474,313.31	3,156,542.63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金确定依据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 / (减少) 的使用权资产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注 1)	本公司	房屋	2022.1.1	2027.12.31	按照双方协议合同价格进行	-	-	48,000,000.00	否	43,672,951.00	38,559,335.89	7,357,718.46	4,686,221.23	113,043,146.20	3,353,071.51
德源格物基金(注 2)	本集团	房屋	2023.6.1	2025.8.30	按照双方协议合同价格进行	106,191.23	-	不适用	否	408,679.20	817,358.40	27,465.81	53,947.93	(2,394,417.39)	-
新华创智 (注 3)	本公司	房屋	2023.1.1	2025.8.31	按照双方协议合同价格进行	-	-	不适用	否	78,106.98	117,160.47	920.21	4,954.10	-	-
新华创智 (注 3)	本公司	房屋	2025.9.1	2028.8.31	按照双方协议合同价格进行	-	-	不适用	否	39,053.49	-	3,215.44	-	339,220.83	-
文投汇文 (注 4)	本集团	房屋	2024.1.1	2025.12.31	按照双方协议合同价格进行	959,669.72	959,669.72	不适用	否	-	-	-	-	-	-
合计						1,065,860.95	959,669.72			44,198,790.67	39,493,854.76	7,389,319.92	4,745,123.26	110,987,949.64	3,353,071.51

注 1： 2025 年本公司与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的租赁合同变更，调增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16,582,245.27 元，同时引起使用权资产原值增加人民币 113,043,146.20 元，确认使用权资产折旧人民币 35,405,967.84 元。按照合同约定，本公司应在每年的第一季度及第三季度内将该年度每半年的租金一次性支付。

注 2： 2025 年本集团承租德源格物基金房屋，2025 年支付租金人民币 514,870.43 元，确认使用权资产折旧人民币 517,711.84 元。

注 3： 2025 年本公司承租新华创智房屋，2025 年支付租金人民币 117,160.47 元，本年因新签协议引起使用权资产增加人民币 339,220.83 元，确认使用权资产折旧人民币 68,804.96 元。

注 4： 2025 年本集团承租文投汇文房屋，2025 年支付租金人民币 959,669.72 元。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439,718.64	13,842,500.11

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力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其他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及各项补贴。

(4) 董事及监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于 2025 年的董事及监事酬金详情如下：

	董事		监事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袍金	780	770	290	286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贴	90	78	570	576
表现挂钩花红	-	-	479	507
退休福利供款	-	-	288	278
小计	90	78	1,337	1,361
合计	870	848	1,627	1,647

(a)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年内付予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袍金及其他酬金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袍金	薪金及津贴	酬金总额	袍金	薪金及津贴	酬金总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旭先生 (注 1)	-	-	-	67	-	67
邓富民先生 (注 2)	230	36	266	230.00	33	263
刘子斌先生	320	33	353	320	36	356
韩文龙先生 (注 3)	230	21	251	153	9	162
合计	780	90	870	770	78	848

注 1： 李旭先生于 2024 年 4 月 9 日不幸因病逝世。

注 2： 此董事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获委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注 3：此董事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获委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以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酬金是其作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务的酬金。

本年及上年并无应付予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b) 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

	2025 年				
	袍金	薪金及津贴	表现挂钩花红	退休福利供款	酬金总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执行董事：					
周青先生 (董事长) (注 5) (注 7)	-	-	-	-	-
刘龙章先生 (注 7)	-	-	-	-	-
李强先生 (注 8)	-	-	-	-	-
小计	-	-	-	-	-
非执行董事：					
戴卫东先生 (注 6) (注 9)	-	-	-	-	-
谭麈女士 (注 5) (注 6)	-	-	-	-	-
柯继铭先生 (注 7)	-	-	-	-	-
小计	-	-	-	-	-
合计	-	-	-	-	-

	2024 年				
	袍金	薪金及津贴	表现挂钩花红	退休福利供款	酬金总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执行董事:					
周青先生 (董事长) (注 4) (注 6)	-	-	-	-	-
刘龙章先生 (注 6)	-	-	-	-	-
李强先生 (注 7)	-	-	-	-	-
小计	-	-	-	-	-
非执行董事:					
戴卫东先生 (注 5) (注 8)	-	-	-	-	-
谭廛女士 (注 4) (注 5)	-	-	-	-	-
柯继铭先生 (注 6)	-	-	-	-	-
小计	-	-	-	-	-
合计	-	-	-	-	-

注 4： 此董事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获委任。

注 5： 此董事的酬金由四川文投集团支付，而四川文投集团由四川发展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拥有。于 2025 年及 2024 年本集团并未向该董事支付任何酬金。

注 6： 此董事的酬金由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支付，于 2025 年及 2024 年本集团并未向该董事支付任何酬金。

注 7： 此董事以在公司担任的行政职位领取薪酬。

注 8： 此董事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退任。

以上执行董事的酬金主要为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团事务提供服务的酬金。

以上非执行董事的酬金主要为其以本公司董事身份提供服务的酬金。

(c) 监事

	2025 年				
	袍金	薪金及津贴	表现挂钩花红	退休福利供款	酬金总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监事:					
邱明先生 (注 9) (注 10)	-	-	-	-	-
王焱女士	-	190	241	144	575
冯建先生	100	6	-	-	106
王莉女士	100	21	-	-	121
王媛媛女士	-	353	238	144	735
薛丰先生 (注 12)	90	-	-	-	90
合计	290	570	479	288	1627

	2024 年				
	袍金	薪金及津贴	表现挂钩花红	退休福利供款	酬金总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监事:					
邱明先生 (注 9) (注 10)	-	-	-	-	-
王焱女士	-	181	248	139	568.00
赵洵先生 (注 11)	26	-	-	-	26.00
冯建先生	100	12	-	-	112.00
王莉女士	100	21	-	-	121.00
王媛媛女士	-	353	259	139	751.00
薛丰先生 (注 12)	60	9	-	-	69.00
合计	286.00	576.00	507.00	278.00	1,647.00

注 9： 此监事的酬金由四川文投集团支付，而四川文投集团由四川发展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拥有。于 2025 年及 2024 年本集团并未向该监事支付任何酬金。

注 10： 此监事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获委任。

注 11： 此监事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辞任。

注 12： 此监事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获委任。

于 2025 年，上述各董事及监事，除两名监事酬金介于 500,001.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451,600.90 元) 至 1,000,000.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903,200.00 元) 之间；其余董事及监事的酬金均介乎零至 500,000.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451,600.00 元) 之间。

于 2024 年，上述各董事及监事，除两名监事酬金介于 500,001.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456,375.90 元) 至 1,000,000.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912,750.00 元) 之间；其余董事及监事的酬金均介乎零至 500,000.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456,375.00 元) 之间。

(d) 五名最高薪人士

于 2025 年及 2024 年，本集团五名最高薪人士，均为非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最高薪雇员酬金详情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薪金、津贴及实物利益	869	2,245
表现挂钩花红	4,481	3,650
退休福利供款	718	694
合计	6,068	6,589

于 2025 年，上述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除一名介于 1,500,001.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1,354,800.90 元) 与 2,000,000.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1,806,400.00 元) 之间；其余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均介于 1,000,001.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903,200.90 元) 至 1,500,000.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1,354,800.00 元) 之间。

于 2024 年，上述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除一名介于 1,500,001.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1,369,125.91 元) 与 2,000,000.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1,825,500.00 元) 之间；其余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均介于 1,000,001.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912,750.91 元) 至 1,500,000.00 港元 (相当于人民币 1,369,125.00 元) 之间。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上海景界	不适用	195,984.00
	四川民族出版社	283,446.62	13,382,022.40
	海南凤凰	352,770.85	208,429.85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48,359.88	45,306.45
	新华互联	438,333.76	599,440.34
	华轩银时	241,619.45	533,139.30
	商务印书馆	68,965.16	-
	四川文化大数据	-	74,910.00
	数字世界	35,000.00	-
合计		1,468,495.72	15,039,232.34
应收股利	教科智汇	-	108,000.00
	商务印书馆	-	1,470,000.00
合计		-	1,578,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景界	不适用	26,478.80
	文投汇文	90,000.00	90,000.00
	海颐绵阳酒店	16,000.00	-
	四川民族出版社	82,819.23	-
	华轩银时	110,688.00	-
合计		299,507.23	116,478.80
应付账款	商务印书馆	5,300,677.61	9,569,353.09
	明博教育	8,251,609.38	6,472,458.60
	海南出版社	1,015,326.04	11,637,924.73
	文宝公司 (注)	2,687.62	9,292,215.92
	四川民族出版社	21,431,291.38	55,441,729.97
	天喜中大	49,776,126.96	52,573,103.96
	数字世界	8,506,966.85	3,514,001.00
	华轩银时	106,613.66	362,104.74
	人民东方	3,012,674.67	-
合计		97,403,974.17	148,862,892.0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明博教育	-	4,776,848.83
	文宝公司	3,000.00	36,492.48
	新华文化	4,983.90	-
	四川文投集团	-	1,014,758.85
合计		7,983.90	5,828,100.16
合同负债	欣华乐知	33,027.52	18,594.38
	数字世界	3,278,301.89	886,792.46
合计		3,311,329.41	905,386.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35,529,486.05	35,172,444.17
	德源格物基金	-	791,745.89
合计		35,529,486.05	35,964,190.06
租赁负债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153,565,156.51	109,259,010.06
	德源格物基金	-	994,232.19
合计		153,565,156.51	110,253,242.25

注： 该应付款项系文宝公司为本公司的供应商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导致的与本公司的结算款项，并非本公司与文宝公司的关联方交易产生。

7 与成都银行的交易及年末余额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马晓峰先生同时兼任成都银行董事，因此成都银行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与成都银行的交易详情及年末余额如下：

(1) 股利收入

项目名称	2025 年		2024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投资收益	71,280,000.00	74.09	71,744,000.00	58.70

所示比例为该项交易金额占当年股利收入总额的比例。

(2) 利息收入

项目名称	2025 年		2024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财务费用	56,799,563.29	24.22	24,419,492.33	10.05

所示比例为该项交易金额占当年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3) 手续费支出

项目名称	2025 年		2024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财务费用	8,139.68	0.23	3,552.37	0.02

(4) 往来款项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银行存款	1,388,339,320.11	1,280,387,903.63

(5) 短期借款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6) 利息支出

项目名称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319,962.13	267,374.99

十三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 承诺事项

资本及其他承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81,368,879.57	83,640,518.88
对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承诺	5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31,368,879.57	183,640,518.88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举行董事会会议，通过了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对 2025 年末未分配利润按照每股人民币 0.42 元 (含税) 进行分配，拟派发股利人民币 518,213,220.00 元 (含税) 。此议案须于 2026 年 5 月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通过优化权益融资与负债融资的组合结构，以达到股东收益最大化的目标。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以下部分组成：

- 短期借款及租赁负债扣除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以及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管理层依据中期或年末财务报告对本集团资本结构进行复核，管理层在复核过程中考虑资本成本以及各类资本类型所对应的风险。基于管理层的选择，本集团通过增发股票以及借入或归还借款以优化整体资本结构。

2 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出版分部和发行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集团业务种类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分别为：

出版分部：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数字产品等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服务及物资供应；

发行分部：向学校及师生提供教学用书、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业务；出版物零售、分销及互联网销售业务等。

本集团也从事资本经营、物流服务等业务，但这些经营业务达不到报告分部的定义。该等经营业务的相关财务资料在如下表格中合并列报为“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1) 分部报告信息

2025 年

	出版分部	发行分部	其他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2,895,483,541.70	10,211,662,432.51	444,456,899.86	-	(2,003,809,586.09)	11,547,793,287.98
主营业务成本	1,992,634,191.00	7,167,806,782.51	375,912,598.05	-	(2,017,705,564.66)	7,518,648,006.90
资产总额	7,169,632,815.40	16,211,458,718.05	1,186,135,662.00	2,217,935,352.20	(3,340,721,222.60)	23,444,441,325.05
负债总额	1,627,566,782.58	8,777,273,452.16	508,012,468.37	78,219,013.80	(3,197,489,356.89)	7,793,582,360.02

2024 年

	出版分部	发行分部	其他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2,980,259,352.01	10,867,014,662.29	439,467,392.40	-	(2,138,315,739.98)	12,148,425,666.72
主营业务成本	2,003,295,670.51	7,555,264,754.20	372,440,388.52	-	(2,145,190,393.25)	7,785,810,419.98
资产总额	7,255,856,748.06	15,848,685,396.89	1,147,038,500.76	2,399,133,785.00	(3,752,011,070.44)	22,898,703,360.27
负债总额	1,716,979,151.60	9,170,353,843.83	507,862,229.20	80,972,755.00	(3,584,393,667.77)	7,891,774,311.86

(2)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由于本集团超过 99%的收益源自中国客户，而其大部分资产均位于中国，因此并未列报地区数据。

(3)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 2025 年来自单一最大客户的收入为人民币 1,122,314,838.13 元 (2024 年：人民币 1,095,796,708.91 元)，属于发行分部。除上述单一最大客户外，本集团 2025 年和 2024 年并无销售额占本集团收入 10%或以上的外部客户。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不同分部实体共同议定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627,971,784.98	588,665,809.49
1 至 2 年	94,166,433.29	135,438,120.56
2 至 3 年	65,080,761.72	255,044,651.01
3 年以上	274,600,233.83	84,289,990.07
小计	1,061,819,213.82	1,063,438,571.13
减：信用损失准备	345,233,900.49	397,117,649.13
合计	716,585,313.33	666,320,922.00

(2)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59,304,533.22	15.00	92,516,927.13	58.08	66,787,606.09	168,989,064.25	15.89	84,216,521.77	49.84	84,772,542.48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902,514,680.60	85.00	252,716,973.36	28.00	649,797,707.24	894,449,506.88	84.11	312,901,127.36	34.98	581,548,379.52
合计	1,061,819,213.82	100.00	345,233,900.49		716,585,313.33	1,063,438,571.13	100.00	397,117,649.13		666,320,922.00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客户 E	40,332,910.56	36,220,342.19	89.80	偿债能力差
客户 D	32,479,050.50	5,809,601.83	17.89	回款速度下降
客户 K	27,155,137.37	2,506,594.02	9.23	回款速度下降
客户 L	18,286,493.00	18,286,493.00	100.00	偿债能力差
其他	41,050,941.79	29,693,896.09	72.33	回款速度下降等
合计	159,304,533.22	92,516,927.13	58.08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各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这些业务涉及大量的小客户，其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616,224,009.41	38,299,395.58	6.22	577,924,613.83
1 至 2 年	82,176,085.09	21,561,574.78	26.24	60,614,510.31
2 至 3 年	45,845,824.66	34,587,241.56	75.44	11,258,583.10
3 年以上	158,268,761.44	158,268,761.44	100.00	-
合计	902,514,680.60	252,716,973.36	28.00	649,797,707.24

(3) 2025 年计提或转回的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2025 年计提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2,621,953.92 元 (2024 年：人民币 6,555,653.75 元)，转回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63,918,353.70 元 (2024 年：人民币 4,269,777.44 元)，

(4) 2025 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5 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587,348.86 元（2024 年：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客户 F	219,417,640.41	-	219,417,640.41	20.57	-
客户 G	104,680,972.75	-	104,680,972.75	9.82	104,680,972.75
客户 E	40,332,910.56	-	40,332,910.56	3.78	36,220,342.19
客户 D	32,479,050.50	-	32,479,050.50	3.05	5,809,601.83
客户 K	27,155,137.37	-	27,155,137.37	2.55	2,506,594.02
合计	424,065,711.59	-	424,065,711.59	39.77	149,217,510.79

2 其他应收款

2.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股利	12,464,000.00	1,470,000.00
其他应收款	466,774,781.55	698,441,434.93
合计	479,238,781.55	699,911,434.93

2.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312,121,716.25	590,449,292.61
1 至 2 年	99,769,749.94	40,685,322.76
2 至 3 年	5,878,719.88	30,192,877.97
3 年以上	75,063,234.82	62,177,174.87
小计	492,833,420.89	723,504,668.21
减：信用损失准备	26,058,639.34	25,063,233.28
合计	466,774,781.55	698,441,434.93

(2)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46,999,685.27	9.54	-	-	46,999,685.27	51,364,081.07	7.10	-	-	51,364,081.07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445,833,735.62	90.46	26,058,639.34	5.84	419,775,096.28	672,140,587.14	92.90	25,063,233.28	3.73	647,077,353.86
合计	492,833,420.89	100.00	26,058,639.34		466,774,781.55	723,504,668.21	100.00	25,063,233.28		698,441,434.93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押金 / 保证金 / 备用金	46,999,685.27	-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310,728,295.56	799,562.60	0.26	539,928,732.96
1 至 2 年	99,316,054.51	9,307.18	0.01	99,306,747.33
2 至 3 年	5,479,229.59	235,343.26	4.30	5,243,886.33
3 年以上	30,310,155.96	25,014,426.30	82.53	5,295,729.66
合计	445,833,735.62	26,058,639.34	5.84	649,775,096.28

(3) 2025 年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2025 年计提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005,406.06 元 (2024 年：人民币 3,860,518.01 元)，本年转回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元(2024 年：无) 。

(4) 2025 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5 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关联方款项	376,522,919.40	539,870,594.90
押金和保证金	46,568,004.27	50,532,130.09
备用金	431,681.00	554,757.98
应收企业所得税退税款	-	87,852,580.04
其他	69,310,816.22	44,694,605.20
合计	492,833,420.89	723,504,668.2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信用损失准备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文轩物流	借款/租金	132,106,610.52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26.81	-
印刷物资	借款	109,063,443.84	1 年以内、3 年以上	22.13	-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30,000,0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6.09	-
读者报	借款	28,296,859.05	1 年以内、2 至 3 年、3 年以上	5.74	-
艺术品	借款	28,183,930.13	3 年以上	5.72	
合计		327,650,843.54		66.49	-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4,713,150,364.17	4,573,783,358.5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1,320,332.00	2,072,032.00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4,681,830,032.17	4,571,711,326.58

(2)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对子公司的投资	3,878,522,413.05	3,828,748,013.05
对合营或联营企业投资	803,307,619.12	742,963,313.53
合计	4,681,830,032.17	4,571,711,326.58

(3)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新华在线	40,000,000.00	-	-	-	-	40,000,000.00	(2,072,032.00)
文轩体育	124,915,135.82	-	-	-	-	124,915,135.82	-
文轩教育科技	333,840,776.30	-	-	-	-	333,840,776.30	-
艺术投资	20,680,000.00	-	-	-	-	20,680,000.00	-
文轩在线	79,768,400.00	-	-	-	-	79,768,400.00	-
文轩物流	350,000,000.00	-	-	-	-	350,000,000.00	-
出版印刷	598,185,830.79	-	-	-	-	598,185,830.79	-
印刷物资	40,944,463.95	70,000,000.00	-	-	-	110,944,463.95	-
人民社	42,189,167.92	-	-	-	-	42,189,167.92	-
教育社	211,321,291.49	-	-	-	-	211,321,291.49	-
少儿社	361,878,541.53	-	-	-	-	361,878,541.53	-
数字社	35,405,427.63	-	-	-	-	35,405,427.63	-
文艺社	78,031,819.65	-	-	-	-	78,031,819.65	-
美术社	17,559,756.46	-	-	-	-	17,559,756.46	-
科技社	24,294,897.94	-	-	-	-	24,294,897.94	-
辞书社	27,809,021.68	-	-	-	-	27,809,021.68	-
巴蜀社	45,244,860.20	-	-	-	-	45,244,860.20	-
天地社	239,379,050.03	-	-	-	-	239,379,050.03	-
画报社	45,605,775.38	19,022,700.00	-	-	-	64,628,475.38	-
文轩投资	300,000,000.00	-	-	-	-	300,000,000.00	-
四川新华印刷	248,599,490.28	-	-	-	-	248,599,490.28	-
北京航天云	29,248,300.00	-	-	29,248,300.00	-	-	(29,248,300.00)
文轩国际	50,000,000.00	-	-	-	-	50,000,000.00	-
文轩全媒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	-
轩客会	50,000,000.00	-	-	-	-	50,000,000.00	-
凉山州新华书店	423,846,006.00	-	-	-	-	423,846,006.00	-
合计	3,828,748,013.05	89,022,700.00	10,000,000.00	29,248,300.00	-	3,878,522,413.05	(31,320,332.00)

(4) 对合营或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合营企业											
海南出版社	338,049,693.49	-	-	48,658,726.87	-	-	-	-	-	386,708,420.36	-
小计	338,049,693.49	-	-	48,658,726.87	-	-	-	-	-	386,708,420.36	-
二、联营企业											
商务印书馆	3,809,064.08	-	-	215,173.57	-	-	-	-	-	4,024,237.65	-
人民东方	7,454,138.93	-	-	(348,631.39)	-	-	-	-	-	7,105,507.54	-
明博教育	9,490,019.84	-	-	(479,110.02)	-	-	-	-	-	9,010,909.82	-
幼儿教育	5,758,067.40	-	-	(289,311.12)	-	-	-	-	-	5,468,756.28	-
新华影轩	-	-	-	-	-	-	-	-	-	-	-
华轩银时	545,255.24	-	-	(473,436.31)	-	-	-	-	-	71,818.93	-
海南凤凰	330,601,966.38	-	-	10,583,425.37	-	-	-	-	-	341,185,391.75	-
萃雅教育	96,870.47	-	-	836,298.66	-	-	-	-	-	933,169.13	-
文宝公司	47,158,237.70	-	-	1,641,169.96	-	-	-	-	-	48,799,407.66	-
小计	404,913,620.04	-	-	11,685,578.72	-	-	-	-	-	416,599,198.76	-
合计	742,963,313.53	-	-	60,344,305.59	-	-	-	-	-	803,307,619.12	-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6,573,902,018.93	7,116,507,738.08
其中：教材教辅	3,786,678,009.39	4,195,885,983.43
其他业务收入 (注 1)	172,031,213.63	152,020,633.38
收入合计	6,745,933,232.56	7,268,528,371.46
主营业务成本	4,144,434,217.56	4,423,801,856.81
其他业务成本	8,468,835.22	4,276,689.04
成本合计	4,152,903,052.78	4,428,078,545.85

注 1： 其他业务收入中包含联营商品收入净额人民币 23,617,002.01 元，其中：联营商品销售额为人民币 191,580,011.34 元，联营商品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167,963,009.33 元 (2024 年：联营商品收入净额人民币 27,177,338.37 元，其中：联营商品销售额为人民币 205,043,017.98 元，联营商品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177,865,679.61 元) 。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除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外，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教材教辅及一般图书销售等，本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在交付时履行履约业务，合同不存在重要的支付条款和重要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提供保证类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教育信息化及装备业务收入，本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在交付时履行履约业务，合同约定 2 - 5 年分期收款，合同不存在重要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提供保证类质量保证不形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1,344,305.59	600,741,431.35
其中：按成本法确认投资收益	681,000,000.00	550,000,000.00
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60,344,305.59	50,741,431.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22,700.00	8,581,896.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36,412.79	623,644.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6,208,000.00	122,223,2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2,727.00	426,841.96
合计	847,704,145.38	732,597,014.22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表

项目	2025 年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595,657.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80,339.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422,010.71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86,430.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97,877.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005,034.73
合计	111,008,665.26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8	1.27	1.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4	1.18	1.18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营业执照

(副 本)(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元 1001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1 月 09 日

本文仅供用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申报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证书序号：NO.00042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　四月　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文件仅用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截至2026年1月9日）

日期：2026-01-09 来源：证监会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截至2026年1月9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截至2026年1月9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1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15MAC1EHGG5X	44010008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园街道建华路25号203	020-86210306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010-58153142
3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304MA020EBQ99	11000169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聚杰金融大厦12楼1205室	010-63356788
4	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104MA6CQ58B36	11010343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10层1003-1005	010-63566609
5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682852998Z	11010041	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10号楼	010-68278880
6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781700626T	11000395	北京市东城区景文门外大街7、9号1幢11层11-1	010-51265999
7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305MA01UAX33U	11000436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南街9号院5号楼9层906室	010-64790905
8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3层301	010-88216011-3318
9	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06786851033E	11000438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27号公建楼4层401-10室	010-67127174
10	北京华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13MA01QYBW4E	11010362	北京市顺义区南彩镇彩达二街2号12-125	010-62205799
11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697697134T	11010084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8号1号楼中铁创业大厦B座509	010-53328063
12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14686901101X	11010054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106号2号楼1210	010-58030218
1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O	11000010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010-82250666
14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302MA01P3DF8A	11010356	北京市朝阳区通惠家园惠润园3号楼110室	010-59673336
15	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01MA001CMM50	11010260	北京市朝阳区奥运村街道西奥中心B座6层	010-66090385
16	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01071743645J	11010184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SOHO，T1C座701	010-64750693
17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MA01Y01N85	11010375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办公楼一座9层910单元	010-53396165
18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633069323O	11000220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7号韦伯时代中心C座2306室	010-88578479
19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010-85085049
20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010-58350090
21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22层	010-82337890
22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2B	31000012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010-85342858
23	德嘉（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50102MA33T74R94	35010088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13	0591-83853635
24	赣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60702MA7EUE792H	36120011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渡口路34号陆通佳苑1#楼B303B室	0797-8231029
25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凯城财富中心5号	0510-68567751

信息来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2011

2012

2010

2013

09 年 3 月 20 日
/y /m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格

id

姓名 Full name 雷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7-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华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8197607141410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华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普华马威华振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普陶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2 月 18 日
/y /m /d

11

雷江 110002410104

2016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证书编号：1100024101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8 年 07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 注册会计师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04 年 3 月 1 日
/y /m /d

5



姓　　名 Full name 陈超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9-2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88119880923001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审计报告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300362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31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4.13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21年3月24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0.4.1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陈超　110002414123

2023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成都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0月9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所专用章（重庆）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1月15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4

证书编号：1100024141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年01月09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3月30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3月31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5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YY20FNNZ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310 号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 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 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KPMG
毕马威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310 号

四、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 江 110002410104

陈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 超 110002414123

中国 北京

2026 年 3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营业执照

(副 本)(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元 1001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1 月 09 日

本文件仅用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申报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证书序号：NO.00042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　四月　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文件仅用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截至2026年1月9日）

日期：2026-01-09 来源：证监会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截至2026年1月9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截至2026年1月9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1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15MAC1EHGG5X	44010008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园街道建华路25号203	020-86210306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010-58153142
3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304MA020EBQ99	11000169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聚杰金融大厦12楼1205室	010-63356788
4	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104MA6CQ58B36	11010343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10层1003-1005	010-63566609
5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682852998Z	11010041	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10号楼	010-68278880
6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781700626T	11000395	北京市东城区景文门外大街7、9号1幢11层11-1	010-51265999
7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305MA01UAX33U	11000436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南街9号院5号楼9层906室	010-64790905
8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3层301	010-88216011-3318
9	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0678685103E	11000438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27号公建楼4层401-10室	010-67127174
10	北京华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13MA01QYBW4E	11010362	北京市顺义区南彩镇彩达二街2号12-125	010-62205799
11	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697697134T	11010084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8号1号楼中铁创业大厦B座509	010-53328063
12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14686901101X	11010054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106号2号楼1210	010-58030218
1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O	11000010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010-82250666
14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302MA01P3DF8A	11010356	北京市朝阳区通惠家园惠润园3号楼110室	010-59673336
15	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01MA001CMM50	11010260	北京市朝阳区奥运村街道西奥中心B座6层	010-66090385
16	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10101071743645J	11010184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SOHO，T1C座701	010-64750693
17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MA01Y01N85	11010375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办公楼一座9层910单元	010-53396165
18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633069323O	11000220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7号韦伯时代中心C座2306室	010-88578479
19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010-85085049
20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010-58350090
21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 4C	11010141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22层	010-82337890
22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 70XB	31000012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010-85342858
23	德嘉（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50102MA33T74R94	35010088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13	0591-83853635
24	赣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60702MA7EUE792H	36120011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渡口路34号陆通佳苑1#楼B303B室	0797-8231029
25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凯城财富中心5号	0510-68567751

信息来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2011

2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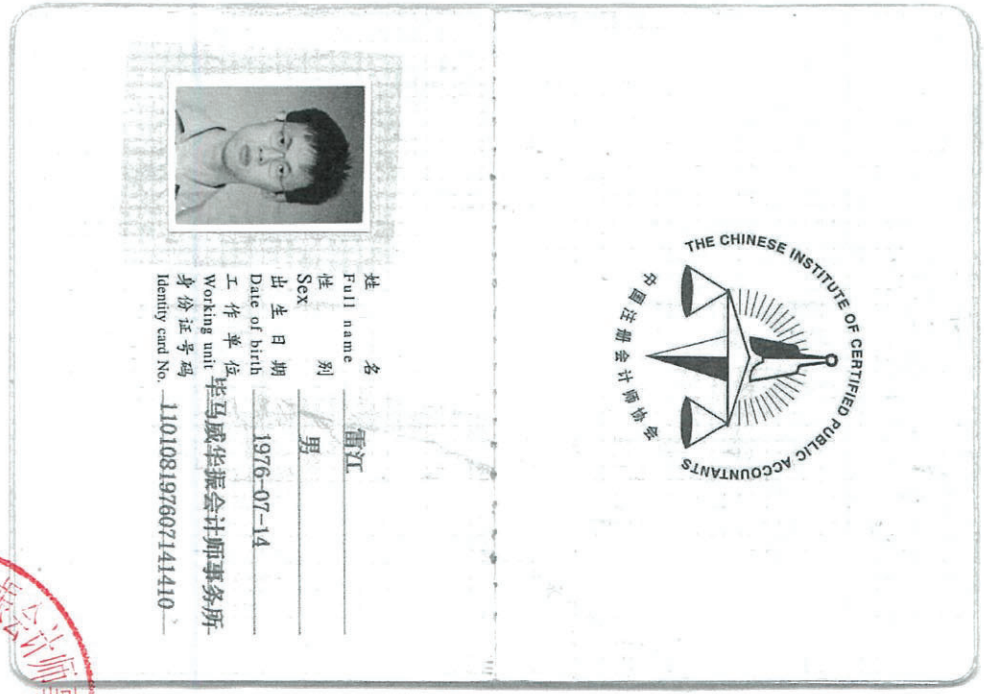
2010

2013

09 年 3 月 20 日

/y /m /d

8



姓名 雷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7-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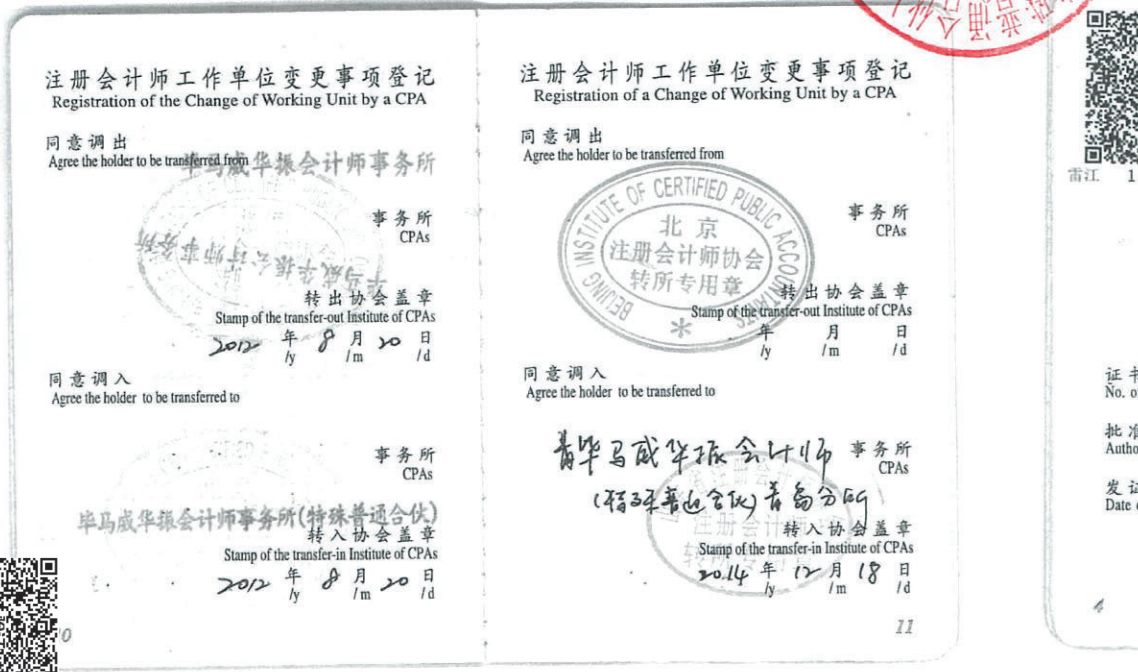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7607141410

Identity card N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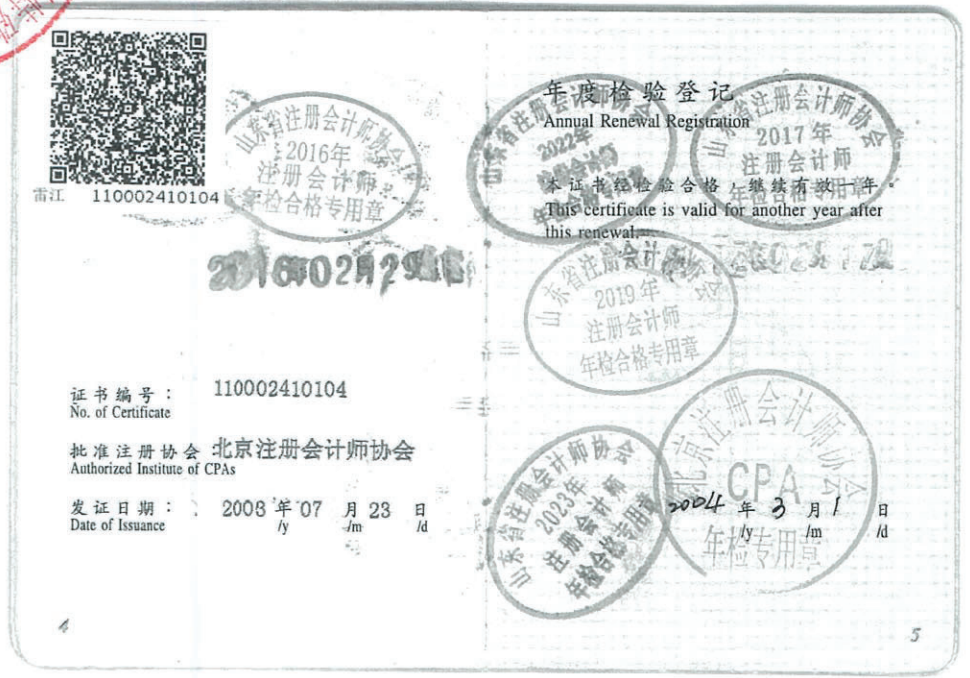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2 月 18 日

/y /m /d

11



雷江 110002410104

证书编号：1100024101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8 年 07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年 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注册会计师

2004 年 3 月 1 日

/y /m /d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3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21.4.13

合格专用章
（四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19年3月4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0.4.1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陈超 110002414123

2023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Full name 陈超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0-09-2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88119800923001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审计报告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30003620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成都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0月 9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所专用章（重庆）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1月 05日
/y /m /d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11000241412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2015年 01月 09日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 3月 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四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17年 3月 31日
/y /m /d

（四川）

5

公司代码：601811　　公司简称：新华文轩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股份公司职能部门和平台部门、教育服务事业部、阅读服务事业部、出版营销中心（展会部）、物流中心及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巴蜀书社有限公司、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辞书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四川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新华文轩物流有限公司、四川画报社有限公司、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四川文轩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看熊猫杂志有限公司、四川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四川文轩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四川新华在线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文轩投资有限公司、四川文轩轩客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文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文轩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凉山州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9.7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8.62%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企业文化、社会责任、信息披露、关联交易、信息系统、内部信息传递、全面预算、财务报告、税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工程项目、资金活动、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印章管理、捐赠管理、新媒体管理、编印发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等方面。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活动、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印章管理、捐赠管理、信息系统、工程项目、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等方面。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内部控制手册》《2025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更正已发布的财务报告； （2）外部审计发现的不是由公司首先发现的重大错报； （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4）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 （5）控制环境无效； （6）内部监督无效； （7）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 （8）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1）未根据一般公认的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 （2）未设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 （3）未对期末财务报告的过程进行控制； （4）关键岗位人员的舞弊行为给企业造成较大损失； （5）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有关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绝对损失金额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	500 万元以下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高风险业务内部控制系统失效； （2）公司负面消息流传世界各地，引起公众媒体极大关注并呼吁采取行动，对公司声誉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 （3）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导致监管机构的处罚，重大的起诉或非常严重的集体诉讼； （4）完全无法保证公司资产安全，或者已经造成重大资产损失。
重要缺陷	（1）较重要的业务缺乏内部控制或内部控制失效； （2）公司负面消息广为流传，引起公众的广泛关注，对公司声誉造成较大影响； （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导致监管机构的处罚。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均为一般缺陷。一般缺陷导致的风险较小且在可控范围之内，并按照计划已经完成整改或正在整改。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均为一般缺陷。一般缺陷导致的风险较小且在可控范围之内，并按照计划已经完成整改或正在整改。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应用指引与评价指引的要求，以风险评估为基础，持续强化内控、合规、风险、法务管理“四位一体”协同联动，不断优化内部控制工作机制，纵深推进穿透式管理，聚焦关键环节开展内控测试，持续提升公司整体内部控制管理效能。本年度无重大、重要缺陷，有序推进一般缺陷的整改，公司内部控制整体有效。

2026年，公司将结合战略规划与年度重点工作，强化内部控制日常管理，深入开展重点领域内控测试，持续提升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与经营管理水平。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周青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